

台灣研究基金會叢書 4

八〇年代

台灣學生運動史

企劃◎台灣研究基金會 出版◎前衛出版社
鄧不雲著



台灣研究基金會叢書 4

八〇年代 台灣學生運動史

541.773
1711

前衛



2139008



《八〇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史》簡介

這本書記錄台灣八〇年代各大學校園裏，學生對抗不合理的大學權力結構，爭取校園民主化，並實踐政治、社會關懷的過程。

在集體行動的過程中，最困難的就是如何讓一個個人，由思想、理念走向行動，尤其是在八〇年代初，高壓的政治氛圍及逸樂的校園文化同時存在於這塊島嶼所有的大學中。

於是，這本書，在九〇年第一次學生大規模的抗議「三月學運」之後，嘗試去記錄、上溯、蒐尋八〇年代的學運脈動。

ISBN 957-8994-20-6



9 789578 994201

00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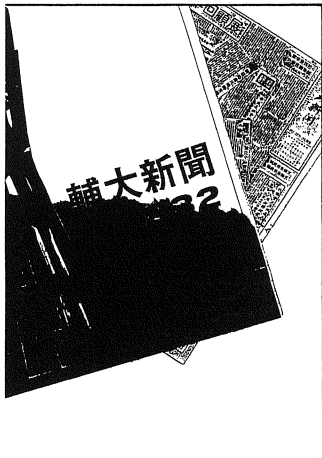


80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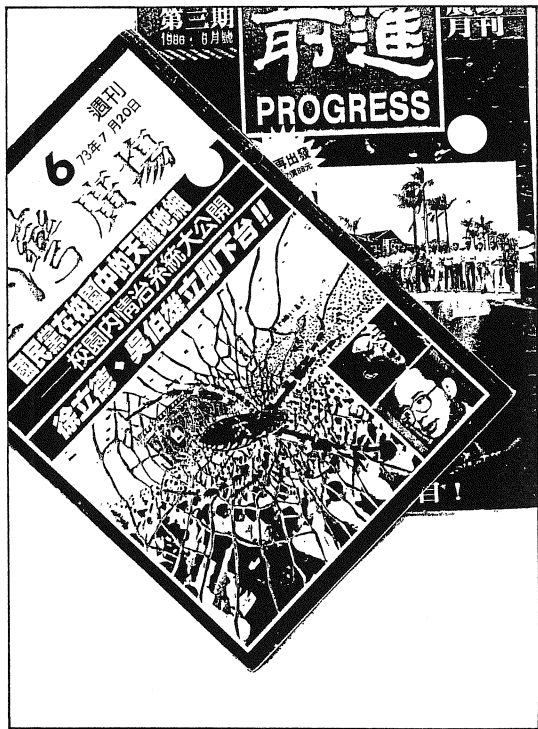
台灣學生運動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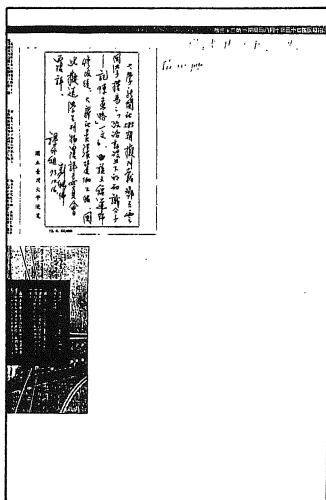
醞釀期



「輔大新聞」早在學運的「醞釀期」即開始有了小體的行動。圖中這是「新」二三期紀念廿年的特刊。



- 學運的「醞釀期」，除了「黨外雜誌」，很少媒體會報導學運。
- 一九八四年台大大新社以「開天窗」的方式抗議審稿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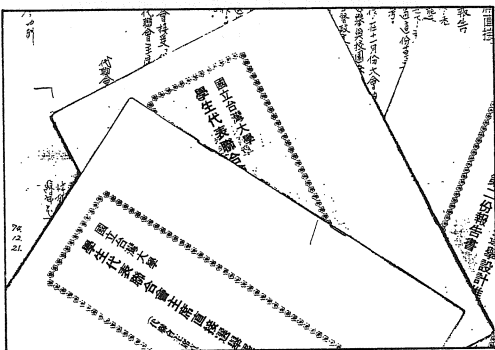
- 一九八五年台大學生代表聯合會所作的礦災報告書。
- 早期許多對校方壓制的不滿只能投書到黨外雜誌。今日的我們亦只能透過殘留的隻字片語去重塑那個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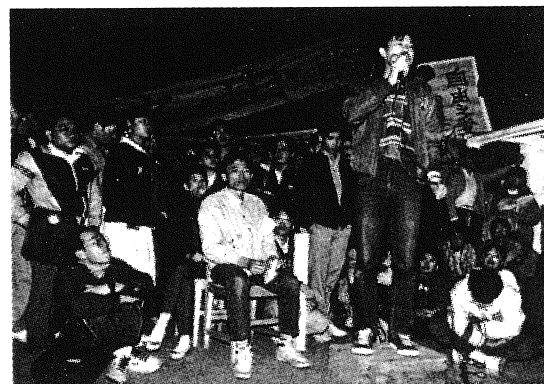
- 一九八五年五月十一日「台大學生普選遊行」是八〇年代第一次校園街頭遊行。(照片由王作良提供)



-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普選」運動在台大學運中經歷了幾個階段。圖中這是「直委會」所擬具的選罷法草案及工作報告書。



- 一九八六年五月十六日「李文忠事件」末，李文忠的好友護送他遊行走出校園，南下服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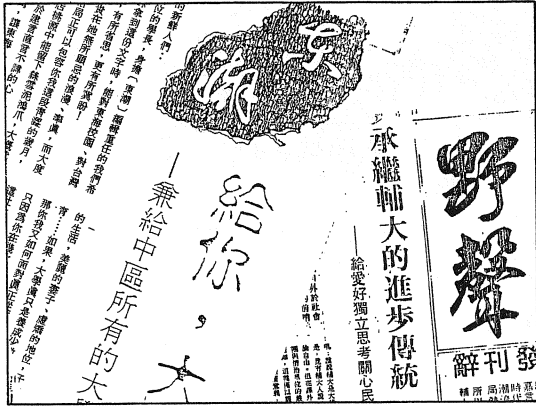


-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十日「自由之愛」在台大校門口的人權日肥皂箱演講。

- 政大「野火」在一九八六年的政大校園掀起相當的震撼。



• “突破期”是學運由地下轉入地上的爆發年代，許多「地下刊物」風起雲湧。圖中是「輔大野聲」創刊號，「成大平等域」創刊號，與東海「東潮」的迎新傳單。



• 一九八七年出現在中央大學的地下傳單「怒濤」——校園改革是個幌子。當時的「怒濤」已出現在南方雜誌，被各校所知道了。

校園改革是個幌子！

——新聞報導的歪曲詮釋！

校園改革是個幌子！——這是哪門子的申訴制度？

「不准調課！」——典型的官派作風

「怒濤」

七六年九月廿二日

（以下為傳單內容摘要）

同學們在發展、競爭、被淘汰的壓力中生活了。然而，在這些壓力之下，我們卻感到一種「被壓迫」的滋味。這種滋味，不僅來自於課業的負擔，更來自於校園改革這個幌子。我們所聽到的，是那些所謂的「改革」，其實是為了少數人的利益，而犧牲了大多數學生的權益。我們所看到的，是那些所謂的「申訴制度」，其實是官派們的作秀。我們所感受到的，是那種「不准調課」的僵化作風。這一切，都是為了那個幌子——校園改革。我們要求的是真正的改革，而不是這個幌子！



• 一九八七年五月十一日為紀念「五一一大學生日」的遊行。遊行結束後，多人被校方懲戒。（陳愷巨 攝影）

• 大革會（大學法改革促進會）成立於一九八七年7月18日，結束於一九八八年2月28日。這是一張極有歷史意義的大革會團體照。



- 一九八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教育部大學法諮詢小組至台大辦「大學法座談會」，遭台大代聯會、大革會等團體抗議，之後虞兆中、沈君山移至傳鐘前與同學座談。

(陳愷巨 攝影)



- 一九八七年十月十七日成大西格瑪社員靜坐戴口罩，抗議言論自由被箝制：「來片斯迪麥吧！」。



- 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十五日輔大學生為籌組學生政府在中美堂前舉辦「學生自治組織露天說明會」。



- 一九八八年五月四日上午民學聯與教權會至教育部及立法院為教科文預算違憲一事請願。圖中是教育部前抗議一景。

(陳愷巨 攝影)

- 一九八八年的台大五一紀念日，已是氣球和黃絲帶譜成的歡樂節慶。



• 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四日以台大學生為主的「大學法行動聯盟」及各夜間部學生組成的「大學夜間部學生聯合會」共同至立法院為大學法請願。



• 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學聯為「工農子弟學費減免」的議題至立法院請願。



• 一九八九年四月北醫一度盛傳董事會已停擺，將由國泰集團接手，校內刊物「人報」首先揭露此事，北醫改革派學生便積極組織學生，之後並有「四二九靜坐抗議事件」要求校方提出校務發展計劃。

• 一九八九年五月東吳大學學生為抗議行之多年的「點名制度」，組成「廢除點名制度行動聯盟」，圖中為校方舉辦的點名問題座談會。



- 一九八九年五月四日反幽靈劇團在台大活動中心蔣公銅像前演出「圖騰與禁忌」，企圖向威權體制殘餘的象徵挑戰。



- 一九八九年五月四日成大學生首次在校內公開遊行，手持黃菊花，高舉布條要求校方修改不合理的學生手冊。學生並發表「民主化宣言」。



-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一日，中原大學學生為「藍仲詔」命案至管區警局抗議要求緝兇及清除電玩的抗議行動。



- 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淡江大學學生為抗議不合理房價於淡水街頭遊行，之後並向淡水鎮長陳情抗議。



- 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八日台灣學生及教授千餘人共同為大學法走上街頭，為搶救大學生態及建設新大學而努力。



•「九二八大遊行」中，學生演出的諷刺行動劇。

三月學運及其後



•〈序曲〉一九九〇年3月19日上午大雨中，「教授站出来」的布條和靜坐學生期盼的眼神。



•〈聚集〉清華大學學生在北上參與中正廟靜坐抗議前已先遊行至新竹市政府表達不滿。



•〈聚集〉一九九〇年3月學運期間，淡江大學學生的校內抗議國大的聯署。



•〈聚集〉東海大學「北上靜坐抗議」的報名處前，幾位等著北上的同學。



•〈聚集〉一九九〇年3月19日建中的學生透過班聯會的動員，集體帶隊參與了靜坐抗議。
(陳愷巨 攝影)



•〈主旋律〉一九九〇年3月20日上午教授在三月學運中扮演重要角色。圖為一位同學在教教授摺遮陽紙帽。



•〈主旋律〉深沈的夜色中，依著國家歌劇院的昏黃燈光，絕食學生或臥或坐著。
(陳愷巨 攝影)



•〈主旋律〉盛況空前的中正廟場——一九九〇年3月，學生首次感受到自己的力量。

(陳愷巨 攝影)

〈尾聲〉

一九九〇年3月21日焦熱的太陽，考驗著每一個學生的意志與熱情，但廣場在不知不覺中已走入了尾聲。

凌晨決策小組會議，教授至總統府探底線，三點聲明、四點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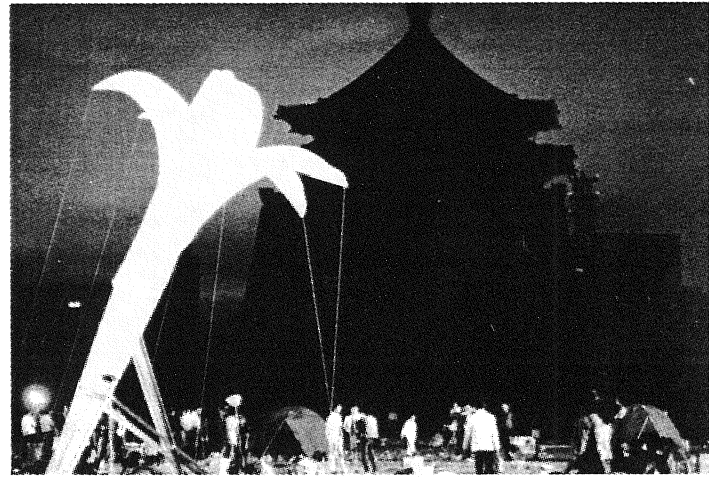
決策小組總辭、慰留與直接民主……3月21日，廣場學生心情的起落，憤怒與愛，只有廣場的學生真正知道。

故事已註定要收場，總統府的會談、阿輝的錄影帶、每一個學生的舉手表決，只是要為自己負責——決定廣場的命運。

從深夜至清晨，知道答案的野百合，依然挺立映照著中正紀念堂。



• (陳愷巨 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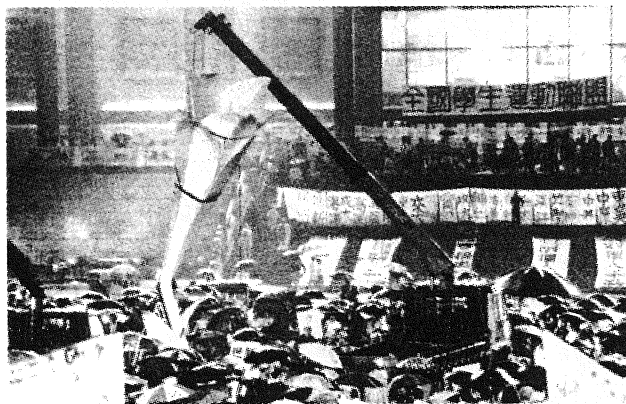


• 一九九〇年3月22日大批的民衆捐輸，等待學生善後。

·一九九〇年3月22日傍晚最後一批善後的學生，告別野百合與人民，離開共處七天的廣場。
(陳愷巨 攝影)



〈三月學運之後〉



·一九九〇年5月全國學生運動聯盟成立，通過「重塑野百合」行動。巨大的拖吊車緩慢地放下這個鋼塑的學運象徵。



·〈五月反郝〉淡江大學校內改革派學生以床板充當民主牆，抗議軍人干政。
(江政寬 提供)



·〈五月反郝〉一九九〇年5月20日學生集體參與全民反軍人干政的遊行。



•〈校園版圖的變動〉淡江的學生亦在5月活動中心改選的過程中，支持改革派的候選人。
(江政寬 攝影)

自序

這是一本關於八〇年代台灣學運的歷史作品，描述自發性的台灣學運，在八〇年代從無到有的過程。《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與《新生代的自我追尋—八〇年代台灣學運的核心討論集》兩本書，都是「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研究計畫」的成果。該計畫在1990年7月向台灣研究基金會（以下簡稱台研會）提出，獲台研會董事長黃煌雄先生的支持後，於台研會下設「學運史小組」，負責計畫的執行。「學運史小組」成員包括范雲、陳俊昇及鄧丕雲，由筆者負責召集，我們三人在八〇年代的不同時間內皆曾參與過學運。台研會提供計畫所需的經費，計畫的內容則由「學運史小組」完全決定。

研究計畫的最初目的，是有感於八〇年代台灣學運的發展已告一段落。如果不趁這個機會對零散的學運資料加以搜集與整理，隨著人事的變遷，後人將很難再去追尋這段歷史的足跡。從1990年7月開始，「學運史小組」除了對現有的文獻資料進行搜集外（見本書的參考文獻），並對運動參與者做了訪談（名單見後）。可惜的是，仍有些資料已經流失了，如八〇年代台灣學運濫觴的「台大普選事件」中，第一份地下傳單〈告台大同學書〉，及奠定該事件行動基礎的〈校園主權意識的沒落與重建〉一文（刊於“新生代”1982年4月號），又如八〇年

代台灣學運的第一份地下刊物輔大的“改造”，及另一些地下刊物：高醫的“望春風”，北醫的“決堤”及“根管治療”，成大的“平等城”、逢甲的“民風”、清大的“清平調”、及文化的“260”等，（希望讀者中還保有這些資料的，能主動與我們聯絡，以便本書在未來修訂時的參考。）有些學生刊物雖沒有完全流失，但往往是殘缺不齊。幸好許多學運的當事者都還能聯絡的到，可以從訪談中補充文獻的不足（甚至校正文獻上錯誤的記載）。如果當事者記憶模糊的話，就再也沒有辦法可找到更多的資料了。本書中對各事件敘述的篇幅差距很大，除了事件本身的歷史地位外，也跟所能搜集到的資料詳細程度有關。希望本書的出版，能喚起那個世代人的記憶，讓更多尚未被挖掘的資料出土，使社會大眾對整個八〇年代學運有更完整的圖像。

除了搜集資料外，「學運史小組」並對現有的文獻做了些檢討，認為這些文獻的問題在於：一、多半是局限在某個事件、某個學校、或某個時段，雖然這樣的文獻也相當有意義，不過從中卻很難讓人看出整個八〇年代台灣學運的輪廓。二、許多文獻在史實的記載上有錯誤，這不僅會妨害一般人對學運的認識，對學運本身的發展也很不利，由於缺乏堅實的史實基礎，關心學運的人在討論問題時，往往會因彼此對史實的了解不同，陷入史實對錯的爭辯中，或因無法確定史實的可靠性，而不能做更深入的討論，如此許多學運經驗也很難獲得充分的反省與釐清。三、有些在市面上流通的文獻，雖然是從關心學運的立場出發，但由於作者缺乏學運的經驗，在敘述上不免無法真正觀照到學運參與者的主觀感受與客觀限制；簡言之，是沒有從學運本身的觀點出發，因此對學運的衡量標準是一種外在的，如以媒體的或某種政治派系的，而不是以學運本身的標準衡量學運；當然，這些看待學運的觀點都是有意義的，它們能使人了解到不同觀點下的學運圖像，但

如果缺乏學運參與者自己的觀點的話，這些文獻的不足，就充分顯露出來了，也容易讓人對學運的認識流於片面化。這些檢討逐漸讓我們有更強烈的願望：希望能有一本屬於學運自己的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一本由學運參與者自己編寫，站在學運的觀點上具有基本的史實記載，並提供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大致輪廓的學運史。

大約在1991年初，資料搜集的工作大致告一段落，而開始規畫本書。原先的構想是相當天真的，希望將歷史敘述與原始文獻（包含大事記）合編成一本書，歷史敘述部分由「學運史小組」三人分工撰寫再集合起來。但到實際執行上，發現一本書無法容納，因此，現在呈現給讀者的是兩本篇幅不算小的書。至於分工式的撰寫也出現難以運作的問題。1991年6月經過「學運史小組」開會決議，歷史敘述部分統一由筆者執筆，內容由筆者先提出大綱，經小組討論後再動筆，本書前三部的章節大綱是在1991年6月討論通過的（後來在實際寫作上曾做了一些修改，但整個架構沒有更動）。原始文獻的部分由范雲及陳俊昇共同負責，1991年9月，陳俊昇爲了要進行碩士論文的工作，而離開「學運史小組」，這部分的工作就由范雲負責，本書第四部的章節大綱也就由范雲及筆者討論通過。到1992年4月，本書初稿完成，之後又花了一段時間做修訂，定稿於1992年7月告竣。

「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研究計畫」原先預期的工作時間是半年，但在資料搜集的過程中發現整個計畫的規模要比原先想像的大了許多，而使計畫的完成遲延約一年半的時間，計畫的規模超出原本的想像，以及工作時間拖長所產生的人事更迭，使計畫成果的展現形式，由原來期待的「集體創作」，變成目前的「個人創作」。就筆者個人而言，本書是完成六年來的一個心願：1986年的盛夏，筆者剛從大學畢業，整理手邊的資料，預備撰寫曾經歷過的校園抗爭史，隨後兩年的

軍旅生涯打斷了原本的計畫，緊接著退伍後為生活糊口的奔波也沒有機會實現這個心願。1990年的盛夏，筆者找出塵封在抽屜中的手稿與筆記，開始為「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研究計畫」尋找起點，這是個人一個新工作，也算是另外一種為生活糊口的奔波方式。畢業後整整六年，1992年的盛夏，為《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完成，寫這篇自序，這時筆者也預備要重新再做學生了。六年間的曲曲折折，不知是命運的戲弄，還是上天的眷顧。

這本已經讓許多朋友久候的書，之所以拖延除了上述因素及一些私人的原因外，在寫作過程中遭遇到的困難還包括：一、史料的殘缺不齊，對許多部分很難下筆。二、當事者對同一事件的敘述往往不盡相同，有時訪談的資料又與文獻的資料不同，必須花時間做史實的考訂，以及照顧到不同的敘事觀點。當然，在事實上一本書是無法完全兼顧到所有參與者的不同主觀感受，本書雖然努力嚐試，但也必須承認這是做不到的。三、當本書深入到各校園及各團體的發展時，面臨的不僅是史料的不足，更限於筆者個人的生活經驗，很難把握到各校園及各團體的細微變化，本書雖然努力想克服（包括在訪談時我們經常到一些不同的校園，及學運參與者日常活動的地方），但也要承認這種限制依然存在。由本書的立場推衍，希望各校與各團體能著手整理與詮釋自己的歷史。四、資料的雜亂，欲從中整理出脈絡來必須大費周章，在前人並無同性質的書籍可資借鏡的情況下，筆者如同處身在一座叢林中，以暴虎馮河之勇，企圖砍出一條道路。許多熱心的朋友們體諒我們的困難，建議分校撰寫，我們認為這樣做雖然可以減少爭議，但雜亂的情況並沒有改變，社會大眾無法因此看出整個學運的輪廓，校際性的行動也很難定位。幸運的是，在本書寫作的期間，“人民周刊”已刊載了一系列對各校學運分別敘述報導（詳見參考文獻）。了

解本書內容的讀者們，會知道筆者對學運中這種校際主義的作風，是持批判的態度，並期待學運能超越這個既存限制。五、由於八〇年代學運的基本型態是小團體的行動，因此本書的內容是以這些小團體成員的主觀想法，他們之間的互動，及他們與外界間的互動為主。換言之，本書是在描述那些學運的核心分子，怎樣在推動學運。這種方式當然很難照顧到學運群眾的想法，我們雖然想從群眾對學運支持的立場來論述學運的發展，不過問題是在八〇年代對學運而言，「群眾」的面貌是模糊的，而且對「群眾」為何支持學運的資料是非常少的。有些讀者或許會感覺本書寫了不少關於學運的「內幕」，但對學運分子而言，這些可能已經是日常生活中的「常識」，在整個八〇年代，學運圈與群眾始終存在著一道隔閡，希望本書的出版能夠有助彼此間的相互了解與溝通。六、以學運參與者的身分撰寫學運史，如何面對學運中既有的派系問題呢？事實上這也是最困擾我們的問題，有些好心的朋友聽到我們的計畫時，也會擔心這本書可能引起的爭議。在我們的訪談過程中，的確也遇到過派系問題所滋生的困擾。甚至有一度各種互不相容的派系符號同時貼在我們這個小小的研究計畫上。這種親身體驗對筆者而言，相當新鮮而富有教育意味，在筆者離開學運參與的四年後，有機會實際感受到在過往的經驗中，還不曾產生的學運派系紛爭，使筆者不致遺憾在四年的缺席下，未能躬逢學運最新的發展。筆者不否認出身於本書中所謂的「台大」這個學運傳統，不過也盡可能地搜集與紀錄不同傳統的貢獻，並在觀點上努力跳出學運中所謂的「台大中心史觀」。有些朋友在還沒有看到本書內容時，就已斷定這是代表台大的意見，這種先入為主的想法最好還是先擱下，畢竟一本書是代表什麼樣的意見，應該是從內容來判斷，而不是根據作者的出身。筆者雖然不相信有所謂「客觀歷史」的存在，不過本書的史實都是有根

據的，同時也很歡迎對歷史不同觀點的敘述出現。法國哲學家傅柯認為，歷史的寫作本身就是一種權力鬥爭的過程，對筆者來說，這不是一種信念，而是親身的體驗。

本書最好能與《新生代的自我追尋》一書合併參看，如此更有助於對八〇年代台灣學運的了解，由於兩書的進度並不一致，我們在本書中無法告訴讀者那些文獻已收入《新生代的自我追尋》中，希望將來有機會做修訂時再納入。本書在寫作過程中，一些朋友提了許多有意義的建議，如做跨國學運的比較、建立台灣學運自己的理論、或從西方社會運動理論的傳統來檢視台灣學運等，由於已超出原計畫的範圍，且在能力與資源的限制下，而無法納入。筆者相信本書只是對台灣學運研究的開始，而不是結束，在台灣對學運的知識還非常貧乏的情況下，我們的想法是從基礎做起，提供基本的史實材料，希望關心學運的人士，能運用這些材料豐富台灣學運的內涵與理論。

最後，本書希望能和學運的參與者做一些對話：首先，對已經歷過八〇年代學運的參與者，被紀錄在本書中的名字，其意義在於留下後人可以追查的線索，人名在本書中只是一種資料。許多歷史創造者的名字是無法紀錄的，而有些可以在歷史上列名的人，是因為後人努力的結果。其次，本書並不是以個人為單位，而是以團體為單位，著重學運的總體發展，所以會有許多地方與個人的經驗感受不同的地方。相信學運的參與者皆明白社會學最基本的命題：個人與團體是不同的分析單位，團體也不是個人的總和。本來選擇這種敘述方式，乃在於深深感受到許多學運的參與者，太局限在個人親身參與的經驗中，並把這種經驗當做唯一且真實的，如此不僅有礙於學運經驗的累積（許多學運的經驗在歷史中都會出現過，但有些參與者在未有親身的體驗下，往往不知歷史曾發生過，而以同樣的方式再重覆一遍，並宣稱這

是歷史的第一次，其實這只是當事者個人的第一次)，而且還會造成彼此相互了解的障礙，個人的體驗往往只能成為私人財產，而無法變成運動的公共財。本書只是希望能在這諸多不同的個人經驗間，架起一個可以相互溝通的媒介，以串聯起這些原本屬於私人經驗的事物，並將對學運的認識從個人經驗式的感受中跳脫出來，以助於學運本身的累積（而不只是個人經驗的累積）。對那些感到本書的學運圖像與自己經驗不合的參與者，希望能耐心讀完本書，我們的經驗是由於這個計畫，而幾乎完全改變了我們既有的學運圖像。末了，本書並沒有企圖要整合學運，而且也不會天真地認為一本書就可以整合學運。如果本書能有助於學運的反省，讓學運比以前發展得更有意義，那就是我們最大的希望了！

× × ×

本書的完成感謝丁雯靜、丁勇言、方凱亮、方孝鼎、毛遠誠、王金壽、江夏、江政寬、朱盈嘉、吳叡人、吳介民、吳正煌、吳克勳、吳芳銘、李文忠、李金梅、李建昌、李昱旻、(李彥甫)、李威霆、何東洪、沈發惠、邱義仁、林志遠、林佳龍、林致平、林志修、林國明、林維國、林敬凱、周奕成、周克修、周盈成、俞聖倫、郭紀舟、施威全、范國棟、(洪增陽)、徐永明、翁章梁、陳志柔、陳俊麟、陳尚志、陳建民、陳秀賢、張廖萬堅、張簡維哲、陸之峻、許瓊丹、陶宗瑋、游家孟、黃宏哲、彭建智、彭懷恩、曾明郎、(葉意通)、(楊弘任)、楊碧川、楊添圍、(楊嘉會)、劉一德、劉坤鰐、劉茂彬、鄭文燦、鄭玉卿、潘恩聖、蔡旺達、鍾佳濱、謝懷慧、謝秉憲、謝文生、(簡立健)、簡明宏、顏萬進、譚淦賢、翟海源、羅文嘉、羅正方、蘇偉碩及顧家銘等人接受我們的訪談，與提供文獻資料（括號中的人我們未進行訪談，而有提供文獻資料）。許多曾參與八〇年代台灣學運的人士，在木

書的工作期間，或因正在服役、或因出國留學、或因本身工作繁忙、或因已失去聯繫，而無法接受訪談，希望他們在本書出版後，能補充書中資料不足的地方。

本書感謝賴中強、蘇永耀、葉意通、郭寶蓮、陳裕文、洪貞伶、及陳玉梅等人，幫忙將零散的資料編寫成八〇年代的學運大事記，提供本書寫作的基礎。

本書感謝鄭南榕紀念館提供我們閱讀它所收藏的八〇年代黨外雜誌；邱貴玲與林鳳飛協助尋找剪報資料，王作良、許哲彥與陳愷巨等三位先生，提供照片資料，令本書的編輯增色不少，在此一併致謝。

本書感謝台研會董董事長黃煌雄先生，支持這個計畫，提供經費而完全尊重我們的意見，在他熱心關切本書的進度下，使本書不致再度拖延。也感謝台研會同仁在本書工作期間的關心與體諒。

本書感謝「學運史小組」的另兩位成員：范雲與陳俊昇，雖然我們未能如願集體寫出這本書，但共同搜集與整理資料的辛勞，並討論章節大綱時的修正意見，是本書能夠完成的最基礎工作。感謝王昭文、范雲、徐永明及廖美；閱讀本書初稿，提出修改的建議，廖美並為本書的前兩部做了些文字上的潤飾，而增加它的可讀性。范雲負責大事記編寫工作的推動，全程參與了本書的工作，並編輯《新生代的自我追尋》一書，補充本書的不足，她在某種程度上也可稱為本書的共同作者。不過，本書的內容還是由筆者自行負責。其他許多朋友的關心、鼓勵、與靈感的激發，在此無法一一誌謝。本書是筆者的第一本著作，缺失之處必然很多，希望各界不吝賜教。

最後感謝前無花果打字行、佳莉萊打字行、及前衛出版社，為本書的出版所付出的辛勞。

鄧丕雲 1992年8月

《八〇年代台灣學運史》目次

自序	1
----	---

第一部 醞釀期 (1980~1986.6)

第一章 白色恐怖末期	2
第一節 威權統治下的台灣校園	
第二節 醞釀中的學生運動	
——意識、組織、議題與行動	
第三節 黨外、媒體與學運	
第二章 潛伏 (1980~1982.9)	15
第一節 沈寂的校園	
第二節 學生行動團體的出現	
第三章 爆發 (1982.9~1984.6)	21
第一節 台大「學生主權」運動	
第二節 議會抗爭的出現	
——台大代聯會	
第三節 大學問題的湧現	

第四章 轉接 (1984.7~1986.6) ————— 33

第一節 台大校園運動的持續與挫折

第二節 「輔新事件」

第三節 暗潮洶湧的各大學校園

第四節 社會參與的醞釀

第五節 「李文忠事件」

第六節 「事件化理論」

第二部 突破期 (1986.7~1988.6)

第五章 政治自由化 ————— 56

第一節 民間力量的崛起

第二節 學生運動風起雲湧

第六章 鹿港反杜邦運動 ————— 65

第一節 尋找運動新方向

第二節 台大學生杜邦事件調查團

第三節 文化社

第四節 「新民粹」

第七章 自由之愛 ————— 77

第一節 誕生：大新事件

第二節 成長：校園言論自由運動

——兼論「菁英結盟，向下動員」

第三節 高峰：大學改革

第四節 徬徨：民間哲學

第五節 退守：5.11台大學生日與代聯會選舉

第八章 全島性校園抗爭風潮 ————— 101

第一節 學運團體的萌芽

第二節 開拓期 (1986.9~1987.3)

——政大、台大、高醫與中興法商

第三節 密集期 (1987.7~1987.6)

——輔大、北醫、淡江、中央、東海、逢甲與成大

第四節 舒緩期 (1989.7~1988.2)

——文化、東吳與中原

第九章 從大革會到民學聯 ————— 131

第一節 校際網絡的出現

第二節 第一個全國學運組織

——大學法改革促進會

第三節 大學改造與社會參與

第四節 民學聯的出現

第十章 學生自治運動 ————— 157

第一節 校園自由化向民主化過渡

第二節 類型 I：由學生代表性組織推動

——北醫、政大、輔大、清大、東海、東吳與台大

第三節 類型 II：由學運社團推動

——中興法商、中央與成大

第四節 另一種校際網絡

——學生代表性組織的串聯

第十一章 學運整合的失敗 ————— 177

第一節 國會改造的爭議

- 第二節 社會實踐的確立
- 第三節 編研會
 - 座談會式的校際網絡
- 第四節 五四衝突事件
 - 編研會V.S.民學聯

第三部 蛻變期 (1988.7~1990.2)

- 第十二章 後蔣經國時代——208
 - 新支配體制與學運的多元發展
- 第十三章 大學改造 (一) ——214
 - 內涵的豐富化
 - 第一節 大學法抗爭
 - 第二節 新議題
 - 第三節 新團體
 - 第四節 新形式
 - 學運中的劇場運動
- 第十四章 大學改造 (二) ——239
 - 學生政府的建立
 - 第一節 學生政府與學生運動
 - 第二節 類型 I：由學生代表性組織推動
 - 清大、輔大、陽明、北醫、交大、師大、淡江、東海、東吳、中央、高醫及台大
 - 第三節 類型 II：由學運社團推動
 - 成大、中原、逢甲、文化及淡專

- 第十五章 社會實踐——257
 - 第一節 社會參與方向的轉變
 - 第二節 環保運動的參與
 - 第三節 校園運動與社會實踐
 - 兼及民學聯：學運與社運

- 第十六章 政治抗爭的萌芽——275
 - 第一節 學生政治意識的崛起
 - 突破校園政治禁忌
 - 第二節 新青年與獨派學生的串聯
 - 第三節 學運與校園外公職人員的選舉

第四部 野百合學運 (1990.3~1990.6)

- 第十七章 三月學運 (一) ——292
 - 導論
 - 第一節 三月學運的性質
 - 第二節 三月學運在台灣學運史上的意義
- 第十八章 三月學運 (二) ——303
 - 廣場學生自治領的發展
 - 第一節 前奏：學生開始抗爭
 - 第二節 序曲：寒風中的煎熬 (3.16~3.18)
 - 第三節 主旋律：我們來創造歷史 (3.19~3.20)
 - 第四節 尾聲：撤退的號角在黎明前響起 (3.21~3.22)
- 第十九章 三月學運 (三) ——341

——廣場學生自治領的構成

第一節 四大原則

第二節 四大訴求

第三節 現場組織

第四節 群眾動員

第二十章 三月學運 (四) ————— 373

——後續發展

第一節 媒體成爲學運的戰場

第二節 全學聯的籌組

第三節 五月學運

——反軍人干政運動

第四節 校園版圖的改變

參考文獻 ————— 393

第一部

醞釀期

(1980~1986. 6)

第一章 白色恐怖末期

「美麗島事件」的大審揭開了1980年代的序幕，台灣瀰漫在一片肅殺的氣氛中。籠罩在這片陰影下的校園更顯得冷峻、死寂與孤寒。

保釣與台美斷交所掀起的民族主義狂潮，因國民黨停止對學生的動員，早已煙消雲散；保釣後由「向社會進軍」所衍生出的社服運動，業已為救國團所吸納、控制與轉化，失去原本孕涵的批判性格；而1970年代中葉學生助選團隨成員的畢業，在校園也沒有留下痕跡。隨著美麗島受難家屬在選舉中獲勝，及黨外雜誌的勃興，自由與民主的空間正日益加大，但是，這些卻被校園的圍牆阻隔在外，形成社會愈益進步，校園更形保守的明顯對比。

八〇年代，政治自由化之前的台灣校園，正位於一個歷史斷層與社會孤島的位置。但是，這樣的環境卻正孕育著一個自發性的學生運動。

校園處於孤立與斷層的環境下，對於學生的行動而言是相當不利的。這些醞釀期的學運者們，他們除了要在理念上澄清自己的反抗意識外，尚必須冒著危險學習組織與行動的經驗。國民黨在校園的威權統治，對他們這種自發性的行動並不是很寬容的，他們時常遭遇到校園官僚的刁難、情治系統人員的監視與恐嚇、不合理校規的懲罰，以

及最重要的——白色恐怖的陰影。他們所能獲得的外在奧援並不多，教授們頂多只能夠給予他們意識上的啓蒙，主流的媒體對他們著墨的並不太多，而時常面臨查禁與停刊命運的黨外雜誌，雖然基於反國民黨威權統治的共同性，對他們有不少報導【註一】，這也招致他們被國民黨醜化的一個原因。他們必須在校園言論層層的管制下，努力去澄清行動的正當性與自發性。效果並不如他們所預期的，他們必須忍受校園群眾異樣的眼光，實際上他們是相當孤立的，但是他們卻必須思索如何去啓蒙與動員廣大的冷漠校園群眾，去關心及參與公共事務。

台灣的學運能有今日的規模，可以說他們當初的努力與犧牲並沒有白費。不過，如果沒有一代又一代的後輩學運者，不畏挫折地踏著前人的足跡繼續前進，或許他們的故事還找不到重見天日的時候。

第一節 威權統治下的台灣校園

國民黨政權基於在中國大陸時期失敗的經驗，遷台以後對校園的控制相當著力，以免學運復起危害到它的統治地位。所以，八〇年代以前，漫長的三十餘年中，除了保釣及台美斷交，透過黨團對學生進行中國民族主義的動員外，幾乎看不到任何大規模的學生集體行動。

台灣的大學基本上是國家機構用以控制民間社會的一個環節。不論公私立大學依法皆受到教育部的管制；大學生在校園內學習到「技術能力」，構成社會上龐大的「產業後備軍」；而透過聯考的篩選，形塑出大學生「社會菁英」的心態。這些都說明了大學在政治及社會的重要地位，以及國民黨政權必須對校園嚴密控制的理由【註二】。

威權統治對校園的控制包括了正式的法規制度、非正式的或隱藏性制度安排對校園進行意識面的監管、及在文化、價值和意型態上對學生的潛意識或非意識的操縱【註三】：

(一)正式的法規制度，在本質上是父權式的，它以特別權力關係理論及非常時期法令為基礎，在校園外給予學生不完全的公民權，如在選舉法令中對學生不得為候選人及助選員的限制。在校園內則限制學生集會、結社及言論等基本自由權，學生的任何活動，從刊物的出版、演講與座談的舉辦到海報的張貼，都必須得到校方課外活動組的許可。以行政官僚為審判機構的懲戒制度，一切作業均在黑箱中進行，當事人缺乏申訴及答辯的管道，單方面地對逸出校規的活動給予法律上的制裁。如此構成教育部→公私立大學校長→訓導長、副訓導長（軍訓總教官）→課外活動組、生活輔導組→及各院系教官→學生，一條鞭式國家對學生的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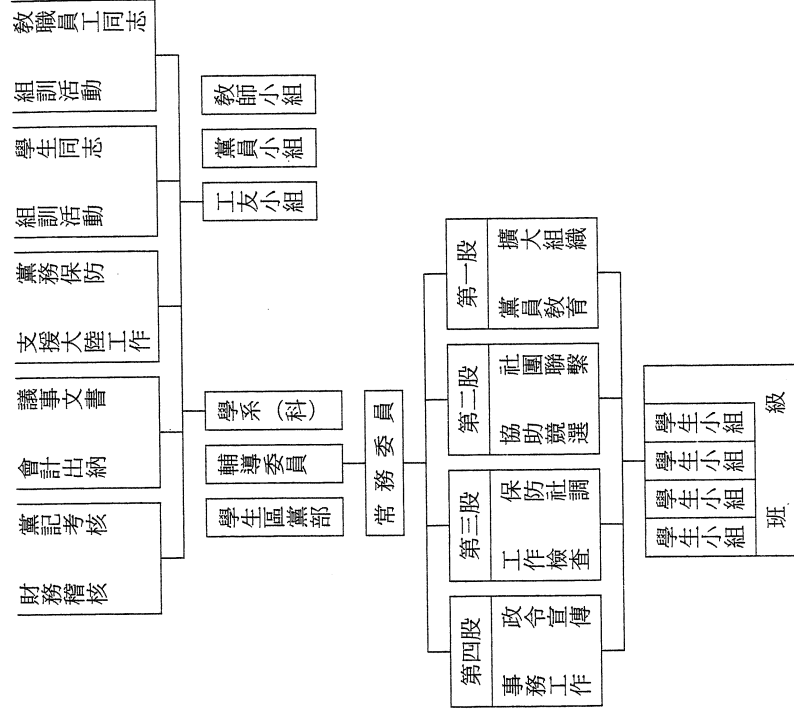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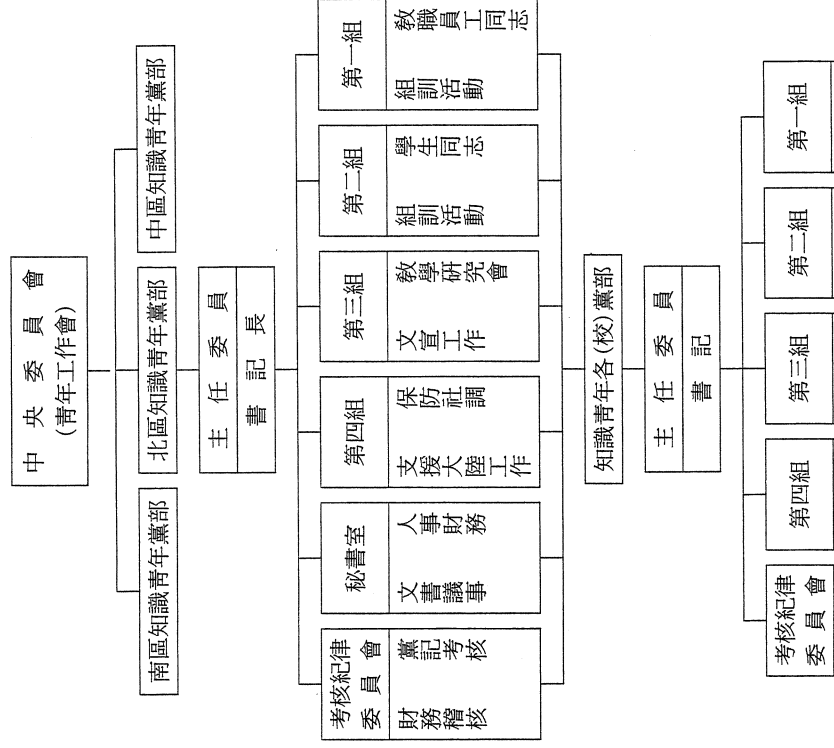
(二)非正式的黨團及隱藏性情治系統對學生進行全面的監控。國民黨政權在保釣運動之後，有感於學生運動力量的強大，難以有效掌握，遂透過黨團的力量加強對校園的控制。這種控制在黨部組織上，由青工會→各知青黨部→各大學黨部→各院系區黨部→各班級學生小組，形成中央貫穿到學生的控制系統（見附表一）。在救國團方面，由團務指導委員會下設學校組，透過各校課外活動組，在學生社團界成立「學生活動中心」，將學生社團納入管制【註四】。在學生界中，成立化名性的黨員社團，如台大的覺民、文化的陽明、東吳的志清、淡江的實踐、清華的自強等學會（社）、政大的學生聯誼社，對一般學生社團進行滲透，甚至納入它的管制。黨團及情治系統對學生進行佈建，以學生管理學生，以學生監視學生，對學生群體進行分化，致使學生無法團結自己的集體意志。這些非正式的及隱藏性的制度安排，執行著對學生不屬於法規層面的賞罰行動，從活動經費的補助、獎助學金的提供、預官及研究所考試名額的保障、學生代表性組織負責人的提名參選及助選支援、各項名義優秀青年的選拔、及黨團人事的甄補等，到

情治單位及教官的約談、生活上的騷擾、耳語毀謗、分化挑撥、打小報告、及進行語言上的恐嚇。如此在校園中散佈著白色恐怖的氣氛，使得學生在意識上對行動懷著恐懼，即使是那些勇敢的八〇年代學運先行者，仍不免在行動時必須面對自己內心的恐怖陰影。

(三)在文化、價值及意識型態上，鼓吹逸樂文化，如舞禁的開放；強調中國民族主義，給予學生偉大而無法實踐卻又可分出敵我的認同對象；販賣商業性廉價的人道關懷，以滿足學生在道德上的優越感。這些屬於「軟性控制」的措施表現在眾多的學生活動中，而救國團即是執行這種控制最著名的制度安排。在潛意識或非意識面削弱學生思考，及對現實認知的能力，並疏導青年學生旺盛的精力，使得校園群眾處於一種活動頻繁但卻又無法動員的狀態中。

這些校園控制的措施目的旨在維持一個穩定的校園秩序：將學生的公共事務納入行政及黨團的指導之下，並由黨團所培訓出來的學生來擔任，而一般學生所認識的公共事務不過是康樂式、聯誼式的活動而已！八〇年代學運的先行者即是要刺激這種對真正公共事務冷漠、不動員的校園群眾，去關心、去了解這個世界。

表(一) 中國國民黨北區知青黨部組織簡表



註：本表根據柳玉青：〈揭開國民黨校園黨部的面紗〉及林佳龍：〈剖析大學權力結構〉二文所附的北區知青黨部組織表合編而成。

第二節 醞釀中的學生運動 ——意識、組織、行動與議題

國民黨政權在八〇年代對校園的控制雖然嚴密而細微，但是相對於以往而言，它不是用毀滅性的做法來對付校園異議分子，如直接以叛亂罪法辦；同時校園外的言論自由的空間也在逐漸加大。這些對於醞釀期的學運者在行動安全的保障，及反抗意識的形成，無疑提供了比以前更好的條件。

學生在意識上的啓蒙至對現存秩序的反抗，是必須衝破國民黨在教育過程中所傳遞的意識形態。學生在自由派學者的講學及著作中吸收到自由民主的思想；透過社團或私人間的讀書會，吸收到關於社會主義的思想，加強了學生對現存秩序的否定；而七〇年代的鄉土文學論戰及創作品，在八〇年代才在學生的意識中逐漸發酵，形成台灣本土意識。另外，七〇年代末(1975~1979)及八〇年代中(1984~1986)，台灣政治、社會的遽變，迫使學生必須面對現實的問題，這種具現實感的本土關懷，促使學生從不同的層面對國民黨的統治加以批判。在閱讀黨外雜誌、幫黨外人士助選、及與校方行政官僚的磨擦裡（如審稿制度），學生的反抗意識更加具體地凝聚起來。

在醞釀期，學運者的反抗意識中是混雜著自由民主、左傾反帝、單純地對弱勢團體關心的正義感，及素樸的台灣本土意識。

在組織上，由於當時尚在戒嚴，集會與結社自由都受到嚴密的監視與限制，所以學運者的組織是採一種秘密性小團體的方式。這種小團體的人數大約維持在5~7人，在性質上屬於生活團體，在意識上有高度的同質性，如此構成了小團體內部高度凝聚力的基本條件，也使小團體具有秘密性，而不會被情治系統所滲透。他們或因同系同班、

【註 釋】

註一：由於解嚴前台灣的新聞管制是相當嚴格的，學運的事件很難刊載在報紙上，校園刊物在審稿制度的管制下更不容易出現此類的報導。黨外雜誌報導算是爲此留下不少的資料，致使八〇年代早期的學運事件不致完全淹沒。

註二：參考吳介民：〈台灣校園支配結構的崩解與改造〉。原發表於“南方”雜誌第十二期，1987年10月，後收入賀德芬編著：《大學之再生》一書，1990年3月，時報出版社。

註三：本段以下敘述係根據下列四文整理而成：

1. 吳介民：前揭文。
2. 林佳龍：〈剖析大學的權力結構〉，“自由之愛”第三期，1987年3月20日。後收入賀德芬編著：《大學之再生》。
3. 柳玉青：〈揭開國民黨校園黨部的面紗〉，“八十年代”，第六卷，第一期，p. p. 37~42，1983年2月。
4. 吳敬曦：〈超級黨員的組合——覺民學會〉，“生根”第九期p. p. 39~41，1983年5月25日。

註四：由救國團所成立的「學生活動中心」在八〇年代末葉之前，成爲許多學校最具有代表性的學生組織，如輔大、中興法商、淡江、中原、東海、成大等。

或因高中同校、或因皆來自外地共居一處，而聚合在一起。不過，多半的小團體是處於意識上、生活上與言論上的反叛，缺乏行動力。台大的「五人小組」，在1981年12月成形時，因有強烈的行動傾向，且所從事的普選議題後來獲得延續，他們遂成爲八〇年代台灣學生運動的源頭。

這種小團體會寄存於正式的社團中，甚至爭取到社團的領導權，如台大的劉一德、賴勁麟等之於大學論壇，輔大的蔡文熙、曾昭明等之於輔大新聞、草原文學，政大的張瑞欽、顏萬進等之於政大青年等。當時全島各地幾乎都有這種學生小團體存在，不過多半彼間此並不認識，甚至同校的兩個小團體都不知道對方存在。有的彼此間也有私下的聯繫，也曾談到過合作的事宜，但沒有具體的行動。

在各校內社團與社團間的關係是相當鬆散的，社團間想合辦活動還不太容易。社團聯盟的型態在當時即已出現，1982年9月起，台大的大學論壇、大學新聞、醫訊及法言四社形成聯盟從事普選運動。這種以社團盟聯做爲運動的組織型態，成爲往後歷史中運動的基本組織型態，不過是更加正式化。當時，這種聯盟是相當鬆散的，也沒有對進一步的組織化，做過具體的努力，這與學運目標的模糊不清，及白色恐怖的氣氛是有關係的。校際串聯在當時還是個敏感、充滿禁忌色彩的話題，當時已有一些屬於私人性的與非正式的接觸，這些接觸尚停留在相互了解的程度上，但是這已經引起校園控制系統的緊張，事後雙方常遭到行政官僚與教官的盤問。校際學生間的接觸，以醫學院之間及黨外，這兩種管道最爲暢通。

此時學運者的行動，基本上是想爭取更大的意見表達空間，藉以喚起群眾關心並參與公共事務。這些行動可能是零星的、地下的、間歇式的，加上訊息通常遭到封鎖，擴散面有限。不過，當時的行動很

少是個人式的隨興之作，多半是由一些小團體來執行。行動的方式有張貼抗議海報、發地下傳單、噴漆、參與校園選舉、請願、及校園內的街頭遊行和演說。行動的後果常是很嚴重的，如個人被懲戒、社團被停社或改組。

醞釀期的行動方式一直沿用至今，不過在規模上及頻率上是無法與今日相比的。可是，最大的不同還是在於當時的任何行動都必須承擔高度的風險，學運者在行動時，必須面臨結果的不確定性，也很難估算自己的命運將會如何。所以，行動與否，並不取決於理性的計算，對客觀環境的評估並不能提供是否行動的幫助，理念上的認同對此問題也施不上力，學運者的主觀意志反而是居於關鍵的地位。因爲，是否行動，學運者必須要先突破自己內心的恐懼。行動的最大意義即在學運者的自我改造，以行動突破自己，淬礪膽識。行動經驗的累積，不僅促使抗爭空間的擴大，也增加學生對現實的具體認識，而能逐漸開始採取事先評估與理性計算的方式來決定是否行動，不過這是在學運的突破期中才產生的事。

在議題的搜尋上，學運者必須考慮到與校園群眾的關聯性。雖然一些社會的議題也出現在當時的行動中，如1983~1984年中山醫學院呂宗學等人所從事的流行病與公共衛生的調查、1985年暑假台大大學論壇及大學新聞兩社成員所從事的礦災調查、及1985~1986年大學新聞社關於環境污染的調查等，但在校園中所獲得的迴響並不理想【註一】。政治的議題在威權統治的台灣校園中，是被阻隔於外的，除非是透過黨團的管道，但這已不是學運的範圍了。只有屬於校園的議題，在這時期中跟校園群眾發生關聯。在衆多的校園議題中，以校園民主（如普選）和言論自由兩者最受到關切，也最具有延續性。

台大的代聯會主席普選問題，從1982年10月起至1988年5月，前後

抗爭持續長達6年之久，參與抗爭成員歷經數代，行動方式包含體制內立法、協商及體制外遊行演說，投下人力與資源不計其數，堪稱八〇年代學運抗爭過程最完整的單一議題。

言論自由的議題，因為校方採事前審稿制度，成為最普遍的抗爭議題，各校的刊物性社團幾乎都曾發生過與校方的磨擦及抗議，如台大、政大的大學新聞、大學論壇、法言，政大的政大青年，輔大的輔大新聞，東吳的溪城及政治月刊，陽明的橘井，中興法商的法商青年，及東海的東風社等。學生因逾越審稿規定遭到懲戒的情況最多，甚至社團遭到停社或強迫改組的處分，如台大的大學論壇（1982年10月及1984年10月兩度停社）、輔大的輔大新聞（1985年10月），政大的政大青年（1986年6月）等，或社長因被懲戒而被迫改選，如台大的大學新聞（1984年10月）。但是，言論自由的運動直到1986年10月的台大大學新聞停社事件，才蔚成一股運動。

〔註 釋〕

註一：一般學生群眾對社會議題的冷淡，說明學生在社會議題上的可動員性不高，這不僅是醞釀期的狀況，整個八〇年代學運史都呈現出這種風貌，至1990年三月學運時仍是如此。有學者認為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乃在台灣資本主義發展深化的程度還不夠，一般學生無法感受到資本主義在社會中的不合理性，故無法像日本及歐美國家出現學生以社會議題做大規模的抗爭，見李永熾：〈我看學運〉，“中國論壇”第350期p.2,1990年4月25日。不過，許多學運團體在1988年開始從事社會議題方面的調查與抗爭，並在學運內部蔚成風潮。

第三節 黨外、媒體與學生運動

由於校園外言論與行動空間的逐漸開放，對於具有反抗意識的學生而言是具有莫大的吸引力，因為校園內緊縮的氣氛，並不能給他們什麼空間。再加上黨外雜誌的勃興，及選舉的頻繁與熱絡，需要大量人才，而增強黨外對學生的拉力。學生直接投入黨外所引起的問題，不僅是對校園運動人才的甄補造成影響，同時也使校園群眾與他們之間的距離更加擴大（正好反映了校園與社會的差距）。這些對校園運動是不利的，校園運動者也必須抵抗來自黨外的拉力。不過，向黨外發展的學生也未必以校園運動者自居，有些人認為學生運動不過是整個黨外運動的一環。學生運動與黨外的關係，當時也曾在黨外雜誌、學運團體內部、及以座談會的形式討論過，但是並沒有獲得令各方滿意的結論。學運的自主性問題，往後表現為學運與反對黨、社運團體間關係的形式，在三月學運後的討論中更清楚與公開地顯露出來。

雖然黨外與學生間有過爭論，但大體上而言雙方的關係是良好的，尤其是學生抗爭事件初起時，黨外雜誌的報導，對孤立的學生來說是盛情感人的，不過隨後的報導卻引起校園運動者的反彈，認為黨外雜誌不該將學生的校園運動視為黨外運動的一環。當時的黨外尚未分化成目前如此黨派涇渭分明的地步，除了少數在黨外經練時間較長的學生外，一般學生，尤其是校園運動者，對黨外的派系是模糊的。故而對於在政治立場上統、獨互斥的夏潮與新潮流關係皆相當良好，夏潮的蘇慶黎、汪立峽與杜繼平等，新潮流的邱義仁、楊碧川與陳文茜等，另外如前進的張富忠等，皆與學生有密切的接觸。而陳映真在當時更是不少學生團體所仰慕的對象，南方朔因當時學運理論的缺乏，遂成為一些學生在理論思考上的引導。這些人對學生所提供的多半是知識

上與觀念上的啓蒙。學運團體在知識上的依賴性與消費性，直到目前仍是學運發展的一個重大問題，這也影響到學運的自主性，由於學生對現實的認識與分析的能力，許多是直接由反對黨或社運團體中獲得的，所以在運動的過程中，學生也很難完全避免被動員的情況。

除了黨外雜誌外，一般媒體對學生並不太注意，報紙的報導很少見，就更不用說電視。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一方面是學生的抗爭事件並不太多，另外跟國民黨的新聞管制政策也有關。學生在這個時候也沒有學會如何與媒體建立關係。由於媒體（尤其是報紙）的缺乏報導，使得學運顯得更孤立，得不到社會的同情與支持，也容易被國民黨所醜化，這對在醞釀中的學運是相當殘酷的事實。直到1986年7月起開始的杜邦調查團，學生才開始學習如何與媒體（主要是報紙）記者建立聯絡的管道。到台大的自由之愛、與政大的野火時，因報紙的大量報導，才算解除學運孤立的窘境，也博得社會一定程度的關心、同情與支持。自此之後，媒體開始把學運事件也當成一般的新聞事件來報導，也有固定的記者在盯守著學運的新聞。但是由於學運對媒體而言是新生的事務，一般記者對學運內部的生態、及發展的背景缺乏掌握，往往發生張冠李戴的情形。在學運的組織尚未健全，內部的溝通管道還有疏失的情況下，媒體這種報導上的誤差，也構成學運內部起糾紛的一個因素，如1988年編研會與民學聯的衝突，即是明顯的例子。

總括本時期學生運動的特色，可以說是事件化的校園運動時期，在性質上還停留在要求教育改革的階段。它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的最大意義在於：一個學生自發性的，要求改變現存不合理制度運動的開始；以及突破知識分子在白色恐怖下怯於行動的心裡陰影，建立一個屬於知識分子的行動傳統。

第二章 潛伏

(1980~1982.9)

運動的產生不是憑空創造的，在客觀局勢不利於行動時，運動者必須在嘗試錯誤中去學習有效的行動方式，摸索具動員性的議題，及淬礪自己的反抗意識與行動意志。

第一節 沈寂的校園

1975年蔣介石死亡，同年黨外運動興起，隨著幾次選舉的熱潮，台灣在政治與社會上有劇烈的變化。相應於這種改變，許多學生社團紛紛調整自己的體質，或將關心的層面由抽象而具體，或由關心而行動。但在八〇年代開始前後，這些學生社團的命運是不盡相同的：

——政大的政大青年因成員參與黨外助選，引起校方的注意，在1979年社長改選時，欲透過國民黨學生黨部將其接收，引起政青社的抗拒。該年6月，校方將政青停刊一年【註一】。

——成大的西格瑪社，由原來的生活性，關心中國傳統哲學的方向，轉為對西方文化與現實民主政治問題的討論。

——台大的大學論壇、大學新聞、醫訊及法言四個社團的成員，組成學生的巡迴助選團。其中大論社在此期間樹立起行動的傳統，此傳統一直延續到八〇年代。

不過，這些學生社團在整個學生界中還是少數，一般學生並沒有因這種改變而明顯的調整，校園內的景觀仍是一片歌舞昇平。

國民黨在保釣後，所樹立起的校園新控制系統，在八〇年代初達到一個嚴密的高峰，學生的校園生活處處受到限制。漫無標準的審稿制度、黨團控制的學生代表性組織、以及從宿舍中教官的生活干涉，到校園中腳踏車的停放等各種樣式的生活管理，學生皆無置喙的餘地，變成校園中被管理的客體。

這個時段的事多半潛伏在地下，隨著時間的流逝，已不復可追尋。茲將幾件浮出表面的事載於下，以窺當時的氣氛：

——1981年暑假，台大大學論壇的蘇瑞雲、劉一德，及大學新聞的劉志成、林照男，因文稿未送審，各處申誠一次。同時間，東吳溪城社長榮智明，違反審稿規定，被處一小過一申誠。這是目前所知在八〇年代，最早因言論自由問題，而引起抗議與懲戒的事件。

——1982年上半年，東吳政治系二年級學生，出版“聯合班刊—蕃艾”，內容涉及選舉、意識型態、憲政獨裁等敏感話題，導致校方頒發禁令，不准各班辦班刊。

——1982年暑假，東海應屆畢業生，由畢聯會主席領銜，共19位系代表聯名簽署發表一分給母校的建言，慨嘆建校理想的失落，痛斥商業化與政治化的校長作風。

這些事件並沒有引起多大的迴響，也沒有為同學們廣泛知悉。在此同時，一個更不為人所知的學生小團體逐漸開始形成，並在往後的日子中，為沈寂的校園注入一股理想與熱情的活力，成為八〇年代學運的先鋒，這就是台大的「五人小組」。

【註 釋】

註一：見勞正卿：〈讓校園的歸校園〉，“八十年代”，第一卷第五期，p.p.24~26，1979年10月。

第二節 學生行動團體的出現【註一】

在一個運動剛開始的時候，人的因素是很重要的。而劉一德正是這種人，他促成了第一個具有行動力的小團體。

八〇年代開始前後，劉一德夥同高中同窗在宿舍刊行一分手寫油印的地下刊物——“破曉”，當時劉一德正就讀於台大政治系。“破曉”總共印行了不過10多份，內容是針對當時的社會問題與治安敗壞的情況，發表一些個人的意見。但是由於刊物中，指當時剛完工的中正紀念堂為現代阿房宮，而引起教官的注意，在宿舍引起一場不小的風波。風波後來不了了之，可是引來了台大傳統改革派社團大學論壇與大學新聞的接觸。後來，劉一德加入正面臨青黃不接的大論社，並擔任總編輯的職務，後在1981年9月起接掌社長一年。宿舍與大論成為「五人小組」形成及壯大的基地。

他們最初只是住在宿舍中的生活團體。由於離開家庭，生活上較為自由。同時，他們多半來自鄉村，到台北求學，受到城鄉差距的衝擊，對事務的看法較能有不同的角度。這些提供他們逃脫國民黨意識型態支配，與接受思想啓蒙的空間。

這群人本來只有單純的生活上反叛，並帶有年輕人對革命的憧憬，這跟一般的反叛青年沒有什麼不同。他們能由生活上的反叛走向政治反抗，是受到意識啓蒙的影響，在精神上有了武裝。如此才能對抗外在的諸種壓力，否則，單純的反叛在遭遇現實的挫折後，很容易退縮為生活上的放縱，與形成犬儒式的人生觀，而在面對生活的壓力時跟現實妥協。

禁書與學長是他們通向啓蒙的兩個管道。

在白色恐怖時代，國民黨透過文字獄與出版檢查，而形成一言堂。

於是，禁書遂成為那時反叛青年，尋找心靈自由空間的場所，閱讀禁書是一種帶有恐懼的樂趣。他們所讀的禁書包括左派書刊、黨外雜誌及海外印行的歷史書籍。這些禁書最大的意義，即在打破國民黨的神話，使他們因一種強烈的被欺騙感受，而走向反抗。這種由被欺騙的感受直接走向反抗，是學生常見的叛逆型態，許多學運者皆有過這樣的親身體驗。

已畢業的學長則是他們接觸黨外的橋樑。透過這種關係，他們參與1980及1981年的黨外助選，擔任雜務性的工件，如寫大字報、張貼競選海報、與發傳單。助選使他們感受到抗爭的氣氛、認識抗爭的對象、學習簡單的抗爭方式，以及最重要的：接觸社會脈動，參與觀察了後美麗島初期的政治社會變化，而不被沈寂的校園氣氛所窒息。他們將所參與觀察到的地方政治與國會問題，整理成文字發表在黨外雜誌上，鍛鍊對現實的分析能力。這些經驗，使他們的政治意識與能力，超過一般校園的學生、象牙塔內的讀書人、與生活的反叛者，而成為八〇年代學運的發軔者。

禁書與學長，使他們在意識上獲得同質性，而由生活團體轉化成一種秘密性與激進性並存的小團體，一個反國民黨的學生行動團體遂告出現。就在1981年的12月，縣市長與省市議員選舉剛過不久的一個夜晚，五個自命最激進與最有行動力的學生，組成一個「五人小組」，他們是：王增齊、李文忠、劉一德、楊金嚴、與賴勁麟。由於能力及個性的不同，使團體有初級的分工；由於理念的一致性，使團體不必討論該不該做，而是怎麼做的問題。秘密性的行動團體，並不等於封閉性的生活團體。他們在宿舍與社團界中吸收有熱情與有理想的人才，並時常跟言行激進的大一新生接觸，維持和台大傳統改革派社團的友好關係，運用大論社內的座談會進行思想啓蒙。這些屬於組織、結盟

與幹訓的工作，保持了小團體的活力，並擴張他們的影響力。

然而，他們最重要的工作還是去喚醒冷漠的校園群眾，來關心政治與社會問題。他們在錯誤中摸索著，嘗試過腳踏車停放的福利性小議題，也用過波蘭團結工聯的國際大事，含沙射影地指責國民黨的專制，更以王迎先命案的新聞事件【註二】，控訴國民黨的不義。行動方式是「海報游擊戰」（張貼未經校方核准的抗議海報，貼了就跑，校方撕了再貼。）與「早安寫黑板」（每日清晨上課前在黑板上寫下他們的訴求。）這些並沒有引起一般同學的注意，卻引起校方的注意。劉一德還因王迎先命案的抗議海報遭到申誡的處分。

行動雖然沒有達到預期目標，但對行動者的膽識磨鍊卻有意想不到的效果。他們像是一個稚嫩的幼兒，伸出膽卻的雙手試探外界的反應，當他確知安全時，他會把腳也伸出去。他們即是靠這種地下行動，逐步突破自己內心中白色恐怖的陰影。從失敗的經驗中，他們發展出八〇年代學運的第一個抗爭策略——「事件化理論」。

其實，當時台灣各校園普遍存有這種小團體，有些在言辭及思想上比他們有過之而無不及，只是沒有行動力。往後出現的學生行動小團體，與台大「五大小組」的模式相差不大。

註 釋

註一：本節史實取材於左又新：〈我們曾經自許為革命青年〉，“新潮流月刊”第四期，p.p.16~25，1986年8月。

註二：王迎先命案發生於1982年上半年。事起於台北市土地銀行古亭分行遭人持槍搶劫，舉國震動，警方在倍受壓力下，求功心切，將計程車司機王迎先非法置留，強行逼供迫其承認搶案犯行，不料用刑過重致死，遂將之棄屍。後王氏家屬出面指控，引起軒然大波。土銀搶案後來偵破，係由李師科所為。

第三章 爆發

(1982.10~1984.6)

八〇年代的學生運動肇始於校園運動，校園運動指向一個理想大學的建造。在醞釀期的校園運動包含校園民主化、校園自由化與校園文化批判等三個糾結不清的面向。要之，校園民主與校園文化批判的理念表達，即會遇到校園言論與集會自由的問題，而從事校園運動的社團又會受到校方的制裁，如停刊與停社等，這又是校園結社自由的問題；校園民主與自由的空間受到壓制，所形成的校園群眾冷漠現象，又是校園文化批判的焦點。所以，台灣的大學校園運動在初起時，往往是三者迸發，其中又以校園民主與校園自由的議題，做為抗爭焦點。八〇年代的校園運動則以台大的「普選事件」為濫觴。

第一節 台大「學生主權」運動

「五人小組」地下行動的效果可分兩方面來談：一方面對團體而言，不僅膽識增加了，團體的人數也擴張了；另一方面對校園群眾而言，可說是完全失敗了。他們對失敗經驗的反省是沿著運動方向與運動策略這兩條線進行的，在客觀情勢碰觸到代聯會改選的機會中，這兩條線都匯集到「普選」這個議題上，而形成「台大普選事件」。由於「普選事件」是採社團聯盟的型態，事後校方的鎮壓也是針對各社團，

而引起各社團間的反抗與相互奧援，在兩者的相互頡抗中，將校園氣氛激盪出前所未有的熱潮，最後雙方以組織化的型態，在校園選舉中進行對決。

當時對學生運動的思考包含著學生運動的特質、運動場域、學生集體自主力量的凝聚、與失敗經驗的檢討等四部分【註一】。

(一)特質：學生運動具有扳機性、理想性與機動性三項特質。所謂扳機性，是指由於工業化國家的支配性格，傳統的工農運動也失去昔日先鋒的特色，而學生人數卻日趨龐大，且具有統治階層預備隊的特性，所以學生運動往往是引爆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先鋒。所謂理想性，是指學生沒有現實利益的糾葛，故運動的道德性與正當性最強，這也是統治者為什麼最懼怕學運與社會上反抗運動結合的原因。所謂機動性，是指學生身分流動頻繁與學生群體內成員彼此間的感染迅速，使學運有暴起暴落的現象，無法產生持續性宗旨鮮明的運動，令統治者難以長期追蹤，在運動暴起時無法做出迅速而有效的對策。

(二)場域：由於學生間訊息交流的密切，故校園是一個具高度動員潛能的場域。不過校園運動的發軔首先要面對校方的各種限制（如言論自由問題），至原有的限制突破後，學生往校園外的更大規模運動才可能產生，此時學生面對的是政府。

(三)凝聚：為對應國民黨無所不在的校園支配體制，學生必須以組織化的力量對抗，嚐試建立學生反對黨，以延續反抗力量。

(四)失敗經驗的檢討是沿運動方向與運動策略兩條線進行的，它們同時要克服的問題是：學生對公共事務（不管是校園的或社會的）的冷漠。在方向上，他們認為冷漠的原因在於「學生主權」意識的喪失，學生並未認識到自己是構成大學主體的一分子，與在校園外的公民身分，學生是自己的主人。基於運動場域的連結性，首先必須重建校園

主權意識，如此即要改變代聯會的選舉方式，使其具有全校性的民意基礎，即普選【註二】。在策略上，則要考慮具有動員性的議題，而普選的涵蓋面大，攸關全校每一位同學的權益，在理論上動員潛能最大。普選遂成為這兩條線的交接點。

當時對學生運動的思考，故然有不夠周密與跳躍的地方，但是，已經有意識地將理念與實際結合起來。

普選是每年秋季開學，代聯會改選時，台大校內都會爭論的議題，但在審稿制度的箝制下，往往不了了之。但是，大論社的這群人由於有組織及行動經驗，遂使1982年秋季的普選訴求呈現與往年不同的風貌。

1982年9月底，大論社、大新社、法言社與醫訊社四個社團共同決議一起推動代聯會主席普選的工作，由“大新”、“法言”及“醫訊”三份刊物以社論呼籲實行普選，並舉辦班代表座談會。這是社團聯盟型態的首度出現。

各社團刊物在審稿制度的管制下，不是被查禁，就是被修改得慘不忍睹，座談會也遭到校方的阻止。台大校長虞兆中，及國民黨學生精英社團覺民學會，皆分別與四社團進行溝通，但雙方未達成共識。10月8日新生訓練當天，以「五人小組」為核心的行動團體，在全校各角落散發一份〈告台大同學書—為普選的學生權力機構催生〉的傳單，由於傳單內容校方事先並不知情，且訴求議題敏感，馬上引起校方及情治單位的注意。10月12日同額競選代聯會主席的覺民學會成員管家義，以“選戰快報”攻擊普選的可行性。隔日，大論社具名散發一份〈我們不需要一位鄉愿的代聯會主席候選人〉，針對管家義對普選的質疑，進行逐點駁斥。一時間往常沈寂的校園選舉出現未有的緊張氣氛。校方唯恐生變，特由各院訓導分處致函各班代表，並由國民黨刊物“知

忠通訊”，為候選人進行護盤工作，以穩住陣腳。10月16日，改選當日，在校方、黨部及情治單位的嚴密戒備下，管家義順利當選。但是，投票現場出現一份要求各班代表投廢票的傳單，校方事後認定該傳單與劉一德有關。

選舉過後，校方將大論社停社半年，社長賴勁麟一大過一小過，前社長劉一德一大過，醫訊社長郭保麟、總編輯蘇大成、及大新總編輯賴勁麟（即大論社長）強迫撤換，法言社長顏淑芳口頭警告。雖然大論社成員20餘人在10月20日向校長請願，但沒有挽回被處分的命運。這是八〇年代學運的發難事件—「台大普選事件」【註三】。該事件在校園刊物及報紙皆遭封鎖，只有黨外雜誌基於聲援的立場，將事件批露給社會知曉。

社團聯盟雖遭到校方的鎮壓，但並未瓦解，並且將訴求議題由普選升高至學生自治與大學自治的層次。行動小團體並在1983年2月28日的深夜，前往彭孟緬家噴漆抗議【註四】，這是八〇年代學生首次對「二二八」有具體的行動。由於學生持續性的反抗，引來校方進一步的壓制。就在1983年3月，醫代會主席在校方的壓力下，片面宣佈解散醫訊社，導致醫訊成員的反彈，遂於3月16日大新舉辦的「台大的意見自由」公開座談會中，現場散發〈醫訊問題及其背景說明〉的傳單，並發問質疑台大的自由學風，而引起教授與學生的熱切關注，校方在壓力下才止住解散醫訊社的行動，是為「台大醫訊事件」。

法言為報導醫訊事件，遭到審稿制度的刁難，查禁報導文字，社長顏淑芳，副社長周志宏，及總編輯謝穎青集體總辭以示抗議，是為「台大法言事件」。總辭後的法言逐漸與改革派失去聯繫。

大新突破審稿制度，將「法言事件」報導出來。並且舉辦兩場轟動全校的座談會—「台大的意見自由」與「言論自由在台灣」。往常沈

寂的校園因此變得熱絡。

此時，國民黨一方面由青工會主任張豫生出面與學運分子溝通，一方面透過教官系統散發一份文件給學生，文件中指中共企圖顛覆台灣，欲在台內部進行兵運與學運，特以20萬美金從事台大的學運。不意該文件由改革派學生取得，刊登於“大論”與“大新”上，此事頓時成為學生間的笑談，是為「20萬美金事件」。

校園氣氛在雙方的攻防間來回激盪，空前熱烈，校園充滿著要求改革的怒吼。在改革的壓力下，代聯會將10餘年未運作的班代表大會重新運轉起來，成立各種委員會研擬校園改革事項，但未有具體的成果。校方則把班代表改為學生代表，並將各代會改選由10月提前至5月。這種偏差動員的方式也是學運史上校方面對學生要求改革時，常見的回應型態。

改革派學生認為民氣可用，遂決議參與校園選舉。推出與支持吳叡人競選代聯會，陳昌彬競選法代會，張麗伽競選文代會，陳正然競選研究生協會。結果法代會，文代會與研究生協會皆以微小差距落選。而代聯會則在國民黨內鬥、大新的文宣與大陸社的組織動員援助下，吳叡人以相對多數的些微差距，從四位競爭中脫穎而出，他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第一位改革派的代聯會主席【註五】。

第二節 議會抗爭的出現 ——台大代聯會

經過一年來的校園運動，體制外的抗爭方式獲得初步的成果，但也衍生了一些問題，校園運動與黨外運動間的關係首次浮出水面，體制內或體制外的抗爭方式也隱含在學生間的爭論中。不過，最重要的是，原先具有行動經驗的學生大批退出校園運動的戰場，這使得吳叡人必須面對一個全新的狀況。改革派從來不曾攻佔過代聯會，這時吳叡人必須在強大的外界壓力下，一方面挖掘校園運動的新幹部，另一方面經營學生政府的理念。

黨外在這個時候，逐漸從「美麗島事件」的肅殺中復原起來，黨外雜誌如雨後春筍般地冒出，成為黨外雜誌的黃金時代。社會上開放的空間正日趨擴大，校園卻日趨保守，對欲從事改革運動的學生而言，黨外無疑提供了較佳的選擇位置。

黨外力量的擴張，逐漸滲透至校園學生的領域，在國民黨不斷烘托學運與黨外掛鉤的情形下，校園運動與黨外運動的關係，在台大代聯會選舉過後，首度浮現出來。這個問題在學生之間，及學生與黨外間形成爭論，一方認為黨外與校園運動皆為反抗國民黨壓迫的運動，故兩者沒有差別；另一方則認為兩者在目的、主體與客體皆不同，彼此間應畫清界線【註一】。吳叡人未來一年的代聯會，較近於後者，堅持校園運動的自主性。

在黨外的拉力與對抗爭方式認知有差異的情況下，具有行動經驗的人才大批退出校園，投入黨外運動，原有的社團聯盟遂告瓦解，校園運動轉由一批較缺乏行動經驗的幹部接手，而以代聯會的運作為核心。

【註釋】

- 註一：有關特質，場域與凝聚等三部分的思考，請見左又新：〈學生運動與校園言論自由〉，“博觀”第三期，1982年11月，p.p.33~36。
- 註二：普選指代聯會主席由全校同學投票產生，原來台大的代聯會選舉，是由各班代表投票選出，在1983年5月，改由各班學生代表投票。普選的提出，是在學生主權的架構下思考的，類似於民主政治中主權在民的概念，而不是從直接民主與間接民主的優劣比較中思考的。要言之，直接與間接民主的優劣，也是放在學生主權的架構下加以評斷的。
- 註三：「台大普選事件」的詳細過程，參見吳自然：〈台大『學生爭取主權事件』〉，“關懷”第十一期，1982年11月，p.p.13~18；及左又新：〈台大普選事件餘波〉，“八十年代”第五卷，第四期，1982年11月，p.p.74~76。
- 註四：彭孟緝在「二二八事件」時擔任高雄要塞司令，一般咸認他與二二八事件中軍方出兵進行血腥鎮壓的行動，有密切的關係。
- 註五：關於這次校園選舉，見虞建民：〈秀才造反十年有成〉，“暖流”第二卷，第六期，1983年6月，p.p.52~55。

行動經驗的缺乏，在運動上表現為理念的宣揚，他們探討大學的理念，批判現有的大學文化，舉辦「台灣文學週」與「少數民族週」等活動，在與國民黨學生的筆戰中持續要求改革的氣氛。由於代聯會的合法代表性地位，遂成全校同學與外界媒體關注的焦點，對改革理念的散播有明顯的幫助。

不過代聯會一年來的貢獻主要還是在學生政府理念的經營上，簡單來說，是要使同學們認識到校園也是一個社會，學生是這個社會的公民，代聯會則是政府，學生代表是代議士。代聯會須建立在廣泛的民意基礎上，即施行普選。這方面工作可分為三部分：一是代聯會角色的界定，二是代聯會與校園改革的關係【註二】，三是學生議會的建立。

在角色界定上，代聯會必須與過去的角色進行歷史的斷裂。從前代聯會只是一個經費充裕的超級社團，行政權寡頭壟斷，毫無制度上的監督與制衡。現在則要把代聯會拉回學生自治組織的位置上，以一個民主運作的政府架構，重建代聯會的制度，包括立法部門的成立與功能的強化，行政部門的產生方式，及準司法功能的建立等。不過，「學生政府」這個名詞在那時是被禁止使用的，理由是校方認為台灣只有一個政府，即中央政府。

在關係上，將校園改革的範圍界定在「學生權」的爭取上，以代聯會做為凝聚學生集體意見的機構，參與校政，解放束縛在學生身上的各種枷鎖制度，使學生成為大學主體的一分子。

學生議會的建立是代聯會一年最重要的貢獻。議會的定期召開，與各委員會的運作，奠立往後學生議會的基礎。並且透過議會的決議，要求校方實行改革，即議會抗爭，而議會的運作，也培養出不少未來校園改革的人才。不過，校方並未理會學生議會的決議，將學生代表

可連任一案予以否決，吳叡人鑑於議會抗爭的挫敗，在1984年4月28日，發表辭職聲明。隨後在5月4日，吳叡人、田欣、周志宏、李建昇、陳昌彬、陳枝禹、殷人珏與張麗伽等八人前往教育部請願，呈遞高等教育的萬言書。抗爭議題的層次雖然升高，但卻沒有進一步具體行動的配合，在媒體喧騰後，一切又復歸平靜，只剩下刊物上的文字論戰。是年，台大代聯會改選，改革派學生並未推出人選，由覺民學會的張壯熙同額競選。1982年10月以來的校園運動自此暫告一段落。

由於媒體的效應，使代聯會一年來的改革理念廣為各方所知，其它學校具有改革理念的學生與團體曾與吳叡人私下接觸，彼此交換改革的經驗，其中不乏與後來學運密切相關，如輔大的輔大新聞與中興法商的法商青年。至於是否有具體的影響，則無法得知。

【註 釋】

註一：見陳裕鑫：〈校外改革應畫清界線〉，“大學新聞”第568期，1983年6月13日。

註二：第一及第二部分，見吳叡人：〈論代會與校園改革〉，“台大代聯會訊”第145期，1983年9月23日。

第三節 大學問題的湧現

在這個時段，台大由普選升高至高等教育改革的校園運動，突顯了現存結構下大學的問題。不過改革行動並不只發生在台大。

約與台大「學生主權」運動同時，東吳發生了「黃爾璇事件」【註一】。在1982年9月底，東吳政治系學會創刊“東吳政治月刊”，由於該刊登載黨外雜誌“深耕”的廣告，內容亦有濃厚的改革色彩，引起校方的特別注意。其後在11月9日，系學會舉辦市議會旁聽的活動，當日由黨外市議員謝長廷代辦手續，而遭市議會人二室指控此活動係由黃爾璇教授主導，要求教育部與東吳大學處理。事後查明與黃爾璇並無直接關係，但是兩名主辦的同學卻遭記過處分，至1983年5月，系學會改選時，二年級A班有兩名同學參選，且彼此相持不下，班導師黃爾璇在同學的要求下，乃出面協調。不料選舉過後，竟出現黑函與海報攻擊黃爾璇干預選舉。6月底，黃爾璇遭到解聘。一般咸認是因學生的改革意識受到黃爾璇啓迪的緣故。

另在1983年2月，師大與高師兩校的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聯名向立法院提出請願書，要求刪除“師範教育法”中不合理的規定，是八〇年代首次出現的跨校聯合的改革行動。但是馬上遭兩校校長約見領導學生，而告終止，後來也未再有任何進一步的行動，只能說是一次零星式的行動。

中央大學在余傳韜到任校長後，對學生的管束日趨嚴苛。課外活動組並私自修改學生活動中心組織章程，而引起學生反彈。在1984年3月，三研社成員以一天一場說明會，並私下拜訪班代表與社團，將此事揭露出來。校方在壓力下，由訓導長出面說明，引起與學生間的爭辯。由於學生反對聲浪過大，最後校方只得收回成命。

而北醫在1984年，由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等四人提出該校首份的代聯會組織章程，但遭校方強行否決，最後無疾而終。

面對著接連而來的校園問題，國民黨是以「特別權力關係」來答覆這些問題。「特別權力關係」是指學生與校方的關係，只有服從的義務，學生並無權利過問校方事務。對「特別權力關係」的批判，遂成為校園運動中必要的一環。

這些現象也引起教授們的注意，在媒體上討論大學問題的文字也開始增加。當時以“中國論壇”對此問題最為注意。在1983年11月10日出刊的“中國論壇”第195期，以大學的危機為題，分別邀請10餘位教授，及台大覺民學會與改革派學生進行座談，對當時的大學問題做了廣泛性的意見交換，但沒有具體的結論。

【註釋】

註一：見廖紹明：〈『黃爾璇事件』始末記〉，“前進廣場”第七期，1983年9月24日，p.p.4~7。

第四章 轉接

(1984.7~1986.6)

在這個時段，學運的內外局勢都有了一些新的變化。一方面國民黨權力繼承的危機開始出現，黨外在雞兔問題，及台灣結與中國結的辯論後，開始走上組織化的道路，國民黨也開始準備接受這個事實，十信案、煤礦災變與核電危機接踵而至，台灣正處於將變未變的暗潮中。在另一方面，各大學的行動小團體逐漸開始在聚合，並有一些初步的行動，這些團體在往後多半持續下去，這意味著台大學運一枝獨秀的情況將有所改變，同時，學生對運動場域的思考也不侷限在校園。

第一節 台大校園運動的持續與挫折

台大自1982年的「學生主權」運動開始，普選成爲他們的標幟，在經過數年來的努力下，普選逐漸被更多的學生接受，一些態度較爲中立的社團也開始加入改革的行列，而原有的改革派社團，在校方不斷地壓制下，行動開始激化。

1984年8月，孫震接任台大校長，對校園運動採取高壓手段。先是以5月出版的“大學論壇”，文稿未經送審，將該社停社半年，社長陳順良與總編輯葉淑霞各記小過一次。繼則對大新的活動與文稿多方刁難，導致大新成員在10月出刊的585期以開天窗抗議，事後社長張麗伽

大過處分，此事雖引起一連串關於審稿制度的討論，但沒有任何結果。

由於社團聯盟已經瓦解，改革派學生在缺乏組織化及運動方向的共識下，並無法有效地面對這種高壓的手段。一時間，校園運動陷入低潮，只剩下刊物上對普選的繼續堅持，與對校園文化逸樂取向的批判，並開始私下反省運動場域的問題。

1985年4月學代大會通過普選的臨時提案，事後代聯會主席張壯熙指當時會場已不足法定人數，認為該案的合法性是個爭議中的問題，校方也以此理由要求學代大會重新追認。不過，校園各刊物仍大幅報導普選案的通過，校方及國民黨台大黨部仍以各種理由反對。校長孫震且公開表示，普選與現行社團法規牴觸，就算學代大會通過，也無法實行，當時的教育部長李煥也表示，普選問題交由台大校方全權處理。當時改革派的代表社團大學新聞，則在592期以社論呼籲立即實行普選，頭條新聞的標題要求「學校當局應重視學生意見，勿施強力壓制，莫為歷史罪人」。由於言辭觸犯校方，暑假時校方以標題未送審，將社長殷人珪記大過處分。

由於普選在三年來的宣揚下，已漸成學生間的主流意見。改革派、覺民學會及中立社團遂協調普選問題，最後決定在5月11日的學代大會上，由林佳龍以替代案的方式提出代聯會主席直接選舉的建議案。

改革派學生鑑於校方一直反對普選，且聽聞國民黨台大黨部為5月11日學代大會欲做積極動員，唯恐臨時生變，使三年來為普選所做的努力化為泡影，遂決定以更激進的行動，對學代大會及校方施加壓力。在5月11日的中午，數十名學生，身著噴有紅漆普選字樣的衣服，從台大校門口遊行至傅鐘，再回到校門口，途中學生高喊「普選」及「我愛台大」口號。遊行前，校方雖力圖阻止學生的行動，在校門口雙方會有激烈的口頭爭辯，但學生仍然走出這歷史性的一步，是為「普選

遊行」。這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第一次的校園街頭遊行，也是「五一一大學生日」抗爭傳統的起源。

當日下午的學代大會，經過熱烈的討論後，終以94：0的懸殊比數通過普選案。會中成立「代聯會主席直接選舉設計推動委員會」（簡稱直委會），負責實際的工作，委員會由林佳龍、林郁容、黃秀如、黃國城及蘇瑞芬等5名學代組成。直委會是校園運動中，繼1983～1984年代聯會後，議會抗爭的再出發，也是學術性社團如大陸社【註一】，更積極投入校園運動的開始。普選案的通過，曾獲得台大校內外媒體的熱烈報導，其中以6月15日出刊的“台大醫訊”143期，所做的普選專題最為完整，並回顧三年來的普選抗爭運動【註二】。

「普選遊行」對普選案的通過並沒有多大直接的影響，許多學代也並不了解中午曾發生過的遊行。不過，由於黨外雜誌的渲染報導及校方空前嚴厲的懲戒，使事件廣為各方所知。8月，校方以「聚眾滋事、妨害公務、辱罵師長」的罪名處分4名參與遊行學生：李文忠留校察看，王增齊大過一支，王作良小過二支，于治貴小過一支。其中李文忠、王增齊及王作良三人，從1982年起就積極參與學生的抗爭行動。由於4人中有3名是醫學院學生（王增齊、王作良及于治貴），懲戒的消息，曾引起台大醫學院的簽名抗議，從6月5日起展開，但對懲戒的結果是否有具體影響，則無法得知。

黨外雜誌的渲染報導，再度引起學生運動與黨外運動之間關係的辯論。6月21日，台大學生舉辦「黨外運動與學生運動座談會」，由李文忠主持，邀請吳淑人、王增齊、謝穎青及徐進鈺等4名學生主講，並邀黨外公政會秘書長謝長廷及前黨外編聯會會長邱義仁擔任評論員。在座談會的邀請函中，學生回顧了與黨外關係的演變，並提出他們對此關係的批評：

「自一九七五年起，愈來愈多的在校大學生投身黨外行列。但我們發現黨外動員學生的方式是利益誘引，而非訴諸運動的信念，彼此間建立的是僱傭關係，而非同志的結合，在校園，黨外不再是理想的代名詞。

三年前，台大爆發『普選風波』，黨外雜誌基於社會正義，經常給予溫暖的聲援。但當有關單位不斷惡意宣傳校園事件係黨外幕後操縱時，部分黨外雜誌亦浮誇地在二者之間劃上等號，使我們備感困擾。我們不禁要質疑，既然黨外在所有社會衝突中只能扮演報導者的角色，它為什麼不肯謙虛的尊重校園自主發展的需要？」【註三】

座談會的舉辦可說是對1983年以來，學生大量投入黨外工作導致校園運動人才的流失，與黨外雜誌採取商業利益的態度看待校園運動等現象的一個總檢討。雖然座談會中，邱義仁認為在黨外尚未組織健全時，學生投入黨外只是浪費資源，應該留在校園中發展另一種反對運動。不過由於當時學生運動力量還很稚嫩，並且也沒有形成學生集體性的自主力量，所以這種學運主體性的問題，也只是學生主觀的願望，還無法形成與黨外間的對話。座談會當然也就無法達成什麼具體結論了。

直委會在一年的工作中，主要是致力普選的落實。它在校園運動史上有兩個意義：一是學術性社團與中立人士投入改革的行列；另一個是議會抗爭的精緻化。

綜觀八〇年代學運史社團投入先後的情況而言，表現出三波的整體趨勢：第一波是刊物性社團，由於與審稿制度關係密切，最容易感受到體制的壓迫，所以反抗最早；第二波是學術性社團，平常較不易感到體制的壓迫，從意識過渡到行動的過程較長，通常是在抗爭行動不斷發生後，才有行動意識的啓蒙；第三波則是在校園自由化後，所

成立的各種單一議題社團。以大陸社成員為主導的直委會，正表現了第二波的特性，這預示了校園運動的規模可能擴大，也為運動人才的甄補建立一個新的管道。

以往的議會抗爭是一種「請願式」的型態，即以學代大會通過的決議，要求校方實行，結果卻被校方以各種技術上的理由否決。可是直委會透過各種不同管道與校園各方勢力進行協調與溝通，並且制定出學運史上第一部的校園選罷法，具體表示普選的可行性，而破除校方的各種技術困難說。但是校方仍以同樣的態度，否決了普選，而代之以分系選學代的方案。直委會近一年的努力又告挫敗，最後以出版“直接選舉特刊”向全校同學交待，時為1986年4月。

原有的改革派社團，鑑於以往抗爭經驗的教訓，認為體制內的溝通協調無法解決問題，除了在刊物上對理念的堅持外，並沒有積極參與直委會的工作，不過他們對普選的實行也沒有提出另外一種方案。在校園氣氛低迷，而各種社會問題接踵而至的情況下，他們對運動的思考也開始轉變。

〔註 釋〕

註一：在台大校園運動的初起階段，大陸社成員即有參與，但這只是個人式的，如陳鴻榮與「五人小組」為核心的行動團體就有密切的關係，1983年5月陳正然參選研協，主要是靠大陸社與三研社成員的協助。1984年暑假，大陸社曾在校內舉辦類似「民間學院」的活動，逐漸把社團帶往台灣社會分析的思考方向上，而開始將社團體質轉換。後來大陸社成為重要的學運社團。

註二：“醫訊”143期美中不足的地方在於〈普選大事記〉，將民國七十一年寫做七十二年，七十二年寫做七十三年，如是，台大的「普選事件」遂成為1983年的事。

註三：見〈台大學生的邀請〉宣傳單原件，另見葉安安：〈你走你的陽關道，我過我的獨木橋〉“新路線”第一期p.p.38~39，1985年6月29日。

第二節 「輔新事件」

輔大的最初發展與台大的模式相類似，也是一群共同生活的小團體，主要成員有侯福義、郭昭燕、曾昭明、蔡文熙、與謝文生等，他們多半在高中時屬於師大附中的同一個社團。不過在意識上，社會主義的傾向較為清楚。他們轉化成行動團體是在1984年的10月。

從1984年10月起，他們聯合輔大新聞社（輔新）、草原文學社（草原）及醒獅社（社服團）在校內扮演改革派的角色。而以輔新為核心，透過刊物從事校園啓蒙，在抗爭行動上，則是針對審稿制度，爭取言論自由權，是屬於校園自由化的範圍。

他們的校園啓蒙內容，同樣涉及校園自由化、校園民主化、及校園文化批判三個面向。具體地提出「重建校園倫理」的四點主張：一、確立師生關係為輔導關係而非訓導（這是對父權體制的批判）；二、開放言論尺度提高學生政治意識，（這是言論自由的爭取，目的在學生的政治啓蒙）；三、大學朝向社會開放：關心社會、參與社會、改造社會（這是要拆除校園與社會間的藩籬）；四、擴大社團的自治範圍（這是學生自治的爭取）。這四點也是台灣各大學的校園運動所普遍提出的議題。另外，他們以一系列的專題，如「問蒼天心事誰人知—日據時期台灣中下階層的獨白」、「最後與你取暖的黑衣歌手—羅大佑專題」、「給這一代青年：嬉痞與搖滾」、「科技霸權下的知識分子」、與「中產美學的瓦解」等，對校園文化的大眾消費取向進行批判，這是對台灣佔有統治地位的意識型態所進行的批判。

至於具體的抗爭行動則是針對審稿制度的，由於他們是以刊物從事啓蒙，必然觸及當時的言論禁忌，唯有突破審稿制度，啓蒙才有可能。他們從台大的抗爭經驗中得到啓發，即刊登未經審稿或被禁止的

文字，以被校方記過的犧牲，來喚起同學的注意，突顯結構的不合理，並撐開言論的空間【註一】，此即「事件化理論」的策略。其實，在醞釀期台大與輔大學運的關係尚不止於此，他們彼此間多半相互認識，而且交往密切。台大的許多成員都曾造訪過輔大在迴龍的居所，輔大的成員也曾不止一次出席過台大學運的內部會議，另外，1984年10月台大與輔大成員合作過一次假行動讓情治單位虛驚一場，1984年的下半年，輔大成員也參與過台大成員在校外所舉辦的私下演講會，1985年6月他們曾討論成立聯盟的構想。

輔新的刊物與行動為沈寂的校園注入一股活力，也引起校方的反感。終於在1985年5月4日，校方查禁了他們紀念楊逵的專輯，並將輔新查封，還特別使用封條禁止社辦的使用，然後將輔新改組，使他們無法主導輔新。他們在失去輔新後，立刻結合校內所有改革力量，投入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的改選中，選舉是採普選的方式【註二】。這場選戰空前激烈，共有4人參選，改革派的候選人是謝文生，他們提出廢除外點制度、廢除審稿制度、設立代聯會，及設立福利委員會等4大訴求。在兩天的投開票過程中，他們曾與其他候選人的支持者形成緊張的對峙，差點釀成衝突事件。結果在校方與國民黨校園黨部的積極運作下不幸敗北。事後，候選人謝文生及競選總幹事曾昭明，遭校方留校察看處分。是為「輔新事件」。

「輔新事件」的文字記載相當殘缺【註三】，當時的黨外雜誌對此也沒有報導，相對於台大的情況而言，他們的努力的確被人們所忽視。對此現象，後來在學運中所流傳的說法是台大較受媒體的眷顧。其實這只是對黨外雜誌的描述，而不是解釋。按黨外雜誌發展至這個時候，已經開始商品化，注重的是「新聞」性，不再是八〇年代初那種「社會正義」聲援者的角色，台大在1982年開始的校園運動比輔大在1984

年開始的校園運動受黨外雜誌青睞，其結構性的因素在此。另外，就當時台灣的校園運動發展而言，台大已經到校園街頭遊行的階段，這在禁忌的突破上，是比刊物抗爭與校園選舉更進一步，當時的黨外雜誌的確也只注意台大的五一—普選遊行，也有其結構上的理由。而以媒體的報導與否論英雄，是台灣學運發展的內在結構問題，「輔新事件」一直為人所忽視正反映了台灣學運自身的問題。

他們在校園運動的場域中挫敗後，遂轉入地下，1985年12月，刊行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第一份地下刊物—“改造”，獻給所有勇於抗爭的青年，並宣揚社會主義理念。不過在校方的嚴密監視下，“改造”的發行並不順利，後來也沒有繼續出刊。“改造”象徵了學運刊物必須是體制外的時代來臨。

「輔新事件」在校園運動中的挫敗，後起的輔大校園運動者曾有過一針見血的評論：「可惜這些『陽春白雪』菁英性格太濃，曲高和寡，只能為輔大學生言論抗爭史留下燦爛的一頁，留供後進參考、憑弔。」

【註四】

〔註釋〕

註一：見“大學論壇”第47期：〈校園民主—理論、策略與實踐〉p.74，輔大代表的發言，1987年6月。

註二：輔大當時沒有代聯會，只有學生活動中心。按輔大在台復校後，曾設有代聯會做為學生的正式組織。1955年救國團在輔大成立學生活動中心，剛開始時寄生在代聯會下，幹部由代聯會兼任，代聯會主席則兼任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1964年主席因無法參選而被取消，由代聯會總幹事兼任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同年學生活動中心正式成立。1965年，代聯會總幹事因不

滿代聯會遭架空憤而辭職，代聯會宣告解散，由學生活動中心取代。1966年校方為平息代聯會解散所引起的抗議聲浪，而將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改由全校同學普選產生，由於這個緣故，輔大在校園民主化面向上的抗爭，不是台大的普選議題，而是設立代聯會。輔大的歷史見輔大“野聲”〈發刊辭〉，1987年5月12日。

註三：有文字記載的有（一）輔大“野聲”〈發刊辭〉，同前；（二）台大“大學論壇”第47期，同前；（三）何佳玲：〈「女當家」出頭天—輔大學運史〉，“人民週刊”第20期，p.p.40~43，1991年6月30日~7月6日；（四）阿洲：〈草原簡史〉，“輔大草原1990”，p.2，1990年1月10日；（五）官鴻志：〈青春的火焰〉，“人間”，1987年10月號，p.p.77~92。

註四：見輔大“野聲”〈發刊辭〉，同前。

第三節 暗潮洶湧的各大學校園

除了台大與輔大產生了粗具規模的抗爭行動外，其它一些大學也在這個時候出現了一些小團體，他們或從事校園民主化與自由化的抗爭，或進行校園群眾的啓蒙，或將自身的反抗意識更加激進化，這些團體多半都延續至下個時期，並在往後的台灣學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政大的小團體開始有積極的做爲是在1985年3月楊遠去世的時候。他們以法律系的學生爲主，成員有吳豪人、林鳳飛、胡崑巽、黃居正、張瑞欽、顏萬進等人。他們因爲與楊遠有私人的情誼，並認爲楊遠在台灣史上有重要的地位，遂要紀念他。由於他們沒有接掌社團，所以紀念的活動都是透過與社團商談而舉行的，主要是海報與演講。校內同學對此活動並沒有什麼反應，不過校方卻相當在意，各社團在校方的壓力下，不再幫忙。由是他們反省到必須有自己的社團，才能有所做爲，遂接掌政大青年社。從1985年9月起，他們以政青爲基地，展開一連串的校園啓蒙工作。啓蒙的內涵則是學生權與台灣本土意識，方式則是透過文字、演講與活動。他們舉辦一系列的台灣文學、台灣社會變遷、報導文學與攝影的演講，並籌辦台灣地區歌謠比賽，但被校方禁止，另外教授評鑑也被禁止。

1986年6月，他們出版“政大青年”79期「學生權專號」，爲「校園民主：學生自治與教授治校」奠立法理的基礎，並將醞釀期中學生所提出的各種零星想法加以體系化，而完成一個自主的大學社區理論。他們批判特別權力關係的軍國主義思想，將公私立學校的學生在學關係界定成強制的從屬關係，導致學生基本人權遭剝奪，與行政權極端膨脹的結果，不符合民主法治國家的教育思想。並提出在學關係是「在

學契約」關係，如此學生與教授彼此地位平等，可共同參與大學社區內各種事務的制定與執行。另外在大學與社會的關係界定上，他們提出大學的目的不只侷限在知識研究與傳授的抽象層次中，也必須反映社會的需要，將研究與教育的成果再投入社會的發展中，改革社會是學生與教授在純學術外的另一個目標。不幸的是，該專號卻遭校方查禁，政青社也被停社一年。他們遂轉入地下，轉變成後來的「野火」。

中央大學在1986年5月建立學生活動中心大會，由各社團負責人及各班代組成，透過這種學生議會的運作，分配各社團的活動經費。這是屬於校園民主化中學生自治的範圍。

東海大學的東風社，一向是該校自由學風的象徵，從1985年與1986年交關之際起，在校內積極扮演著一個改革派的角色，將社團由抽象層次的關懷拉轉至現實面，努力傳播台灣本土意識。這是屬於校園文化批判的範圍。

成功大學以航太系爲基地，羅正方等人積極籌組新的社團，爭取成立成大第二份全校性刊物，以改善沈寂的校園風氣。事從1985年5月起，歷時約一年，抗爭過程則是聯合各系學會向校方施加壓力。新社團與新刊物在1986年10月成立，此即南部學運佔重要地位的經緯社。這是屬於校園自由化的範圍。

高醫的阿米巴詩社以濃厚的台灣本土意識，留下它在學運史上的名字。

另外，文化大學的詩社，在校園內雖沒有什麼活動，但成員的叛逆意識極強，且社會主義色彩濃厚。他們並與台大與輔大的學運成員有私人的聯繫。1985年6月，這三個學校的成員曾討論學生聯盟的構想，並共同籌辦暑假的聯合營隊，但因當時政治空氣突告緊縮而中止，這是各校學運團體首度嚐試凝結集體力量的開始。

第四節 社會實踐的醞釀

大學生關心社會所形成的社會參與，可以回溯自七〇年代保釣後的社服運動，但在救國團的轉化下，至八〇年代初既有的社服也失去批判性與運動性。學生們遂發展出另外一種不同於社服的參與模式，這就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中的社會改造運動，它可以從1986年7月的鹿港反杜邦事件開始算起，但是反杜邦事件卻不是憑空發生的，在醞釀期就有一些社會參與的想法與嚐試在進行著。

在八〇年代的初期，學生社會關懷的方式通常是個人式的，以訪問的刊物報導形式出現，關心的問題則是弱勢團體的處境。基本上是屬於知識分子素樸正義感與道德感的表現。1983~1984年間，中山醫學院的杏園社呂宗學等人，在中部地區從事流行病與公共衛生的社會調查，是目前所知最早的學生社會調查，它在形式上最接近後來學運中的社會參與模式，另外，1983年5月，伊凡尤幹與巴萬尤命等原住民大學生合組“高山青”刊物，以手寫影印刊行創刊號，推動原住民運動，原住民問題是八〇年代學運所從事的一個議題，而且“高山青”與學運團體及學運成員是相互認識的【註一】。

真正社會實踐的醞釀是在醞釀期中轉接的階段才出現，產生的因素，第一是社會不幸事件與民間自力救濟行動在此時不斷發生，成為各方焦點的社會新現象，使得學生們必須面對這個問題；其次是校園運動的發展面臨瓶頸，學生們重新思考運動場域的問題；最後是校園運動者針對自身體質的反省，認為運動者要自我改造。在這些因素的衝擊下，社會參與開始被納進學運的脈絡中思考。

1984~1985年間的輔大新聞有提出重建大學生的社會意識的要求。

1984的下半年，台大大新與醫訊的成員，鑑於校園言論的緊縮與學院知識界的保守，遂有一個類似日據時代「台灣文化協會」的構想。他們在校園外邀請黨外知識界針對台灣問題進行演講，參與者則有台大與輔大的學運成員，這個活動後來在有關單位的干涉下停止。不過，這種「民間學院」的概念在學運中一直持續著，直到九〇年代。

1985年6月，台大學代大會成立「台大礦災家屬慰問委員會」（礦委會），針對一年來頻繁的煤礦災變罹難家屬進行慰問與生活情形的追蹤調查。委員會由大新、大論與醫訊等成員組成。成立的宗旨則是要批判學生的消費文化取向，拆除校園與社會間的藩籬，喚起學生面對社會的不義，起而改造社會【註二】，這個宗旨相當程度標示出八〇年代學運中社會實踐的性質。委員會的工作前後長達4個月，但結果卻沒有引起注意。但是，礦委會的學生集體性的參與、現場的實際生活與訪談、問卷調查及出版報告書等形式皆是後來社會實踐所沿襲的。

不過，與後來學運中的社會參與最直接相關的，則是1985~1986年間台大大新社所提出的「新民粹」與「社會實踐」【註三】。這是屬於校園文化批判的範圍，內容則是針對當時佔統治地位的意識型態做批判，認為這是體制進行再生產的機制，也是造成校園群眾冷漠的主因。他們認為，消費社會物欲化的傾向，導致學生認知的空洞化與表面化，而「職業」與「利益」的誘因致使人在學生的過渡階段無能面對台灣人民現實的苦難，校園與社會的分離使學生缺乏本土意識，並且無法吸收到社會進步與開放的空氣。所以，學生們必須向民間學習，走出校園到民間去，再把民間進步的意識帶回校園，以豐富學院貧血的文化。這是基於校園運動挫敗的自我反省，從新尋找啓蒙運動的新方向與新策略，它所要克服的是現階段學運啓蒙的問題，後來校園自由化後的社會參與，發展成學運做為社會鬥爭的一股力量。

他們在這種新方向與新策略的反省氣氛下，對大台北地區的垃圾污染、原住民的處境、及工人的地位都做了嚐試性的調查與接觸，並整理成文字發表在刊物上。尤其是1986年2月的「巴拉刈之旅」在形式與實質上則為社會實踐的先聲，它包括了行動的理念、學生集體的自主參與、現場的調查及文字報告的發表等，這些都是往後社會實踐常見的要素【註四】。

另外，從1985年底開始，東海的環科系學生即在彰化鹿港對當地的環境問題，做問卷調查，成員中有人後來參與鹿港反杜邦運動。

〔註 釋〕

註一：高山青在1987年曾申請加入大革會，另高山青成員與學運成員相熟識的證據，見劉一德：〈山地人的「自求解放宣言」〉，“新潮流”第二期，p.p.24~28，1984年6月18日。

註二：見《台大礦災家屬慰問委員會報告書》p.7〈我們的宗旨〉，1984年10月。

註三：見傅莫沙：〈憤怒與愛—大學生與社會實踐〉，“大學新聞”第598期，1985年12月10日。與齊保台：〈憂心悄悄，慍於群小—校園虛偽人道主義之批判〉，“大學新聞”第599期，1985年12月24日。

註四：見“大學新聞”第602期的「巴拉刈之旅」專題，1986年3月7日。後來學運中社會實踐中的調查報告，多半都刊登在學生刊物上。

第五節 「李文忠事件」

孫震接掌台大後，以不斷的懲戒，鎮壓校園運動，暫時維持住既有的支配體制。不過學生在不斷挫敗與懲戒的肅殺氣氛中，也開始檢討與反省學運的體質，復在社會開放的空間更快速的擴大及各種不義事件不斷產生的刺激下，學生在意識與行動上有更激進傾向。而1986年4月普選又遭校方否決。這些不滿與抗議的聲浪終於匯聚到「李文忠事件」中，由李文忠被退學的個人事件爆發成學生的集體抗議事件，而形成1986年的台大5月風暴。

李文忠在台大校園運動初起時即有參與，1985年因五一一的「普選遊行」遭留校察看處分，是校方特別注意的學生。1986年2月，因大二英文三修不過而遭退學，由於電腦的選課紀錄有錯誤，李文忠遂循體制內管道向校方交涉，經歷2個月並無結果。因交涉過程中曾有校方人員要求李文忠承諾不再「鬧事」做為交換條件，遂認為其中有政治因素。

1986年5月5日，李文忠在改革派學生的陪同下，以政治迫害的名義進行抗爭，在台大校園內靜坐、遊行與請願，要求復學、校方坦承錯誤、主事者移送法辦、及修改訓導、教務法規，5月7日又前往教育部請願。但皆未獲具體回應。

1986年5月10日，李文忠接獲兵役通知，將在5月16日入伍。李文忠與改革派學生認為有軍方介入，由於事出突然，且時間緊迫，李文忠決定採絕食抗議，並與改革派學生決定在隔日臨時發難。

1986年5月11日，星期天，母親節，是台大傳統的園遊會節慶日。改革派學生們胸佩康乃馨由校門口遊行至傅鐘，在傅鐘下以抗議台大政治迫害學生的名義，進行李文忠個人的絕食抗議，要求：一、復學，

二、修改不當的教務及訓導法規，三、由教授組成調查團調查此事。學生們第一次在八〇年代學生的抗爭行動中採用絕食及使用麥克風。校方在壓力下，在5月12日傍晚與學生達成協議，將此事委由朱炎、曹俊漢、張忠棟、張曉春、黃武雄、蕭新煌、瞿海源、楊國樞及胡佛等9位教授組成的委員會處理，雙方尊重委員會的決議。八〇年代學運首次的絕食至此落幕，也是教授首次直接介入學生的抗爭行動中，但是處於中立仲裁的角色，與後來的結盟共同抗爭有所不同。

1986年5月15日，校方推翻委員會有條件復學的決議，堅持退學原議。此舉引起改革派學生的抗議，認為這是校方撕毀協議的背信行爲，他們立即向全校同學尋求聲援。校方唯恐生變，遂動用校警與便衣人員將學生驅散，多名學生遭到毆打，這是八〇年代學運首次的暴力衝突事件。現場有數百名學生目睹這一幕驚心動魄的場面。衝突後，學生們則群集傅鐘下，以演說與傳單相互溝通。隔日中午，改革派學生舉辦李文忠告別校園惜別會，這是八〇年代學運首次有影像紀錄的行動。

校方對學生們的抗爭行動曾有反制的行爲，他們以聽證會及用李文忠的成績單做傳單在校內大量散發，企圖以李文忠多科零分的紀錄，來證明他退學的合理性。但是仔細考察他零分的紀錄乃源於他的缺考，而有成績者多半在七、八十分的水平，這種反體制的波希米亞作風，才是李文忠被退學的主因，如果說這是政治迫害，不若說是體制迫害來得貼切。

接著改革派學生推出林志修競逐代聯會主席，因為學生們認為普選做為抗爭的衝突焦點已經模糊掉了，必須攻佔代聯會才能尋找新的衝突點，這還是在「事件化理論」指導下的行動。鑑於「李文忠事件」中教授地位的劣勢，他們遂提出「教授學生大團結，建設美麗新校園」

的口號，這是學生們首次正式提出以教授為結盟對象的想法，以後的大學法抗爭即是沿著這個方向推進的。選舉結果改革派敗北。

1986年7月，校方將參與「李文忠事件」的6名學生：王作良、王增齊、林郁容、周威佑、徐進鈺與鄧丕雲處以留校察看，李文忠開除學籍。這個處分在八〇年代學運中是空前絕後的，但學生們卻無力反擊。「李文忠事件」至此完全落幕。

做為醞釀期最大規模抗爭行動的「李文忠事件」，在歷史的定位是多方面的，不僅在於它創造了許多的第一次，更在於它是一個明確的歷史分界點，在運動形式上有里程碑式的意義，及具體界定了運動的內涵。

就歷史的分界點而言，醞釀期的特色是台大學運呈現一枝獨秀的景觀，這表現在台大的抗爭議題、抗爭團體與抗爭策略，發展較早、歷時較久且有高度的持續性，與其它學校缺乏持續性的零星抗爭，或尚處於抗爭起步的狀況，有明顯的不同，而成為該時期台灣學運的指標。而李文忠事件正是台大自1982年以來校園運動的總結，這個運動抗爭的對象是國民黨的校園官僚體制（包括校方行政單位與國民黨校園黨部）、抗爭的議題是普選與校園言論自由，抗爭的團體主要是大論、大新與醫訊，抗爭的策略是事件化理論，這些都具體地表現在李文忠事件中，而且是規模最大與行動最激烈的一次。結果是除了突破一些禁忌外，並無法更改校園的支配體制，反而引來校方更大的鎮壓。這表示了當時台灣學運的最高度發展無法克服現實上的限制，而宣告醞釀期的結束。

次就運動形式的里程碑意義而言，主要包括兩部分：一是行動禁忌的突破，而確立校園運動的行動空間，由於在白色恐怖時代，任何行動的代價在事前都難以估量，而導致運動者對行動的恐懼，「李文忠

事件」即以激烈的行動確定了行動的可能代價，在校園戒嚴體制下尙是禁忌的靜坐抗議、示威遊行、街頭演說及公開散發傳單等，由是獲得可參考的基準。這種對體制可能反應程度的了解，有助於往後採取何種形式行動的評估，而不致陷於被恐嚇的情緒中。自由之愛運動在初起時的行動決議，即從「李文忠事件」中獲得參考基準，二是群眾動員的出現，雖然在事件中這是偶發的，運動者尙無法結合群眾共同抗爭，但這意味著學運不再是少數人的地下行動，而是公開的抗爭行動。

最後就運動內涵的界定來說，也有兩方面的意義：一是它將1982年開始的以行動抗爭不合理的行爲模式，用公開的儀式表現出來，而樹立起學運的行動精神傳統，這種行動精神對後來的學運者不管是台大或其它學校都有很大的衝擊。二是以集體的反體制行爲，表達了與這個體制斷裂的決心，團體的對抗賦予現代孤獨的個人勇氣與力量，反體制則是運動的內涵。

第六節 「事件化理論」

「事件化理論」是台大醫訊社成員針對白色恐怖末期的沈寂校園，所提出的一種群眾啓蒙的抗爭策略，它是經由觀察1977~1979年台灣政治社會激烈變化的產物【註一】，並且是醞釀期學生運動的主導性論述，不僅在台大校園的抗爭受到它的影響，輔大校園抗爭也從中獲得啓發。不過，關於「事件化理論」並沒整理成系統的文字公開發表，只有一些片斷見於若干學運史回顧中【註二】，這使得它在往後的時間中被人所遺忘。

「事件化理論」出現的背景，乃在校園沈寂的表象似乎一切都是安寧的與合理的，但是事實上卻存在著許多結構上的不合理，如審稿制度、代聯會普選等，然而在校園戒嚴體制下一般同學無法知道這種不合理，所以必須製造事件，形成與體制的衝突，以突顯結構的不合理，由此來喚起校園群眾對問題的關心，進而達到改造結構不合理的目的。由是「事件化理論」的行動是當時體制所不容許的，所以行動者的犧牲是常見的，如記過，在行動前對犧牲的評估常是決定行動與否判準，尤其必須考慮到在白色恐怖時代的諸多校園逮捕事件，在當時還是人們心中一種深刻的記憶。故而醞釀期的行動者是有著烈士的形象，這與政治自由化前黨外的受難者形象相當類似，烈士形象所衍生出的受難意識，成爲團體內部凝聚的一個重要力量，而這與當時逸樂取向的校園文化是全然不搭調的，結果是團體的日漸孤立。

「事件化理論」在實踐上涉及三個層次：

(一)首先是行動的發動者，是秘密性的小團體，內部要求鋼鐵般的結合，它可發揮行動迅速與同志不被出賣的效果。

(二)其次是行動本身，是有衝突性的，通常是體制外的。行動的議

題是言論自由、學生自治與普選等，行動的方式則是張貼未審的海報、散發未審的傳單、刊登未審的文字、校園街頭遊行、與校園街頭演說等。這些在當時都是體制外的，必須負擔犧牲的代價，而在校園自由化後這些都變成合法的，行動的成本不再是犧牲，而是成敗。

(三)最後是行動效果的擴散，這涉及到兩個面向：一是言論霸權，即事件的報導與詮釋，這就與媒體有關係【註三】，包括校園刊物與校外的一般媒體，如報紙、雜誌等。另一是後續動員，所以小團體必須與其它團體有著結盟的關係，如此一方面小團體的激進行動可撐起校園溫和派的行動空間，即所謂的「柵欄理論」，而另一方面也可在小團體遭受鎮壓時，引起結盟團體的連鎖反應，達到以事件來養事件的目標，使擴散的規模加大與持續延長，而獲致啓蒙的效果。

就「事件化理論」的實際表現而言，1982~1983年台大「學生主權」運動是最為典型的，也成功地將普選、言論自由及學生自治等議題拋入公共領域的討論中，並突顯特別權力關係與國民黨校園黨部干涉大學自主等結構不合理的問題。之後的各種事件往往只能表現出「事件化理論」的局部特性，如1983~1984年改革派學生接掌代聯會時偏向言論霸權、1985年10月的大新開天窗事件偏向犧牲、1986年的「李文忠事件」則缺乏後續動員等，使得「事件化理論」變成單一事件的孤立現象，無法表現出以事件養事件的精髓。

「事件化理論」所面臨的困境，首先是國民黨黨國體制的鎮壓，犧牲的慘重對行動的確有若干程度的嚇阻作用，同時在言論霸權上，雙方處於不對等的地位，改革派學生所能掌握的校園刊物在言論尺度與經費上都受到校方的控制，而國民黨可透過新聞封鎖來防止校園運動向社會尋求支持的管道，或者運用校內外媒體進行打擊，結果啓蒙只能在有限的範圍中進行。

其次是議題在公共化之後，逐漸獲得校園群眾的贊同【註四】，問題只在實際的鬥爭中如何將它實現，所以這些議題已不具有啓蒙的作用。原初具有高度發展性的「學生主權」運動，在以普選的面貌出現後，而被人遺忘，轉變成普選運動。學生在議題的搜尋上，轉向社會，此即社會實踐的醞釀，但是還無法提出一個新的運動議題，還在嚐試的階段，這是學運的論述從「事件化理論」到「新民粹」的一條發展線索。

第三，社團聯盟的瓦解，使得後續動員成爲不可能，而當時對組織的思考還無法超出秘密小團體的格局，學運組織化的概念並沒有隨著運動的推進而出現。

最後，就運動者本身而言，雖然具有理想性與道德性，但是理念並不完整，爲校園運動的犧牲也有限，且對自己一生的志業尚未確定，同時又有資本主義力量的拉力（即職業的選擇與理想實現間的矛盾），他們在體質與氣質上都出現窘境，必須面對自我改造與否的問題【註五】。運動者的自我改造才能持續運動的推進，學院正是孕生他們體質與氣質困窘的土壤，所以改造必須向比校園進步的社會學習，這是從「事件化理論」到「新民粹」的另一條線索。

「事件化理論」是一種學生們反叛體制的思維方式，它表現了學運先行者的反叛性格，但是學生運動的意義不光只是反叛而已，在積極上究竟對台灣有什麼樣的歷史使命，「事件化理論」並沒有回答。1986年5月，在「事件化理論」教養下的老中青三代運動者，爲它做了一次迴光返照式的大反撲，造成台大5月風暴的「李文忠事件」，力圖挽回它的命運，卻換來空前絕後的犧牲，正式宣告了它的死亡，八〇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史的醞釀期就此結束。「事件化理論」就此埋入那一代人的記憶中，偶而低沈吟唱著敲打他們的心靈，喚起那在白色恐怖時代

曾有過的夢想。

〔註 釋〕

- 註一：見王增齊的回憶，“大學論壇”第46期：〈大學自由的開拓〉，p.p.5~10，1985年5月1日。
- 註二：這些片斷見於左又新：〈我們曾經自許為革命青年〉，“新潮流月刊”第四期，p.p.16~25，1986年8月；“大學論壇”第46期：〈大學自由的開拓〉，及巴震台的〈台大校園文化運動的回顧與展望〉；鍾白揚：〈台大學生運動紀事1981~1987〉，“文星論壇”第109期，p.p.18~25，1987年7月1日。
- 註三：用事件來吸引媒體的注意，在解嚴前並不能用「愛做秀」的概念來把握，因為必須考慮到行動者的行動結果是一種犧牲，而不是累積個人資源，這可以解釋為什麼當時要成為行動者是那麼困難。
- 註四：贊同並不代表著校園群眾同意改革派學生的抗爭行動，當時對改革派流行的一種態度是：我贊同你們的理念，但不同意你們的手段。
- 註五：見丘荷、夏瑜：〈這樣的青年，怎麼革命？—訪台大學生領袖們〉，“新潮流月刊”第4期，p.p.26~33，1986年8月。這是在「李文忠事件」後，醞釀期的台大學運成員針對他們那個已過去的時代，所做的自我剖析。

第二部

突破期

(1986. 7~1988. 6)

第五章 政治自由化

第一節 民間力量的崛起

在1986~1988年的兩年中，是戰後台灣變動的關鍵年代，許許多多的禁忌在這兩年中解除了。台灣社會像是「突然」地從白色恐怖的夢魘中甦醒過來，感覺到自己心脈的跳動。

其實，台灣民間力量的崛起，與國民黨控制體系的鬆動乃是一體兩面的事。從1986年開始，國民黨政府有一連串的開放改革措施，諸如1986年4月，國民黨十二大三中全會後研議五大政治題議題，1987年7月解除長達40年的戒嚴，1987年底開放大陸探親。人民的言論、集會與結社的權利不再是禁忌，海峽兩岸長期敵對互不往來的恐懼氣氛也舒緩下來。無疑地，這是一個政治自由化的年代。1988年1月，蔣經國病故，蔣氏家族的獨裁統治正式宣告結束。

不過，民間力量的崛起並不能因此而說成是國民黨開放政策下的產物，兩者間至少是相互影響，互為因果的。從七〇年代發展起來的黨外運動，到1986年是一個分水嶺，這可以從以下兩點中看出：一是1986年9月，黨外正式地組織化成立民進黨，並在年底的選舉中獲得人民熱烈的支持，黨禁因此而突破。民進黨是戰後台灣第一個本土的政

黨，它的成立是民間力量崛起中最重要的一件事，也是當時對反抗者最大的鼓舞。二是黨外／民進黨從1986年開始採取更激烈的抗爭方式——街頭運動。從1979年的美麗島事件後，黨外的抗爭方式逐漸偏向議會、選舉與出版刊物，至1986年才重新採取街頭的抗爭，5~6月的蓬萊島案坐監惜別會及9月的林正杰街頭狂飆，都為黨外／民進黨的抗爭注入一股新的活力。

八〇年代民間自發性的自力救濟風潮，也在1986年與黨外合流。從鹿港反杜邦運動開始，黨外開始參與這股自力救濟的風潮。隨著自由化的脚步，自力救濟逐漸形成各種社會運動，並開始進行組織化。農運、工運、環保、原住民運動……等，在這個年代成為台灣新生的事物，一個個社運團體相繼出現，如農盟、農總、勞支會、勞權會、自主工聯、環保聯盟、綠色和平、原權會……等。社會運動的興起，給予學運中的社會實踐可以參與的場域。

言論尺度的開放，不僅表現在報禁的解除上，媒體對抗議事件的報導不再成為禁忌。新的刊物不斷地產生，新思潮的出版物充斥在市面上，連馬克馬思主義都可以公開的討論，更不用說左派書刊在市面上的公開流通了。人民可以有機會知道我們這個真實的生活世界到底是什麼樣子，舊有的神話開始失去昔日的光彩。一切的一切逐漸可以放在陽光下來審視，人在黑暗中的孤立慢慢過去，感受到社會的關心與同情。在孤立的各校園中的抗議行動，不再遭人漠視，媒體的報導使他們為自己的行動不再感到孤立，甚至還有一點驕傲。媒體成為學運的守護者，成為資源匱乏的學運最大的資源，媒體變成學運的一面鏡子，學運者從中看到自己，也看到別人。於是媒體與學運間的關係變得糾纏不清，仿佛媒體就是學運，媒體成為學運糾紛的一個來源，媒體的標準變成學運的標準。到後來，媒體變成學運批評與抗議的一

個對象，可是媒體仍是學運最大的資源。

第二節 學生運動風起雲湧

學生運動無疑是一股民間崛起的力量，它是民間力量與國民黨控制體系互動過程的一部分，而不是結果。1986~1987年台灣學運的興起，是學生對國民黨校園控制的自發性反抗，所形成的結果是校園控制的鬆動，或者說是校園自由化。關於學運的興起與政治自由化的關係有幾點必須加以說明：

(一)國民黨從1986年開始的政治自由化政策並沒有同時及於校園，當國民黨研擬五大政治議題，準備開放人民的言論、集會及結社自由時，校園還在特別權力關係的規範下，並沒有做出同樣的開放。校園自由化的制度是1988年才開始的，這是學運興起以後的事。所以校園自由化是學運興起的結果，而不是它的原因。但是，校園自由化卻是學運能夠持續與茁壯的一個不可缺少的因素。

(二)黨外/民進黨與社會自力救濟風潮雖然使得社會開放的空間增大，但是社會的開放並沒有同時帶來校園的開放。學運興起時的景觀是：社會正日趨開放，而校園卻益見保守。學運興起可以說是一種校園向社會追趕的自發性行動。在1986~1987年間學運的興起是以校園運動的姿態出現，校園外的行動則是隨機式的，或者說是學運者主觀上的想法。從1988年開始，校園外的行動才變成學運的常態性現象。所以，社會的開放與學運的興起並沒有直接的從屬關係。台灣學運的興起是校園自發性行動，而不是社會的開放吸引學生走出校園。不過，社會的開放提供學運校園外行動參與的空間，這對學運的持續也是有幫助的，因為剛萌芽的學運團體由是不會因校園運動的挫折而潰散，能夠透過校園外的行動繼續維持團體的凝聚力，而使它穩定下來。

(三)政治自由化雖然並不直接影響學運的興起，但最少提供一個掩

護的作用，及給學生自發性行動心理上的鼓舞。由於外在環境的變化，白色恐怖的消退，使得學生反抗行動的危險性大為降低，這可以說明為什麼那時學運是一個普遍的現象，而不是單一的孤立現象。不過對危險性降低的認識，是透過實際行動而來的，從不行動到行動間，學運者還必須克服自我心裡上白色恐怖的障礙，政治自由化的氣氛—包括國民黨統治態度的轉變，與各式各樣抗爭行動的蜂起—其實正提供了突破心理障礙的觸媒。

從1986年到1988年可以說是學運的突破時期。所謂「突破」的意義可以從下列三點中看出：

首先，是普遍性的校園運動。在醞釀期只有台大的校園運動獲得了發展，其它學校，如東吳、輔大、北醫及中央等，雖也出現了抗爭或要求改革的行動，但如曇花一現般地，在校園控制體系下瞬間消逝。然從1986年開始，校園運動不再是台大的專利，從南到北，包括高醫、成大、東海、逢甲、中央、中原、清大、輔大、政大、北醫、文化、中興法商、淡江及台大等都發生了校園抗爭，時間的集中與含蓋面的廣闊，使得校園運動成為普遍的現象，一個全國性的風潮。校園運動是學運的最初型態，在性質上則是屬於一種學生對大學的自力救濟行動。在校園運動中，學生要求的是一所理想的大學，學術的自由與學生的自治，這些在當時校園控制體系下是不可能獲得實現的，所以學生以自發性體制外的行動方式要求改變現狀。行動者是由團體來充任，而不是孤立的個人。這些團體多半是地下的，所謂地下的有兩層意含：一是它是體制外的，並不是校規中合法的社團；另一是成員是匿名性的，在行動上是秘密性的，並不公開。地下團體是學運團體萌芽時的一種型態，而學運團體的萌芽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抗爭的對象是校園控制體系，包含校方行政機構與國民黨的校園

黨團。抗爭的議題相當普遍的是：特別權力關係的規範、軍訓教官退出校園、校園中立政黨退出校園、學生政府的成立、校園言論自由、學術自由的保障等。其中學生政府的成立及校園言論自由的抗爭，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中常見的重要現象。校園運動的具體成果是校園自由化，目前在大學中的言論自由（不必事先審稿）、集會自由（學生活動不必事前獲得批准）及結社自由（新社團的成立不必事前申請核可）等，可以說是當時努力下的結果【註一】。

其次，學運企圖尋找力量的整合，建立一個共同的運動方向。各個在校園中自發性的學運團體透過座談會與生活營相互串聯，把原先各股孤立在自己校園中的力量整合起來。一個在白色恐怖時代屬於禁忌的名詞—校際串聯由此變成公開的活動與現實的事物。校際網絡的出現與校際組織的成立是學運史上的大事，它一方面使學運不只局限在校園中，而有能力走出校園，令學生在校園外也是一股力量，另一方面，各團體的接觸與整合，雖然使學運團體脫離孤立的處境，但也造成學運內的紛爭，這種紛爭一直到九〇年代都存在著。紛爭是對共同運動方向上歧異的見解，同時也夾雜著權力分配的因素，以及人際間陌生關係的相互不信賴感。學運團體間尋找力量的整合，與共同的運動方向，並不是件奇怪的事，反而是相當自然的。對於那些剛萌芽的學運團體而言，它們在各校園中都是極少數，而且是屬於有理想並勇於實踐的那一群少數，就這點而言，當時的學運者都可以說是學生中的「菁英」。他們的表現，如校園運動與抗議行動，讓他們感受到彼此的同質性，這個同質性其實是相對於他們在校園中面對的廣大冷漠群眾所產生的，而不是在實際上真正的同質性。同時，就各團體的情況而言，都尚不足以實現自己所提出的理想，他們既需要增加運動的資源，同時也需要理論上的自我武裝，為自身的反抗做更清楚的定位。

就是因為同質性的感受與要求理想的實現，使他們彼此間尋求整合，然而也因為同質性並非是真實的事物，使共同運動方向有歧異，而造成整合的失敗。整合失敗並不是件令人詭異的事，媒體對此的大驚小怪才令人覺得奇怪。因為，各學運團體都是彼此獨立發展的，而且還是剛萌芽的階段，對運動尚在摸索，一些在運動觀上還很模糊的團體，要想整合成一股組織性的力量，除了組織本身有足以令各團體分配的資源外，並沒有其它的方式。可是那時的學運並沒有這種財富，運動觀成爲唯一能整合的基礎。然而運動觀卻正是學運的問題，以本身的問題做爲整合的基礎，自然是問題叢生。不過，仍有些學運團體在長期的接觸中摸索出共同的運動觀，如民學聯與它所標示的社會實踐。可見共同的運動觀是需要彼此共同的摸索，而不是單靠溝通與討論就能產生的。所以，當時學運要求的整合與共同的運動方向，需要的是一個可以彼此共同摸索的空間，而不是一個法制化的組織。然而捉弄人的是歷史所出現的卻是後者。

最後，是學運嘗試校園外運動的參與。不管是校園運動或大學改造運動，都與學生這個身分直接相關，牽涉到學生這個身分的權益，但是校園外的運動則不是直接關係到學生的權益，如對農產品進口造成農民權益損害的農運參與，並不是要改善學生的權益，而是農民的權益。學運走出校園的意含是：學運企圖衝破學生這個身分的限制，使做爲學生的人，不是單純由學生這個身分來定義——這是國民黨父權體制下對做爲學生的人的定義方式——還必須從公民的身分來定義，不管是政治公民權或社會公民權。學運想使學生成爲完整的人，一個真正的主體，而不僅只是學生這個身分定義下的人而已。

〔註 釋〕

註一：台灣的校園自由化並不能說是件已完成的事物，這不僅是自由化還在有限的範圍中，同時各校園自由化的程度也並不一樣。

第六章 鹿港反杜邦運動

1986年的鹿港反杜邦運動，標示了學運的一個新階段。它象徵著學運走出校園運動的格局，為學運的社會實踐立下一個範例，並且建立起學生的社會公信力，使學生不再僅是父權體制下只能學習與接受的客體，同時也有能力向社會發言，介入社會上的公共事務。學運的「反杜邦模式」成為未來學運與社運關係的原型，同時，也開闢了另外一種不同於既有社服的社會參與方式。學生在經歷反杜邦運動的洗禮，接觸到劇變的台灣社會，開始自我反省在轉型時期知識分子的角色，這種對自我角色的思索，將學運帶往新知識分子集團孕育的方向上前進。

第一節 尋找運動新方向

學運對新方向的搜尋來自於校園運動的挫敗，但是走社會實踐的方向，則有下列兩方面的因素：一方面就客觀情況而言，八〇年代興起的自力救濟風潮，提供學運的社會實踐一個新的運動空間。另外一方面就學運本身的歷史脈絡而言，社會參與一直是個被討論，被要求與被嚐試的課題。但是，學運對大學生已有的社服並不滿意，認為社服的社會參與是在救國團的規範下，是一種半康樂半服務的性質，已

失去批判的意義。而自力救濟所具有的對不義的抗議性，正符合學運對正義追尋的要求。於是，自力救濟遂成爲學運新方向的試驗場。

學運參與鹿港反杜邦運動，除了時間上的偶合外，還必須考慮到兩者之間的相關性。這表現在兩方面上，首先就反抗運動的發展而言，反杜邦在當時的諸多自力救濟行動中，無論是論規模（近千人的街頭遊行）及層次（對跨國資本及中央政府黑箱決策的批判）都相當有突破性，可以說是當時反抗運動的先進，對正處挫折情境的學運而言，正提供了一個學習與觀摩的對象；其次就意識面來說，反杜邦的環保運動，涉及對經濟成長、科技發展、跨國公司與威權政體等的批判，這些主題在學運中是已經有兩、三年探討的歷史。所以學運對反杜邦的認同是很自然的。

學運參與鹿港反杜邦有兩種型態：一是台大學生的調查團，在參與中維持學生的特殊性，以調查及向民間學習爲主要目的；二是文化社的成員，強調投入草根的鬥爭，這種區分在當時並不是那麼有意識的，這種區分的產生其實反映了不同校園運動的發展程度。對台大調查團來說，運動新方向的意義在於如何挽救校園運動的挫折，社會實踐是一種學習與策略，真正的運動場域還是校園，這其實說明了台大校園運動仍然存在，只是在向前推進上面臨了瓶頸，而這個瓶頸無法單靠四年來台大校園運動所發展出來的力量而突破的，必須有新的要素加入，社會實踐正可生產這種新要素。但是對於由文化及輔太兩校組成的文化社成員而言，校園運動是已經不存在的或無法發展的，運動新方向的意義在於運動者轉換運動場域，去尋找一個可以發揮的空間。由是遂造成在反杜邦中學生的特性有無突顯間的區別。其實不同校園運動發展程度間的差異，與運動者對校園運動的評估，是以後各學運社團形成不同的校園外運動參與型態的重要因素。

第二節 台大學生杜邦事件調查團

台大調查團的形成，是對校園運動挫折的反省，在運動方向上提出「新民粹」下的產物。在1986年初，大新社有一次「巴拉刈之旅」的試驗，並且注意到反杜邦運動的興起，開始搜集資料，5月底，有五、六位高年級的改革派社團成員先到鹿港做初步的訪問。6月底，學期結束時，台大的校園運動面臨空前的挫敗，直委會的普選目的未獲實現，「李文忠事件」的街頭抗爭也沒有擊潰國民黨的校園支配體制，代聯會主席的選舉改革派也宣告失利，這些促使改革派社團必須調整運動方向，於是「新民粹」的構想成爲當時一條新的出路。

調查團前後約有30餘位成員，大部分是台大大新、大論與國研【註一】三個社團的成員，另外也有幾位來自輔大、東海【註二】與文化界的工作者。他們從7月1日至7月18日，共在鹿港住了18天，進行的活動有訪問、調查、散發傳單與街頭演講等。回台北後，在7月30日消基會主辦的關於杜邦設廠的座談會上，發表民意的問卷調查結果，另外並自行舉辦座談會。調查團整個工作的成果，在9月整理成書籍的形式出版，即《台大學生杜邦事件調查團綜合報告書》。

調查團的行動在當時是突破性的，它是學生首度企圖搭建起校園與社會間的橋樑，以連接這兩個原本隔離的世界。在醞釀期，學生與社會的關係是疏離的與間接的，學生只屬於校園，是透過家庭、學校與國民黨黨團才與社會產生關係，而在校園中學生則受到特別權力關係的規範，這些都表示學生在父權體制下缺乏獨立性，所以，學生是需要輔導的。校園運動要改變這種人們對學生的認識，但是在既有制度下，學生沒有機會以事實證明自己的獨立性。調查團繞過校園的制度，從社會中的表現來證明自己的獨立性。這種從學運既有的脈絡出

發，使得調查團的行動堅持著學生集體的自主性，並運用學生的特殊性，對學運與社運都造成了衝擊。這個特殊性是學生在現實中的非固著性，使得學生有超越既有利益的道德形象。在反杜邦運動中贊成與反對的兩造，皆援引鹿港的民意及專家的意見以支持自己的立場，但都因當事人的身分使所援引的理由缺乏足夠的公信力，形成爭執不下的情況。學生以公正第三者的身分，將涉及杜邦事件的相關事項調查發表出來，而取得社會的公信力。當然在過程上，公信力的取得必須透過媒體廣泛的報導。

學生的社會公信力，提供社會抗議行動一個正當化的基礎，給予國民黨對此種行動的抹黑一個有效的反擊。正當性的提供形成學運與社運間關係的原始型態，這種關係在整個八〇年代都維持著。而媒體廣泛的報導，使得學運的行動獲得社會普遍的關心，不再局限於校園與少數的黨外雜誌讀者，同時以事實證明學生不需要輔導，就已是一個公民了，對父權體制造成了實質的否定，這些都對學運有正面的影響，形成自由之愛興起的一種氣氛。

調查團不僅證明學生擁有校園與社會的雙重屬性，更讓學生接觸到劇變的台灣社會，摸索著現實社會的問題，這使得學運的社會實踐具有一種探索的性質，探索台灣的現實是什麼？未來台灣應該變成什麼樣子？此類的問題引起學生對知識分子角色的重新反省。調查團的行動可說是一種反省的表現，一種對傳統知識分子專業角色與書生論政的反叛，要求知識分子行動的介入。這些反省在往後學運中持續，逐漸形成「新知識分子集團」的概念。

【註 釋】

註一：國研社全名是國際事務研習社，原先與救國團關係密切，至1985年轉變成一個自由派色彩的社團，並切斷與救國團的關係。到1990年，改稱國際社，強調社會主義的意識型態。是1990~1991年間，台大唯一加盟全學聯的社團。

註二：此處的輔大學生跟文化社成員沒有關係。東海的學生是東風社的施威全，後來是東潮的核心成員之一。

第三節 文化社

相對於台大學生調查團所具有的學生特殊性、集體性與自主性，文化社成員的參與就顯得是較個人式，因此對學運的衝擊主要在參與者身上，擴散力並不大。不過，這種以社會為鬥爭場域的型態，在往後學運中持續出現著，但是卻修正了文化社成員對校園與社會相脫離的形式，而將校園視為社會鬥爭人才的甄補場所，並且也表現出學生的集體性。

文化社在鹿港反杜邦運動時尚在醞釀當中，經過這個運動參與的洗禮後，於1986年9月成立【註一】，不過它的組成可以上溯至1983年。文化社是由輔大「輔新事件」與文化詩社這兩個團體的成員所組成，後由於同對社會主義有濃厚興趣而關係密切，也因為社會主義的因素，而與反對運動中的夏潮系往來頻繁。不過，輔大的成員在1983~1984年間曾有實際的校園運動抗爭經驗，但文化詩社的成員卻沒有推展過該校的校園抗爭。1985年6月，他們曾與台大學運的成員商議合組聯盟，但因當時政治空氣的緊縮告罷。而後又在1985年底出刊第一分學運的地下刊物——“改造”，宣揚社會主義理念，並批判當時訪台的中國大陸民運人士林希翎，指其自由主義是一種機會主義。另外，他們曾在1983、1985及1986年的選舉中，分別在台北市、台北縣與屏東縣幫黨外與民進黨人士助選，不過這只能算是成員的個人行動，談不上集體的行動。

鹿港反杜邦運動興起之前，他們已沒有實際的校園運動抗爭，他們之中不是沒有上過戰場的戰士，要不就是已失去戰場的戰士。反杜邦給予這些戰士一個新的戰場，他們的意識型態與反杜邦的性質是相吻合的。參與反杜邦並不能說是文化社成員的集體行為，他們只有3~5人有參與，並不是用團體的型態，而是個人式的參與。跟台大學生調

查團相同，經過社會人士的中介才參與到反杜邦，他們在運動剛興起時就已加入，主要是跟隨草根工作者幫助一些文宣的製作，跟參與選舉助選的型態相似。他們沒有表現學生的特殊性，也很少人知道他們是學生，媒體根本沒有看到他們【註二】，他們的參與是個人式的，是個別的學生向社會學習，因而沒有學生集體性的意義，也很難將個人的經驗普遍化成為學生集體的經驗，所以對學運並沒有造成衝擊。

他們同樣地因反杜邦的參與，跟台大學生調查團思索相同的問題：即未來台灣的圖像與自身的定位等問題。不同的是，調查團對這些問題採取實踐上持續探索的態度以趨近解答，而他們卻以已有的社會主義意識型態回答了這些問題。文化社遂成為八〇年代學運中第一個標舉左翼的團體，並且出版《路易·阿杜塞》與《1968法國學生大革命》兩本定名為實踐系列的書【註三】，開始他們的社會主義運動。文化社成員總共約10人左右，結合相當緊密，類似於八〇年代初學運的秘密小團體。文化社在1987年6月加盟第一個跨校串聯組織——「南工北學」，但是並不是所有文化社的成員都參與學運。當1987年工黨成立及工運興起時，文化社的成員多半參與工運，或加入工黨以黨工的身分從事工運，如謝文生、陳福裕、賴賢隆、陸之峻、傅洪達等，只有少部分人參與後來大革會與民學聯的學運工作，如曾昭明、侯福義等。

並沒有任何資料可以表示文化社企圖結合工運與學運，就結果而言，文化社也沒有成為兩者的接合器，因為兩者的結合並不是團體成員分別從事這兩個運動就算做到了，尚必須有一個整體的運動觀，依此運動觀進行成員的分工，才能算是在實踐上進行了兩者的接合。不過，文化社顯示了學運與社運的結合問題，這個問題配合著社會主義的意識型態，形成從大革會到民學聯所樹立的另外一個學運傳統，而不同於由台大所發展出來的從校園運動出發，以實際的探索找出解答

台灣問題的傳統。

文化社在1987~1988年間，因成員多數畢業入伍、團體經費維繫困難、及社會的劇變引起工運內部的分裂等因素，停止運作形同解散。成員踏入社會後，有繼續參與學運（透過實踐筆記）、有加入勞動黨從事工運，也有的在民進黨的陣營中工作，文化社已成為歷史名詞了。

〔註釋〕

註一：文化社的成立有一說是1987年12月，見何佳玲：〈文化學運史〉，“人民週刊”1991年6月23日~29日，p.45。此處是根據與文化社成員訪談的資料。

註二：這種個人式參與的協助型態，就此地媒體的特性而言，是不會被注意到的。文化社成員的參與，是反杜邦運動後很久才被人所提起，主要是記者，如楊渡與官鴻志的文章。但是，所有的文獻都只是說文化社「參與的時間更長且更深入」，並沒有具體地說明他們到底做了些什麼，而且通常是以否定台大調查團的方式提出。這種對立性的說法，一直成為學運內部流傳的見解，且重點是在媒體有無報導上，而忽略了兩種不同參與型態所顯示出的問題。反杜邦的這段歷史公案，可以看成後來台灣學運的一個現象，在1986年時，台大調查團與文化社成員並沒有爭執過媒體有無報導，因為那時媒體的報導同時意含著行動曝光，在白色恐怖尚未退去時，行動曝光究竟是利或弊並非當時所能決定的。媒體報導所形成的保護作用無疑是參與反杜邦之後的結果。後來學運內的焦點放在媒體上，其實是事後詮釋的結果，由此也可看出學運是多麼在乎媒體的報導。

註三：這兩本書是香港方面翻譯，他們加以編輯出版的。《路易·阿杜塞》一書中的〈意識型態與意識型態國家機器〉一文對從大革會到民學聯這一自稱左翼的學運傳統有很大的影響。

第四節 「新民粹」

醞釀期的學運是以「學生主權」為方向，「事件化理論」為實踐策略，「校園運動」為鬥爭場域，這些在「李文忠事件」時都已經達到當時的極限，卻仍沒有得到實質的成果。在台大學生調查團行動的同時，基於對過去運動的檢討，提出了「社會包圍校園」與「爭取言論霸權」的新實踐策略。新策略的提出是由「新民粹」的運動方向持續發展而來，也跟調查團在校園與社會間架橋的行動經驗有關【註一】。

在醞釀期的學運理論認為，學運是大規模社會反抗運動的扳機，因為學生具有非特定階層利益固著的理想性，所以學生的反抗是社會大規模反抗的前奏，而學運與社會上反抗運動的結合，即能造成對統治政權的衝擊。由此而有「學生主權」的想法，以民主的主權在民原則為實踐動力貫穿校園與社會，學生必須先完成校園民主才可能向社會進軍。面對嚴密控制的校園，遂有「事件化理論」的策略，「普選」是在這個架構下做為整個反體制運動的切入點【註二】。

「新民粹」對「學生主權」理論的第一個批判是它認為學生的理想性是一切的前提。「新民粹」認為正因為學生沒有現實利益的深刻體驗，而使其理想性缺乏現實內涵，而有高度的不穩定性，導致無意識的盲動與缺乏累積的暴起暴落現象，當學生面臨現實的抉擇時，「必定出現實踐的斷裂，繼之認識上的瓦解與重塑。」【註三】

「新民粹」對「學生主權」理論的第二個批判是它對校園與社會的割裂二分，並在學運實踐上校園先於社會的看法。「新民粹」認為校園與社會是整體性的聯繫，做為知識階層預備隊的大學生，其抽象思考的物質基礎是建立在廣大人民的經濟負擔上，從而架起大學教育做為意識形態國家機器再生產的一環。由是校園運動對大學制度及校園

文化的批判，其實只是社會在主流意識型態下所呈現的意義與認同上危機的縮影【註四】。所以，校園與社會其實是同一個實踐場域，所面對的皆是國民黨的支配體制。在認識上的二分，其實是主流意識型態下的產物，「社會日益進步，校園日趨保守」的學生對社會叢生問題冷漠的現象，正是意識型態控制的結果，「新民粹」稱此意識型態為「校園虛偽的人道主義」【註五】。

「新民粹」對「學生主權」理論的第三個批判是「事件化理論」的校園自身啓蒙策略。「新民粹」認為校園運動的失敗不在啓蒙行動的錯誤，而是被啓蒙者缺乏客觀的心理結構，沒有認識到校園問題只是社會問題縮影的整體關聯性【註六】。「大學生作為一特定階層（或團體），它的自我啓蒙顯然是失敗的，因為它在許多重要的行動環境，未能說服異議團體之外的知識青年，促其放棄保守、本位、自利的思考方式。因此，摸索新的行動導向和啓蒙形式，確實是當前的急務，……」【註七】。

要為陷於困局的學運找到新的出發點，首先即要補強學生做為實踐主體的體質，這必須進行一體兩面的破與立的工作。一方面要批判知識分子的形式主義身段，對形式盲從的追求導致內在意識的喪失與空洞化進行批判。另一方面則是面對問題的澈底深刻化（radicalization），如此才能真正掌握問題所在，發現實踐主體的潛能與限制，而建立起知識團體與社會的新關聯與持續實踐的耐力【註八】。

實踐主體自身的補強尚不足以解決問題，因為兩個結構性的障礙仍因縛著這個主體的校園實踐：一是大眾消費文化的興起，將國民黨的軍警特官僚統治體制包裝得十分完美，體制的暴力與壓榨本質遂被這種甜美的外觀所掩蓋，人們在物質官能的消費中，實踐的潛能已被消磨殆盡；二是國民黨白色恐怖仍束縛著知識分子的實踐，台灣知識

分子的激進傳統遂告中斷。由此而有「社會包圍校園」與「爭取言論霸權」的新策略。前者是基於校園落後社會，當校園內爭論不休時，社會的反抗已向前邁出了一大步，校園已無能領導社會，就應反過來由社會領導校園，「到民間去」，向社會學習，以激發校園的實踐潛能。後者是基於大眾消費社會，特務的直接威脅已經減弱，人的實踐潛能是透過意識型態的操縱而喪失，在運動的空間尚受限制外，就必須在運動之外另闢戰場，從事意識型態的說服，以時間換取空間，用理論的能力爭取外圍的觀望者，給予他們心理上參與的動機【註九】。

「新民粹」是要建立一種新社會觀，一種沒有矯飾，真誠的社會觀，它批判台灣社會走向「低級唯物論」而導致精神的空洞化；它要建立起為實質價值關懷的反對力量；它要揭穿虛偽的人道主義，塑造真誠地，為歷史負責的人道主義與人道關懷；它相信良知是一切至高的檢驗標準，要求知識分子面對自己的良知，為自己的良知負責。真誠的關懷必先由自身對這塊土地的真誠關懷做起，回到人民必先回到自己，啓蒙大眾必先自我啓蒙，運動者必先真誠地面對自己，批判自身形式主義的矯飾身段，真誠地向民間學習，才能建立起真誠地關懷，塑造新的社會觀，才能重新找到啓蒙的新動力【註十】。而反杜邦的參與正是「新民粹」的一種試鍊。

「新民粹」的提出剛巧處在校園局勢將變未變之際性，它不是完成的理論，而是一種對未來可能性的摸索。它忠誠接續了學運源起時啓蒙的難題，但是隨著自由化脚步的加大，學運的空間開闊了，「啓蒙」像是一個不用解決的問題，在那片開闊的天地中，學運裡充滿了各種戰線去填補（那個他們填補不完的空間）。「啓蒙」與「實踐主體」的問題遺落在歷史的戰鬥中，一直要到挫折的時候它們才有可能再度被拾起。

第七章 自由之愛

〔註 釋〕

註一：關於新民粹的理論，見下面幾篇文字：

1. 〈體質與氣質〉“大學新聞”第597期，1985年11月18日。
2. 齊保台：〈憂心悄悄愠於群小〉“大學新聞”第599期，1985年12月24日
3. 陳民雄：〈後法西斯時代的學生運動〉“前進廣場”第五期，1986年8月，p.p.80~86.
4. 吳介民：〈大學生「新民粹導向」的試鍊〉“文星論壇”第100期，1986年10月，p.p.52~55.

註二：見本書第三章。

註三：引文見〈體質與氣質〉。

註四：見〈體質與氣質〉。

註五：見〈憂心悄悄愠於群小〉。

註六：見〈體質與氣質〉。

註七：引文見〈大學生「新民粹導向」的試鍊〉。

註八：見〈體質與氣質〉。

註九：見〈後法西斯時代的學生運動〉。

註十：見〈憂心悄悄愠於群小〉。

自由之愛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第一起大規模的學生抗議，它是在整個外在局勢將變未變之際，以學生的群眾力量衝垮國民黨的校園支配體制。在那個時代，自由之愛的行動使許多人感覺到：「台灣也開始有學生運動了！」自由之愛所表現出的悲壯、正義與反抗，正符合一般人心目中青年學生的理想、熱情與勇氣的形象。自由之愛成為學運的一個象徵，留存在人們的記憶中。

但是，自由之愛在實際上卻只是台大的校園運動，它是持續醞釀期台大學運對校園自由化與民主化的追求，進而提昇到大學改造，再企圖以學生為一股新的社會力量向社會進軍而遭挫敗，最後退守校園的過程。在實際上，自由之愛促使台大校園的自由化，撐起台大一個開放的運動空間，在後人的持續努力下，使台大至九〇年代仍是台灣學運的重鎮。

所以，自由之愛有兩面：在實際上，它是台大這個學運傳統的里程碑；在象徵上，它是學運的代表。在台灣學運只是台大一枝獨秀的時候，象徵與實際是合一的。但隨著各校學運的興起，不同學運傳統的建立，自由之愛所具有的象徵意義，成為台大與其它學運傳統間形成隔閡的一個潛在因素。

自由之愛從1986年9月到1987年6月的9個月生命中，運動的節奏約可分誕生、成長、高峰、徬徨與退守五階段。各階段的特徵是：「大新事件」是誕生，校園言論自由的爭取是成長、大學改革的抗爭是高峰、民間哲學的提出與受圍剿是徬徨，最後參與校園選舉是退守。本章各節依這個順序分別敘述。

第一節 誕生：「大新事件」

「大新事件」是自由之愛的導火線。

1986年9月學校開學，大新將欲出刊的文稿送交校方審閱，但校方表示在5月及6月出刊的“大學新聞”607、608及609三期違反文稿評閱辦法，已移送懲戒，社團活動暫時停止，並約談社長許傳盛，編輯林國明及陳明祺三人。照往例，這是懲戒前的準備動作，而且，607、608及609三期內容涉及敏感的「李文忠事件」及黨團介入校園選舉。於是一股整肅的氣氛瞬間瀰漫開來。

校方的整肅不限於大新，還包括醫訊。可以這麼說，這是續暑假「李文忠事件」的懲戒後，對改革派社團進一步的整肅。從過去的經驗來看，校方在剛開學時對改革派社團進行整肅或干擾，已是一項「例行事務」，而且效果不錯【註一】。但是這一次卻激起學生巨大的反彈，釀成大規模的抗爭運動，究其因約略有以下數點：首先是外在的大環境改變了，民進黨的組黨與林正杰的9月街頭狂飆都預示了白色恐怖的消退與政治自由化的來臨。其次是學生在經歷數年的摸索、挫折與奮鬥下，已建立自身的抗爭傳統與行動空間，學生的抗爭意志受「李文忠事件」的洗禮後也更加堅決。第三，改革派社團在反杜邦的參與中，已做了新陳代謝，運動新血的填補擴大了改革派的力量，並且經過一個暑假的團體磨鍊充滿著旺盛的企圖心，跟以往暑假的沈寂而至開學

後的措手不及有很大的差別。最後，言論自由的問題，已有數年的抗爭與辯論，在校園中已經是一個普遍的公共話題，而且大新在傳統上就是一個被普遍認知為爭取言論自由的社團，因此在宣傳與動員上很能符合校園學生的認知。不過，大新成員由於在參加反杜邦的過程中，曾遭校方干涉要求不要用社團的名義，遂直覺認為這次的懲戒是因為反杜邦的參與而起的，於是將這次的懲戒說成是校方對大新參與反杜邦的一種迫害。調查團在反杜邦所建立的社會公信力，與這次對整肅的反抗因此合流，相互激盪蔚成抗議風潮。

「大新事件」的抗爭沿襲著醞釀期學運核心小團體運作的特色，這個特色也同樣普遍地表現在1986~1987年各校的校園運動。運作的核心在反杜邦中逐漸成形，不過不是一個形式化的團體，人數恰巧也是5人，他們是：吳介民、林志修、林國明、許傳盛、與梁至正，有局勢研判、組織動員、文宣與媒體公關等簡單的初步分工。行動的選擇是以「李文忠事件」為參考座標，並表現出對該事件的反省，具體者如：第一，拒絕出席懲戒會議，因為懲戒結果老早就確定，懲戒會議出席權不過是校方開明的樣板，實質的作用是羅織罪狀與羞辱被懲戒者。第二，為免校方用記過來恐嚇參與者，分化抗爭的力量，決定由7名高年級學生共同具名表示願負起所有的行動責任【註二】。

抗爭行動在1986年9月30日由向校長孫震請願開始。10月上旬，《台大學生杜邦事件調查團綜合報告書》出版，調查團成員在校園內發售該書，並以「Sandwich man」做校園街頭宣傳，將反杜邦與大新的懲戒結合在一起，校方出面干涉售書的活動，課外組並禁止大新在新生訓練時一切的迎新活動。10月中旬，遭約談的三人接獲出席懲戒會議通知，該會議定22日舉行。21日，由23名大新社員具名發表〈給孫震校長的公開信〉，痛陳台大教育精神的淪喪，要求孫震堅守知識分子

的道德良知，公開信並以傳單的方式在校園內公開散發，可以說是一項對當時審稿制度的挑戰行動。22日，三位受懲戒者與30餘位同學在傳鐘下靜坐抗議，拒絕出席懲戒會議，並用麥克風發表演說，參與者不限大新成員，學術社團大陸社有多名社員加入，這是該社首度參與校園抗議行動。懲戒結果大新停社一年，許傳盛小過二支，林國明與陳明祺各小過一支。當日12個有發行刊物的社團發表〈台灣大學各刊物爭取校園言論自由聯合宣言〉，其中包含台大最重要的兩份校園刊物：代訊與大新，法、醫、理、工四個學院的代表刊物，兩個最重要的學術性社團：三研社與大陸社，另加大論、健言、大學詩刊及群風。這個陣容顯示大新事件已不是單一事件，言論自由的要求已是校園刊物的主流意見。

擁有30年歷史的大新就這樣消失在台大的校園，成員發表〈只要真理存在，我們終將回來！〉的停社聲明，這是一篇感人的文字，具體表現了一顆追求理想與真理的熱情心靈，受到現實挫傷後的感傷。大新成員並決定在10月24日舉辦告別校園的群眾大會，並將該活動定名為「自由之愛演講會——我們要一個言論自由的校園」。不過，國民黨在事前透過各種管道傳達了恐嚇的聲音，教育部長李煥並公開表示惜別會是由「黨外分子」在幕後操縱【註三】。但是，各種未經審稿的聲明、宣言與公開信，卻以傳單的形式在校園中大量地公開散發著，審稿制度的正當性形同解體。

10月24日在台大大門口廣場的惜別會，是學運首次的公開抗議行動，不再是秘密性的行動，它事前經過廣泛的宣傳，這說明了學運在運動型態上已開始脫離少數人抗爭行動的方式，走入直接訴求群眾，動員群眾支持的型態。惜別會是在白色恐怖將退未退之際，一切充滿著詭譎與不確定的氣氛中，以數年來校園運動累積的力量，與國民黨

校園支配體制所進行的一次總決戰。結果是衝垮了這個支配體制，開啓了校園自由化的空間。惜別會同時宣告了自由之愛的誕生，並將台大大門口變成學運群眾大會的重要據點，自此後，控訴的布條、麥克風的演講與群眾的聚集成為台大大門口常見的景觀。

這場演講在學運史上是有里程碑式的意義，它是校園自由化的分界線，是由不確定到確定的關口，茲錄兩段參與者所做的現場描述，以窺當時的氣氛：

「下午五點，暮色漸沈。大新社員和社團界朋友，把黃絲帶，綁上了校門口每棵椰子樹上。當Joan Baez的抗議歌曲，低沉地昇揚起來時，人群逐漸靠攏過來。屬於島上這個時代的，青年心中的感傷，包裹著巨大的憤怒，在暮靄蒼茫中，漂盪著擴大。

演講會剛開始，會場上凝結著抗議學生與校方之間，演講者與圍觀群眾之間，相互試探的不安定氣氛。林志修出任會場主持人，緩緩地穩定群眾的情緒；當杜文仁、林佳龍等主筆相繼上場後，會場遲疑不安的氣氛已被掃除，衝突的可能已被壓低，一場「和平的群眾聚會」已經在局面上確定下來了。」

（引自「自由之愛運動紀實」，p.49，台北·南方，1987年5月。）

〔註 釋〕

- 註一：如1984年10月將大論停社，對大新進行審稿的干擾，而逼使大新以開天窗抗議等。在開學期間施行干擾，對改革派社團招募新血是相當不利的。
- 註二：七人是吳介民、吳典蓉、林佳龍、林志修、林繼文、杜文仁與許傳盛。
- 註三：見自立晚報，1986年10月24日的報導，該則報導後收入南方出版的《自由之愛運動紀實》一書中。

第二節 成長：校園言論自由運動 ——兼及「菁英結盟、向下動員」

醞釀期的台大學運內部隱約有一種意見分歧，在剛開始時是激進與溫和的分別，但是這種分別卻沒有什麼客觀的標準，很像是運動者自己依主觀的感覺對個別的參與者所做的分類。到1985年5月11日校園街頭抗爭的出現與直委會的成立，這種區別才有明確的界線。不過議會與街頭這兩條抗爭路線，在當時既不聯盟也不相對抗，很像是兩條毫不相干而邁向同目標的道路，在一年後它們被校方各個擊破。這兩條路到自由之愛時才結合起來，共同為校園言論自由的爭取而努力。

爭取校園言論自由的氣氛並未因自由之愛演講會的舉辦而停歇，反而更加高漲。校方為減緩壓力，在11月初舉辦「大新社懲戒事件說明會」，但會中校方因不願對違規的實質內容作答，結果不歡而散。這時學生更進一步提出〈台灣大學學生界爭取校園言論自由聯合宣言〉，明確要求廢除事前審稿制，比照社會一般標準採事後追懲制，宣言有33個團體簽署，一週後增加至50個，包含各社團、院代會刊物及各系學會。如此迫使校長孫震主動出面與學生溝通，並由國民黨主導的代聯會主辦審稿制度的座談會，但遭改革派學生杯葛，座談會當場流產。改革派學生再度升高抗爭力量，由一百二十八位各院系的研究生聯名發表〈台灣大學研究生爭取校園言論自由聯合宣言〉，宣言中分別從非常時期的擴張解釋已成為校園中的神話、父權意識是錯置的校園倫理、校園特別權力關係是背離法理的權威思想、及大學之主體應為教授與學生等四方面駁斥審稿制度存在的正當性，高度的理論水平證明了校園言論自由的抗爭不是情緒性的盲動。研究生的大量參與所帶來的運動高理論水平，成為自由之愛的一項特色。

抗爭力量的不斷擴大，使得自由之愛決定發行地下刊物【註一】，並舉辦一系列的校園街頭演講。12月10日世界人權日出版“自由之愛”第一期，同時舉辦第一場街頭演講，校方想以垃圾車進佔場地以阻撓學生的行動，但現場仍有近800名同學參與，聲勢浩大。這股由街頭匯集起來的力量成為議會抗爭的後盾。早在大新受懲戒的同時，改革派學代即在學生議會中提案要求廢除審稿制度，結果由議會成立特別委員會審議，委員會的組成國民黨學代居多數，改革派只佔一席，在這種組成下，委員會對審稿制度的意見傾向修正，即將原先由校方行政人員審閱改為由社團導師審閱，並改進原先的覆評委員會組成以吸納學生的加入，無疑地，這只是技術的修正。12月19日學代大會召開時，委員會的意見遭改革派的異議，最後大會以83:0的壓倒性優勢通過名為事前評閱，實為事後追懲的議案，校園言論自由的合法性已獲肯定，並由此將它推進法制化的程序中。不過，自由之愛對此並不滿意，認為是不徹底的改革。

在成長階段的自由之愛，運動方向上延續著誕生時的校園言論自由抗爭，但在規模上擴大了。運作核心也不限於原有的5人，而匯集了大陸社的林佳龍與鍾佳濱、三研社的蘇峰山、及國研社的林繼文等力量，但仍維持著非形式化的樣態。不過在決策上，自由之愛是由所有成員參加，大約有30餘名，不過成員與非成員間的界線並不十分明確，有點自由心證的色彩。組織的鬆散使實際有影響力的人成為運作的核心。

鬆散的組織型態一直是自由之愛的問題，（或者說是一項特徵），一個由運動經驗、抗爭意志與動員水平彼此差距很大的分子構成的團體，在行動上是很難結合得緊密。不過，從學運的角度來看，自由之愛是由少數走向多數的過渡，由運動者自身抗爭轉換到運動者動員群

衆支持抗爭的過程。自由之愛在組織上所面臨的問題，正是學運這個歷史過程的問題，而它所提出的解決方案正是後來有名的，一直受到討論與批評的「菁英結盟、向下動員」模式。

「菁英結盟、向下動員」所要回答的問題是：當運動者要建立他與群眾間的關聯時要採取什麼方式？當時的狀況是運動者還是少數，群眾對運動的態度還處於旁觀的階段，（這在李文忠事件中可以得知），運動者須打破這種旁觀狀態，爭取群眾支持運動。「菁英結盟、向下動員」指的是少數運動者結合成一個運動團體（如自由之愛），以團體為核心向群眾進行動員，將旁觀的與支持的區隔出來，再把支持者變成運動的力量，向對象（如校方）進行抗爭。「菁英」在此指的是運動者，由於在那時運動者是少數幾個，在廣大的校園群眾間不能不說是一種「菁英」。其實，「菁英結盟、向下動員」所說的不過是一種運動操作的方式。當學運在往後逐漸蓬勃，運動者不再是少數幾個而是許多的時候，這種運動操作的方式自然無法適應運動的狀況，遭受到批評也是必然的。

「菁英結盟、向下動員」是自由之愛真正的運動型態，它成功地解決了學運過渡階段的問題，而為學運加入群眾動員這個要素。也因為有這個要素，才使得學運能夠壯大，運動者也才有機會從少數變成許多，當有許多運動者出現時，這樣的型態即會被否定，因為運動者自身已足夠構成抗爭的力量，這時已不是動員與被動員的問題，而是領導、組織與分工的問題。

最後，自由之愛的社團聯盟其實只是「菁英結盟、向下動員」的一種表現型態。因為自由之愛是個別成員的結合，是以個人為動員單位，而不是社團，這跟後來學運中的社團制是有差別的。或許可以這麼說社團聯盟是「菁英結盟、向下動員」操作的結果。但是，菁英皆

來自社團，動員也是以社團界為主幹，所以社團聯盟是指社團界的力量是自由之愛運動的基礎。

【註 釋】

註一：所謂地下刊物是指不經校方的審稿制度而逕行出版的學生刊物，地下刊物本身就是對審稿制度的抗議。在突破期最早發行的地下刊物，是政大“野火”。在我們訪談的過程中，也有自由之愛的成員認為自由之愛的運動要到1987年12月10日的演講及出刊才算「真正」開始。理由是在10月24日自由之愛演講會後，許多參與者還處於校方是否懲戒的不確定狀態中，要到12月10日的行動，團體才穩定凝聚起來。

第三節 高峰：大學改革

自由之愛以群眾動員爭取校園言論自由，聲勢雖然浩大，但在實際法規制度上卻沒有改變，校方在與學生的接觸中，一再推拖。由是，學生了解到審稿制度不是一個孤立的現象，而是目前整個大學父權體制的一環，學術自由與大學自主並不是廢除審稿制度就能解決，整個大學體制都需要改變。於是，他們把抗爭層次升高，在1986年12月22日出刊的“自由之愛”第二期中發表〈大學改革宣言〉及〈大學改革芻議〉。

自由之愛在運動上將學運推到整個大學的改革，將過去校園運動所出現的各種議題整合進來，開啓了學運中大學改造的潮流，就八〇年代學運史來說，大學改造實是學運的主流力量，因為它歷史最久，規模最大及所獲得的成果也最多。不過，自由之愛對大學改造的內容只局限在法規制度上，包含的主要是學術自由的保障及大學校園的自主兩部分，涉及的議題如政黨退出校園、釐清教育行政的範圍、教授的聘用制度、校務會議的組成、學生基本人權保障等數十項。如此，大學法的修改遂成爲抗爭的重要目標。基本上，自由之愛對大學的界定是以知識做爲大學存在的意義，大學是真理的殿堂，負擔著真理的探索與傳遞的功能。這是一種規範性的界定，由此設計出一套可以讓這個規範獲得實現的制度。我們可以發現，自由之愛對大學的界定，相當符合知識分子社群的主流意識型態，甚至國民黨也是這樣宣揚的。這個規範與現實間的矛盾正是自由之愛在這個問題上能進行大規模動員的基礎，當這個矛盾經過運動不斷地揭露後，動員就變成一個技術的問題。

人權日的演講後，自由之愛的群眾抗議到達一個新的階段。由於

學生議會對審稿制度的決議不能獲得自由之愛的認同，這股力量無法爲議會所吸納而繼續發展，大學改革的提出指明了它的發展方向。從12月下旬起，自由之愛展現出旺盛的企圖心，白色恐怖的陰影一掃而空，他們在10天內連續密集地舉辦了7場街頭演講，演講者上台時幽默地對拍照蒐證的情治人員公開地表示「謝謝!」、「照好看一點!」。他們公開徵求義工，在演講中進行運動募款，以定點與草根動員的方式進行〈大學改革芻議〉的簽署，在10天的時間中獲得1865名同學的簽名支持。1987年1月8日，自由之愛向校長孫震呈遞〈大學改革芻議〉簽名單，會談中孫震對諸改革事項及政黨退出校園一事態度曖昧不清，事後學生遂決議提高抗爭對象，而有3月的立法院大學法請願行動。從1986年12月下旬到1987年1月，自由之愛表現出的力量銳不可擋，引起國民黨中央的注意，1月中旬黨主席蔣經國表示維持校園中立原則，政黨退出校園乍現曙光。但到3月初，教育部長李煥卻表示沒有校園黨部問題的存在，政治情勢又陷入一片混沌之中。

自由之愛在向校長孫震請願後，一方面進行提高抗爭對象的計畫，另一方面重新檢討本身的組織，企圖做更進一步的社團整合。由於大學改革的提出已是數年來校園運動的總結，自由之愛嘗試尋找走出校園後的運動方向，躍入民間社會的實踐因此成爲思考的重點，在這種想法下社服團變成社團整合的一個重點，由此而有對社服的檢討【註一】。1987年3月24日，在經過事前長期的討論與週密的計畫下，自由之愛四、五十名成員前往立法院進行大學法請願，請願書有186名同學簽署。這是學運史上第二次以中央統治機關爲抗爭對象的有規模集體行動【註二】，大學法抗爭從此變成學運的重要議題。但是，教育部長李煥在當日下午接受黃煌雄立委的質詢時卻表示，對請願行動很難過，要台大及各大學檢討。大學法請願是自由之愛在運動上的頂點，也是

自由之愛力量的強弩之末。

自由之愛的大學法請願在學運史上還涉及到不同傳統間的問題。基本上，自由之愛是台大的校園運動，而大學法卻是全國性的大學問題，以一校的力量從事這種普遍性議題抗爭，注定了在大學法抗爭上學生主動性的不可能。因為這種由下而上的改造，必須在獲得各大學學生廣泛的支持下，學生的主動性才有可能，但是當時台灣的各大學，除了台大建立了校園運動的傳統，校園啓蒙已達到了大學改革的層次外，其它各大學的校園運動或在沈寂、或尚潛伏、或剛萌芽【註三】，校園啓蒙還在學生基本人權上，這樣的差距使得自由之愛根本缺乏橫向的結盟對象，一種廣泛的學生支持不可能出現。自由之愛的大學法請願只能說提出運動議題，還談不上抗爭，在推向法制化的程序後，就只能由政治菁英的互動來主導，學生幾乎無置喙之地，如此，後來大革會在大學法抗爭上的欲振乏力就不難理解，而這種情況又正好是1987年底“自由之愛”復出所要改變的，改變政治菁英的組成—國會改造。

大學法請願是自由之愛走出台大校園運動的第一個行動，它是在台大校園運動的脈絡中發展出來的，當自由之愛已站在台大校園運動的最高峰時(大學改革的提出)，因為校園改革的停滯，整個力量逼使它必須繼續發展，如不這樣就只有解散。自由之愛選擇了前者，那麼走出台大校園也是必然的事。在校園運動力量的衝激下走出，選擇大學法是自然的，但走出後不是進行橫向的發展，而往縱向延伸，除了前述缺乏結盟的對象外，還涉及台大在台灣學運中的地位。截至自由之愛為止，台灣學運是台大一枝獨秀，台大學運與台灣學運幾乎是同義詞。所以，在當時所謂的學運發展其實是落在台大的傳統中思考的，那時在實際上也沒有其它傳統存在(或正在形成中)，自由之愛正是在

這樣的自我認識中，用台大的特殊性代表了各大學的普遍性，而往縱向延伸。就在請願行動後不久，各校的運動紛紛而起並開始互相串聯，逐漸形成學運的另一個傳統，開始了學運中台大與非台大間數年的紛爭，這個幽靈不斷地搔動著學運的發展，幾乎與往後的學運發展相始終，直到九〇年代還喧嚷不安沒有停歇。問題的原型即在於自由之愛的台大特殊性與各大學普遍性間的不和諧【註四】。雖然自由之愛在主觀上想在走出校園外進行在民間社會的實踐，但在原有校園運動的趨力下在方向上無法做迅速的轉換，因為自由之愛所思考的是這股力量要往那裡走？而不是少數運動者要到何處去？在運動方向上無法迅速調整，大學法的抗爭又失去主動性，自由之愛顯示了它的徬徨，這就是它提出「民間哲學」後的表現。

〔註 釋〕

註一：發表的文字見自由之愛第四期〈對錯之外論社服〉，1987年3月。

註二：1984年5月4日台大學生向教育部請願算是第一次。

註三：在自由之愛的大學法請願前浮出的校園運動只有政大、中興法商及高醫。

註四：在台灣學運台大一枝獨秀時，台大即是台灣學運，當各校園運動興起時，台大只是學運中的一支，而且是各校中最特殊的一支。如果從各校運動的角度來看，台大無疑是個異例。

第四節 徬徨：「民間哲學」

當自由之愛將走出台大校園，主觀上想走進民間社會的實踐時，他們極需要一套社會觀做為實踐的綱領，於是就在1987年3月21日出刊的“自由之愛”第三期發表〈新社會宣言〉，提出民間哲學【註一】，而引起一場不小的論戰。由於該文將統獨及左右視為迷思、教條，而欲加以揚棄、超越，遂遭到各方的圍剿【註二】。原來是運動界寵兒的自由之愛，一時間突然變成人人喊打的過街老鼠。

不論從那一點看，〈新社會宣言〉都是一篇極為傑出的政治散文，也不管對內容贊同與否，它都應該列入台灣八〇年代的歷史文獻中。以下我們先對這篇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的奇文做逐步解讀。

全文約可分四部分：首先是前言，指出宣言的時代精神；其次指出反杜邦及自由之愛的運動是一種反體制改良主義；第三分析反體制改良主義與既有的黨派及意識型態間的不同，並在其中尋找知識分子的新角色；最後，再由反體制改良主義推到民間哲學，說明民間哲學的內涵，及對台灣未來的意義。

其實〈新社會宣言〉真正的秘密是在第一部分，即全文的第一段中。它表示了政治自由化剛啟動之際，在國民黨長久黨國一元支配下新生的社會自主力量，剛開始面臨可以決定自己的命運時，那種不知所措，又企圖想掌握住自己的命運時，而有的矛盾、焦慮、掙扎與不安的情緒。全文以下的各部分即是企圖想從自己有限的生命經驗中梳理出一條道路，以在無限的未知世界中不失理想地掌握自己的命運，全文非常有意識地想藉由對自身經驗做理性的反省來克服那種面對不確定的情緒。〈新社會宣言〉是現實的折射，是在鉅變的時代中，新生的自主力量跟命運間的鬥爭，而由知識分子用文字紀錄下來，它真正

的「作者」是那個時代，是人的命運。

全文一開始即點出台灣命運的不確定性，外有中共虎視眈眈，台灣在世界上該被放在那裡？內因自由化顯露了政經結構的矛盾，台灣這個實體會變成什麼樣呢？國民黨的一元支配已然瓦解，它對這些問題的答案已經失去效用，然而反對運動對此也沒有完整的解答，依然以舊有的訴求進行政治動員。這兩個對台灣最有主導性的力量既然無法給予台灣命運確定的答案，那麼就必須要靠自己想辦法了。所以〈新社會宣言〉是新生力量的一種自力救濟。

接著在第二部分轉從自身的經驗中尋找出路。在此作者對「大新事件」做了擴張的解釋，「包含了反杜邦運動與校園民主運動」【註三】，這裡的校園民主運動其實是指自由之愛【註四】。文中指出「大新事件」的特質是超越統獨、黨派、階級與省籍的，而與傳統的抗爭事件不同，之所以會有這樣的不同，在於「大新事件」採取的是反體制改良主義。所謂反體制改良主義是指：「（……不認為透過體制內的權力遊戲規則運作，即能改變現有的不平等關係）；可是，由於現存民間社會的相對薄弱，以及學生團體資源動員的匱乏，其抗爭內容又不得不限於局部，乃至採取改良主義。」反體制改良主義既然是經驗的結晶，也就成為未來的出路。

在第三部分則努力為反體制改良主義尋找在既有世界中的位置，以表示它是一種新出路。反體制改良主義首先與走中間路線的改革者不同，因為它根本否定體制的正當性，中間派則是體制內改革。其次它與極端派又不同，這裡的極端派包含統獨及極左極右派等強調道德使命感的意識型態者，因為「對反體制的改良主義者來說，社會實踐的原始動機，並不是源自無法體驗的神聖目標（案：這是指極端派）。而是植根於生活世界中具體束縛的逐步超越。」【註五】由於沒有終極

目標，它遂成爲一種永恆的運動，由於是抗拒外來束縛而成爲一種顯現主體的運動。綜合言之，反體制改良主義是顯現主體的永恆運動。由於反體制改良主義不同於道德使命感，而使知識分子的角色有所改變，深入民間並不是道德使命感下的救贖與爲民服務，而是有下列三層意義：一、認識社會的脈動以爲自我實踐定位。二、社會包圍校園，結合民間反體制力量以壯大校園改革。三、建立學生公信力，使學生能有社會發言權。

最後，反體制改良主義做爲一種掙脫束縛尋求解放的實踐策略，就台灣民間社會掙脫國民黨國支配尋求自我解放的過程來說，是相符合的，所以它是一種民間哲學。而民間哲學的內涵是以個人的實踐爲基礎，個人對壓迫的反抗所導致的解放，其實也是社會解放的過程。這裡的壓迫指的是黨國的支配，由於這種支配是無所不在，滲透到個人的生活中，而使得整個社會也被束縛於黨國的支配中，所以個人的反抗同時也會促使社會掙脫束縛。這種以個體反抗爲基礎的民間哲學，對強敵環伺的台灣而言具有特殊的意義，因爲台灣命運的不確定，未來統治台灣的霸權爲誰也無法知悉，但是不管是誰統治台灣，在這塊土地上生活的人民都不會改變。即被統治是不變的，而統治卻是不確定的，爲要以不變應萬變，持續解放的過程，就必須建立個人對壓迫的反抗，以確保現有的民主運動不會因統治者改變而潰敗，所以，民間哲學「是台灣民主運動的唯一希望！」

這真是一篇文氣充沛淋漓，充滿迷人氣息的文字，它透露了許多訊息，也提出了許多值得討論的問題。

首先，「大新事件」是反體制改良主義的規定。就反體制與改良主義這兩個概念來說，「大新事件」的確是如此。但是把兩者結合成一個概念來規定「大新事件」的本質則有問題，因爲反體制是運動的目標，

而改良主義則是現階段爲邁向目標不得不採取的策略，所以前者是不變的，而後者卻是可改變的，把可變的提升爲不變的，其實是對運動的限定，用〈新社會宣言〉自己的話來說，是「就一個永恆的解放過程來說，必然有僵化現實，乃至有教條主義的危險。」因爲當現實條件改變後，即民間社會不再相對薄弱，與學生團體資源的不匱乏後，會不會再採取改良主義的策略，恐怕不是那時的自由之愛所能回答的。反體制改良主義在運動上是一個不通的概念。

其次，「大新事件」是超越統獨、黨派、省籍與階級的。反杜邦參與是學生向社會學習，而自由之愛則是一個企圖改變台大制度的運動，皆與國家認同、政治權力重分配與社經體制的調整並沒有直接的關係，或者是在實際上運動還沒有碰觸到這些問題。所以，應該是說不相干，而不是超越，有批評者指其是逃避這些問題【註六】，是正確的。其實，對當時的學運來說，還沒有辦法在運動上對這些問題採取立場，這些距離自由之愛的運動還很遙遠。如此也就不難理解〈新社會宣言〉被批評爲態度狂妄輕率。

第三，取消彼岸世界的終極理想，把實踐動力轉爲個人對束縛的反抗。彼岸世界的取消，顯露人的主體性，這點就國民黨長久封建統治神話來說，具有正面的意義。但是把運動變成個人對束縛的掙脫就有問題了。因爲到底什麼才叫束縛並無判定的標準，由是運動變成跟著感覺走，終極理想的取消，並不代表運動就沒有方向，沒有目標。〈新社會宣言〉否定過頭了，最後只剩下個人的存在是確定不移的。民間哲學遂成爲虛無主義與存在主義【註七】。而跟著感覺走又是台灣青年文化後現代主義現象的先聲。一切都被否定了，在〈新社會宣言〉眼中只剩下那些個別存在的個人，而沒有群體的概念，由是顯出它社群認同的危機。

最後，也是最要命的，民間哲學中所謂的「民間」並不是一個實體性的概念，它是相對於黨國的一個分析概念。民間哲學的民間並不存在，實存的台灣民間，是有著統獨、黨派、階級與省籍等多重的糾葛，在相互的交錯聯結中形成不同的運動方向，來面對台灣命運的問題。雖然民間哲學企圖促使民間社會免於各種糾葛的分化，而能團結一致共同對抗黨國的支配，但它並沒有真正提出一套解決現實各種糾葛的方案，使它原有的企圖無法實踐。

自由之愛走出台大校園，想躍入民間，但實存的民間卻被他們否定了，他們躍進了虛無，在其中只有他們自己，於是他們所能做的就是不安、焦慮、掙扎與矛盾。雖然他們力圖想從自己的經驗中尋找出路，但注定是要失敗的，在虛無中他們根本就沒有著力點，於是躍入民間成爲紙上談兵，自由之愛爲此沒有任何具體的行動。〈新社會宣言〉像是剛誕生的嬰兒，對這個未知的世界拳打腳踢，我們的社會對這個頑皮的嬰兒顯然缺乏愛心。它迷失了方向，徬徨地不知所措，最後就只有退守校園了。

〔註釋〕

註一：當時提出民間哲學的尙包括“南方”雜誌，見江迅：〈從統獨迷思到民間哲學的確立〉，“南方”第六期，1987年4月1日，p.p.34~41，內容與〈新社會宣言〉相同，但論證較詳細，也較集中於統獨的問題上。雖然這兩篇文字皆出於同一作者，但是本節只討論〈新社會宣言〉一文。

註二：當時評論的文字很多，計有

1. 李 果 〈無所確立的民間哲學〉 “南方”第八期，1987年6月1日，p.p.45~50。
2. 蕭 疏 〈民間哲學與反抗意識〉 “南方”第八期，1987年6月1日，p.p.51~54。

3. 劉一德 〈拓展更開闊的視野〉 “新台政論”第22期，1987年4月18日。
4. 林 旺 〈那個意識型態的黃昏？〉 “民進報”第33.34.35期。
5. 陳 道 〈校園動盪下的「自由之愛」〉 “文星論壇”第109期，1987年7月1日，p.p.26~27。
6. 余 紀 〈改良或革命？〉 “台灣新文化”第九期，1987年6月，p.p.37~42。
7. 盧清泉 〈現階段學生運動的陷阱〉 “台灣新文化”第十四期，1987年11月，p.p.68~73。
8. 汪立峽 〈形左實右的民間學者〉 “前方”第六期，1987年7月，p.p.4~15。

其中1及2是針對〈從統獨迷思到民間哲學確立〉一文而來，而8是針對民間社會理論而來，除此三者外，其餘皆指名自由之愛進行批判。另外也有將自由之愛與南方視爲同一個集團，如4。

註三：本書對「大新事件」的界定與〈新社會宣言〉作者不同。爲行文方便，本節中的「大新事件」照該文作者的界定。

註四：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中校園民主是個很含混的概念，它可以說是大學改造與校園運動的同義詞。學生用校園民主來指稱自己所從事的運動，反映了他們在主觀上將學運視爲台灣民主運動的一環。

註五：括號內的文字是本書作者所加。

註六：見盧清泉：〈現階段學生運動的陷阱〉。

註七：見蕭疏：〈民間哲學與反抗意識〉。雖然此文並不直接針對〈新社會宣言〉，但它對民間哲學的評論仍可適用於〈新社會宣言〉。

第五節 退守：五一一台大學生日與代聯會選舉

在虛無中徬徨的自由之愛，所剩下的戰地就只有校園，他們最後退守校園，將一年來的運動力量匯集到代聯會的選舉中，在缺乏前進的方向下，自由之愛反而倒退，它組織鬆散的缺陷更明顯地暴露，成員間在運動上的落差更使得它難以有效凝聚，在選舉勝利後自由之愛無形中自動瓦解。

對代聯會的選舉，自由之愛早在大學法請願行動後即有討論。當時，他們把代聯會界定成一個運動上進可攻退可守的基地。在守勢方面，一來可用代聯會的例行事務將運動的成果鞏固下來，二來為防止國民黨控制代聯會後，用來阻撓運動的發展，（這是自由之愛在運動中所碰到的實情）。而在攻勢方面，可向社會政治議題前進。由於自由之愛沒有前進的方向，於是退守就只成為消極性的退守而已。

台大校園在經過自由之愛半年來的衝擊後，到1987年春季有了很大的轉變。這種轉變最大的是國民黨對台大校園的控制削弱了，具體地表現在兩點上：一是台大校園黨部（逸仙學會或孔知忠辦公室）在1987年遷出校園，自由之愛訴求的政黨退出校園在形式上達到了；二是原來國民黨學生菁英組成的「覺民學會」在改革壓力下，引起內部激烈的路線鬥爭，會長在1987年3月辭職，4月改選會長，確定開放黨籍限制與不參選該年代聯會主席。長達10餘年的「覺民王朝」終告結束【註一】。其次的轉變是開放的空間加大了，具體的表現也有兩點：一是地下團體與地下刊物的出現，如1987年3月以關心農業問題為主的“濁水溪”，及只出現一期無法確定日期與團體的“知識分子”；二是校方也開始回應改革的要求，推行一些改革的措施，如1987年5月成立的「台大論壇」露天演講場，及校園的集會遊行法。這些貌似改革的

方案，其實並沒有符合當時的要求，規定的限制又嚴且與實際情況脫節，不僅無法建立新的校園規範，且再度證明校園法規只是控制學生的工具。轉變的最後一點是控制體系對運動進行大規模的反撲，這些包括各學院國民黨社團的聯合聲明、炯炯社（國民黨法學院學生社團）的“望春風”及署名為台大第五縱隊的黑函【註二】。

總括而言，自由之愛半年來運動的成績，除了撐起一個校園自由化的空間外，也受到控制體系軟硬兩方面的夾擊。台大校園的氣氛已不是自由之愛過去所向無敵的情況，在它前進受挫，後又有追兵腹背受敵的情況下，無疑地更促使自由之愛在行動上採取退守的戰略。所以，校園行動成為它的選擇，這就是建立台大學運傳統象徵符號的五一遊行，及組織化參選代聯會主席。

五一一台大學生日的行動從自由之愛的運動節奏上看，好似一個異軍突起與它的節奏不太和諧的行動，唯有放在上述的校園情勢轉變的背景才能正確的理解。它是自由之愛對氣氛轉變的一個象徵性行動，要在運動衝擊下的校園自由化空間中，樹立抗爭的傳統，為校園自由化建立歷史意識。

五一一對台大學生而言是個不尋常的日子，在1985及1986連續兩年的這天中都出現了校園街頭抗爭，是反體制運動明顯的指標。不過，前兩年的五一都是因現實的急迫性而抗爭所出現的偶合，但是，1987年，自由之愛要把偶然凝結成永恆，成為台大學生共同的記憶。可是，自由之愛成員對五一的意義卻不是那麼有共識，對具有抗爭傳統的改革派社團成員而言，他們無法忘記在過去的那天中遭到無辜懲戒的同志，他們也記得曾經在那天中為理想而向白色恐怖挑戰的抗爭意志，他們清楚知道今天校園自由化的成果與這天直接相關，這些成為他們記憶中無法抹去的烙印。但是對那些從自由之愛才加入運動的成員而

言，運動的記憶從自由之愛才開始，五一一是個遙遠而不相干的日子。意見的共識度不夠，使五一一台大學生日的行動蒼促成軍，也具體顯了自由之愛在體質上的脆弱。

1987年5月11日，60餘名學生高舉各種改革訴求的布條與標語，踏著前兩年的脚步從校門口沿著椰林大道遊行到傅鐘，途中仍喊著「普選」與「我愛台大」的口號，之後在校園各處舉行街頭演講，訴求改革理想與說明五一一的歷史意義。另外配合著傳單，整理台大學運的經驗，廣泛在校園中流傳著【註三】。從此後，每年的5月11日台大學生都會舉辦相同的活動，這是學運自己創造出的節日，也是學運把自己的抗爭文化轉換成象徵符號，凝聚集體的歷史記憶。這種對學運歷史意識建立的努力，也是台大學運傳統的一項特色，這個傳統對史料的整理為學運留下豐富的文獻。

台大學生日這種建立抗爭傳統的行動引來校方的鎮怒，本欲做大規模嚴重的懲戒（退學），但在社會輿論的壓力下，最後將其中的7人以小過處分，他們是：文馨瑩、吳介民、林志修、林佳龍、梁至正、陳啓斌與鍾佳濱。懲戒雖然在雷聲大雨點小的情況下落幕，但自由之愛卻因此懲戒受到打擊。許多參與行動的成員沒有料到會受到懲戒的威脅，雖然他們沒有受到懲戒，但是在結果未落幕前他們卻因這種威脅而惶恐不安，而引發內部激烈的爭論。這充分證明了自由之愛做為一個運動團體，在體質上的脆弱，因為運動者對自己反體制行動所要付出的懲戒代價都無法承擔。自由之愛的自動瓦解可說是命定的。

台大學生日對參選的最大影響，是自由之愛原先推出的代聯會候選人林志修因受懲戒喪失資格。臨時改由原任三研社長的陳志柔參選代聯會，由蘇峰山參選研協。自由之愛對候選人產生的過程是由團體成員投票，這種類似黨內初選的方式以後被台大改革派所沿用，不過

改為社團制，由各改革派社團投票產生，直到1990年3月學運後的5月選舉分裂才停止。自由之愛對參選係採用組織化的方式，他們先鼓勵過去草根動員的支持者參選學代，成效不錯，然後在主席的改選中逐一拜訪學代，最後以86比49壓倒性的優勢贏得代聯會改選的勝利。可是，研協的選舉在缺乏積極的動員下落敗。

自由之愛所形成的社團力量也匯集到代聯會中，而採用社團聯合內閣。由於代聯會承繼了自由之愛的運動力量，遂成為台大學運的火車頭，在往後的幾年中，改革派都贏得選舉的勝利，這種代聯會做為學運火車頭的情況遂一直持續著。但是自由之愛的肇始者大新社，在一年的停社後急欲整頓社團，做自己社團的經營，遂沒有加入社團聯合內閣，由此而與自由之愛所開創出的主流力量逐漸疏遠，導致往後數年兩者間的紛爭，不幸地這個紛爭最後在1990年爆發，這就是台大的5月選舉分裂。

1987年6月，由改革派主導的代聯會召開學代大會，成立「學生自治設計暨推動委員會」，自由之愛運動的力量轉成校園的鞏固。它在經歷了誕生、成長、高峰、徬徨與退守的五階段後，為校園自由化功成身退，自由之愛在未經決議下自動解散。

〔註 釋〕

註一：覺民學會從1976年起即開始以同額競選的方式掌握台大代聯會，至1983年才被打斷，後在1984及1985兩年中又恢復同額競選，1986年才又面臨競爭。這期間覺民學會可說是台大最有實力的學生社團，關於覺民是如何建立它的校園霸權地位，見吳敬曦：〈超級黨員的組合——覺民學會〉，“生根”第九期，1983年5月25日，p.p.39~41。

第八章 校園運動風起雲湧

對從1986年開始的校園運動風潮，其實只要光從那些團體的名稱所串連起的意象，就可感受到當時的氣氛；野火、自由之愛、春雷、抗體、怒濤、東潮、民風、平等域、望春風、創造。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後起的校園常拿已發生運動的校園為榜樣，要求校園群眾意識到別的校園已開始進行的改革運動，所以，這股校園運動風潮，是含有校園間比賽的心態在裡面，這或許是學運者在校際組織中採校際制的一個心裡背景。

第一節 學運團體的萌芽

集體行動的基本單位是團體。所以，學運團體的萌芽是學運能夠出現的關鍵要素。所謂學運團體，與學生異議團體及改革派社團，三者之間其實有很大的重疊，但所注重的面向不同。在本書中，學運團體指的是有實際行動的團體，而且行動多半是有衝突性的；異議團體則是在意識上具有反抗性的團體，有無行動並不是它的絕對屬性；改革派社團所指的則是校園內要求改革的社團，它們可能有行動，也可能只是言論上的訴求而已，行動有無衝突性也不是它的絕對屬性，最重要的是：它是迥異於國民黨黨團的改革要求者。這三種團體在現

註二：署名台大第五縱隊的黑函，可以說是學運遭黑函攻擊的開始，從此後攻擊學運的黑函就沒有間斷過。在台大自由之愛遭黑函攻擊的同時，政大野火也面臨同樣的困擾，黑函署名是「愛國聯合戰線政大縱隊」。

註三：〈台大學生運動紀事1981~1987〉，後來曾刊載於“文星論壇”第109期，1987年7月，p.p.28~35。

實中並不是涇渭分明可以截然劃分的，一個學運團體可能同時是改革派社團，異議也有可能變成學運團體。當我們在使用八〇年代學運這個字眼時，同時包含了這三者，但學運團體無疑是最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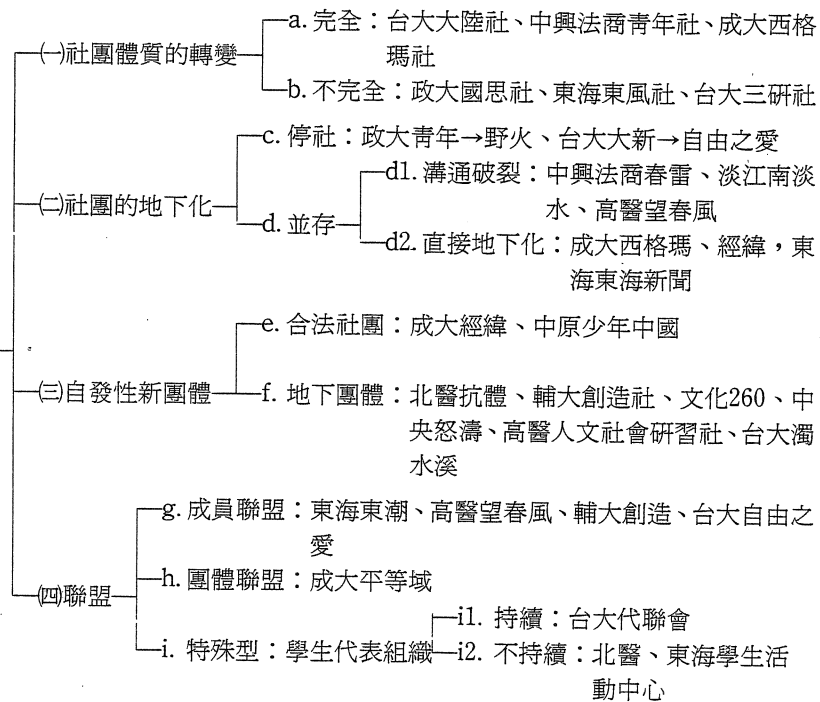
從團體的角度來看，八〇年代學運發展的總體趨勢是這樣的：首先是從無到有的過程，這是指1981年底學生行動團體的出現（台大五人小組），使得台大傳統改革派社團由言論轉向行動，這是學運的醞釀期。其次是從特殊到普遍，指的是1986~1987年全國性的校園運動風潮，從南到北的各大學出現學生行動團體，這是學運的突破期，也是學運團體的萌芽時代。所謂學運團體的萌芽是指校園自由化之前，那些以抗議行動衝擊校園控制體系的團體而言，它們在校園自由化開始以後多半持續下來，因此，台大在自由之愛退守校園，以代聯會支撐校園自由化空間後所產生的各種單一議題社團，雖然在時間上屬於此時，但不能歸入學運團體萌芽的範疇。再來是在量的增加上，脫離孤立的處境，這是指校園自由化後，各種新社團的成立及原有社團體質的轉變，改革派社團在各校數目大為增加，雖然這種現象在各校出現的時間並不一致，但從1988年中葉開始成為普遍的現象，這是學運的蛻變期。而1990年三月學運開始的發展是由菁英向草根的過程，到目前為止都還在發展中，結局尚不明確。

學運團體的萌芽是個複雜的現象，因為這些團體雖然在同一個時期密集出現，但是它們出現之間並沒有直接的關係。它們可以說是各校園中獨立自發性的團體。我們可以從分類與分期兩個面向對此複雜的現象進行整理，以獲得一個總體面貌的認識。

為了分析方便起見，在分類上可以分為四個型態：(一)原有社團體質的轉變，最典型的例子如台大的大陸社（從自由之愛開始，從學術性社團轉變為學運團體）、中興法商的法商青年（從春雷的出現後，從

刊物性社團轉變為學運團體）；成大的西格瑪社（從對「唐山過台灣」電影的抗議後，從一個討論性的社團變為學運團體），其它還有一些在體質上的轉變並沒有那麼完全的社團，或變為異議團體，或變為改革派社團，如政大的國思社、台大的三研社、東海的東風社等。(二)社團的地下化，最典型的例子如政大的野火前身是政大青年，台大的自由之愛前身是大新社。這是因為社團遭到停社無法活動而不得已採取的方式。另外一些相似的例子則是雖然沒有被停社，但因與校方溝通破裂，使它們採取地下化的方式，如中興法商的春雷由法商青年及法商新聞組成、淡江的淡江青年之於南淡水、高醫的高醫青年之於望春風，這些都是地上與地下同時並存的。並存還有加外一種型式，即並沒有溝通破裂的過程，而直接地下化，典型者如東海的東海新聞之於東潮、成大的西格瑪之於平等域、經緯之於啓蒙。(三)自發性新團體，這有合法的社團與地下團體兩種。前者的典型是成大的經緯、中原的少年中國，後者的典型如北醫的抗體、輔大的創造社、文化的260、台大的濁水溪、中央的怒濤等。(四)聯盟，聯盟與自發性新團體間最大的區別在於聯盟團體後來的分化，或者是原有團體間的聯盟並沒有產生一個持續性的新團體。前者的典型是東海1987~1988的學生活動中心，其實也可以說是東潮的地上團體，後來分化成人間工作坊與大度山社。後者的典型是台大的自由之愛，成大的平等域一度是西格瑪與經緯的聯盟。高醫的望春風後來分化成高醫青年與兒童福利協進會，近於前者。北醫在1988年的學生活動中心是抗體、決堤與根管治療的聯盟，後來分化成文化社與河洛社，接近於後者。以學生代表組織形成聯盟，可說是一種特殊型態，其中仍有持續與不持續的差別，持續者如台大代聯會的社團聯盟，不持續者如東海與北醫。

茲將分類圖示如下：



再從時間的序列來看，前後可分成三期，這可以看出現象運動的軌跡。前期可稱為開拓期，時間從1986年到1987年3月的大學法請願，出現的有輔大與文化的文化社、台大的自由之愛、政大的野火及中興法商的春雷，集中於台北地區。中期可稱為密集期，時間從1987年3月到1987年7月大革會的成立，出現的有輔大的野聲、台大的濁水溪與地下社、北醫的抗體、中央的怒濤、東海的東潮、逢甲的民風、成大的平等域等，涵蓋台灣各地區。晚期則是1987年7月以後，包括淡江的南淡水、文化的260、東吳的外雙溪、政大的鉞社、中原的少年中國等。

以大學法請願與大革會的成立做分界線是有意義的，因為兩者都象徵著當時學運發展的高度。前者的意義是學運全國性議題的提出，後者的意義是學運全國性組織的成立。我們可以看到在開拓期，校園運動還是零星的，至密集期，校園運動成為普遍的現象，最後晚期，學運團體的萌芽是舒緩的現象。

必須注意的是學運的現象不光在大學，專科與中學都有不同於以往的反抗行爲。1987年台灣的中學解除髮禁與開放統一制服的規定，這算是中學的校園自由化政策，而所得到的也只是身體自由權的擴大。但是，無論如何，自由化的風氣也影響了中學，中學的這種轉變倒還看不出與學運有什麼直接的關係。這個時期中學所發生的事有兩件值得記載：

——1986年12月，新竹中學的學生為抗議校方強迫全校學生參加寒假的課業輔導，發動聯合簽名的抗議行動，引起學生的熱烈的支持。

——1987年5月，嘉義中學的數名學生，在街頭散發一分〈敬告嘉義父老書〉的傳單，反對國安法的制定，並批評嘉義市議會通過支持國安法的議案。

在專科則出現了雷同於大學校園的現象——地下刊物。

——實踐，1987年2月，實踐青年即在18期中以反白及開天窗的方式抗議審稿制度。校園言論自由成為實踐青年與校方之間的衝突焦點。後來雙方的溝通破裂，1987年6月，19期的文稿大量被刪，至10月校方撤換社團導師。至1988年3月，校內出現要求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的噴漆，同時出現第一分地下刊物——“勁潮”，5月“勁潮”第二期出刊，內容則是學生政府的建立與學生活動中心的改革。學生因為散發勁潮還與教官及警察發生衝突。另外在1988年4月，實踐青年曾發起反對校方強制學生訂閱“今日生活”的聯署活動，約有450名學生參加聯署。

——世新，1988年1月，編採科學生出版“拭心人”專刊，內容討論台獨的可行性與國民黨是否在搞國獨等，引起教官及有關單位的注意。此點頗似1982年9月東吳政治系班“蓄艾”。至3月，校園出現地下刊物，抨擊校方箝制言論，要求學生活動中心普選與學生自治等。

——台北工專，1988年1月地下刊物——“矛盾”出刊，針對學生活動中心的組織與合法性提出批判。

專科校園的這種發展與大學並沒有什麼不同，不同的是在專科沒有形成普遍的現象，而且在言論自由與學生自治的推展上，專科顯然比大學有更大的困難。

第二節 開拓期（1986.9～1989.3）

——政大、台大、中興法商與高醫

自由之愛與文化社前面已經敘述過了，這裡除了補充台大自由之愛以外的發展，主要是敘述政大、中興法商及高醫的校園運動。

（一）政大

政大青年在1986年6月欲出刊的79期，因以學生權的探討為專號遭校方查禁，一部分未刊載的文字則轉登於9月創刊的“台灣新文化”中，其中〈政大教授評鑑始末記〉引起熱烈的注意。9月下旬校方以政青未送社團評鑑為由，停社一年。政青轉入地下，1986年11月7日，“野火——給政大同學的一百封公開信”出刊。

野火是政青的化身，它的成員有：吳豪人、林鳳飛、胡崑巽、張瑞欽、黃居正及顏萬進等6人，他們是凝聚力很強的同仁團體，有理論、文宣、行政及後勤等簡單初級的分工。他們的行動可以溯至1985年楊達逝世的紀念活動開始，不過，他們並不能算是一個運動團體，只能說是一個校園啓蒙團體，他們並沒有什麼特別的抗爭事件，地下刊物野火對審稿制度的抗議行為可能是他們唯一的行動。不過，他們是非常有意識地認知到這點，而且他們也相當成功地將校園啓蒙的角色扮演好。

野火雖然標明一百封信，但實際上只有28封信，它的名稱取自當時引起旋風的龍應台《野火集》。它前後發刊四期，第一次是在1986年11月7日，一大清早在各教室散發；第二次在12月19日，採取塞信箱的方式；第三次是在1987年3月11日，由他們在台北的外國朋友幫忙在校門口散發，由於散發者中有一位並非外國人，而引起校方的干涉，現場出現群眾聚集的爭執場面；最後一次是在1987年5月20日，採郵寄方

式，但也在當天校慶的園遊會場上出現，這期野火表明啓蒙工作暫告一段落，將告別校園。另外，野火許多成員即將畢業，也是它決定告別校園的因素。

野火的內容相當地集中在學生權的鼓吹上，如大學自治、學術自由、國民黨對校園的控制、校園民主、校園自由化等，注重觀念的啓蒙。它的理論水平相當整齊，並不是口號式激情的吶喊，有很強的說理性與分析性，但是也不局限在抽象的觀念層次上，常從政大具體的例子出發，如政青的停刊、“自強報”的一言堂、審稿制度、代聯會功能不彰等。野火的出刊，對一向保守的政大而言，真像是一股野火一般，掀起了政大的校園運動。雖然“自強報”對“野火”的批評不斷，但校園中也出現支持野火的傳單，政大的校園風氣漸趨開放，如台大法律系教授李鴻禧，一向被禁止在政大演講，但在“野火”的不斷出刊後，也解禁了。更重要的是，野火牽動了學術性社團國思社加入校園運動。1987年4月9日代聯會臨時大會，學藝社團委員會散發一份〈我們的宣言〉，要求校園言論自由。代聯會在這股壓力下，經過三次大會的討論，在1987年6月決議改善刊物評閱辦法，由編輯決定文字是否刊登。同月，國思社成員參選代聯會獲勝，由陳俊昇擔任總幹事，廖偉程任副總幹事，站在野火啓蒙的基礎上，繼續推動校園改革。

野火除了捲起政大的開放風潮外，它對當時各校萌芽的學運團體也有很大的啓發性。當時學運中最受注目的兩股力量是台大的自由之愛及政大的野火，雖然兩者間在性質上完全不同，但同樣受到媒體的注意。由於野火所處的校園情勢，與除台大外的各校相似，它這種發行地下刊物的突破性做法，經媒體的報導後廣為人知，在處境相同下，野火給它們一個可直接模仿的榜樣，這點與自由之愛鼓舞抗爭意志的影響是不相同的。1987年4月，野火將28封信集成《野火戰線》出版，

5月該書再版，可見野火當時的聲勢。告別校園後，這個團體也沒有傳承下去；野火遂成爲歷史名詞。

(二)台大

從1986~1987年，自由之愛的發展外，另外須注意的是在1987年3月初，一群農學院的學生散發抗議農產品進口的傳單。3月下旬，這群人成立濁水溪社，並在4月1日出版“濁水溪月刊”創刊號。濁水溪強調自己是個關心台灣農業的團體，可以說它是第一個單一議題性的學運團體，在後來的農運中它曾積極參與，言行相當一致。濁水溪的出現涉及兩個問題：一是經濟自由化，農產品開放進口對農民權益的傷害，是促成它出現的誘因。另一是校園自由化，使濁水溪能夠在校園中出現，不必受到校方結社與言論的箝制。但必須注意，在那時校園自由化還不是法規制度所保障的，所以，濁水溪算是地下團體，它同樣對校園自由化有刺激的效果。

另外，在1987年3月11日，“地下”創刊，內容主要是針對軍人政治問題的討論，不過“地下”只出了一期，後來以「地下社」的名義加入南北通訊。到1987年10月，轉化成「軍訓教官退出校園促進會」。

(三)中興法商【註一】

1987年3月19日，中興法商校園出現“春雷”的地下刊物，標示著該校學運的誕生。“春雷”的出現是該校兩份刊物社團——法商青年及法商新聞對審稿制度的抗議，進而發展成整個校園改革的運動。

從1986年下半年起，法商青年與法商新聞就因審稿問題數度與校方發生磨擦，其中法商新聞還曾因寫錯一位校方主管人員的名字而遭停刊一期的處分。因爲「同病相憐」，兩社團成員常有往來，後在與校方談判破裂的情況下，他們遂決定辦地下刊物。春雷的出現除了校園體制內溝通受挫的誘因外，外在環境的變化也是很重要的，尤其台大

與政大的校園運動給他們很大的鼓舞，春雷前後4期的刊物中不斷地提到台大與政大的情況，希望中興法商的學生也能和他們一樣，「做個有尊嚴的人」，另外，發刊辭的標題〈野火燒不盡，春雷打又醒〉，更明顯表示了受到政大野火的鼓舞。

春雷的成員主要有五人，分別來自法商青年與法商新聞，他們是：林志遠、洪財隆、黃崇瑤、陳鴻達與劉輝雄。不過春雷與野火不同，它不是一個只出刊從事校園啓蒙的團體，而與自由之愛相似從事實際的抗爭，但規模並沒有那麼大。在中興法商的校園運動中，春雷是一個象徵性的團體，在抗爭中負責組織動員的則是法商青年。春雷使法商青年從一個刊物社團變成學運社團，在八〇年代末至九〇年代，這個學運社團在校際的網絡中有一定的影響力。

春雷的目標首先在近程上是校園啓蒙，中程上則是校園的改革，長期目標是重建大學社群，而以重建大學社群為終極目標，校園的啓蒙與改革不過是手段而已【註二】。在實際上，春雷也的確如此。春雷前後共出了4期，內容包含有對特別權力的批判、校園言論自由、代聯會的倡議成立、軍訓教官退出校園等，以及一些校園病情的診斷，這些都是校園運動普遍的要求。而在抗爭上，春雷實際上只有從事校園言論自由的爭取，（即校園自由化），至1988年開始，由春雷所捲起的力量成立「中興法商校園民主促進會」，推動代聯會的成立，校園運動轉向民主化的爭取。

春雷的創刊號是以「早安送報紙」的方式散發，另外也以「早安寫黑板」從事宣傳。1987年4月14日第二期出刊，春雷委請校友翁銘志代為散發，引起校方強烈的干涉，不僅將翁強行扣押在警衛室，並要求他說出春雷成員的名單，但遭拒絕。校方的行動曾引來民進黨的宣傳車在校門口廣播抗議，最後在晚間11時左右由警方出面處理，認為

翁銘志無不法的行為，予以開釋。此即「春雷事件」。春雷的出刊攪動了校園，聯席會議【註三】4月15日決定將審稿問題列入討論，擬成立刊物管理的新辦法。新辦法並沒有被春雷所接受，在5月20日出刊的第三期中，批評新辦法自治精神仍模稜，校方權限仍過大與名為自律實為害人等三點。

到1987年11月，春雷第四期改名為“秋分”，這是春雷的最後一期，但在抗爭上明顯地更激進了。11月，由38位法商青年成員署名散發一份〈事前審查制度不應繼續存在〉的傳單，明確地要求廢除審稿制度。這是中興法商首次具名的抗議傳單，也標示著地下行動的公開化。法商青年已轉化成一個學運社團，主導了春雷所開闢出的校園運動空間，一批新的運動幹部逐漸出現。是這些新幹部，而不是春雷，建立起法商青年在學運中的地位。

（四）高醫

高醫的學運受到政大野火很大的啓發，大約也是在1986年底對野火開始活動時，高醫也對審稿制度有了較強烈的反對態度，那時主要是高醫青年社與校方間的溝通。高青是一分報紙型的刊物【註四】。到1987年3月，溝通顯然成效不佳，12日，高青在校園內張貼〈給高醫同學的一封信〉，內含審稿未過的〈改革未成唯有停刊一途〉及尚未送審的〈談高醫的報禁和言論禁制〉，算是對審稿制度的抗議。高醫校園言論自由運動正式展開。到31日，高青舉辦社員大會暨全校說明會，並邀請校方人員列席，將校園言論自由問題，向全校同學公開說明，同時提出新的「刊物輔導辦法」草案，廢除事先審稿，採事後追懲，刊物的發行採登記制。高青的要求獲得熱烈的迴響，在校內有700餘位學生聯署支持，要求廢除審稿制度，超過該校學生總人數的1/3。面對這樣大的壓力，校方並沒有正面答覆，在社員大會中只以校方會召開

會議研究迴避問題。由於這是高青初次的抗爭，在缺乏運動經驗下，此問題最後遭校方拖延無疾而終。

這雖然是一個短命的運動，但卻翻湧起高醫自由化的風氣。1987年4月，高醫第一個地下社團人文社會研習社成立，但並不是由高青的成員組成。至學期末第一分地下刊物“望春風”創刊，“望春風”前後共出過7期，這是地下刊物中出刊期最多的，“望春風”可說是人文社會研習社與高青的聯盟。這一連串高醫的地下行動，主要成員是周家齊、陳興正與楊添圍等三人。周家齊在大革會成立後，曾自辦“火星”的地下刊物，但只出過一期，算是個人行動，並沒有形成火星這個團體。

高醫與外界的聯繫差不多跟它們的行動同時開始，約在1986年底，主要是透過立委王義雄的服務處，在那兒他們接觸到工會幹部與成大學運的成員。後來在高雄一家名為綠色茶坊的地方，成為這些學運與工會幹部經常聚會的地方，南部學運的成員因此有管道可以到各工廠開拓視野，但是這只是零星的活動，說不上運動的路線。同時也因為有這種經驗，才有南工北學的構想。

望春風起先是以審稿制度為訴求，後來升高到大學法的問題。約至1987年底，台灣的政治自由化已經到一個程度，高醫學運成員即準備將秘密行動公開化，將望春風、火星及阿米巴詩社等搬上檯面。12月10日，世界人權日他們舉辦了首場高醫的戶外演講會，這是高醫校園行動的一大突破，由於媒體的報導，此活動並沒有引起校方的鎮壓。公開化也使得改革派與國民黨間有清楚的界線。該次演講主要是談審稿制度與教官退出校園等問題，但因為當場有成員談論台灣獨立的問題，而引起改革派內部的爭執，爭執的焦點倒不是統或獨，而是不應該在這個場合談。這可能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上，學生首次公開宣揚台

獨的演講。爭執的結果是團體間的分化，望春風逐漸與學運疏遠，後轉化成兒童福利協進會，高醫的學運主力後來即由高青與三研社擔任，那時它們的成員是認為不該在那個場合談台獨。

【註 釋】

註一：中興法商與中興大學雖然在名稱上是同一個學校，但是卻是彼此獨立的。在學運中也是獨立各自發展的，位在台北的中興法商學運，並沒有影響到位在台中的中興大學校園。

註二：見〈春雷究竟想做些什麼！〉，刊於“春雷”第三期，1987年5月20日。

註三：聯席會議算是中興法商的學生議會，由各社團負責人及各班代組成，是中興法商學生最高的代表機構。這種組成方式也見於中央大學，但卻稱學生活動中心大會。把學生自願性團體與強制性的類屬團體混合編成學生代表性組織，是學生政府建立前各校常見的現象。

註四：一般而言，在各校中「××青年」是雜誌型的刊物，如台大青年、政大青年、法商青年等；「××新聞」是報紙型的刊物，如法商新聞、輔大新聞等。高醫青年屬報紙型算是特殊的，這可能跟醫學院有關，在台灣各醫學院傳統上都以「×杏」做為雜誌刊物，如台大青杏、高醫南杏、北醫綠杏、中山醫杏園等。台灣的校園刊物會出現這樣名稱上的規律性，無疑是國民黨校園控制的一種表現。

第三節 密集期 (1987.3~1987.6)

——成大、東海、輔大、北醫、淡江、中央與逢甲

從大學法請願到大革會成立短短三個月的期間，密集地出現7所的校園抗爭，連同已發生抗爭的4所學校，這時期的校園運動真的是一股風潮。這時正是解除戒嚴的前夕。

(一)成大

成大學運團體的萌芽有兩條線，一是在1986年10月成立的新社團經緯，另一則是西格瑪社在體質上的轉變。

經緯社成立的目的是欲促進校園整合與爭取成大第二分全校刊物。後者是有了，即經緯刊物，但前者並沒有達到，經緯所努力的成立學生會目標迄九〇年代初尚未完成。經緯社在成立後，即舉辦各類演講，引入社會與政治的議題，到1987年4月才產生抗爭的行動。

西格瑪社體質的轉變早在二、三年前即已開始，變為關心現實的問題。1987年3月，南投縣發生東埔挖墳事件，將位在東埔材原住民的祖墳地劃為觀光地的旅館區，包商趁原住民做禮拜的時候，挖掘祖墳，將屍體曝曬於烈日下或以塑膠袋草草處理。3月下旬引起全省各地原住民齊聚東埔抗議，西格瑪成員聞訊趕至現場。是為抗議東埔挖墳事件。成員回校後著手整理資料，並在3月27日舉辦座談會。關心原住民的議題進入校園，成為成大校園抗爭的開始。

由於外在環境的變化，使得西格瑪社及經緯社的成員覺得該有所行動。正好4月14日，由新聞局主辦的學苑影展在成大首映「唐山過台灣」，於是他們決定以行動抗議該片對原住民的污蔑。14日晚間8時正，當電影換場之際，他們手持抗議標語，散發傳單並且現場演說進行抗議行動，地點是在學生活動中心前廣場，正是人潮的出入處。這是成

大首次的街頭抗爭行動。事後引起校方情治單位的緊張，曾約談多名學生，並在5月28日將9名參與者以小過處分，他們是：李宜憲、金智、周志玲、翁昌黎、陳光鵬、陳信行、劉康、劉怡維及羅正方。這些人可說是那時成大學運的重要的人士，另外加上江夏。其中羅正方與陳信行分別代表經緯與西格瑪社，在後來的校際網絡中有重要的角色。

懲戒並沒有壓制住他們的行動，他們在1987年5~6月間出版“平等域”的地下刊物，並在6月3日以「成大師生改革委員會」的名義出了一份〈抗議校方無情、無理、無法的懲戒〉的傳單。這些給一向寧靜的成功大學帶來一陣陣的騷動。不過，經緯與西格瑪並沒有因為這些行動而結合成一個運動團體，在大革會成立後，經緯以啓蒙的名義加入，而西格瑪則沿用平等域的名稱。往後它們各自獨立發展，但是仍有行動上的合作關係。

(二)東海

東海的學運可從1987年5月學生活動中心的改選開始算起，選舉採普選的制度，由改革派推出的李若蘭當選總幹事，方孝鼎任副總幹事。選舉的訴求是經費公開，與學生活動中心的定位——學生自治組織等。這次的選舉是結合法律系，政治系及東風社的成員，主要有：于鴻宣、王時思、沈發惠、武家範、施威全、劉坤鱧等人。他們不僅攻佔學生活動中心，進行體制內的改革，同時並在1987年6月，發行“東潮”，以體制外的行動造成很大的衝擊。另外，他們以學生活動中心爭取到“東海新聞”的創辦，成為東海第一分屬於學生自己的全校性刊物。

“東潮”是份地下刊物，它的團體叫吹浪之鯨，不過一般慣稱東潮，吹浪之鯨的名稱後來變得很少人記得，甚至東潮自己後來也不用這個名稱。採取地下行動的原因，一方面是當時這種行動方式已是全國性的風潮，另一方面是審稿制度的言論箝制，使得東潮成員覺得應

該辦份地下刊物。

在1987年6月17日及24日，東潮出刊試刊號第一期及第二期，抨擊新建宗教中心地點的不當，並批評校方在整個處理過程上的反民主作風，另外對學生活動中心的地位與角色提出看法，要求成立學生自治組織，並舉台大的經驗為例。

“東潮”正式創刊是在1987年9月29日，到1988年5月25日，共出了四期。另外，東潮也出了一些傳單，如1987年暑假的〈給你，大一——兼給中區所有的大學生〉。東潮的內容除了事件的報導外，主要是針對大學的改造，在創刊號中即提出「還我學生權、還我自治權」的口號，並批評教育是意識型態控制的一環。另外，東潮並要求成立學生政府、大學自治，並對大學生做為中產階級預備隊的現象有所批評。

東潮有地上及地下的行動，地上的行動是以學生活動中心推動學生自治，地下則是運動上造勢，這種雙重行動大約持續了半年，後來因為“東海新聞”與“東潮”的內容重疊而逐漸曝光。約在1987年底，東潮決定公開化，這也是東潮發展的分界線，因為公開化意味著抗爭方式的激進化，這導致東潮內部的分化，到1989年東潮正式分化人間工作坊與大度山社。公開化是舉辦戶外演講，時間是1987年11月4日，導火線是因校長梅可望對大學法所提的建議案，與師生座談會中的內容不符，東潮成員是看到報紙後，覺得有被欺騙的感覺，遂決定以公開的方式說明。這是中區大學第一場校園的街頭演說，行動的後果還是不確定的，地點是在東海餐廳前廣場，約有數百人參加。結果雖然沒有直接受到懲戒，但是並不見得就是幸運了。東潮成員個人飽受家庭壓力，同時在1988年2月24日，梅可望於國民黨全校黨員大會上對東潮進行點名批判，指其與民進黨掛勾，隔日的開學典禮中又對全校學生重覆了一次，另外並在校刊上連續三期對東潮進行圍剿。東潮也不

甘示弱，要求校方提出證據。這種爭辯當然不會有什麼結果，不過這種對學運成員的毀謗，應該算是另外一種暴力吧！

東潮在校際網絡中出現較晚，並沒有趕上大革會的成立，1987年9月，它主動參加大革會的公義之旅活動，算是首次在校際網絡中露面，到9月它才加入大革會。後來東潮並擔任民學聯中區的召集人，東潮也自我認同為中區學運的聯合刊物。從八〇年代學運史來看，東海的學運在中區是一枝獨秀的，類似醞釀期台大在台灣學運中的地位。而且中區學運的發展，也一向是東海學運團體最關心與最強調的問題。

(三)輔大

輔大的校園運動曾在醞釀期中有過高潮，即「輔新事件」。自該事件後，輔大沈寂了好一陣子，輔新事件的成員在校園活動受到多重限制，而與文化詩社的成員在校園外另組文化社的秘密小團體。

這一波校園運動的風潮，輔大並沒有缺席，但並不是文化社成員發動的，而是另外一群文學院的學生。他們曾編過系刊及院刊，跟校方有過不愉快的接觸經驗，而後才逐漸接觸到輔大自己抗爭的歷史。1987年5月8日，他們發行“野聲”的地下刊物，內容是關於校園言論自由，校方的控制，學生自治及校園文化批判等，並提到台大、政大及中興法商的校園運動，這些都是常見的內容。“野聲”與其它地下刊物最大的不同，是介紹了輔大校園的抗爭史，為「輔新事件」提供了珍貴的資料。不過“野聲”也只出了一期。

大革會的成立對輔大學運的影響是將散在各社團的學運成員結合成一個團體，此即創造社。主要成員有：江斐琪、許明洲、許益智、郭美妙、侯福義、曾昭明、黃瑞益及張廖萬堅等人，他們分別來自輔新、草原、野聲及文化社等團體。創造社是一個秘密性比較高的團體，它沒有直接在校園內活動，而是透過其他社團進行活動。它主要是在

校際網絡中，尤其是從大革會到民學聯的發展，輔大的創造社在一般的認知中是居主導的地位。

創造社以校園外爲主的原因，一方面是在創造社中居領導地位的文化社成員，所想推動的是社會主義運動，並沒有把校園做爲主要戰場，只是視爲人才甄補的場所。另外一方面是，輔大校園從大革會成立後，最主要的運動是學生政府的建立。雖然學生政府是創造社成員一向所提倡的，但實際的推動並不是由他們所負責，創造社只居於支持的地位。也因爲如此，輔大學運呈現出兩個系統的發展，一是學運社團，由輔新事件、文化社、野聲至創造社，後來的輔新、草原及台研等社團，基本上是沿這一個脈絡發展，主要從事校園外的社會運動，在校園中則注重社團經營。另一是學生代表組織，以1987年7月成立的學生政府籌備會事務本身有關，較少參加校園外的運動。

雖然創造社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學運團體，但卻沒有資料可以說明創造社的活動。或許應該如此說，創造社是一個真正的地下團體，它很少以自己的名義行動。對於它的行動方式可以舉一個例子說明：1987年11月4日，由輔大新聞出面舉辦大學法座談會，邀請林玉體、林時機、尤清及楊敦和等人出席，現場並散發大革會的〈學生反歧視宣言〉；除此外，座談會的當天與隔天，並以「自覺會」的名義在校門口散發傳單，要求：一、國民黨黨部、軍訓教官及情治人員退出校園，二、要求言論自由，三、設立學生自治性組織的代聯會。由於校方並未對這個行動進行懲戒，曾引起輔大總教官揚言辭職。由此可見創造社是地上及地下的雙重行動相互搭配，這與東潮相似。

四北醫

雖然北醫的校園運動可以上溯至1985年的代聯會組織草案的提出，但這個曇花一現的行動並沒有持續下去。一直要到1987年5月“抗

體”的出刊，才真正標示著北醫學運的誕生。

“抗體”在1987年5月19日創刊，至1988年1月10日爲止共出了三期。抗體的內容也是校園運動常見的問題，如政黨退出校園、救國團逸樂文化的批判、成立學生自治組織(代聯會)、軍訓教官的地位、言論的控制、校園病情的診斷等。它也明確地提出了「還我學生權、還我自治權」的訴求，也常提到台大的自由之愛與新成立的大革會。不過，抗體在實際經驗上則是直接受到政大野火的影響，抗體與野火成員有私人關係，而有經驗上的直接傳遞。當時抗體的成員主要有林忠立、林致平、陳居泉、趙文聖及潘建志等人，大約與當時的各地團體5~6人的規模相同，他們多半是北極星詩社的成員，不過凝聚的動力是因他們都是醫學系同屆的學生。

除了這些校園運動常見的議題外，北醫不一樣的是「開路的靜坐抗議事件」。事起於北醫校地中有一塊是以董事的私人名義登記，這塊地後由台北市政府以三千萬元徵收用來開爲馬路，此舉將破壞北醫校園的完整。於是北醫人報、北醫青年社及各系學會遂發起聯署的抗議活動，但這份原要用做請願的名單，後來變成傳單在校內流傳。1987年9月25日，台北市政府養工處爲開路一事至北醫舉辦說明會，校方本欲將說明會變成封閉式的，只由幾名學生代表參加。這種措施引起學生的不滿，抗體在當天發起靜坐抗議，活動在杏春樓前展開，學生們手持「我們不要一個被屍解的北醫」的抗議布條，共有200名學生參加抗議，抗體成員現場發表演講。抗議行動逼使說明會改爲自由參加。這可能是續台大之後，第二個發生校園群眾抗議運動的學校。最後的結果是1989年馬路開闢了，不過，此事暴露了北醫校方對校園的自私自利心態，也使抗體成員反省到代表學生的學生活動中心地位。前者使北醫的校園運動有著學生愛校護校的自力救濟色彩，後者促使抗體參選

學生活動中心。

除開路靜坐事件外，抗體還進行了一次抗議心橋社的行動。心橋社在名義上是學生社團，其實是國民黨校園黨部，它是國民黨北知青第16區黨部，一向與學生活動中心結合在一起。事起於抗體成員抗議心橋社壟斷捐血活動，將捐血這種全校活動，說成是他們的社團活動。不過事後校方卻把抗體說成是抗議捐血活動。

抗體無疑促使了北醫校園的自由化，連一向保守的“北醫人報”都開放了言論尺度。1987年10月5日，“抗體”第二期出刊，採郵寄的發行方式。同月，北醫出現另兩分要求改革的地下刊物——“決堤”與“根管治療”。前者的成員主要有呂明洲及游家孟等人，後與抗體合併，在1989年成立文化社；後者是由一群牙醫系學生所辦，後來轉變成河洛社。抗體、決堤與根管治療，形成北醫的改革派聯盟，攻下12月的校園選舉。

北醫的學生活動中心一向與國民黨相結合，在開路靜坐抗議事件中，這個代表北醫學生的組織顯出它的懦弱，既不敢參與聯署，又在抗議發生後不敢呈遞聯署書。使得改革派認識到一定要轉化學生活動中心的體質，建立一個真正代表學生的自治組織。按北醫的制度，學生活動中心是在12月改選，採普選的方式，但要到隔年5月才正式上任，中間為實習期。1987年12月，改革派由抗體的林忠立出馬競選，雖然在教官介入選舉的情況下，仍以800多的少見高票當選。選舉的勝利後，他們在學生活動中心下成立「代聯會促進委員會」，並由改革派形成聯合內閣，開始向校園民主化推進。1988年1月11日“抗體”第三期出刊後就沒有再出刊了，這個體制外的團體變成體制內的團體，從事體制改造的工作。不過改革派的聯合內閣並沒有使他們結合成一個團體，最後分化成強調社會主義的文化社，與注重台灣問題的河洛社。

(五)淡江大學

1987年4月，淡江青年總編輯陶宗瑋具名投書“南方增刊”第三期，訴說審稿制度的種種。該投書起因為“淡江青年”42期因部分內容過於尖銳而遭校方查禁，此舉引起校方的緊張與注意，一方面透過學生活動中心將淡青改組，一方面透過教授與原淡青成員溝通，希望他們放棄對審稿制度的抗議，並以讓他們參加國民黨校園黨部的學生區委與常委做交換條件。但遭他們拒絕，1987年7月，大革會倡議成立，這群淡青成員另組「南淡水」的地下團體，這些人是：李喬宏、胡光輝、陶宗瑋及薛為隆等。

淡青對審稿制度的抗議行為是1987年大學法請願後的事，但南淡水的組成則受大革會成立的影響。南淡水在諸地下團體中是少數未出刊物的，1987年下半年新生入學時，南淡水曾發了一份關於審稿制度的傳單，這可能是它唯一的出版品。後來南淡水轉變成讀書會，並在淡水的一家咖啡廳（品豆coffee shop）辦演講活動，活動則貼海報在校內宣傳。造成南淡水從一個抗議團體轉變成文化啓蒙團體的關鍵，是校方在對淡青42期的覆評會議上，由教授出面嚴厲批評淡青，這對他們是一個很大的挫折，因為教授舉出的特別權力關係等理論，是他們所未曾聽說過的，由此他們遂轉向思想上的探討。文化沙龍式的演講效果不錯，每次都有30~40人參加，這給南淡水很大的鼓舞，而在1988年4~5月舉辦向全校招生的假日營，受邀的講者多半是當時“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的編委。這個活動給淡大的學生很大的新鮮感，但假日營後，南淡水即停止活動。

(六)中央

在一般的認知中，台大的學運以受懲戒的人數衆多，對自己學運事蹟整理的詳細，以及常以校長為抗爭對象等三點而聞名。剛好這也

是中央學運所不為人注意到的，這是中央與其同時興起的各校學運間很大的不同。自1987年5月怒濤成立時開始，計有22人次遭到懲戒(見附表)，這是在政治自由化時代受到懲戒最多的學校，與台大跟白色恐怖挑戰而受懲戒有時代上的不同，從中也可看出中央校方的保守。1990年2月，“怒濤”第七期將中央三年來學運事蹟整理刊出，可能是各校學運文獻中最詳細的一份，比台大自由之愛有過之而無不及。而中央學運在1988年6月至教育部請願，要求不續聘校長余傳韜，這種要求校長下台，大概只有台大及中央發生過。令人感到興趣的是，台大校長孫震及中央校長余傳韜都以懲戒學運成員以壓制學運發展，而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中享有一席之地【註一】。

1987年5月怒濤成立，它是在宿舍中發展出的小團體，在當時一片地下刊物風潮中，幾位分別想辦地下刊物的學生，於一次偶然的機會中發現彼此有共同的理想，遂結合成怒濤。到九〇年代怒濤還持續存在著，不過是由地下變為合法社團，這是那時眾多地下團體中到九〇年代唯一僥存的。怒濤剛開始是從事校園運動，特別是以校方行政權的膨脹所形成的問題為焦點，這是對特別權力關係的抗爭。大革會成立時，怒濤是以松濤的名義加入，1988年開始，怒濤積極參與農運，與中原的少中相同，在農運中建立自己在校際網絡中的地位。

怒濤的刊物是在1987年6月創刊，除了地下刊物外，怒濤還有地下傳單，其中包括大革會的〈學生反歧視宣言〉。這種地下行動對校園有很大的衝擊，在1987年10月，“怒濤”第二期出刊，委請畢業校友回校散發，而發生教官與警察對散發者噴灑化學藥劑的暴力行爲，這點跟「春雷事件」很相似。校方的回應是10月16日由校長接見各社團代表溝通校園改革事務，怒濤成員何東洪及夏樂祥以三研社代表與會，並在溝通中坦承是怒濤成員，不料這卻變成校方懲戒的依據。校方另外

並在10月19日召開獎懲辦法修改座談會，校園法規的問題才開始公開化，這無疑是怒濤的貢獻，打破校方行政的黑箱作業，要求改善特別權力關係對學生的恣意行爲。

由於缺乏抗爭的經驗，誤信校方溝通的誠意而使怒濤成員曝光，這相當程度改變了中央學運的發展型態，並埋下日後要求校長下台的種子。從1987年10月下旬開始，校園運動的陣地轉向校園外學生經常聚集的宵夜街，在那兒，怒濤及其支持者與國民黨學生以傳單進行一連串的攻防戰，也開啓校方一連串的懲戒行動，可是令人奇怪的是，同樣的行爲卻只有要求改革的學生受到懲戒。鎮壓並沒有使學生退縮，反而更爲公開化，尤其是一連串的傳單所導引出的自由化氣氛，使學生希望能正式突破校園的言論封鎖，而於1987年11月發起成立中央新聞研習社，該社在經5個月的爭取下，於1988年4月成立，發行的刊物叫“新言報”，中央總算有了屬於學生自己的全校刊物。怒濤的正式地上化是在1987年12月22日第三期出刊，採用公開散發，並進行校園募款。後又在1988年1月9日，怒濤成員聯名要求校方對他們的行爲進行懲戒，這可能是學運中第一次用集體負責的型態對抗不合理的懲戒制度。大約也在1988年開始，怒濤一方面參與農運，一方面在校園運動上轉向學生自治的爭取。

(七)逢甲

逢甲的校園運動一直都沒有發展起來，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上，它只能說是有零星的抗議事件發生。

第一宗有記載的事發生在1987年6月10日，逢甲第一份地下刊物“民風”創刊，發行密集、訴求直接、語氣強烈，引起校園很大的震撼。6月15日，“民風”出刊第二期，提出〈我們的宣言〉，要求意見自由、師生治校等。從此後，就沒有民風的消息。民風的成員是那些人

至今並不清楚。

到1988年逢甲大學又有逢星社的地下團體，逢星與民風是不是有關係還有待查證。對逢星社的活動也和民風一樣，算是零星式的抗議，不過逢星與其它中區學運團體有密切接觸，並在1988年6月1日，加入合辦東潮所主持的全島大學學運之夜，地點是在台中公園。

〔註 釋〕

註一：同樣有趣的是，孫震與余傳韜在接任校長前，都是中央部會的官員。前者是經建會副主委，後者是教育部常務次長。

附表：中央大學歷年來校園懲戒統計

日 期	事 件	受 處 分 者	記 過 內 容	懲 戒 輕 重
1971.10月	投書《大學雜誌》抗議校政	中文一 邱春榮	文字毀壞校譽	大過乙支
1983.6月	漫畫諷刺“自強運動”	地物三 朱 敏	記過內容不詳	
1987.6.26	張貼“抗議汽車駛入校內人行道”海報	電機二 夏樂祥	張貼未經核准海報	小過乙支
1987.11.6	宵夜街散發“稻草人”傳單	數研一 羅郁卿	散發未經審核刊物	小過乙支
1988.12.2	宵夜街散發“拿出改革決心”傳單	數研一 羅郁卿 物理三 蘇俊民 中文二 張丁允 數學二 張聖君 機械三 顏聖育 大物一 陳麒仰	散發未經審核刊物	小過乙支
1988.2.11	宵夜街散發“專權訓導長下台”傳單	電機三 夏樂祥 數研一 羅郁卿 物理四 楊朝順	散發未經審核刊物	小過乙支
1988.3.5	怒濤 I、II期批評校政	電機三 夏樂祥 大物三 何東洪	以文字或圖畫破壞他人名譽	大過乙支
1988.3.5	散發怒濤	電機三 夏樂祥 大物三 何東洪	散發未經審核刊物	小過乙支
1988.10.11	散發“爸爸我回來了”傳單	電機四 夏樂祥	散發未經核准刊物	申誠一次
1988.11.10	散發《新言報》II“堅持出刊聲明”	化工三 胡以祥 物理四 蘇俊民	未按規定印發文件	申誠二次
1988.12.23	《新言報》II強行出刊	新聞社		停止活動一個月
1988.11.9	張貼“不會思考的杜鵑”海報。(研聯、新聞、三研、文藝四社社長聯名)	數研二 羅郁卿	未按規定張貼海報	申誠一次
1989.3.1	散發“關係中心大會”傳單	數學三 歐文傑	未按規定印發文件	申誠一次

註：轉引自中央“怒濤”第七期，1990年2月。

第四節 舒緩期（1987.7～） ——中原、文化與東吳

從大革會成立後，新興起的校園運動就呈舒緩的狀態，但是既有的校園運動仍然持續地再做進一步的發展。所以，大革會的成立並沒有對校園運動的產生有強大的刺激作用，而是穩定住初萌芽的校園運動的發展。

（一）東吳

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上，東吳的抗爭事件是與台大發生在同時，但是東吳的學運卻遲到1989年3月才算開始。在這一波學運興起的漲潮中，東吳只有名義上的參與，而無實質的參與。大革會的加盟團體中有東吳的外雙溪社，但該社的主要成員是「輔新事件」中的曾昭明，另加幾位政治系的學生，外雙溪本身並沒有什麼活動。曾昭明個人雖然從大革會到民學聯這一時期內扮演過重要的角色，那是因為他是創造社成員的關係。是由輔大成員組成的創造社對大革會與民學聯有重要的影響力，而不是東吳的外雙溪社。

（二）文化

文化大學在八〇年代的學運史上可說是命運多舛的。雖然在醞釀期中它的異議團體就出現了，後來並參與了文化社，在學運團體的萌芽時它產生260團體，但終整個八〇年代，文化的學運彷彿都在掙扎中，並沒有因這些團體的出現而建立起自己的運動傳統，這跟其它學校是很大的不同。1990年的三月學運後，文化成立草山學會及土豆社，整個情況才有改善【註一】。

260的出現是1987年10月的事，算是萌芽較晚的團體，而且它的產生跟大革會沒有關係，這點跟南淡水不同。它是文化校園獨立產生的

團體，由美術系及哲研所幾位愛好美學的學生組成，約有5~6人，後來只有曾若愚繼續參加學運。260的名稱是來自連接台北市區與文化大學的260路公車，這個充滿想像力的名稱，跟一般具有反抗氣息的地下團體名稱就很不相同，這說明了260在一開始就不是一個運動團體，也不是一個啓蒙團體，而是一個激進文藝青年的叛逆團體，它所關心的是美學及像左派這種激進的思想，由於這種激進性使它與學運發生關係。

“260”總共只出了3期，第一期探討美學，第二期是探討左派思想與校園民主，第三期探討民學聯的社會實踐，1988年初，260才跟大革會有所接觸，有成員後來加入民學聯，此時改稱「校園民主促進會」。

“260”所做的唯一的抗爭行動，是在1988年2月學校註冊時，發起拒繳“美哉中華”的訂閱費，“美哉中華”是校方強迫學生訂閱的一份刊物，於註冊時收費，但學生並不喜歡閱讀“美哉中華”。260在註冊當場，拉起抗議布條，進行現場演講，引來學生們的圍觀，並有不少學生加入抗議的行列，一時秩序大亂，後由校方人員出面協調，改為自由繳納，才平息抗議風波。

（三）中原

中原的校園運動起步較晚，1987年9月24日少年中國學會才成立【註二】，主要成員有翁章梁、彭盛青及許家華等人。少中的成立與大革會並無直接的關係，而且在當時的校際網絡中還沒有中原的名字，它是草根自發性的新團體。

少中的成立目的是校園改革，在11月20日，少中發表的社綱中，提出對現今校園的具體主張，包括三點：一是學術自由與大學自治。二是學生權益。三是校園文化。這是相當常見且已在其它各校出現過的主張，並不值得大驚小怪。不過，少中卻將這分綱領廣泛寄發給各

媒體，引來校方的大驚小怪，準備以私自對外行文的理由處分少中。在當時一片自由化的氣氛中，校方的舉動真的令人覺得它太大驚小怪，此事後經媒體批露，結果不了了之。因為這件事，才使少中與中央怒濤產生聯繫，後來怒濤成員遭記過時，少中曾以“長征”的地下刊物聲援。

總而言之，少中並沒有突破校園的控制體系，這並不是它的行為有什麼不對，而是校園群眾啓蒙的程度不夠。不過，少中在校園外的表現卻令人刮目相看，尤其是農運的參與。少中在學運中的地位可以說是在農運參與中建立的，這與中央的怒濤相同。也由於對農運的參與，中央與中原成爲校際網絡中的後起之秀，在1988年的「五四衝突」後，還由它們出面調停那些「老大哥」們的爭執。

少中可以算是一個校園受挫，而在校園外找到戰場的學運團體典型，這跟文化社是相同的。但是這並不表示少中就放棄了校園改革，少中在往後幾年中曾針對校園改革提出具體的建議，即所謂的「七大法案」，包含學生政府組織章程、廢除審稿制度、獎懲辦法、海報張貼管理辦法、民主牆使用規則、自由廣場管理規則等，另外少中還以一系列的〈校園民主系列〉傳單宣傳他們的想法。

另外，少中還在1988年12月，發起響應協助老兵返鄉探新的捐款活動，活動未經校方進但仍照辦，社長彭盛青因此被記小過兩支。

〔註 釋〕

註一：在突破期興起的各校學運並不是每一個都獲得了穩定的發展。除台大在醞釀期就有自己的學運傳統外，在突破期中由興起而穩定的計有中興法商、高醫、成大、東海、輔大、北醫、中央及中原等校。文化這種例子並不是特例，東吳、逢甲及政大就與它很類似。在三月學運後，獲得穩定發展的有文化、淡江、東吳及中山醫學院等，另外也有許多學校有萌芽的跡象，如中興、中國醫藥、台中師範、高雄師範等。在各校學運中最暴起暴落的當屬政大，在突破期中有野火，後選上代聯會，在三月學運後又選上學生會，但政大的學運並沒有穩定地發展，這與政大的特殊性有關，因它本身即是國民黨組織的一部份。

註二：一位曾參與少中成立的成員在訪談中，曾表示少中在1987年5月~6月間即開始籌組，因受台大大新的影響，本來取名爲中原新聞，是一刊物社團，後因校方不准，遂改爲少年中國。

第九章 從大革會到民學聯

第一節 校際網絡的出現

校際網絡的出現是伴隨著學運興起的一個重要現象。所謂校際網絡，是指各校學運團體間的接觸、合作與組織化。在白色恐怖的年代，各校學生間的接觸是由國民黨的黨團所壟斷，只有通過這個管道，團體與團體間的接觸才是「合法的」。無疑地，這是種由上而下的動員，是屬於國民黨校園控制的一部份，而非學生自發性與自主性的行為。

雖然，學生異議團體間的接觸，在八〇年代初期就已經開始，不過這種接觸是秘密性的、私人性的與零星性的，並沒有形成一個網絡，當那時的學生異議分子離開校園後，這些接觸也跟著煙消雲散，在歷史上並沒有留下痕跡。現在學運中的校際網絡最早可追溯到1985年6月，台大、輔大與文化三校異議團體籌組聯盟的構想，構想後來胎死腹中，但輔大與文化的學生卻在1986年9月組成文化社。然而，全國性的校際網絡出現是在1987年，但不是由原先三校的網絡擴大而成，而是時代的產物，並把既有的網絡合併進來。所以，此時出現的校際網絡是一個新生的事物。

校際網絡的出現並不是憑空發生的，它從無到有的發展經歷三個

階段：首先是各團體間知道對方的存在，這是指各團體的抗議行動通過媒體的報導，而被廣泛知悉。其次是各團體成員面對面的接觸，建立起彼此間直接的關係，這是指學運團體間的座談會，座談會的舉辦使散佈在各校的學運團體有彼此認識的機會與直接聯繫的管道。最後是團體成立聯盟，共同的生活營與校際組織的成立。所以，校際網絡的成形包含著知道、接觸與組織化三個部份，但這並不代表著必然會由知道→接觸→組織化的走向，六革會的成立是經歷這三個階段，可是後來的校際網絡有組織化的也有未組織化的，它同時有校際組織，也同時有團體彼此的知悉與接觸。

從現象上看，從1986年開始，媒體對學運行動的報導開始多了起來，這時的媒體主要是指報紙。報紙，尤其是台灣的大報，在資訊的流通上顯然比黨外雜誌更為有效。另外，一些新創刊的雜誌，如“南方”、“台灣新文化”及“文星”等，對學運與校園都有一定的注意。座談會的舉辦自1987年開始，2月，南方雜誌舉辦「校園民主與校園控制」座談會，共有9個學校的學生參加【註一】，4月，台大大論社舉辦「校園民主——理論、策略與實踐」座談會，共有5所學校的學生參加【註二】，到6月，南方再度舉辦「全國大學改革座談」的公開活動，有教授與學生共同參與，7月，聯合月刊舉辦「我們要改變什麼！」的校園改革座談會，共有5所學校學生參加【註三】。這些座談會皆是與當時校園運動密切相關的。組織化則在1987年6月開始，首先是南北通訊，7月學運團體的聯合生活營出現，同月第一個全國性學運組織大革會成立。

媒體在校際網絡的出現上具有關鍵的位置，各學生團體間建立直接聯繫的管道，可以說是透過媒體所舉辦的座談會。在媒體中最重要的是南方雜誌。“南方”於1986年9月創刊，1988年2月停刊，前後約有

一年半的時間，正是學運興起的年代。“南方”主要以學生為發行對象，學運的消息幾乎在每期都佔很大的篇幅。從1987年3月，南方另發行報紙型的“南方增刊”，直到6月前後共4期。“南方增刊”是一種校園通訊，匯集了當時各校園學運的消息，而訊息的提供者正是各學運團體。所以，“南方”與其它媒體不同的地方，是在它並不是站在學運與社會的中介，它本身即是學運的園地，在一定程度上，南方成為那時學運的一個象徵，也是那時青年反叛文化的代表性刊物。對於南方自己而言，似乎也有意想結合學運，對這股新興力量做整合與方向上引導的工作。南方不斷引介一些批判性的思潮，並提出「民間社會理論」做為運動的方向【註四】，舉辦座談會，建立與各校學運團體的聯繫管道，最後籌辦學運團體的聯合生活營——南方生活營。就是在1987年7月6日至8日的南方生活營上，催生了太革會。1987~1988年台灣農運興起，南方成為結合農運與學運的中介團體。

校際網絡的出現與組織化，除了媒體的因素外，尚必須考慮外來者與學運團體本身這兩個因素。八〇年代的學運是身分制的運動，因此對學運來說，不具學生身分的人就是外來者，而不論他是否認同學運。外來者對校際網絡的組織化是有關鍵的影響，這點學運與工運、農運及環保運動是相類似的。南方的負責人呂昱在校際串聯上有過很大的努力與貢獻，他勤於到各地與學運團體接觸，而且許多團體間的認識也是透過呂昱，他把南方的辦公室變成學運分子經常光顧的地方。另外一個值得注意的人是劉一德，他當時已畢業而在從事工運，並發起第一個校際組織——南北通訊。南北通訊是地下團體的聯盟，共有台大濁水溪、地下社、北醫抗體、高醫人文社會研習社、輔大與文化的文化社等5個團體參加。在運動方向上，南北通訊要求學運與工運的結合，南北通訊的名稱不僅是指全島性的串連，也是指「北部學運、

南部工運」的結合。在1987年7月的“南北通訊”第一期中，對當時的學運有所檢討，它分兩種學運，一是校園民主運動，另一是學生政治運動，並批評那時的學運只是校園民主運動，並不是「真正的」學生運動。「真正的」學運，應該是學生聯合社會弱勢者，如工人、農人、公害受害者等，共同抵抗國民黨黨國體制的壓迫，這就是學生政治運動【註五】。南北通訊對當時學運的描述是正確的，但它提倡的學生政治運動並沒有出現。學運與社會弱勢團體的結合一直是學運努力的方向，直到九〇年代還在努力當中。在組織上，南北通訊採團體聯盟，組織相當鬆散，只要認同它的運動方向，並有兩百本刊物銷售能力者皆可加入，刊物由加盟團體輪流主編，主編團體即為當期的發行者，其餘加盟者做中盤【註六】。可見南北通訊是一個彈性很大的組織，主要是建立各團體聯繫與合作常態化的管道，可以說是針對當時學運生態的一種設計。南北通訊共出了兩期，就自動消失了，消失的原因主要是大革會的成立。但是並不是南北通訊被大革會所兼併，相反地，大革會的成立是由南北通訊所主導的。

1987年7月南方生活營之前，南北通訊即舉辦「南北通訊生活營」，時間是7月2日至4日，在高雄大寮舉行，俗稱「大寮生活營」。「大寮生活營」是南北通訊自己的幹訓營，除加盟團體外並不公開，它算是第一個學運團體的聯合生活營。在這次營隊中，除了討論南北通訊的事務外，並有成立大革會的構想。2天後，他們由南到北，在北投參加「南方生活營」。「南方生活營」是很早即開始籌備的公開營隊，共有12所學校的學生參加【註七】。大革會的構想即是由南北通訊的成員提出，並獲得熱烈的討論，當場成立大革會的籌備會。大革會的成立並沒有自由之愛主要成員參加【註八】，也將外來者排除在外【註九】。

最後就學運團體而言，除了少數例外，如台大的自由之愛，當時

的各團體在校園中是孤立的，且缺乏運動經驗。校際網絡不僅可提供他們尋找同志，脫離孤立感，更可以做經驗上的交流。校際網絡的出現與組織化，雖然並不是學運團體推動下的產物，但是學運團體接受了這個成果，並取得主導的地位，後來校際網絡變成學運發展的產物，由學運分子自己扮演中介者與組織者，雖然也有外來者介入這個領域，但並沒有在學運中紮下根，並且與學運團體有著一些緊張的關係，如新青年及實踐筆記等。

【註 釋】

註一：9個學校是：政大、台大、淡江、輔大、中興法商、藝術學院、中央、中山醫學院與成大。

註二：5個學校是：輔大、文化、台大、北醫及中興法商。

註三：5個學校是：台大、政大、清大、交大及東海。值得注意的是都是學生代表組織的負責人，如代聯會、研協及學生活動中心。這次座談會提供了這類組織串聯的管道。

註四：最先提出「人民民主抗爭」的可能是南方的「民間社會理論」，後來在八〇年末九〇年代初台灣流行的人民民主抗爭，不同於民間社會理論的人民民主抗爭，並對它加以批判。因為“自由之愛”與“南方”同樣提出民間哲學，批評者也常將此兩者對同起來，甚至到九〇年代在學運中這還是一個流行的看法。其實自由之愛與南方是兩個不同的團體，並且沒有組織上的關係，兩團體間成員是有重疊，就因為重疊才出現這個現象。這只能說明自由之愛的組織鬆散。

註五：見〈學生運動的兩條路線〉，“南北通訊”創刊號，p.p.10~13，1987年7月。

註六：見“南北通訊”創刊號，p.1，1987年7月。

註七：12所學校是：中興法商、中央、淡江、台大、政大、北醫、成大、高醫、輔大、東吳、文化與實踐。

註八：自由之愛沒有參加大革會的原因，主要是自由之愛那時已自動解散，整個運動力量忙於代聯會及社團的經營，即退守校園，無餘力從事校際串連。

第二節 第一個全國學運組織 ——大學法改革促進會（大革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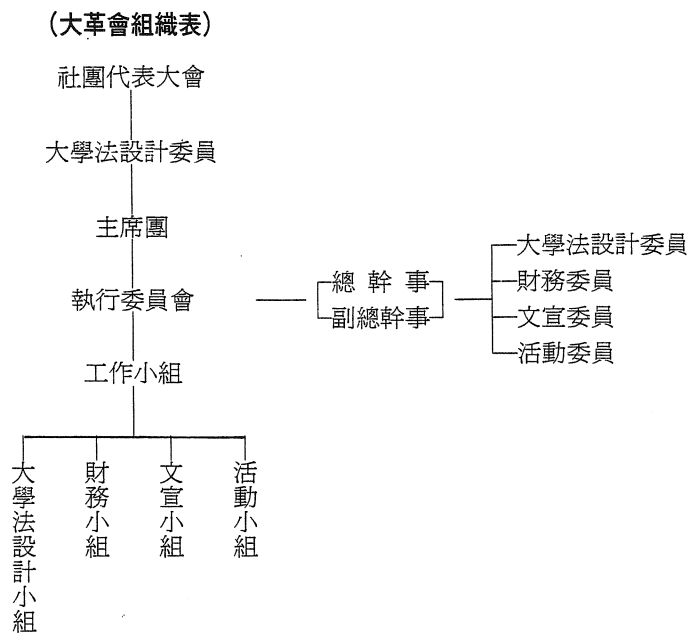
1987年7月16日大革會召開籌備大會，通過組織章程，大革會正式成立，1988年2月28日，宣布解散，改組為民主學生聯盟（民學聯），前後約有7個半月的生命，但從1987年11月開始，它在運作就已呈現半停頓的狀態。大革會的成立宗旨，是接繼自由之愛大學法請願後的大學改革運動，它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第一個全國學運組織，也可能是八〇年代唯一有組織章程的校際組織。

依照組織章程，大革會有幾個特色：一是採身分制，即有學生身分者才得入會，（章程第二條之一）。如此在校際網絡組織化過程中，曾有積極貢獻的外來者即被排除在外【註一】。身分制可以說是八〇年代學運的自我認同，大革會是第一個明確說出這個事實的組織，由是，八〇年代學運的界定是以學生身分的有無做判斷標準。二是採社團制，大革會並沒有個人會員，個人必須以團體的名義才得加入（章程第二條之二），它是社團聯盟。大革會採用社團制，並非是因為想將既有的萌芽學運團體組成聯盟，而是在實際上籌備成立時，參加的成員太少，許多學校往往只有一兩人，為求擴張組織成員，遂希望成員能回到學校成立團體，吸收成員。所以，社團制其實是大革會組織發展的策略，希望透過社團制建立起在各校的組織據點。這個策略對大革會而言並不算成功，因為許多學校的成員並沒有增加，但卻為民學聯提供了基礎。另外，必須注意的是，當時的各學運團體，對是否加入大革會內部成員間也有分歧，許多團體皆使用化名以免內部困擾。社團制是學運組織的基本型態，因此，可以說學運的基地是社團。三是採議題性結盟，加盟團體有自主的行動權，但行動涉及大學法問題時須向大革

註九：大革會的成員必須具有學生身分。這種規定相當程度能表示八〇年代學運的自我認同，即一種身分制式的運動。這種自我認同的極致表現是1990年三月學運中，區分學生與市民的那條糾察線。到九〇年代初，學運與其它身分的運動者，合作較多且較深入，議題也不局限在大學的問題，此學是否會影響學運的自我認同，有待觀察。

會報告，並有義務參加大革會發起的活動(章程第九條)。即團體與組織的關係以議題(大學法)為中介，議題之外，各團體有很大的自由空間，這種議題性結盟的組織，常成為各團體尋求進一步組織化的預備，或是共同從事一個運動事件時採用，到九〇年代尤為常見。由大革會蛻變而來的民學聯，是以社會實踐的運動方向做結合基礎，跟大革會有所不同，也可以看出議題性結盟所具有的暫存性質與階段性功能。四是採民主集中制，社團代表大會雖是最高權力機構(章程第三條)，但沒有自主集會權，真正的決策是在主席團。主席團負責召開社團代表大會、提名幹部、對外代表、會內仲裁、與日常事務決定(章程第五條)，及入會審核(章程第二條之二)。即大革會運作的核心在主席團，主席團由社團代表互推5人產生(章程第五條)。因此，從領導的觀點來看，大革會成立的企圖是借大學法議題為中介，進行校際網學生的組織化，並且具有建立指揮中心以統籌各校學運發展的氣魄。前者的目的後來是達到了，後者則相當不順利，因為各校間的差異很大，在大革會期間各校園運動的進一步發展，並不是它統籌下的結果，而是各校自發性的獨立行動。不過，透過大革會的組織聯繫，使許多剛萌芽的學運團體逐漸穩定下來，這是它對學運由興起而穩定的最大貢獻。

大革會的組織架構相當龐大(見附表)，約可分為正當性(民意)、決策及行政三個部門【註二】。正當性部門，指社團代表大會，是大革會組織運作的正當性來源，由各社團自行推選二名代表組成，但執行委員(共8人)及正副總幹事(共3人)得出席代表大會，並有發言及動議的權利。代表大會只是形式上的最高權力機構，在實質上並不享有決策，因為，第一，代表大會的召開權在主席團；其次，就大革會共14個加盟者來看，如果運行正常，共有28名社團代表，但由主席團



提名的執行委員會共11人也可參加代表大會。即由主席團直接掌握的人共有16人參加大會，對大會的影響力不言可喻。所以，社團代表大會在實質上僅是提供主席團權力的正當性。決策部門，指主席團，是大革會真正的權力機構。主席團成員5名，他們是：周家齊(高醫火星)、曾昭明(東吳外雙溪，也是文化社及創造社的成員)、陳俊昇(政大鉞社)、陶宗璋(淡江南淡水)、及黃國城(台大濁水溪)。行政部門，又分為執行委員會及工作小組。行政部門的首腦是總幹事劉大福(台大布穀)、副總幹事侯福義(輔大創造，也是文化社成員)。各執行委員會名單如下：活動——先是郭文彬(台大布穀)，後是羅正方(成大啓蒙)及許世杰(台大布穀)；財務——先是黃永貞，後是王雪峰，都是台大布穀成員；文宣——莊錫榮(成大平等城)及張廖萬堅(輔大創

造)，後來沒有變更；大學設計——原先無人選，後是楊添圍（高醫火星）。所謂先是指7月18日成立時的名單，後是指8月7日臨時代表大會通過的名單。代表大會總共召開過五次，第一次是成立大會，1987年7月18日；第二次是8月7日的臨時大會，主要針對成立消息被媒體曝光後的應對；第三次是1987年9月27日，主要針對教育部大學法各校巡迴座談的因應及大學報的設立；第四次是1988年1月26日，討論改組事宜；最後一次是1988年2月28日宣佈解散。由此可以看出主席團在實際上所擁有的影響力，不過主席團也不是運作得十分理想，主要是成員散居各地，要負荷經常聚會的南北奔波有現實上的困難，況且尚有校園的運動要推展，在暑假時聚會容易，開學後各種事務纏身，聚會逐漸困難，大革會的停頓即是源於這種困難，而從主席團本身瓦解起。另外，由於運動經驗及抗爭意志間的差距，主席團成員所各自擁有的實際影響力並不相同，一般的看法是輔大創造社是居大革會的主導地位，大革會實際參與的成員數目約三、四十人，與自由之愛的團體規模相當。

大革會除了依組織章程的建制外，另設有固定的辦公室，並出版“大學報”。此外還有學運理論小組的成立，但因缺乏組織的支援，並無成果。“大學報”在1987年10月25日創刊，明白揭示大革會的三項奮鬥目標：一推動大學法改革以鞏固校園運動的努力；二是藉由大學的改革帶動教育體制的改革；三是使學生成為一股獨立自主的社會力量。這也可以說是八〇年代學運所努力的目標，大學報的內容是關於各校園運動的報導，基本上是接續“南方增刊”的工作，這種各校資訊的流通，對當時的學運幫助很大，等“大學報”欲出第二期時，大革會運作的問題就出現了，各校的訊息遲遲無法送至大革會，刊物一延再延。大革會遂陷入停頓狀態，時約1987年底前後，這時各校園運

動正有進一步突破性的發展，如高醫、東海及中央由地下走至地上，進行公開的抗議，北醫投入校園選舉，台大“自由之愛”復出等。大革會前後總共有12所學校和14個團體加盟，幾乎涵蓋了當時所有萌芽的學運團體，它們是輔大創造、台大布穀、濁水溪、政大鉞社、中興法商春雷、文化文化社、東吳外雙溪、淡江南淡水、中央松濤、東海吹浪之鯨、成大平等域、啓蒙、高醫火星及北醫抗體。其中成大啓蒙是1987年8月入會，東海吹浪之鯨是1987年9月入會，其餘都是成立時即加入的，另外台大大新社曾以觀察員列席會議，但沒有入會，而由原住民青年組成的高山青，也曾申請入會，不過那時大革會陷於半停頓，所以入會申請沒有下文。這個社團聯盟在實際上有幾點必須討論的：

(一)許多加盟團體皆使用化名，原因可歸納為兩點：一是可避免原團體內部對是否參加大革會產生意見分歧，化名可以視為一個新團體；二是避免原團體在校園中受到校方的騷擾，同時也有對突破校際串聯禁忌試探性的作用。這些化名社團包括台大布穀（大論）、政大鉞社（國思社）、中央松濤（怒濤）、成大平等域（西格瑪）、啓蒙（經緯）等。另外，高醫的火星及輔大的創造社也都帶有一點化名的味道。不過，不使用化名並不代表原團體對加入大革會就意見一致了，如中興法商春雷及淡江南淡水等，後來變成個人參與。

(二)許多團體是因應大革會的組織發展策略而成立的，如淡江南淡水、東吳外雙溪、高醫火星及輔大創造社等。其中以創造社對這種策略進行得最成功，東吳的外雙溪沒有任何活動，可以說是空頭社團。

(三)文化的文化社，即是1986年9月成立的文化社，它的成員同時身兼東吳外雙溪及輔大創造社的成員，這三個團體是密切相關的。同時文化社的文化大學成員幾乎沒有參與大革會的運作，也沒有校園的基

礎。從這點上來看，文化及東吳兩所學校掛名的性質較濃，並不能說成是文化及東吳的學運。

(四)當大革會轉化成民學聯時，有濁水溪、外雙溪、鉞社及南淡水四個團體流失掉，其中三個團體有主席團成員在內。另外布穀及春雷只剩下個人參與，這是台大與中興法商在蛻變期時與民學聯關係不深的重要原因。從這點來看，大革會做為左翼學生進一步組織化的中介，是頗為成功的。但這並不是說加盟大革會者多半是信仰社會主義的團體，而是大革會做為一個中介，提供那些初萌芽的學運團體，接受社會主義的意識型態武裝。

(五)由於當時學運在各校幾乎只有一個團體，所以社團制實質上也成為校際制，團體即代表學校。這種制度一直沿襲下來，成為校際組織所常用的方式，當學運團體在各校中還是孤立的時候，社團制與校際制是合一的。可是當學運逐漸發展，團體不再是孤立的，且到九〇年代又有草根群眾的參與，社團制不僅不同於校際制，並且也無法涵蓋草根群眾，這時社團制與校際制的合一，不僅不符合現實，且會產生排斥性。組織模式跟著運動的發展而調整，本是自然的事，不過學運組織的調整速度是相當緩慢的，主要原因是台灣在長期戒嚴下，人民缺乏組織經驗的傳統。

(六)大革會成立前最受注目的兩個團體——台大自由之愛及政大野火並沒有參加大革會，主要因素是自由之愛與野火在1987年7月時就自動解散了。參與大革會的台大成員，也曾參與過自由之愛，但是自由之愛的運作核心並沒有加入大革會，這主要是那些成員在一年的運動後，不是忙於本身的課業，就是忙於社團經營與代聯會的工作。職業運動家對當時的學運來說，畢竟是遙遠了一點。

從八〇年代發展起來的台灣學運總體來看，存在著兩個主要的傳

統，一是由台大發展出來的，另一是由大革會發展出來的。從大革會成立後，對這兩個傳統間的差異一直有種種說法，收集起來真的是五花八門，有「統VS.獨」、「左VS.右」、「人民民主VS.民間哲學」、「草根VS.精英」、「直接民主VS.代議民主」、「社運VS.政運」等等，幾乎種種台灣社會矛盾都反射到這兩個傳統上，而且成為流行的說法。不過這種說法外塑與猜測的性質居多，同時也可以說是既有的反對運動派系對學運進行意識型態動員的結果。這些說法不僅沒有掌握到學運的問題，並且更加強化學運團體間的矛盾，使學運的團結更加不可能。基本上這兩個傳統都在思索著一個共同的問題：在劇變中的台灣要走向何處，知識分子要扮演著什麼角色？簡言之，是新知識分子集團形成的問題。對於由台大發展出的傳統而言，對問題是採實踐做為一種認識方式，要求從實踐中認識現實，從而提出答案，是一種摸索式的，拒絕套用任何既有的意識型態。對於由大革會發展出的傳統而言，是接受社會主義意識型態為指導原則，規定自己的運動為左翼的運動。這種以台灣現實為出發點與以左翼意識型態為出發點間的不同，才是這兩個傳統間真正的差異，這種差異形成雙方在對話上缺乏足夠基礎，復又由於在平時溝通管道不足，當運動時要尋求合作，彼此間的不信賴、猜忌，再加上過往的不愉快經驗，一股腦全迸發出來，甚至有地盤之爭的情況摻雜其中，自然紛爭不斷。事後這種裂痕又常被過度詮釋，學運的團結遂更加困難了。這兩個傳統間並非無法真正結合，而是接觸、溝通與合作的機會太少，況且學生的政治經驗還在初學階段，往往一言不和就弄得不堪收拾。對於從八〇年代以來兩個傳統間的接觸經驗而言，尚不足以論斷能否合作，因為那個經驗實在是太少了，意識型態、運動路線與操作技術間的問題糾纏不清，它們彼此間該做的是多接觸，而不是不接觸。

第三節 大學改造與社會參與

自1987年3月的大學法請願後，大學改造運動在各校密集地出現。國民黨政權對這股新起的運動，很快採取了回應措施，從1987年中旬開始，陸續在各校推出開放改革的措施，到1988年成為普遍性的現象，不過各校間的差距很大，有的走在校園運動之後，有的走在校園運動以前，但這種差異並不完全是各校作風的不同，各校園運動發展程度的不同也是重要因素。不過最重要的措施還是對大學法的修改。從1987年7月開始，國民黨政權對大學法問題採取主動的態度，這一方面使得學運對大學法的抗爭找到新的著力點，即對政府的方案及修訂程序的不滿，但另一方面國民黨政權卻在大學法修訂上取得主導權，大學法進入菁英互動的程序中，學運在現實上能有的影響力大減。用學運自己的話來說，大學法已是一個缺乏運動性的議題。這種發展對學運的影響是運動方向的轉變，立即的效果約在1987~1988交關之際產生，即自由之愛復出以國會改造為議題，及大革會改組為民學聯走社會實踐的方向，比較遠的效果要到學運的蛻變期才看到，此時大學改造不再局限在法規制度上，而開始多樣化，在思想內涵上豐富了，但在現實上卻失去了運動的焦點。

大革會的活動除了最主要的內部聯繫外，它的活動主要是關於大學改造的抗爭及社會參與。而前者又可分為關於大學法的行動及支援各校園抗爭事件，其中以關於大學法的行動最多。就大革會的外部表現來說，相當符合於它的宗旨。大革會對外的活動主要集中在1987年9月及10月，也就是學校剛開學的那陣子。

在對於大學法的行動上，大革會使用了三種方式：一是舉辦座談會，二是散發傳單表達自己的意見，三是校園街頭抗議。不過這些行

〔註釋〕

註一：如大革會的前身南工北學的發起人劉一德，因不是學生而無法加入大革會。有一種說法是因劉的工學聯盟的構想太激進，無法被多數團體認同。見郭宏治：〈大學生想串聯〉，“新新聞”，1987年8月3日~9日，p.p.56~57。但這並不能解釋為何大革會採用身分制。

註二：這種「三塊式」的思考，很能反映學運對組織的概念，到1990年的三月學運及1991年的獨台案後援運動，學運皆是採用這種「三塊式」的組織方式。

動都是針對那時國民黨政權主導下的大學法修訂而發的，這跟其它團體如教權會及台大代聯會是一樣的。1987年7月，國民黨籍立委林時機提出大學法修正案，大量吸納學生的改革意見，同月教育部也著手研修大學法，並預定在1987年底前完成，更重要的是國民黨主席蔣經國指示儘速研修大學法，及對大革會成立表示關切的談話。這些都是國民黨政權主動回應學運興起的訊號，希望藉由大學法的修訂重新鞏固校園秩序，從台灣整體局勢來看，對大學法修訂的主動出擊，也只是國民黨政權面對解嚴後，建立新支配體制諸種措施的一環。到1987年9月，教育部成立大學法諮詢小組，並於9月21日起一連5天，在台大、東吳、清大、中興、高師舉辦全國巡迴座談會，徵詢教授與學生的意見。座談會採黑盒子作業，並不公開，學生代表由校方指派，且名額有限(各校只有三名)。這個方式提供了學運行動的著力點。許多座談會、抗議行動及大學法內容的訴求，都是針對此而來的。

在座談會的舉辦上，大革會於1987年9月13日，邀請11所學校17個刊物性社團舉辦「大學生與大學法」座談會【註一】，這比較是內部意見交換的性質。9月25日，大革會與教權會合辦「朝向民主、自治的大學」的公開座談會【註二】，約有300餘人參加。當時有關大學法或大學改革的座談會及演講非常多，並不全都是大革會的行動，在各校園這種活動也很熱絡，一直持續到1988年上半年。各校園的活動，有的跟大革會的加盟團體有關，並不能完全算是大革會的活動。這些活動如：成大西格瑪在1987年10月17日的「大學法與學生演講」，輔大輔新社在1987年11月4日的「大學法座談會」，政大代聯會在1987年11月4日的「大學生的公民意識與公民權」及11月10日的「大學法與大學結構性問題」兩場座談會等。大革會除自己舉辦座談會外，也參加立委的聽證會，如1987年12月11日，由尤清與林時機主辦的第四場大學法修

正聽證會，主題是「大學生的法律地位與自治問題」【註三】。在對大學法的修訂上，學運與立委的關係不僅只是聽證會的參與，也包括許多私下的接觸與正式的訪問。如在1987年9月立法院新會期開始時，即有5批共30餘位學生至立法院尋求兩黨立委的支持。

大革會同時也有發表自己對大學改造的意見，這就是大革會的傳單，傳單共有三份，最重要的是1987年9月13日的〈學生反歧視宣言〉，宣言的重點放在校園與社會的相對差距上，指出社會已解嚴，但校園仍處戒嚴，批判校園的戒嚴體制是意識型態國家機器，「於是，只因為被冠以『學生』的身分，我們就淪為『次等公民』！」由此提出兩點要求：一是歸還學生的公民權，憲法所保障的基本人權，不論在校內外都應受到絕對尊重。二是確立學生的主體性，學生有權利參與校政。這篇宣言流傳相當廣泛，許多大革會加盟團體都在自己的刊物上登載它。宣言的內容扼要地表明了學運中普遍的想法，如校園與社會的差距、學生的次等地位、學生的主體性及校園的意識型態控制等，值得注意的是：它把學生在法律上的不平等地位說得最為簡明扼要【註四】另外一份文件是在1987年9月19日的給教育部的公開信，是針對巡迴座談而發的。最後一份的日期並不能確定，是大革會對大學法修訂的基本立場，提出三點：一是大學自治，二是學生應有完整的公民權，三是廢除軍訓教育【註五】。

校園的街頭抗議其實是跟支援各校抗爭有很多重疊。最值得記載的有三件，二在台大，另一在成大。1987年9月25日，教育部的巡迴座談在台大舉行，大革會、台大代聯會、大論與大新成員共餘數十人，在傳鐘下靜坐抗議，反對黑箱作業，並舉行演講。由於群眾聚集的壓力，參與座談的虞兆中及沈君山至傳鐘下與學生舉行面對面溝通。當天北醫發生開路靜坐事件，傳鐘的活動結束後，大革會與台大代聯會

成員前往北醫聲援。在成大的事件是「來片司迪麥」，由於西格瑪在暑假曾得到校方口頭承諾可舉辦戶外演講，可是開學後校方卻出爾反爾，西格瑪再度申請還是被拒，遂於原定活動時間(1987年10月17日)，由6名社員口帶「×」字口罩，手舉「來片司迪麥吧」的字牌，抗議校方的言論箝制，現場由10餘名大革會成員發表演講，由於演講者非成大學生，此舉曾引起現場成大學生的反彈，要求外人不要干涉成大自家的事【註六】。10月，由於媒體揭露情治單位對台大學運分子的安全資料進行分析，引起學運社團反彈，10月14日在新生訓練會場，台大代聯會、大新及大論具名散發一份〈安全資料不安全〉的傳單，並上台對新生進行演說，大革會成員也參與此項抗議。台大校長孫震表示校方並未提供資料給情治單位，對學生的抗議行動有默許的成分。

在社會參與上，大革會主要有兩件，一是參加林正杰「狂飆一週年」的社會運動說明會，大革會與自由之愛在該活動中接受頒獎【註七】。另一件是比較有意義的，在1987年9月9日【註八】，大革會成員至嘉義參加原住民發起的「公義之旅」行動，抗議吳鳳神話，批判漢族的沙文主義，並舉行街頭遊行。大革會約有來自各加盟團體的10餘位成員參加，就在這次活動中，大革會與東海東潮取得聯繫，而後才有大革會的代表大會在台中東海大學召開，及東潮的入會等事發生。

在校園與社會這兩個運動場域中，大革會都有參與，那它是如何看待這兩者的關係呢？這個問題從八〇年代學運發軔而起，就一直是個被討論的問題，尤其大革會後來轉化成標榜社會實踐的民學聯，它對此問題的看法就更值得注意了。從大革會發表的文獻來看，對此並沒有系統性的看法，涉及到這個問題的主要有兩點：一是在〈學生反歧視宣言〉中，「校園是社會的一部份，唯有拉平校園與社會的差距，打破校園與社會的藩籬，才能使大學真正成爲促進社會持續進步的動

力所在。」這是在應然層面上承認校園領導社會，爲求實現這個應然，而要求改變實然，即校園與社會的隔離。二是“大學報”創刊號中揭露大革會的三項奮鬥目標中的第三項，「以大學社區之主體與權利完整之公民的身分，主動介入大學修法的歷程；鞏固、強化學生的民主力量，使學生能逐漸成爲一股自主而獨立的社會力。」

【註釋】

註一：17個團體是：成大西格瑪、經緯、東吳青年、中央青年、台大青年、大論、大新、淡江青年、中興法商青年、北醫人報、北醫青年、輔大文聲、輔新、東海東風、陽明橋井、大革會及高山青等。對軍訓教官問題，有10個表示完全退出，5個主張保留，另2個表示態度中立。

註二：該活動除大革會成員外，也邀請台大代聯會。在對大學法的抗爭中，大革會與台大代聯會是攜手合作的，彼此對大學法的修改並沒有什麼歧見。

註三：學生除大革會代表外，還有台大、東海、東吳、中央及政大等的代表。

註四：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上，有兩篇文獻對學生的不平等地位，做了最簡明扼要的說明：一是大革會的〈學生反歧視宣言〉，針對學生法律地位上的不平等；另一是自由之愛的〈新社會宣言〉，針對學生在父權結構下的權力地位不平等。

註五：在一份署名爲中南部大革會的傳單中，將三項要求各標題爲：民主化、自由化及廢除軍訓制度。但是在第一大項的三點要求並不能完全由民主化來含蓋，只有第二點學生與教授治校符合民主化的要求。第二大項的兩點要求是言論與結社自由，符合自由化的概念。

註六：學運中的跨校行動常引起爭議，成大的這個例子是一般學生的反彈。不過有時學運團體也會有反彈，如1987年5月，台大自由之愛在台北地區各校門口散發〈五四告台灣知識青年書〉。這種對所屬學校的認同，而產生排斥他校的意識，我們暫稱之爲「校際民族主義」。「校際民族主義」是戰後台灣校園的重要現象，這現象最顯著的例子是清大與交大的梅竹賽，因競爭激烈所產生的衝突事件。學運中一再採用的校際制，基本上跟「校際民族主義」有關，再想想在校園運動風起雲湧時，那種常出現的「別校能，我們爲什麼不能」式的宣傳語句。

第四節 民學聯的出現

大約從1987年11月起，大革會就陷入停頓的狀態，至1988年1月決定改組，改組事宜由輔大負責，2月28日正式將大革會改組為民主學生聯盟（簡稱民學聯）。之所以會有這樣的轉變，約有下列幾點因素：

(一)就大革會本身的組織而言，它是一個常態建制化的組織，但是在建制中的幹部平常卻散居各地，在本身的課業與校園運動外，還要南北奔波從事大革會的事務，組織的成本相當高。對於那些才剛踏入運動的學生而言是很難負荷的。職業運動家的志業，還不一定就是當時學運分子對自己生命的承諾。到民學聯的出現時，採區域制，即是對大革會組織的一種反省，以降低組織的成本，增加組織的彈性。這種組織的原則又回到大革會前身的南北通訊。

(二)就大學法的議題而言，大革會顯出欲振乏力的現象。一方面是因為大學法的修訂已由國民黨政權所主導，學運在政治菁英的互動中，居於被動的地位。由是，在學運看來，大學法缺乏運動性。另一方面，大學法對當時各校園運動來說，並不是它們運動的議題。在校園運動風起雲湧的階段，除台大外，各校園還是在針對大學中各單一議題進行抗爭，如審稿制度、懲戒制度、學生代表性組織的改革等。就理論的邏輯來說，大學法的修改可以使這些校園運動的議題獲得實現。然就現實運動的邏輯來說，校園運動不必然會走向大學法的改革，校園言論自由與學生代表性組織的改革並不必然須通過大學法的修訂而獲得，八〇年代的學運發展即證明了這一點。而且由實力的對抗來看，當學運團體還無實力改變審稿制度時，它會有能力改變大學法嗎？當時學運的群眾力量在各校園並沒有發展到修改大學法的高度，這才是在政治菁英互動過程中，學運淪於被動地位，而感到大學法缺乏運動

註七：大革會的代表是曾昭明，自由之愛的代表是王雪峰。但兩者都是大革會的成員，又大革會對該活動事前曾有過討論，自由之愛則沒有。

註八：另一記載是9月12日，見中央“怒濤”第七期，1990年2月。此處是根據大革會自己的記錄；見“大學報”創刊號，1987年10月25日。

性的主要原因。由校園各單一議題上升至大學法，其實是台大模式，而大革會以大學法做為各校園運動團體結盟的中介，在客觀上的意義是將台大模式普遍化到各校園身上。可是大學法對當時的各學運團體而言，並不是它自己運動發展出來的，即不是最大公因數，而是外塑的，是一個超過原團體運動高度的議題。在原團體的運動還在發展中時，又要負擔一個外塑的目標，對剛萌芽的團體而言負荷是過大了一些。由此，大革會的欲振乏力就不值得奇怪了。這並不是議題性結盟的問題，而是議題選擇的問題。就1987年的學運來說，審稿制度、懲戒制度是單一性議題，但大學法不是，它是當時整個學運的方向。大革會所選擇的結盟議題，其實是具有整合學運的意義，從大革會轉化成民學聯，意味著運動方向的調整，在某種意義上來說，是學運整合的失敗。

(三)社會抗議到1987年底到達了一個高峰，同時農運也在此時興起。社會的變化刺激了大革會運動方向的轉變。從1986年的反杜邦參與後，學運幾乎都是校園運動，而從1987年底開始，對社會運動的參與又開始熱絡起來，這跟農運有很大的關係。南方原來在校際網絡中就有重要的角色，當時南方成員有許多人投入農運，這構成學運參與農運的管道。1987年12月8日，農民第一次舉行街頭的示威抗議，1988年初，在台北及高雄兩地，舉行「賤賣果農」活動，由學生擔任義工，為農運籌措經費，約有200餘名學生參加。在台北的活動是在1988年1月1日～3日，有台大、文化、中原、交大、中央及清大的學生參加，在同時台大大新、大論及濁水溪也在校園內發起「送愛心到農村」的配合活動。在高雄的活動則在1988年1月9日～10日，有成大、高醫及高師的學生參加。到1988年2月寒假，學運的社會參與變成熱潮，涵蓋面也增廣了。在農運上，由南方、山城農權會合辦的農村生活營在南投集集

鎮舉行，學生至各農戶體驗「同吃、同住、同勞動」的農民生活，而這個活動中央怒濤及中原少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在工運上，由台大大新組成的「桃竹苗工會訪察隊」，對當時的年終獎金抗爭風波有實際的接觸。在環保方面，有成大與輔大組成的「學生關心後勁問題工作團」，工作團的行動對民學聯的出現有直接的影響。

這些參與除農運是沿自既有的脈絡外，其它跟1988年1月27日至30日的淡水生活營有關【註一】。生活營是由五月評論社主辦，有7所學校40餘名學生參加【註二】。生活營中各學運團體熱烈討論社會參與的計畫，並獲得工黨成員的支持，「桃竹苗工會訪察隊」與「學生關心後勁工作團」即是在這種情況下形成的。

後勁工作團從1988年2月1日至14日在高雄後勁展開，為期14天，實際參與調查從1987年7月開始的後勁反五輕運動。工作團是由輔大文聲、輔新、草原、創造及成大西格瑪、經緯、啓蒙等團體組成的，可以說是由大革會成員所組成的社會參與行動。工作團在許多方面都與「台大学生鹿港杜邦事件調查團」相似。包括學生集體行動的自主性、長期的實地生活、參與該運動的現場抗爭、問卷調查、協助運動的文宣及事後出版調查報告書等。另外，工作團還舉辦了極富教育性的兒童環保營，將環保的觀念向下一代宣揚。工作團的報告書也的確以台大調查團的報告書為參考，他們把學生在鹿港所發現的台灣地方社會的特性，參照自己在後勁的觀察結果，尋求彼此間的異同【註三】。後勁工作團是社會實踐的試驗，透過這次的試驗，才將大革會轉化成民學聯，標舉社會實踐的方向【註四】。

學生參與後勁反五輕及鹿港反杜邦在模式上是相同的，但引起的效果卻並不一樣。首先是對工作團的報導沒有像調查團那麼惹人注目，後來學運對工作團的討論也沒有像調查團那麼多。這主要是在於兩方

面：一是反杜邦的參與在當時是唯一的且是突破性的，而後勁反五輕卻是諸多中的一個，突破性的意義並不大。二是反杜邦運動本身的突破性，它是預阻式環保行動與黨外參與自力救濟的開始，這兩點雖也是後勁反五輕的特色，但卻是沿襲反杜邦運動而來的。這些都使得工作團沒有調查團那樣引人注意的客觀條件，但這並不是說工作團的意義比不上調查團，而是在後來學運對工作團忽視的現象值得檢討。其次是，雖然兩個運動參與中，除工作團與調查團的集體行動外，同時還有其他學生的個人行動，不過只有反杜邦在事後引起經年的爭論，即文化社成員的參與未被注意。但反五輕中，中央怒濤及中興法商青年皆有成員參與【註五】，而未被注意，事後卻沒有引起學運內部的爭論。可見媒體的報導與否對學運是有多大程度的影響了。

（四）國會改造議題的出現。1987年6月，民進黨決議以全黨的力量投入國會全面改選的抗爭中，並規劃了三波抗議行動【註六】，一時間，國會改造成為台灣政治對決的焦點。學運處在整個變動中的一環，很難不去面對這個問題。大革會加盟團體中的台大濁水溪及布穀社投入這個議題中。就1988年上半年的學運衝突來看，由大革會所轉化成的民學聯，對國會改造並不是贊成民進黨的方案，且在運動上沒有那麼高的興趣。所以，國會改造區分出大革會成員間的差異，但是大革會卻沒有因此問題而有爭論的現象。主要原因是在1987年底，大革會就陷於停頓，由於沒有運作，衝突就不是在大革會的內部產生，而是遲延至1988年3月開始的編研會與民學聯之間。由組織領導的觀點來看，從大革會到民學聯的轉化，在客觀效果上有內部鞏固的意義。就因為有了這個轉化——鞏固的過程，使得學運衝突不是大革會的分裂。必須注意的是，最積極參與反對運動團體的國會改造行動的學運成員，和最不積極參與者，皆是大革會的成員。由大革會到民學聯過程中，

流失掉的團體，除了有些是在校際網絡中自動消失的外，尚留在校際網絡中的與民學聯加盟團體間的一個差別即是對國會改造的意見不同，隱含著大革會內部的意見分歧，在這個大學法已缺乏運動性的時機當中，部分大革會成員選擇了社會實踐而成立民學聯，而有一部份則選擇了國會改造。大革會成員間的不同選擇，正好是整個學運的縮影，其結果就是導致學運整合失敗的衝突事件。

1988年2月28日，大革會召開最後一次大會，決定在發動一次關於大學法的大規模抗議行動後，正式宣佈解散，改組為民學聯。當日並成立民學聯籌備會，採用民主學生聯盟的名稱，是因為擔心其它名稱引起不必要的聯想與猜測，如全國學生運動聯盟、學生獨立聯盟等，故採用民主學生聯盟這個較中性的名稱。後來抗議行動並沒有舉辦，民學聯也一直在籌備當中【註七】，但這些都不能否定大革會已經消失及民學聯確實存在的事實。

【註 釋】

註一：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的淡水生活營共有三次，這是第一次，也是最為人所知的一次，一般所稱的淡水活營多半是指這次。第二次是1988年6月，由中央怒濤及中原少中主辦，是針對學運衝突後的和解而辦的。第三次也是最不為人所知的一次，同時這一次並不同於前兩次，而是不公開的，時間在1989年2月，由夏潮系成員主辦，約有10位學生參加，到場的講員有陳映真、官鴻志、杜繼平及鍾喬等人。

註二：7所學校是：台大、成大、輔大、北醫、政大、文化及淡江。其中台大大新及成大經緯合佔總人數的一半。

註三：見《後勁反五輕工作團調查報告書》，p.p.60~65，該報告書係學生自印，沒有出版日期。

第十章 學生自治運動

第一節 校園運動的轉變

——由自由化向民主化的過渡

如果說1986~1987年的校園運動，是一種校園自由化的現象的話，那麼從1987~1988年，則是由校園自由化向校園民主化過渡。這時校園運動，不再單純地是突破校園的言論、集會與結社的禁忌，而開始一方面將前一階段自由化的成果鞏固下來，這主要是透過校園法規的修改；另一方面則是改革現有的學生代表性組織。不過，這並不是所有校園的現象，各校園的落差仍然存在。

所謂學生代表性組織，是指各校中的學生類屬團體（category group），它與社團的志願性團體不同，具有學生在學校制度中身分的特性，如系、院或校別。在這個時期，學生代表性組織的改革，是指那種全校性的，它在校中或是代聯會，或是學生活動中心，或兩者兼有之【註一】。學生代表性組織的改革，是學生自治運動的重要一環，因為它企圖建立一個處理學生自治事務的最高機構，即學生政府。這種改革含有三個層次：一是把學生代表性組織從校方行政機構與國民黨黨團的控制中解放出來，獲得獨立自主的地位；二是將學生代表性

註四：一次運動參與後成立組織，是台灣反抗運動中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這不僅表現在學運中，如反杜邦後的文化社、反五輕後的民學聯、三月學運後的全學聯，也表現在其它運動中，如反杜邦後的彰化縣公害防治協會、獨台案救援運動後的社文聯等。

註五：中央怒濤參與的時間約與工作團同時，中興法商青年則是在1989年寒假。

註六：在這三波是1987年12月25日中山堂抗議，1988年3月29日的大湖山莊事件，及1988年5~6月未定案的一次。最後一次因為「五二〇事件」而取消。

註七：1988年2月28日成立的是籌備會，本欲在5月正式成立，但因衝突事件，又延至9月，可是這些都只是籌備會在媒體上的說法，並沒有任何資料可以證實民學運聯有宣布正式成立。

組織本身做制度的修正，把立法與行政部門區分開來；三是把學生代表性組織建立在普遍的民意基礎上，如行政首長的普選，議會的自主權及常態化等。並不是各校在行動上都含攝了這三個層次，而是包涵在這三層次中。

爲什麼校園運動會由自由化向民主化過渡呢？基本上八〇年代的學運，是一種學生身分制的運動，是學生對這個身分的自我認同而發展出來的，要求這個身分的獨立自主，即改變學生這個身分在封建制度中的地位。這種學運的自我意識表現在校園運動中即是學生自治與大學自治。自治同時包含了自由化與民主化的面向，如以學生自治來說，它要求學生對自己事務的自主管理權，像刊物言論、集會及結社等由學生自行管理。如此，學生自治的前提是學生擁有這些權利，但在校園自由化前，這些權利不是學生能夠自由行使的，而是由校方決定那些可以行使，那些不能行使，以及可行使的能行使到什麼程度。所以，校園運動的初起時以自由化的形態表現就不足爲奇了，因爲學生必須對這些權利有自主權，自治才有可能，當學生開始可以自主行使這些權利時，儘管這些權利是非常有限的，以及在行使上還必須冒著懲戒的風險。他就會用這些權利要求校方承認這種行使的合法性，以及試圖成立學生的自主機構以管理這種權利的行使。前者即是校園法規的修改，後者即是學生自治機構的成立。但是此兩者在現實中並不是截然劃分的，而是時是結合的，如以代聯會（或學生活動中心）爲基礎要求校園法規的修改。校規的修改轉而變成不是校方單向意志的表現，而是必須有學生的意志在其中。這表現在運動中即是學生參與校政的要求，它的實際現象則是學生列席校務會議及各種委員會。同樣的邏輯也發生在學生內部，即學生事務的管理，並不是少數學生的任意行爲，必須有普遍性，此即學生代表性組織的改革。另外必須

指出的是，校園自由化並不只會向民主化過渡，它還會向其它方向發展，如社會實踐等，這些不同方向的發展間並不一定是互斥的，如民學聯的許多加盟團體同時向社會實踐與校園民主化發展。

在時間上大約可爲兩個梯次，第一個梯次是在1987年中，即五月選戰後改革派取得學生代表性組織的學校，如政大、東海、台大等，另外如輔大及清大是代表性組織自身的改革。第二梯次約在1987～1988交關之際，有北醫、中央、中原、成大、高醫及中興法商等。

在類型上可以劃分爲兩類，一類是由學生代表性組織主導，另一類是由學運社團主導。前者包含有台大、政大、輔大、北醫、清大、及東海等校，後者包含有中興法商、中央、成大等校。本章的敘述是以類型爲主，這種方式可以了解校園的不同發展型態。

校園自由化所改變的校園生態，在1987～1988年間有一點特別值得注意，即反對派的政治人物在校園公開演講的解禁，而且這種演講幾乎場場爆滿，其中最著名的是1987年10月27日在台大體育館的台灣前途大辯論，由李勝峰及謝長廷相互辯論，當場的盛況不亞於保釣時期同一地點，由陳少廷與周道濟的國會全面改選的大辯論。這可能是學運首次公開引入統獨問題，以後統獨辯論成爲學運中經常舉辦的活動，但不是由朝野兩黨來辯論，而是由反對運動的不同派系人士。這種政治問題的演講與大學問題的演講，同是這個時段內校園的熱絡活動。

第二節 類型 I：由學生代表性組織推動

——北醫、政大、輔大、清華、東海、東吳與台大

(一)北醫

1987年12月抗體成員在校園選舉獲勝，開始把學生自治的要求進入實行的階段，以抗體為主導的學生活動中心，同時吸納了決堤與根管治療的成員，這是後兩個團體迅速消失的主要原因。根管治療是以牙醫系的學生為主，和以醫學系學生為主的抗體與決堤不同，他們除了負責學生活動中心的福利部外，為避免被繁重的行政工作束縛住，另外成立了河洛社。

1988年5月，學生活動中心正式新舊交接，這批學運成員到任後的第一件工作即是建立預算審察制度。1988年6月，召開第一屆學生代表大會，這是北醫學生議會的創始，該次大會除了預算審核外，並由抗體成員提案成立代聯會，結果成立了由呂秉原、李岡遠、黃正忠、董永能及趙文聖等5人組成的章程草擬小組。1988年12月，公布章程草案，取名為學生會，不過校方卻表示不贊成學生會的成立。當時學生活動中心及校方皆對是否成立學生會，進行問卷調查，但前者的結果是90%贊成，後者卻有70%反對。後來由校方訓委會出面，組成一個16人委員會，教授與學生各佔一半，負責問卷的製作，由課外活動組負責調查的執行。1988年11月，學代大會通過章程草案，12月問卷調查結果公布贊成者約佔七成，此時大勢底定，校方遂公開表示不再插手學生事務。

1989年1月，章程經全校同學複決通過，2月學生會正式成立。

(二)政大

承繼野火校園啓蒙後的政大代聯會，是由國思社成員主導，它的

〔註 釋〕

註一：各校的學生代表性組織並不相同，而是否採普選也跟這個沒有關係。但是學生活動中心與代聯會在制度上的不一樣倒是相同的，前者是校方課外活動組的下屬，故主任由課外活動組主任兼任，學生只是幹部，最高者稱總幹事。而後者則是學生自己的結社，首長稱主席，另有指導老師，通常由課外活動組主任擔任。只有學生活動中心的學校為數較多，如北醫、文化、淡江、輔大、中央、中原、東海、中興、中興法商、逢甲、成大等。只有代聯會的可能只有東吳。兩者兼有的如清大、台大及高醫等。已經採取普選的有輔大、中興法商、中興、東海、成大及清大等。一般而言，學生活動中心為總幹事，代聯會為主席，這種名稱的差別其實是表示前者是行政，後者是議會的議長，但通常代聯會主席也是行政首長。這種制度奇奇怪怪，很難說清楚，純粹是因為國民黨團為控制校園學生，而因地制宜的措施。

發展可以分成三個方面：

首先是持續校園啓蒙，但並不是跟隨著野火的地下刊物做法，而是回到野火前身的政青社做法——舉辦演講，如1987年11月關於大學問題的兩場，及12月的台灣發展系列演講。

其次是制度性的變革，在1987年6月代聯會的大會即通過廢除審稿制度，到10月，通過章程修改案，改採普選制，及刊物評閱辦法。但是學生立法並不代表它的實現，普選到1990年才實行，審稿制度在九〇年代的政大還存在。可見在同一時代同樣的問題，在各校的命運是不相同的，這除了跟校方的態度有關外，與該校的學運力量亦有關，如政大野火的刊物啓蒙方式，與台大自由之愛的在街頭訴諸群眾方式，雖然同樣使改革派在校園選舉中獲勝，但背後所代表的力量是不同的。這也印證了學運常說的一句話：權利是在抗爭中得來的。但這裡卻必須再補充一句話：只有在抗爭實力足夠時，權利才能實現。不過，意外的是校方卻接受了代聯會設置言論廣場的建議，這是繼台大在1987年5月設立言論廣場後的第二個學校。啓用儀式在1987年10月20日舉行，言論廣場在學生活動中心的風雨走廊。政大言論廣場的設置在當時是一個引人注目的消息，媒體的大幅報導與啓用儀式時各學運團體贈送的花籃，是所有學校中最風光的。儘管如此，仍改變不了它的命運，雖然從1987～1988年許多學校都有言論廣場的設立，但每一個廣場在設立後都乏人問津，形同虛設。這除了校園文化的因素外，校方對廣場的限制太多及地點的不當也是重要因素，如時間只限定在中午，又不准使用麥克風，像在台大所選的地點，不是在學生經常舉行街頭演說的地方。故而當時這種各校貌似開放的措施，被批評成「爲善不卒」。

最後是積極參與校際的活動，尤其是有關於大學法的座談會及聽

證會。在校際活動中，政大可說是地下及地上的雙重行動，地下是用鉞社，地上是用代聯會，但成員都差不多。在這類活動中，政大在當時是非常活躍的。

不過一年後，代聯會改選時，改革派並沒推出人選，往後政大學運就顯得比其它學校來得沈寂，在校際網絡中若有若無一般。

（三）東吳

在這個時期校園運動的風潮中，東吳的校園算是相當沈寂的，東吳的校園運動要等到蛻變期時才開始。但是在1987～1988年中，東吳發生一件對當時它的校園氣氛而言非常震撼的事，即聯席會議（由班長及社團負責人組成，算是東吳的學生議會，跟中興法商相同）通過一項決議，廢除由訓導會議通過後才能修改章程的規定，爲以後學生政府的建立爭取自主的組織權。

（四）輔大

早在1984～1985年的「輔新事件」中，就已提出成立學生自治組織的要求，至1987年5月的“野聲”又覆述了這個要求，由於此時整個的氣氛已經改變，這種要求遂有實行的可能。1987年7月，熱心學生自治的歷史系陳滿帆與法律系鍾念魯，聯合6個院代會及學生活動中心，向校長提出學生政府的構想，獲得允許，隨即成立籌備會，並將學生政府定名爲輔大學生聯合會，簡稱學聯會。輔大的學生自治由此步上著手實行的階段。

這裡有兩點必須先說明的，一是輔大是天主教的教會學校，校長羅光並非國民黨籍，且因宗教精神的緣故，相對於校園官僚而言對學生有較寬容的態度，如「輔新事件」時即因羅光的堅持，當事者才沒有被退學，所以學生政府的籌設是因這種特殊的因緣才獲首肯，並不是校園運動衝激下校方的讓步，因爲從1986～1987年，輔大校園除野

聲的地下刊物外，並沒有太大的校園抗爭。二是雖然學運社團是學生自治的鼓吹者，但到實際的推動並不是由它們負責，輔大的學運社團扮演的是觀念啓蒙與實際支持的角色，這也是後來學聯會的運動性格不濃厚的因素之一。

學聯會的籌備可以說是一波三折，原預定要在1988年5月成立，卻遲延了半年。籌備委員9名，意見並不一致，且不一定都對成立學聯會有同樣的熱忱。到1987年11月，籌備會決定改組，改爲由全校選出的章程制定代表組成，選舉定在12月舉行，原籌備會轉化成選委會。11月15日，籌備會在中美堂前舉辦露天說明會，首開輔大言論廣場的風氣，但說明會的效果並不好，許多學生仍不明瞭什麼是學生自治。說明會只是第一波的宣傳工作，但之後籌備會就分崩離析，原先的提議人陳滿帆及鍾念魯宣布退出，一切工作皆告停頓。在1988年1月15日的「輔新」263及264期的合刊中，推出「學生政府與學生公民權」專號，除了宣傳學生自治外，並對籌委會的現況做了描述：「前不久，推動學聯最力的陳滿帆、鍾念魯兩任原發起人憤而辭職，六院院代及活動中心總幹事仍老神在在，安居其學聯籌委之位，既不幹事，也不辭職。」這是第一個波折。

至1988年3月24日，社團負責人座談會，籌備會改組，人數擴增爲13人，由未辭職的7人再加上各社團委員會主席6人組成，稱爲臨時籌備會。此時學聯的成立已由國民黨的學生社團主導，並定在4月27日召開班代與社團負責人聯席會議，欲在當場推舉正式籌委，擬定章程。4月24日當天，國民黨與學運社團皆各自動員自己的人馬與會，輔新、草原、文聲及創造社等學運社團事前準備好布條、傳單，欲在當天進行抗議籌備會未如期辦理選舉。不過，當天卻出現了令人意料外的結局，合唱團代表吳正煌提出替代案，解散籌備會，並取消原訂定的章

程，改成立臨時學代選委會，負責學代的選舉，章程則由學代大會制定。課外活動組主任克思明事後表示此舉無疑將學聯會的成立延後一年，但事實證明因爲這種的延後，才使學聯會成爲真正的學生自治組織，而不是缺乏代表性由校方控制的花瓶。此即學聯成立的第二個波折。

雖然臨時學代選委會的成立，免除了國民黨的控制，但也沒有得到學運社團的熱烈參與，它可以說是初萌芽的校園第三勢力。選委會在學期末所辦的選舉中，並沒有得到預期的效果，以系爲選區的代表，只選出了22位，不到總額46名的1/2，學聯會並沒有在預定的1988年5月成立。這是第三個波折。直到下半年補辦選舉，召開大會制定章程，學聯才在1988年12月14日正式成立。

(五)清大

清大在台灣各大學中可以說是作風最開放的，在學生自治的推動上，基礎也較其它學校爲優越，一方面它本來就有學生自治組織的代聯會，另一方面這個代聯會又有普選的全校民意基礎。這不像如輔大、東海、中興等只有普選而無代聯會，又不像台大有代聯會而無普選。這些先天上優厚的條件，使得清大在八〇代學運上，對學生自治的推動並沒有產生激烈的抗爭。

對於代聯會本身的改革，可以上溯到1983~1984年間，約與台大大同時。當屆的代聯會主席王秀鈞，跟同時的台大代聯會主席吳叡人，同樣屬於改革派，但由於清大未出現激烈的抗爭，故沒有受到如台大大般地注意。王秀鈞在任內做了兩件有影響的改革：一是發行清華園訊的革新版，使園訊成爲往後校園改革的輿論重鎮；第二項是提出學生議會的構想，去除代聯會行政權的寡頭壟斷，這跟台大最初的發展也相似。根據當時代聯會對全校同學的民意調查顯示，約有6成以上贊成

設立學生議會，但是幾次籌備會都宣告流產。

到1985年9月的班代座談會，決議成立學生議會，(當時稱學委會)。這裡有一點有趣的是，台大在爭取普選時，常以清大為例，表示清大能，台大為什麼不能，而清大在爭取學生議會時，也表示台大能，清大為什麼不能。到1985~1986交關之際，代聯會完成組織章程的修訂草稿，預定召開班代會議通過後實施，但是在1986年5月22日及6月4日兩度召開班代會議，因人數不足而流會，根據園訊的報導，出席率只有4%。儘管如此，校方仍在6月通過代聯會的章程修訂案，學生議會得到法源的基礎。這跟台大所採的議會抗爭方式有很大的不同。1986年12月，學生議會的籌備會成立，到1987年2月27日正式成立，稱為議事會，由全校各班代組成。

在學運突破期的校園運動風潮中，清大雖然不算頂熱鬧，但也非平靜無波。波濤倒不是學生自己捲起的，而是出於校方主動的改革。

這個時期大學改革的聲浪雖然沒有攪動學生，卻攪動校方。1988年1月26日，清大的「校園長程發展委員會」授權沈君山教授草擬清大組織規程建議案，依照預定計畫，此規程將在5月的校務會議中通過。所謂組織規程，可以說是清大的根本大法，這是校方跟隨著局勢的推移，在體制上做全盤的重新調整，跟其它學校的點滴式改革，可謂是最進步的一種了。沈君山分別在1988年3月25日及4月8日召開了兩次學生代表座談會，與會學生皆是代聯會、議事會與研聯會的成員，學生在原則上支持成立學生政府，但對細節及程序則有所爭議。4月15日公布草案中關於學生的部分條文後，引起的爭議更大。雖然草案對學生地位的提升已是各校中最進步的，但學生仍認為沒有達到實質的學生自治，如學生政府的設立不應只是校方單方面的規定，應由全校同學複決，學生政府缺乏自主財政權，學生參與校務會議的限制太多等。

此時代聯會本欲推動學生政府設立的全校複決計畫，但在4月26日召開的班長與班代的聯席會議中遭否決。

由於進度的拖延，組織規程趕不及在1988年5月通過，而延到10月，5月23日全份草案公布，議事會也在5月5日成立特別委員會，負責規程中有關學生部分條文的草擬，預定經全校同學認可後送交校務會議。就在5月，偶然的一件事揭穿了校方開明的假面具，事起於校方單方面決定學生成功嶺暑訓時間的延後，引起學生們的反彈，從5月31日起一週內，抗議海報在全校各地出現，指責校方的父權心態，學生們認為延後至大一升大二的暑假第一梯次，將剝奪他們暑修及轉學的權利，抗議並沒有什麼結果，但卻捲起校園的抗議風潮，此為「暑訓延期抗議事件」。就在1988年下半年，因為組織規程草案不符合學生的要求，清大出現了它的第一份地下刊物——“清平調”。

(六)東海

在1987~1988年中，東海的改革派雖然選上學生活動中心，但對學生自治的推動仍停留在觀念的啓蒙上，地下刊物“東潮”是最先提出學生政府的構想。1988年5月改選，由原來學生活動中心所找出的人選，雖然獲得當選，並從1988~1989年間負起實際推動學生政府成立的工作，但是卻是在校方的主導下而成立的。

這種情況必須追溯到東海學運萌芽時的地下及地下的雙重行動方式，以東潮名義的地下行動，為學運創造了聲勢，而以學生活動中心名義的地上行動，因為這種聲勢而取得在與校方溝通時更多的籌碼。但是他們並不是像輔大創造社般具有內部緊密的結合，所以雙重行動雖然給了他們運動成果，但也刺激了內部的分化，這種分化是在抗爭上的體制內外之別。由體制內抗爭者所找出的繼任人選，一方面在意識上就不是個抗爭者，另外一方面沒有團體的支持，他除了選擇與校

方結盟外，並無其它奧援可以推動學生政府的成立。在這個情況下，原先那群體制內抗爭者，憤而另組社團，即大度山社，成立之初在與校方的妥協下，使用青年中國學社，這是1988年9月的事。

(七)台大

自由之愛退守校園後，代聯會成爲學運的主導。從1987~1988年的台大代聯會主要有以下幾項做爲：

首先是透過法規的制定，將運動的訴求落實下來。1987年6月學代大會成立「學生自治設計委員會」，開始進行這個工作。具體的成果有：1987年7月，校務會議通過代聯會提案，准許學生列席校務會議，並成立「學生申訴委員會」；1987年8月26日，校方廢除事先審稿制度，採事後追懲制9月，決定學生社團得自行延請老師評閱文稿；1987年10月，社團成立解禁，各種單一議題性社團如雨後春筍般地出現；1988年3月16日，校方通過將代聯會改爲學生會，會長由普選產生，抗爭歷經6年的普選終於成爲制度；1988年3月，學生列席校方的膳食協調委員會，爭取到契約自主權，學生可直接與廠商訂約，不過這些只是運動訴求的一小部分，其它如1988年3月26日，學代大會通過建議案，要求將學生會納入台大組織章程中，直接受校務會議監督，並確立學生自治權限，這種體制的根本變革則沒有被接受。所以，校園法規的修改基本上是將不合時宜的法規，趕上現實的發展，是將自由之愛在運動中所創造出的空間，獲得制度性的保障，此即爲什麼說代聯會是自由之愛的退守校園了。

如果說法規的修改是屬制度性的退守，那演講的舉辦則是觀念的鞏固，此即代聯會的第二項作爲。這些演講包含了大學問題、政治議題與台灣本土的發展等三方面。其中尤以第一項最多，台大代聯會與大革會是當時最熱衷於大學法修改問題的兩個學運團體。

第三是社團聯盟的形成，由於代聯會是採社團聯合內閣，透過日常事務與活動的舉辦，將改革派社團形成一個聯盟。社團聯盟即成爲台大學運決策與發動的中心。

第四是社會參與，代聯會與大新、大論、濁水溪亦積極參與各項社會運動，如1987年12月8日的農民立法院請願及1988年4月的反核遊行等。在1988年上半年，標舉社會實踐的民學聯，與台大社團聯盟在對社會運動的參與上，表現是差不多的。

最後是校際串聯，代聯會積極串聯各校的學生代表性組織，另外“代聯會訊”亦積極報導各校學運消息。“代聯會訊”已不是一個台大校園報紙的定位，在功能上亦類似“大學報”。其實這種各校學運訊息的流通，是當時學生刊物的一個特色，如台大“大新”與東海“東潮”都是與台大“代訊”、“大學報”相類似的角色。從這點上可以看出當時各學運團體間訊息流通與接觸的頻繁。另外，“代訊”在1987年10月15日製作了一個「國民黨的歷史危機」專題，而引起教育部長的注意，表示對校園變化的疑慮。這個現象預示了國民黨在校園的挫敗，學生黨員的急速縮減，與校園選舉的失敗。

第三節 類型II：由學運社團推動 ——中興法商、中央及成大

關於學生自治組織的成立，由學生代表性組織推動，一般而言效果較大，因為這是組織對自己本身的改革，且有全校同學的代表性為後盾。而由學運社團推動，聲勢雖然壯大，但成效不彰。

(一)中興法商

春雷在1987年11月行動公開化，但這時春雷已改名秋分，名稱的改變不僅代表著季節的變換，也代表著它的結束，法商青年由此正式浮上檯面。

法商的校園運動是很明確地由言論自由轉向學生自治。經過春雷半年來的衝激，1988年1月聯席會議通過學生自治組織籌備案。到3月，由青年社主導的「校園民主促進會」成立，並且一份〈成立法商學生自治組織芻議〉的傳單獲得300多人的聯署。在這份傳單中，明白道出了校園運動轉向的原因，是因為在言論自由抗爭上的挫敗，令他們反省到問題的癥節在於校園的行政人員→教授→學生的一元隸屬關係，唯有成立自治組織，才能扭轉這種反民主的校園體制所帶來的弊病。

到1988年5月，學生活動中心改選，學生已經爭取到自辦選務，但是改革派並未推出候選人，而唯一登記的候選人，登記表卻是由校方給予的而未加蓋學生組成的選委會的印記，資格遭到懷疑。校園民主促進會因此大力抨擊校方介入選舉，呼籲重新選舉。5月9日他們先在社會科學館前進行靜坐抗議，10日行動更進一步激化，青年社在女三宿舍前舉行學生自治的演講會。這是中興法商首度的校園街頭演講。到6月，青年社成員邱毓斌及陳尚志分別當選社會系及地政系學會理事長，聯合8位新任學會理事長，不承認學生活動中心選舉結果。在學生

這一連串的抗議壓力下，校方並沒有具體回應，新任的總幹事也未上任，學生也沒有重辦選舉，學生活動中心宣告癱瘓。學生自治組織並沒有籌組起來。

(二)中央

怒濤在遭校方懲戒而行動公開化後，抗爭也進一步激化。1988年2月發起拒繳學生活動中心會費，因為學生活動中心在地位上隸屬於救國團，由於這個行動使他們反省到學生代表性組織的問題。接著在3月，“怒濤”第四期「學生自治」專號出刊，提出學生自治組織芻議，要求改制現有的學生活動中心，成立行政、立法及司法三權分立的學生政府，它實際上的影響，是學生活動中心大會在6月首度修訂章程，將行政與立法分開，賦予議會的自主集會與組織權，並改革議會的構成，由各班學代組成。

怒濤除了學生自治的要求外，並對政黨退出校園進行抗爭。1988年4月27日，國民黨中央大學黨部雙連學社，在校內舉行黨代表及區常委的改選，引起學生的抗議。數10名學生以「中大校園淨化促進會」的名義，在會場前（秉文堂）靜坐抗議，要求政黨退出校園及校方主管辭去黨部兼職。

由於中大校長余傳韜對學運的高壓手段，以及在處理校務上諸多令學生不滿意地方，如購買朱銘的雕刻品在經費上的帳目不清與安置地點缺乏整體規劃的想法等。1988年6月底學生發起至教育部請願的活動，要求不予續聘校長余傳韜，請願曾在校內進行聯署，共有301位學生簽名支持。不過請願後，教育部在暑假仍發佈余傳韜的續聘令，而引起學生第二次的請願，但結果依然沒有改變。

(三)成大

成大在這個時期對學生自治的推動上，還停留在理念的宣揚上，

尚未進入著手實行的階段。不過，他們對理念上的探討是相當全面的，這表現在1987年12月25日的“啓蒙”創刊號中。啓蒙是經緯的化名社團，也是大革會的加盟團體，它只出了一期，即「大學改革」專號的創刊號，是一本雜誌型的刊物，但寫作成員包含了經緯及西格瑪兩個團體。在當時由於大學法修訂所掀起的大學改革呼聲，“啓蒙”這種在理念上全面的與集中的探討，是學運團體中僅見的。

這份刊物對成大校園做了全面性的結構病理分析，並從教育的理念探討了教育權與學生權，另外在實際上提出具體的大學法修訂意見及成立學生政府芻議。值得提出來的兩點：一是在對成大校園的結構病理分析，內容上可說是對台灣各大學的批判。在〈對結構性危機之再批判〉一文中，對既存大學體制從三個層面做了扼要的批判，一是校園體制中「主人—家臣」式的領導，二是大學在黨團體制下的無自主權，三是在政經結構中，大學做為意識型態再生產的企業，大學教育成為要求規格化產品的工廠，而不是知識的創造。另一點是學生政府，在行政、立法及司法的三權分立中行政權採委員制，由6位成員經全校普選產生，這跟其它學校採首長制有很大的不同，這是沿著成大學生活動中心原本的幹事團制度。

另外在1988年4月18日，成大學生會籌備會主辦「全國大學學生自治研討暨座談會」，邀請8所學校近20餘名學生參加座談。

第四節 另一種校際網絡 ——學生代表性組織的串聯

相對於南北通訊及大革會，另外一種校際網絡也在這個時期發生，但時間稍晚於前者，那就是各校學生代表性組織的串聯，這兩者間最大的不同是：南北通訊及大革會是地下社團的串聯，而後者是學生代表性組織的地上團體串聯。這兩者共同構成那時校際網絡的全貌。

除了這點主要的差異外，另外還有兩點不同：一是地下社團的校際網絡是組織化的，而學生代表性組織還只是在接觸的階段，它的活動是透過座談會的舉辦，由於沒有組織化的形式，這種校際網絡並沒有像大革會那樣受到注意，在後來的學運討論中，也往往忽視這一條線索的發展。學生代表性組織的校際網絡，到1989年才開始組織化，即學自聯，但並不是這個網絡在兩年後的進一步發展，而是學生政府建立運動下的產物，兩者間並沒有直接的承繼關係。二是地下社團的校際網絡中的團體，都是具有抗爭行動的團體，而學生代表性組織中的團體並沒有這種共同的一致性，這也是它沒有組織化的主要原因。從學運力量的發展來看，地下社團的網絡是鞏固既有萌芽的學運力量，而學生代表性組織的網絡則是尋找新的學運力量，挖掘潛藏在各校園中的改革勢力。

但是，這兩種校際網絡並非是對立的，也不是互斥的沒有交集。基本上它們能夠形成的中介都在於大學的改造，從學運本身的歷史發展而言，它們都是各校園運動上升到大學法修改後，為了在大學法修訂中將校園運動的成果加以制度化下的產物，所以在運動路線上兩者是一致的。因為運動路線的一致，兩者間的合作是常見的事，在座談會的舉辦上，皆邀請對的代表出席，而且對大學法的修訂意見沒有什

麼差距，基本上都是校園運動所訴求的問題。另外，由於那時地上／地下的雙重行動是學運團體常見的行動方式，所以這兩個校際網絡中也有重疊的成員，如政大代聯會（鉞社）及東海學生活動中心（東潮）等。

學生代表性組織的串聯，也是透過媒體所舉辦的座談會而建立起接觸的管道。1987年7月，“聯合月刊”舉辦「我們要改變什麼？」的校園改革座談會，有清大、東海、台大、政大及交大等5所學校代表性組織的負責人參加，他們第一次有了面對面的接觸經驗。“聯合月刊”與“南方”的座談會，雖然在效果上是相同的，但在主觀意圖上前者並沒有運動串聯的想法，只是一種對當時湧現的校園問題，透過座談會加以匯集而呈現給讀者。由於這種特性，它的參加者是各方意見的代表者，改革派的意見只是其中的一種。所以這個網絡在起步上就比較不利，因為還必須分辨是否是改革者，不若地下社團就已經有了改革意識的共識。從這個座談會後，串聯即由台大代聯會主導，這已經是1987年9月的事了。9月12日，台大代聯會主辦「大學法修改座談會」，共有9所學校參加【註一】，該次座談會中一致認為有必要成立學生自治團體，這個意見能夠提供為什麼1987～1988年的校園運動是學生自治運動的證據。

雖然台大代聯會是自由之愛退守校園的結果，但它同時承繼了自由之愛的運動，所以對於教育部一連串主導大學法修訂的行動，它不能不有所回應。回應行動調整了自由之愛原先的脚步，而轉向橫面的串聯，可是它所遭遇的問題是：第一，起步顯然已經晚了，座談會只能達到溝通的功能，並不能產生聯合的行動，從溝通到聯合行動需要時間與組織的成本，現實的發展並沒有給它太多的寬容，大革會在1987年10月時就開始出現運作上的問題而逐漸停擺，而學生代表性組織才

剛開始接觸，同時又有校園經營的問題，由政治菁英互動主導的大學法修訂並不會等待學生的整合才開始。第二，以各校學生代表性組織的聯合行動，因為它所具有的代表性，可以對政治菁英互動產生很大的影響力，而為學運爭取到大學法修訂中的主動性。但是問題不在於接觸上起步較晚，最根本的問題是以學運為代表的改革勢力，並沒有掌握到多數學校的代表性組織，那時具有改革理念的只有台大、政大、清大及東海等少數幾所學校。這也即是說，學運在各校園草根的選舉中，並不是佔據多數學生支持的位置，這種在各校園中基礎的不足，使得學生代表性組織的串聯無法在大學法修訂中取得影響力。在座談會的頻繁參與中，學運已逐漸體會到大學法缺乏運動性，尋找新的運動議題成為不可避免的事。

學生代表性組織的串聯雖然在原先的目標中受挫，但並不是在學運史中就此煙消雲散，沒有留下痕跡，它所留下的影響有兩點：一是這個聯繫的網絡，為1987年12月開始由台大代聯會與“時報新聞周刊”合辦的「國會應否全面改選」問卷調查提供了人力的支援，這種大規模的跨校活動，如果沒有原先建立起來的網絡是很難順利進行的。二是它所採用的座談會串聯的形式，為1988年的編研會所沿用，但這種形式所產生的問題並沒有得到解決，即溝通與聯合行動間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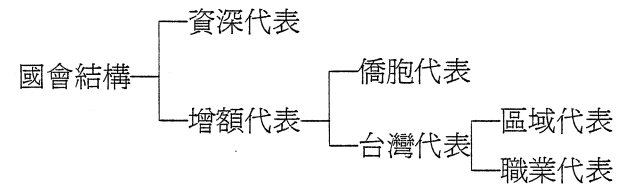
【註 釋】

註一：9所學校是：交大、成大、輔大、台大、政大、清大、東海、東吳及中興等。

第十一章 學運整合的失敗

第一節 國會改造的爭議

台灣的國會結構是由兩種不同類型的代表組成，一是不必改選的資深代表，另一是有任期的增額代表。而增額代表又可分成兩類，一是由遴選產生的僑胞代表，另一是由選舉產生的台灣代表。台灣代表又可再分成兩類，一是區域代表，另一是職業代表。所以，國會議員應該說有四類。茲圖式如下：



這樣的國會結構反映了三個層次的問題，首先是資深代表所象徵著國家認同的問題；其次是資深，僑胞代表與台灣代表間有無民意基礎的政治民主問題；最後是職業代業在公共政策制定上能否如實反映不同利益團體要求的功能問題。從1970年代發展出來的黨外／民進黨的反對運動，在九〇年代以前是以政治民主化為主軸的運動，它最主要的訴求是解除戒嚴及國會全面改選。國會結構的問題，自1970年代初期

的保釣運動提出後，即一直以國會全面改選的形式出現，它等同政治民主化的問題。由於台灣的國會在功能上的萎縮，所以國會結構的問題就一直是在那裡沒有受到廣泛的注意。這個情況在政治自由化開始後有了改變，從1987年開始，國會的肢體衝突成爲台灣街頭巷尾的話題，立法院因此躍居政治舞台的重心，國會結構的問題才真正突顯出來，國會全面改選的推動才有了現實性。

國會結構問題爲什麼會以政治民主的形式展現，究其因一方面是在白色恐怖時代，國家認同與職業代表所涉及的階級問題，是屬於絕對的禁忌，相對地政治民主的要求比較有公開談論的空間，另外一方面，政治自由化時期對資深代表的批判，是建立在法制程序中，他們無法反映現實的發展，而充當國民黨的表決部隊，使得解嚴後的民主空間仍然受到很大的限制，國安法的制定即是一個例子。所以，在現實上，資深代表是阻礙政治民主化的發展。民進黨在1987年6月決議全力推動國會全面改選運動即是站立在這個基礎上，而做爲解嚴後的抗爭焦點。

學運對國會結構問題本來還只是刊物上的言論而已，並沒有運動的思考，至1987年底，因爲感受到大學缺乏運動性，企圖尋找新的運動議題時，才將國會結構問題擺在學運的脈絡中思考，這就是“自由之愛”的復出。1987年12月10日，“自由之愛”在沈寂半年後復出，出刊第5期，並在台大校門口舉辦演講會。它在運動上的思考是沿著大學法請願事件而來，因爲“自由之愛”認爲，一個由不具民意基礎的資深代表所控制的立法院，在大學法的修訂上不會遵照時代的潮流，只會聽命於黨國的指揮，如此校園運動的成果並不能在大學法的修訂上獲得制度性的保障，要保障校園運動的成果，就必須先調整國會的結構。從學運的脈絡由大學法上升到國會結構，所展現的也是政治民主

的問題，因爲1987年的大學改造運動涉及的是校園民主化與自由化的問題，由此要求國會全面改選乃是自然的。復出的自由之愛雖然在運動議題上還是保持著縱向發展的習性，但在行動上卻沿著退守時期往橫向結盟的調整，這很符合大革會對自由之愛發展的期待：擴大範圍，不局限在台大學生【註一】。

不過，這時學運中最早參加國會全面改選活動的卻不是自由之愛，而是大革會的加盟團體：台大大論及濁水溪。1987年11月20日，它們發起支持國會全面改選的聖火長跑運動，這個運動原是FAPA（北美台灣人事務協會）在6月所決定推動的，而由它們接下聖火長跑的學生隊伍。由於那時國會問題並不及於大學法，依章程大革會不必對此進行討論。但至“自由之愛”復出後，大學法與國會問題聯繫在一起，大革會不能不對此有所決定，可是那時大革會運作停擺，而不能進行討論了。使得學運對國會問題的衝突，發生在民學聯與編研會之間，而不是在大革會內部。

1988年1月，南方雜誌舉辦青年國是座談，討論蔣經國死後可能的發展情況。在該次座談會中學運成員即對國會全面改選的意義有不同的意見，有人認爲學運在現階段不宜碰觸這種敏感性高的政治議題，應該從事較中性的社會議題；有人認爲國會全面改選的民主意義不大，因爲權力仍然掌握在國民黨中常會與行政院手中；也有人認爲只要國會全面改選，權力即逐漸會轉移到立法院，那時才是真正追求社會正義的階段【註二】。顯然大革會與自由之愛成員彼此間對國會全面改選並未有共識，值得注意的是：座談會中對國會問題的討論並沒有跟大學法聯繫在一起，這跟後來編研會與民學聯間的討論是相同的，國會問題已經是一個獨立的議題，這可能跟蔣經國死後，學運面對新局勢的發展有關。

國會問題成爲學運獨立的一個議題，除了外在局勢的變遷外，也跟學運的問卷調查有關。當自由之愛將大學法與國會問題聯繫起來時，學生與教授在運動上究竟是要繼續推動大學法的修訂，還是要先從事國會改造，彼此的意見並不相同，最後教授建議做問卷調查。這就是1987年12月台大代聯會與時報新聞合作的「國會應否全面改選」意見調查，針對台大、政大、交大、成大、中興法商、東吳及東海七所學校學生進行調查，另對台大教授也進行調查。該活動在技術上獲得台大教授聯誼會的協助，結果在1988年3月公布，在5135個學生中，有65%主張國會全面改選，而在715個台大教授中有83%有同樣的主張。這種壓倒性的結果使得國會全面改選在學運中有了獨立的生命【註三】。

〔註 釋〕

註一：見1987年8月9日，南方雜誌主辦的「現階段台灣學生運動的回顧與前瞻」座談會，記錄全文刊載在“南方”第十一期，1987年9月，此次有中興法商、成大、輔大、台大、政大、淡江及東吳等8個學校成員參加。座談會中有討論「菁英結合、向下動員」的缺點，不過有一點是後來學運沒有注意到的，那就是大革會承認跟自由之愛一樣，採取「菁英結合、向下動員」的型態。

註二：座談會全文見“南方”第十六期，1988年2月，此次共有東吳、台大、中興法商、成大、中央及中原等6所學校成員參加。

註三：詳細的調查結果見“台大代聯會訊”第209期，1988年3月12日。

第二節 社會實踐的確立

雖然在1986年的鹿港反杜邦運動中，學運曾嚐試著社會實踐的運動方向，但隨後因各校園運動的興起，社會實踐並沒有做進一步的嚐試而暫告中止下來，又回到運動思辨與零星的接觸中。至1987年底，因爲農運的興起，學運開始大量投入社會實踐中，經過1988年上半年的密集參與，而使社會實踐成爲學運中確立的一條道路。社會改造成爲台灣學運繼大學改造後出現的第二個運動方向。

社會實踐的復出，跟剛開始出現時的狀況類似，除了學運在意識上對社會改造的認同外，它的觸媒同樣是既有運動的挫折及社會抗議的進一步發展。在反杜邦時是校園運動的挫折，在1987~1988年時是大學法修訂的挫折。在1986年鹿港反杜邦運動時，是草根的自力救濟與黨外運動合流的開始，而在1987~1988年時，是社會運動組織化及抗議行動次數最頻繁的年代。在這個年代中，社會抗議的行動方式有了些改變，以往抗議行動是一種就地抗爭，這時逐漸出現集中台北進行街頭抗議，農運就是一個顯著的例子。集中台北提供了學生參與上的便利。

學運這股社會實踐的風潮，約可從1987年12月8日的農民立法院請願行動開始算起，同時也是以對農運的參與爲軸心。形成這種學運與農運密切的關係，主要的原因係在於人際網絡的親和性，即南方雜誌的成員投入農運，而使得學運對農運的參與有比較良好的管道。“南方”在1988年2月宣布停刊，同月部分成員與一些社運工作者成立「社會運動工作室」，由於位在高雄，俗稱高雄社運工作室，成員有陳秀賢、蔡建仁、黃志翔等人，該工作室在學運的社會實踐上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南方在停刊後，主要成員另成立「台灣政經研究室」，有呂昱、呂鯤、

江迅、江夏等人，他們在1989年選舉時合著了《到執政之路》這本書，在選舉後解散，不過，台灣政經研究室並不像南方那樣跟學運有著密切的關係，反而與學運逐漸疏遠，而與民進黨關係密切，這是它與高雄社運工作室不同的地方。簡言之，高雄社運工作室在成立後，成為學運與社運的一座橋樑，但台灣政經研究室卻成為民進黨的一個幕僚機構，並沒有成為學運與民進黨間的一座橋樑。

學運的社會實踐由參與農運開始，中經賤賣果農，到1988年1月底的淡水生活營到達一個高峰。在生活營中，各學運團體紛紛提出寒假的社會實踐計劃，並得到工黨與高雄社運工作室的支援，計有中央及中原籌畫的農村生活營、輔大及成大的後勁工作隊、台大的桃竹苗工作隊。其中後勁工作隊成為民學聯出現的觸媒，這些社會實踐的隊伍包含了農運、工運及環保，即當時台灣主要的社會運動，學運都開始參與並建立接觸的管道。

1988年2月28日，大革會宣布改組，成立民學聯籌備會。民學聯的出現，象徵著台灣學運繼大學改造後，在運動上開闢社會改造的戰場。按民學聯對這種轉化表示，大革會由於受到大學法議題的限制，並不能真正落實對社會弱勢者的關懷，因此改組成走社會實踐的民學聯【註一】。即民學聯是學生對弱勢者關心範圍的擴大，由大革會關心學生的不平等地位，擴大到社會各群體的不平等地位，它們之間的內在聯繫是對弱勢者的關懷。

雖然民學聯在組織及運動方向上都對大革會做了調整，但沿續著大革會的性格，校際網絡組織化運作停頓的問題並沒有獲得真正的改善，而在運動方向上的調整也不是一下子就能轉變的。這時民學聯在社會實踐上的表現只有在1988年3月下旬發起搶救森林運動，這是配合綠色和平工作室及人間雜誌的活動，該運動得到許多團體及教授的簽

名支持。另外在農運及反核運動中，許多民學聯的加盟團體皆有參與，但並不像搶救森林運動這樣屬於民學聯組織的行動。民學聯組織的行動在這時最重要的是對教科文預算違憲的抗議，這是沿續大革會的大學改造方向。民學聯要從1988年暑假開始，才真正蛻變成一個以社會實踐為主的組織。

這個時期台灣的社會運動以農運最受人注目，學運對農運的參與也最多。農運的興起是台灣經濟發展長期累積下的問題，主要是政府的發展政策係透過對農業資源的榨取以獲得工業化的能力，因此造成農村殘破的現象，人口的大量外移與高齡化，農戶所得低於一般家庭，且不是以農業勞動所得為主。由於經濟發展的「成功」及政府對農產品的保護，使農民問題成為一個潛在的問題。當八〇年代自由化的風潮在經濟中表現出來時，這時潛在的問題也找到爆發的出口，這個出口是農產品開放進口，農民在失去政府的保護後，生計大受影響，因為台灣的農產品無法與廉價的進口產品競爭，首當其衝的是果農，因此在1988年1月，有賤賣果農的運動，這是學生第一次大規模集體參與農運。由於農民問題的根源在於政府的政策，農運也以政府做為抗爭對象，在行動上就形成集中台北的街頭抗議。

從1988年2月的農村生活營之後，學生即積極討論聲援3月16日抗議農產品開放進口的行動。聲援活動由中央怒濤與中原少中發起，雖然它們是民學聯桃竹苗區的負責者，但卻不是用民學聯的名義活動，參與者也不限於民學聯的加盟者【註二】。3月13日，學生做成決議在遊行時成立學生自己的隊伍，並由中原的翁章梁擔任學生隊伍的指揮，並決定採用「官逼民反、學生不滿」的標語。「316」的農民抗議，是學運第一次以集體的形式的參與抗爭街頭，這種形式成為後來學運參與街頭抗議所採用的方式。學運的社會實踐由此從參與調查進展到參與

抗爭，但是由於仍維持著學生的自主性與集體性，學運仍扮演著社會抗議行動正當化的角色。「316」行動之後，高雄社運工作室在18日及22日召集參與的學生代表，做了檢討的工作，而正式的檢討會則在23日於台中興農山莊召開，也有參與行動的學生代表參加，會中決定5月1日成立農民聯盟籌備會。中央、中原及清華也在5月參加了一個小型的農村生活營，即新竹農權會主辦的芎林農村生活營，參與調查稻農、茶農的實際問題。

由於學運在農運的參與是以果農的抗爭為主軸，依據的管道是高雄社運工作室，即農盟的網絡，因此「五二〇事件」對學運來說是一個比較突兀的參與。所謂突兀，不僅在於「五二〇事件」是雲嘉地區的稻農抗爭事件，由農總所發動，跟原先學運參與的脈絡有所不同，而且學運在5月時，由於經歷「五四衝突事件」及投入校園的改選活動中，對「五二〇」遊行並沒有積極參與。可是由於「五二〇事件」本身的高衝突性，及學生遭逮捕與毆打，使得學運因此名聲大躁。其實在「五二〇」遊行時，學生並沒有組成像「316」那樣自己的隊伍，只有一些零星的個別成員參與，但是當在午夜時遊行發展成警民的街頭流血衝突時，學生才有大量的投入並形成自己的隊伍，現場約有來自台大、輔大、文化及北醫等校的數十位學生，他們以靜坐的方式將民衆與警察區隔開來，希望能阻止流血衝突的持續擴大，但是他們反而成為衝突的受難者，8名學生被城中分局逮捕【註三】。21日上午，台大的學運團體以快報公布學生被捕名單，中午並在校門口舉行聲援大會，下午警方才將被捕學生釋放。23日，被捕學生召開記者會，發表〈五二〇學生現場見證宣告〉。24日，台大10餘名學生陪同被捕嫌犯家屬在立法院前靜坐24小時，要求嚴懲施暴人員及釋放被捕者，但當局不為所動。後來學生成立調查委員會，希望能還「五二〇事件」的真

面目，委員會成立的另一個意含是希望藉此消弭「五四衝突事件」中產生的學運裂痕。委員會的兩個目的都沒有達到，後來不了了之，幸好中研院的學者後來完成了五二〇事件的調查報告【註四】。

雖然學運對「五二〇事件」的參與是突兀的，不過該事件卻是八〇年代學運與社運關係最顯著的例子，即學生以第三者的公正中立立場介入抗爭行動中，以學運的道德性支撐起社會抗爭行動的正當性。

除了農運外，學運還參與了1988年4月24日的反核運動，該運動由環保聯盟、核電廠當地住民、原住民、教授、學生等團體共同參加。22日下午至立法院抗議，隨後並在台電大樓前進行三天的禁食抗議，最後在24日下午，由中正紀念堂遊行至台電，約有千餘人參加遊行，學生包含台大、中央、輔大、東吳、高醫及淡江約百餘名，這是學運在抗爭地點上首次與中正紀念堂發生關係。該活動除了涉及反核的環保問題外，也涉及原住民的生存問題，因為核廢料貯存的蘭嶼，它的危險性對蘭嶼原住民的生存形成威脅【註五】。

〔註 釋〕

註一：見〈民主學生聯盟簡介〉，刊載於政府違憲教育危險系列活動的傳單中，該傳單未註明出版日期，推測約是1988年4、5月間。

註二：計有中央、中原、台大、輔大、東海及實踐近百位學生參加遊行。

註三：他們是：陳啓昱、朱容徽、郭文彬、王雪峰、陳文治、馬德倫、黃偉哲及李藹之。前七位是台大學生，多半屬於大論與濁水溪兩個社團，最位一位是輔大學生。

註四：即許木柱：《五二〇事件調查報告書》。台北：社會運動觀察小組，1988年。

註五：“大學新聞”第619期有整個活動的全程報導。

第三節 編研會一座談會式的校際網絡

嚴格來說，編研會（學生刊物編輯研習會）並不能算是一個學運組織，它只是一種座談會形式的校際網絡。編研會的形成有下列幾個因素：

(一)是大革會做為校際組織並未成功地扮演著整合的角色，一方面許多學運力量並未進入大革會的組織中，另一方面加盟團體也沒有因大革會的組織而真正結合起來。大革會的形式已經證明不能符合它自己本身的期望：全國性學運組織。這時學運必須尋找新的整合形式，編研會是在這種情況下的一種嚐試，希望透過座談會的溝通與學生刊物間的聯繫，找到一種新的整合形式。

(二)是大學法失去運動性後，學運團體在走出各別校園後的運動共識就不再存在了。這時學運除了各別的校園運動外，還能夠有什麼合作的議題，是一個必須面對的問題。大學法使得學運的校際網絡脫離外來者的主導，而能獨立的運轉，並不會因大學法的失去運動性而消失，編研會即是校際網絡對自己未來命運的一種探索。

(三)是學生成為一般獨立的社會力量，這種學運意識在解嚴之後逐漸有了現實性。從1987～1988年，學生參與當時台灣的民主運動、環保運動、勞工運動及農民運動的人數愈來愈多，而且維持著學生身分在參與上的集體性與自主性，並不是個別零星式的參與。可是學生要如何才能成為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以及這股社會力量的運動方向是什麼，卻是許多學運團體急需尋求答案的問題。對方向感的確定是學運對主體性的追求，因學運成員參加各類的抗爭而更加急迫起來，集體溝通的迫切性，使編研會的校際網絡能夠迅速建立起來。

在編研會這個校際網絡形成過程中扮演催生角色的是台大的學運

團體，正如同輔大的學運團體是民學聯的催生者一樣。“自由之愛”復出時，台大的學運社團聯盟即已將大學法問題提升到國會結構問題，經過跨校問卷調查後，更使得他們對國會問題感興趣。但真正促使他們從事校際串聯，是參與1988年「316」的農民遊行。在抗議中看到各校學生的熱烈參與，使得他們對學運的發展有較樂觀的評估。

1988年3月27日，台大同學經過多日的籌劃後，在台北陳林法學基金會舉辦「學生自治組織運作研討會」，為學運的重新整合揭開序幕。研討會共有來自全國13所大學50餘位學生參加【註一】，是學運有史以來規模最大的一次集體溝通。內容分成四大主題，各有專人報告，分別是：「大學自治與學生自治」—周志宏（輔大、原台大畢業不屬於任何團體），「現有學生自治組織檢討」—陳英鈴（台大代聯會）與洪中夫（中興法商學生活動中心），「學生政府與學生運動」—林佳龍（台大，“自由之愛”），「當前學生社會運動參與」—翁章梁（中原少中）、羅正方（成大經緯）、徐永明（台大大新）、羅文嘉（台大代聯會）。經過長久而熱烈的討論後，研討會達成國會全面改選是學運現階段的當務之急，因此學運必須先做的是學生的大團結。除了這些原則性的共識外，另有三項具體的後續工作：一是在4月10日再度舉辦同性質的研討會；二是設立北、中、南及桃竹苗四區的聯絡中心；三是各校的新聞刊物負責通訊聯繫的工作【註二】。

由於研討會獲得很大的迴響，台大學運社團聯盟從3月底到4月初先後到新莊、新竹、台中、台南及高雄與各大學學運團體接觸，討論學生政府、學生運動、國會改造及刊物聯合編輯等問題，以籌辦下一次的研討會，並建立起各區的聯絡中心，北區由台大成員負責，桃竹苗由中央及清大的成員負責，中區由東海成員負責，南區由成大成員負責。這種區域與民學聯相同，且多有重疊，如中央、東海及成大的

聯絡人同時身兼兩個校際網絡的負責人，這種重疊後來造成很大的困擾。

1988年4月10日，第二次研討會在台大法學院舉行，共有15所學校60餘名學生參加，研討會定名為「學生政府與學生運動研討會」【註三】。內容分成三個主題：「學生政府的建立」—陳英鈐報告（台大代聯會），「國會改造與學生運動」—羅正方報告（成大經緯），及「刊物編輯聯合」是綜合座談。當場對學生政府及國會改造兩個問題有激烈的辯論。由於各校體制有所差異，對學生政府的組織及如何爭取並未形成共識。在國會改造上則經過一番爭辯後達成四點共識：

- 一、確立台灣地區為民主政治設計單位，包括憲政結構、國會成員、政府組織。
- 二、排除戡亂體制等相關法規為改造國會的法源。
- 三、積極促成自由地區全民國事會議的召開，具體確立未來政治改革方案。
- 四、新國會中民意代表及其產生方式，應充分反映廣大中下階層在政治、社會領域中應有的權利與福利。

另外，會中並通過抗議中央政府教科文預算違憲的聲明，並確立編研會的分區制【註四】。

第三次研討會於1988年4月17日在台中東海大學舉行，由東海東潮及成大經緯主辦，除了上次15所學校外，另增加陽明及高醫兩所學校的成員。這次研討會中，台大與輔大的學運成員因運動議題而爭執不下，爭執的焦點在於當時教科文預算違憲的國會衝突事件，台大認為這突顯了國會結構的不合理，應由此切入推動國會全面改選，而輔大則認為運動議題只要停留在教科文預算違憲上，從此它們在行動上分道揚鑠。因此，當天對編研會組織的決議後來並沒有執行，決議是：

北區以台大大新及輔大輔新為骨幹，帶動各校的組訓；中區以東海東潮為主，發展策略為校園選舉；南區以成大經緯為主，負責整個編研會的組織工作【註五】。桃竹苗區並沒有加入，是因為中央及中原對台大與輔大間的衝突，採取中立的態度。

因為這次研討會出現嚴重的意見分歧，編研會所承擔的學運整合工作就沒有再持續下去。學運的發展成為雙元領導；一個是台大，沿著編研會的網絡，聯合11所學校舉辦青年國是巡迴座談【註六】，由「新新聞」協辦，座談會的內容是由教科文預算比例不足看國會問題，共分4場【註七】，邀請學者及政治人物主講，這可以說是為推動國會改造的暖身活動。另一是輔大，沿著民學聯的網絡，舉辦教科文預算違憲的說明會及請願活動。編研會及民學聯這兩個網絡的成員其實多半是重疊的，未重疊的只有領導的台大及輔大（另民學聯北區中的北醫也未參與編研會的網絡）。

1988年5月3日，編研會發表〈五四學運宣言—植根於人民民主的學生運動〉。這是編研會最後一次的公開露面了，後來因為「五四衝突事件」及各校園5月的選戰，國會改造的運動並沒有真正推動起來，編研會就自動解散了。〈五四學運宣言〉可以說是它的臨終告白，不過這個告白卻是指向未來的。〈五四學運宣言〉提出包含思考台灣前途、促進社會正義及推動民主改革三個面向的整體學運方向，這也是對當時學運發展的一種意見綜合。雖然在時代的限制下，它對台灣前途只停留在要求公開討論，對民主改革也只局限於國會全面改選，但是往後的學運發展卻是這個軌道上運行的，尤其是到了九〇年代，學運對這些問題有了更具體的回答。

〔註 釋〕

註一：13所學校：台大、政大、東吳、淡江、文化、中興法商、中央、中原、清華、交大、東海及成大。這次研討會的參與者與民學聯重疊者並不多，只有中央怒濤(新聞社)、中原少中、東海東潮及成大經緯。又本次研討會原定在中研院，後因故改在陳林法學基金會，因此邀請函上的地點是寫中研院。

註二：這次研討會媒體幾乎沒有報導，只有“大學新聞”第617期，1988年4月12日有詳細的報導。

註三：15所學校：台大、輔大、文化、淡江、北醫、中興法商、清大、交大、中央、中原、東海、中山醫、教育學院及成大。除了高醫外，幾乎所有的民學聯籌備團體都參加了。這次可以說是學生代表性組織與地下社團兩種校際網絡第一次聯合公開的集體溝通。另外研討會邀請函的地點定在陳林法學基金會，後因故改在台大法學院。

註四：編研會(學生刊物編輯研習會)的名稱首次出現是在對這次研討會的報導中，見中國時報，1988年4月11日，第2版。該報導稱研討會宣布成立編研會，不過依照研討會本身所發出的新聞稿並沒有宣布成立編研會一事，而“大學新聞”第617期的報導也沒有宣布成立這件事。這可能是雙方在認知上的差異，研討會的確有對組織的事務進行具體的討論，但在學生而言並不認為這是一個新組織的成立。不過，後來各媒體都使用編研會的名稱，因此，領導的台大學運團體對外使用編研會資料中心的名義發表運動文宣。就當時政治氣氛已經開放，校際串聯已不像大革會剛成立時那樣具有敏感性而須保密，同時編研會的使命是全國學生的大團結，如果正式成立的話，不可能不主動對媒體發布新聞。

註五：這些決議見“大學新聞”第618期，1988年4月22日。

註六：11所學校：台大、政大、東吳、中興法商、清大、東海、成大、文化、中山醫、實踐及高醫。民學聯的中區及南區負責團體皆加入這個活動。所以，這次的學運衝突並非後來學運中流傳的台大與民學聯之爭，而是台大與輔大之爭，因為民學聯內部的一些加盟團體顯然並不特定選擇站在那一方，而是兩邊的活動都參加。

註七：這四場分別是：4月25日在台大法學院，4月27日在清大一講堂，5月2日在成大致格廳，5月3日在台中市立文化中心。與新聞媒體合辦，除了宣傳上的意義外，最重要的是獲得活動經費的支援，這與國會問題的問卷調查是相同的。當學運只局限在校園內時，靠小額的募款即可支付運動的支出，當學運發展到跨校聯合行動時，經費的問題就不是學生所能負擔的，後來學運是以運動時的公開募款來解決這個問題。這四場巡迴座談約花費5萬多元，由此也可看出那時學運在資源上的匱乏程度。

第四節 「五四衝突事件」 ——民學聯V.S.編研會

一、「五四衝突」在學運史裡的意義

「五四衝突事件」是影響台灣學運發展深遠的一件事。它是學運興起後，為尋找一個共同的方向使學運能成爲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卻因團體認同感的差別而形成整合的失敗。整合失敗成爲突破期的終結，並形塑了蛻變期多元發展的結構。「五四衝突事件」具體表現了在各校園自主發展的學運力量，匯聚成一股整體更大力量的難題，即學運整合的難題，這個難題成爲往後學運各種爭端的根本因素。於是，「五四衝突事件」就像變形蟲一樣，一代接一代的繁殖下去並以不同的面貌展現出來，到九〇年代都還騷動不安，不斷地糾纏著學運分子的心靈，學運中最常流傳的自我認識方式，即某種派系史觀，如台大V.S.民學聯、台大V.S.非台大、或是某團體V.S.另一團體，其它各種意識型態，運動路線及組織方式在論述上的差異，其實都是沿著這種團體認同感的劃分而出現的。這種派系史觀成爲台灣學運中最具支配性的歷史詮釋，深深地影響了一代又一代的學運分子的自我認識，在歷史溯源上它可以一直追究到台大及大革會這兩種學運傳統的發展。由於「五四衝突事件」是學運爭端表面化的事件，而且媒體的報導又說成是學運的分裂，故而誰是誰非的問題成爲爭論的重點，各方衆說紛云，宛如學運的羅生門一般。畢竟在我們的文化傳統中，誰也不願意承擔「分裂」的罪責，這使得該事件一直缺乏充分的討論，像謎一樣存在於學運歷史中。但是，在衝突中所形成的各團體間的敵意，卻又不斷地在複製著，造成各團體間難以合作與溝通的學運生態，然而似乎很少人去注意這個最根本的問題：爲什麼要有這種敵意？在派系史

觀的支配下，它像是一個理所當然的前提，如同「凡現實的必合理」的命題一樣，或者是用團體認同感的方式去正當化這種敵意，因此而有意識型態、運動路線與組織方式論述差異的變形，如同在操作「凡現實的必合理」這個命題一樣。這種現象顯示了學運文化的僵滯，困縛著學運本身的創造力，而折射出學運在現實發展上的步履蹣跚，1990年三月學運後的演變，正是這種學運文化自己造成的。因此，我們必須從學運長程的歷史發展來論述「五四衝突事件」，而不能只局限在事件過程中的諸項細節中。

在八〇年代學運發軔時，一個核心的問題就已存在當時學運分子的思考中，那就是：打破校園與社會的藩籬，使學生向社會進軍，成爲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醞釀期的校園運動即是在這種思考架構下做爲學運發展的策略而進行的，台灣學運的兩個源頭台大與輔大在這個原則上是相同的。學生成爲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遂成爲台灣學運所承載的歷史任務，也成爲學運推動自身發展的一股內在動力，至校園運動風起雲湧，各學運團體開始萌芽時，這個歷史任務迫不及待地尋找實現的可能性，這就是大革會的誕生。大革會是學運首度嚐試實現自己的歷史任務，並明白地把它表示出來。可是在各校園運動發展的程度並不一致的情形下，大學法雖然能成爲整合各校園運動議題的基礎，但在組織及動員水平上的落差並不能因此而獲得彌補。因爲條件的不成熟，大革會成爲歷史的早產兒，並不能順利完成這個任務，它所完成的只是使萌芽的學運團體獲得站穩腳步而已，大革會轉化成民學聯在歷史上的意義正是以地下社團聯盟承當學運歷史任務的挫敗。因而，另一種校際網絡承繼了這個任務，編研會是在這點上做爲大革會的承繼者與替代者而出現，而「五四衝突事件」是編研會承當學運歷史任務失敗的過程。

二、學運整合的問題：組織與路線

學生成為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包含著兩個問題：一是在各校興起的學運團體如何匯聚成一股力量，這是運動組織的問題；另一是這股力量要往什麼方向走，這是運動路線的問題。當大革會陷入運作停頓，及大學法失去運動性時，學運同時要解決這兩個問題。

就運動組織來說，大革會所遺留下來的問題有兩個：一是如何擴大組織網絡，並不只局限在地下社團，而能包容其它學運團體，二是既有的組織網絡如何重新運作。大革會轉化成學聯其實只解決了第二個問題，所以，民學聯繼承的只是大革會的組織網絡，並沒有解決第一個問題。準此，民學聯所做的是將以地下社團為主的組織網絡鞏固起來，成為學運中的一股力量，而不是將學運整合成一股力量。而編研會所要解決的卻是第一個問題，所以它企圖將民學聯這個校際網絡吸納進來，可是民學聯並沒有意思要將它自身之外的校際網絡吸納進來。因此，在當時存在著整合與組織分化兩股力量的拮抗，編研會要把學運整個成一股力量，但民學聯卻要將學運推向組織分化的發展上。但是這種矛盾並非是截然對立的，從完成學運自身的歷史任務的角度來看，只是不同策略的選擇而已。民學聯在1988年5月4日的學運之夜中，現場表示準備擴大組織，預備在2年後成立類似「學生政黨」的全學聯。由此來看，民學聯對學運整合的想法並未放棄，只是認為必須經過組織分化這個環節，即在策略上，先組成一個組織，再由這個組織來推動完成學運的歷史任務。用比喻來說，是要先成立一個類似「先鋒黨」的組織，而由這個「先鋒黨」來領導組織發展的整合工作。編研會對組織內涵的思考並沒有像民學聯那樣精細，而是相當簡單的，它希望建立一個學運的公共溝通領域，如研討會及學生刊物交流等，在這個公共溝通領域中由參與者共同決定組織的內涵。無疑地，編研

會對學運整合的想法，憑藉的是國會改造的運動方向，而不是實際組織的領導。其實，組織領導與公共溝通領域的建立，並不是互不相容的策略，雙方並非沒有對話的空間，可是當時並沒有出現這種對話。由於編研會沒有組織內涵，只是一個公共溝通的領域，所以衝突事件造成了它的崩解，學運從此往派系化的道路上推進。2年後，即1990年，民學聯所宣稱的全學聯真的成立，但卻不是在一個先鋒黨領導推動下的產物，而是三月學運抗爭現場參與的學生群眾共同的要求。編研會的瓦解使學運自身的公共溝通領域不再復存，各學運團體間在平時缺乏溝通管道（這種溝通管道只存在於各派系內，而不是在各派系間），當運動抗爭時才開始溝通，於是決策會議矮化成溝通會議，由之對三月學運中決策的癱瘓也就用不著奇怪了。

再就運動路線來說，自大學法失去運動性後，學運立即面臨存續發展的問題。大學法不僅是當時學運的共識，而且它能整合各種校園運動的議題，這個共識即是建立在大學法的整合性質，它能提供各學運團體在既有的校園運動軌道上繼續運行，同時也能在校園外与其它學運團體聯盟，而擴大學運的資源動員效果，這對剛興起的學運是必要的配備。當大學法失去運動性時，不僅是共同方向的迷失，如何搜尋替代性的資源動員議題，關係著學運的存亡。因此，資源動員的問題遠比任何事情來得更為急迫。民學聯與編研會間不同的選擇，只是在路線上不同的資源動員策略而已，並不能膨脹成意識型態的左右對立，或運動路線上政運與社運間的矛盾。民學聯的社會實踐，是在資源動員議題上的擴大，可是並不是在原有大學法修訂的軌道上運行，因此，這種選擇使得大學法對他們來說只具有策略性的意含。這也是為什麼民學聯加盟團體間對是否推動國會全面改選會有不同的意見，就是因為議題選擇是放在資源動員策略的脈絡中思考，而不是純從意

識型態與運動路線的脈絡思考，故而民學聯內部並沒有因此不同而分裂，反而在「五四衝突事件」後更加鞏固起來。民學聯的發展正好證明了國會全面改選與社會實踐之間並不衝突，也正好說明了編研會與民學聯間的衝突不是意識型態的左右對立，或是路線上的矛盾。編研會的國會全面改選，是在資源動員議題上升高抗爭焦點，並且是在原有大學法修訂的軌道上運行，因此國會全面改選的提出，包含了為大學法修訂創造更好的條件，這種選擇使大學法兼具目的性與策略性的意含。毫無疑問，以台大為主導的編研會，在策略選擇上受到自由之愛升高抗爭焦點的影響。其實這種不同的選擇彼此間是不相稱的，社會實踐只是標示一個方向，而不是一個特定的抗爭焦點，國會全面改選則相反，所以國會全面改選問題成為雙方爭辨的焦點，至於社會實踐的方向則沒有明確的討論。反對學運推動國會全面改選，並不是民學聯整個團體，而是負責籌備民學聯成立的輔大創造社成員。反對的理由是國會全面改選並不能落實對弱勢者的關懷，學運應關心弱勢者，深入基層【註一】。其實這個質疑的重點並不是在國會全面改選與社會實踐間何者能深入基層，而是在質疑編研會的運動方向，充分顯示出不同選擇間的不對等性。的確，這是編研會的問題，國會全面改選做為一個抗爭議題，是在什麼運動方向下提出的呢？後來，編研會在「五四學運宣言」中回答了運動方向的問題，但那時衝突已經造成，雙方對話的可能性已幾乎不存在了。輔大創造社成員的反對意見並不是沒有問題的，它把社會實踐與國會全面改選當成意識型態的左右對立，由是資源動員的問題遂轉化成意識型態的問題，學運發展的複雜內涵被簡單的公式化：編研會＝國會全面改選＝資產階級民主＝右派V.S.民學聯＝社會實踐＝關心弱勢者＝左派，這種將現實簡單公式化的論述方式，在學運史上不斷重覆出現著，反映了學運對現實認知空洞化

的危機【註二】。把現實公式化而加以對立，無形中使對話的空間喪失，反而陷於情緒性的言詞爭論中，合作與溝通變成不可能的問題。這種溝通型態也是台灣學運文化中常見的現象，它的效果只會增加彼此的敵意，而對運動的推展並沒有任何幫助。

三、學運整合在條件上的不成熟

其實這種在運動上無法對話的情況，並不是學運中的異常現象，而是正常的，只是正常得令人覺得異常。「五四衝突事件」是學運的一個縮影，它並不是特例，反而是具有普遍的代表性。不同的團體認同並不一定無法對話，派系之間雖可能有種種差異，但並不構成對話的困擾，而是有其它的因素存在，這可分為下列兩點：

(一)道德正當性的異化：道德性與理想性（這兩者在學運中往往是同義詞）是學運的特色，從八〇年代學運發軔以來，一直都是學運引以自豪的傳統，這也使得即使在最艱困的情勢下，仍有人前撲後繼地堅持著。如果說學運有什麼值得令自己感到驕傲的事，那應該是這個光榮的傳統。可是這個光榮的傳統，並不是來自傳統的建立者，而是來自學運的本質。就是因為如此，道德正當性成為學運抗爭時最有效的資源動員策略，因為它能激發學生實踐的潛能。因此，它也成為抗爭議題選擇的標準，學運分子在準備行動時往往必須考慮是否具有道德正當性的問題。由此，道德正當性遂從學運自身中異化出來，成為自外於學運的事物，與學運處於相對立的位置，它不再是學運本質的展現，反而變成檢驗學運的外在判準，而變成客觀的事物。從「五四衝突事件」來說，道德正當性已經異化成一個客觀的判準，但是這個判準的內涵卻還沒有客觀性，尚停留在學運分子個人主觀的界定中，如左成為一個道德的標準，可是左的內涵是什麼，在台灣實現社會主義要經過那些環節，都沒有提出討論，對話當然是不可能的，這樣的

問題持續到九〇年代都還存在。道德正當性的異化，並不代表著學運道德性的喪失，正好相反，這是學運維繫光榮傳統的努力，這種異化對學運來說是必然的。當學運興起後，它的行動就可以直接沿續過去行動的形式，學運分子只要透過模仿過去的形式，就可以佔有學運的「道德正當性」，如此，學運如何維繫它的道德性，而不會因形式的相同而喪失原有的內涵，就必須建立一個道德的客觀判準，以檢驗學運分子。所謂異化，並不是道德本身的異化，而是道德從做為學運本質，異化成學運的外在判準，它是本質的異化，也是本質展現自身與認識自身旅途中的過站。學運在這方面的難題是如何使道德具有真正的客觀性，而能成為學運中一個普遍而有效的判準。「五四衝突事件」後，在1988年6月的淡水學運研討生活營中，輔大創造社成員指台大成員為政治權力的接班人，就是源於這種對學運道德性可能喪失的疑懼，不過這種疑懼也顯得太大驚小怪了，在學運的道德客觀性還無法建立時，疑懼就只是一種純粹的疑懼，無法透過溝通來化解。因此，衝突事件後，所有為消弭爭端的種種努力，即使雙方有誠意化解，也都無濟於事，學運的派系化遂一去而不復反。

(二)是公共溝通領域的強烈工具性：編研會雖然創造了一個公共溝通領域，可是負擔太強烈的工具性了。因此，公共溝通領域成為一種純粹的工具，當然，它在學運中的定位也應該是工具，可是在學運還沒有這種領域出現時，它本身應當就該是個目的，不能純粹是工具。就因為編研會是為達成以國會全面改選來整合學運的工具，遂使得它的自主性難以展現，由此不難理解為什麼在衝突後，整合無望時，這種公共溝通領域就無法持續了。派系化的發展其實是人類社會的常態，學運自然不能例外，這並不表示它與理想性是矛盾的，只有在我們這種強調一元化的文化傳統中，派系化才變成負面的，可是仍然無法掩

蓋派系化存在的事實。問題倒不在於派系化好不好，而是在於具有若干共同性的各派系能不能在一個共同架構下合作，以增加運動的力量，促使運動目標早日實現。就算編研會當時成功地整合了學運，仍然有派系化發展的問題存在。整合失敗的派系化發展，並不表示各派系間溝通的完結，一個公共溝通領域的存在，是整合或派系化都應該共同努力的方向。這種將公共溝通領域的建立視做為尋求更大的抗爭力量的工具，成為學運中的常態，也成為學運內經常批評的對象。學運在平時沒有這種公共領域，至需要抗爭時才尋求溝通，因為抗爭行動具有時間的急迫性，這種溝通遂充滿著壓迫性，無法使各團體有充分討論的機會，彼此也很難獲得足夠的相互了解，由於溝通領域內存在著這種壓迫性，使得它充滿了各種扭曲，對話的情境也當然無法存在了。不過學運內對此的一般批評，並沒有擊中要害，而將這種現象視為菁英動員，而把焦點集中在菁英主義的批評上。因此，運動的發動者常常被抨擊為菁英，可是卻忽略了一個顯而易見的問題：如果沒有運動的發動者，會有運動產生嗎？當然，就理想的狀況而言，運動最好是群眾自動自發的行為，可是仍然要有人去發動群眾，做為群眾自動自發的觸媒，這是運動操作的問題，而不是意識型態的問題。這種對發動者的批評，只局限在發動者對被發動者的操縱面，而忽視了被發動者自主的一面，所以將這種關係視為學運團體間動員與被動員的權力關係。其實問題的癥節是在於運動意識的落差，由於發動者往往具有較強烈的企圖心及對問題較完整的認識，所以在為抗爭尋求溝通時，支配性較強，對被發動者而言，由於較缺乏對抗爭諸種問題的思考，自然覺得溝通充滿著壓迫性，遂而有種種不滿的批評。這是源於這類溝通的本身是在時間的急迫性下進行的，為抗爭的溝通必須是在已有共識的基礎上，對如何操作做溝通，而共識的凝結是日常溝通的工作，

而不是要等要抗爭時才溝通。公共溝通領域的不存在，學運只有在要抗爭時才找到機會溝通，問題當然重重。發動者處境的尷尬，正是在於動員別人被抨擊為菁英主義，不動員別人卻又被批評成爲什麼不找別人合作。這種批評，其實並不能解決學運菁英主義性格的問題，因爲它對菁英的界定是以所有的學運團體爲參考架構，因此是在學運分子中區分菁英與非菁英，可是台灣各學運團體所包含的學運分子總人數不過數百人而已，放在數十萬的學生群衆中，這些人無疑是菁英，這還不包括那些支持學運的市民。而學運的菁英主義性格中的菁英，是以群衆（包括學生與市民）爲參考架構來界定的，如此所有的學運分子皆是菁英。學運的菁英主義性格，即是指學運分子與群衆間關係的疏離，雖然在後來，學運企圖以草根路線的主張克服這個問題，但是在實踐上仍存在著困難，問題還沒有解決。對發動者菁英主義的批評的，其實並不是路線上的問題，（學運對路線這個概念使用得太過膨脹，而有點泛濫。）而是對領導方式的質疑，由於學運源起於控制嚴密的校園，核心小團體的領導方式成爲突破這種控制最有效的方式，因此這種領導方式一直在學運中沿用下來，但當行動不再成爲禁忌，學運分子也由數十人膨脹成數百人時，領導方式的民主化成爲必須面臨的課題，如何兼顧民主程序與行動效率，是學運在領導方式上要解決的問題。以上這些問題雖然從蛻變期開始才逐漸成爲學運的問題，可是在「五四衝突事件」中卻已隱然浮現。

四、衝突的性質

學運整合的問題，既然在本身的條件上，就無法對路線及組織等關鍵性的問題，進行討論，它的失敗是必然的。因此導致整合失敗的衝突，並不是真正的路線或意識型態之爭。真正的衝突原因是團體的認同感，這也是爲什麼衝突的導火線會是在所謂團體名義的盜用上。

台灣的學運團體是在各校園中自主產生的，雖然它們之間有著高度的同質性，但是在各校園的區隔下，每個團體是不同的，而且彼此並沒有互屬關係。剛萌芽的學運團體在各校園中都是絕對少數，因此小團體的性格相當濃厚，內部的凝聚力高，對外的排斥性也強，一般人很難打進學運團體的生活圈中，由此團體認同感的強烈遂成爲團體生存發展的必要條件，因爲有這種認同感，才能在校方的壓制下繼續生存，這成爲學運團體的遺傳性格。認同感是一種具有排斥性的概念，民族認同即是最顯著的例子，改變認同是一件困難的事，這表現在學運中是對團體名義的堅持，因爲原屬團體的名義，即是認同感的象徵符號。尤其是學運的意識型態與運動路線不成熟時，面對國會全面改選這種超過當時學運發展規模的問題時，團體認同感在這種情形下是最具體的安全歸屬來源。雖然“自由之愛”是由大學法切入國會全面改選的，但在論述上卻經歷了許多轉折，由大學法到國會全面改選中間還有一大段距離，在運動上把對大學法的共識轉換成對國會全面改選的共識，是需要一段時間的，以填補其間的差距，學運足足經歷了三年的時間才達到這種轉換，即從大革會的成立到三月學運。

這種團體認同感表現在校際網絡中，它的歷史發展是這樣的，先是自由之愛與大革會的不同，然後是編研會與民學聯（這裡的編研會是指不包含民學聯加盟團體的泛稱），團體認同的分界線正好是由台大與大革會所發展出來的兩個傳統，台大在本身這個傳統中一直居於核心地位，但校際組織比較鬆散，而大革會這個傳統以社會主義做爲團體認同的象徵符號，輔大只有在大革會及民學聯初期居核心地位，在校際組織上這個傳統顯然較爲成功。其實這兩個傳統可以說是兩種氣質不同的人，相當接近物以類聚的方式，或是說兩組不同的人脈關係，

即兩個派系；可是對這種不同又不是很說得上來。氣質是知覺層次的，種種意識型態、組織方式及運動路線的符號，其實皆是用來力圖說明這種知覺層次上的差異。這種差異的發展在學運中只到人脈分化的階段，所以形成以團體認同感的劃分方式，這也是為什麼派系史觀是學運中最具支配性的歷史詮釋。而學運中經常流傳的第三勢力，即是要在這兩大傳統外建立第三個傳統，也是「五四衝突事件」後才產生的現象，在蛻變期時是中興法商，三月學運後焦點又轉移至清大，然後又是中區學運，所謂第三勢力基本上是對兩大傳統間長期敵意的否定。

五、事件的過程

「五四衝突事件」的整個過程是這樣的：1987年底“自由之愛”復出，將抗爭焦點由大學法提升至國會全面改選，經過跨校的問卷調查更確定了這個抗爭議題。1988年3月27日，編研會第一次研討會召開，確定推動國會全面改選的前提是全國學生的大聯合。但是4月7日，立法院通過違憲的教科文預算，而爆發肢體衝突，事後全台灣都因此事件滾動起來，國民黨舉辦一連串的護法大會，民進黨則舉辦護憲大會。教科文預算違憲為學運的爭執提供了焦點。4月10日，編研會第二次研討會召開，台大與輔大學運分子為國會全面改選問題發生爭論。4月17日，編研會第三次研討會召開，爭端仍未化解，從此分道揚鑣。編研會欲從教科文預算違憲問題推向國會全面改選，民學聯則只對教科文預算比例不當進行抗爭，但就教科文預算違憲這單一議題來說，雙方的意見是完全相同的，都表示預算違憲，及違憲的預算中隱藏太多軍事預算等。雙方的活動各不相干，各出各的聲明（雖然內容大同小異），各辦各的活動。編研會從4月底到5月初舉辦4場全島巡迴青年國是座談，為推動國會全面改選熱身，但活動並沒有使用編研會的名義，而是由11所學校26個團體聯名的方式，其中包含一些民學聯的加盟團體，

民學聯中只有北區的輔大與北醫，及桃竹苗區的中央與中原未參加，活動是與新新聞合作。民學聯則是前後三波活動，總名為「政府違憲教育危險」，與教權會合作。分別是第一波：4月28日在中壢的「教科文預算比例不足」違憲說明會，由民學聯桃竹苗區負責，該次活動是學運首次公開向社會募款，共募得16萬元，也是學運首宗的大額經費【註三】。第二波是：5月4日早上前往立法院請願，第三波則在同日晚上在台北新公園舉辦學運之夜，皆由民學聯北區負責。活動使用民學聯籌備會的名義，未列加盟團體名稱，但有列各校的名稱，共計13所學校【註四】。衝突是因5月4日的活動而起，故稱「五四衝突事件」。

由於編研會中未加盟民學聯的團體，看到自己學校的名稱列在活動中，而又未獲得事先的告知，在5月1日，由5所學校16個團體聯名發表〈堅持真誠負責的學生運動〉聲明【註五】，表示拒絕參加5月4日的學運之夜活動，理由是：未說明公開募款的目的，晚會頒獎的不當，及未被事前告知有違民主決策程序。這個聲明將衝突表面化。5月4日早上請願活動有來自各校近兩百名學生參加，學運之夜的活動沒有舉行頒獎，但公開募款照常，民學聯成員當場會宣布將組「學生政黨」。衝突表面化後，學生的大聯合已不可能，事件後，編研會宣布早已解散，國會全面改選因此也沒有真正的推動。1990年，因為國會全面改選的問題引發了三月學運，八〇年代學運由此告終，學運也獲得前所未有的突破，這不知是歷史對學運的眷顧，還是歷史對學運的嘲諷？

其實拒絕聲明也有點大驚小怪，畢竟各團體並沒有被列進民學聯的活動中，而是團體的所屬學校。在學運的組織不健全時，這種問題常常發生，直到九〇年代都還存在，只是沒有導致衝突的表面化，組織不健全，代表性的問題必然會產生。另外，媒體也成爲一個戰場，媒體成爲學運各派系的一個戰場即從「五四衝突事件」開始。媒體的

誤報成爲一個導火線，涉及的新聞報導有兩則，分別是5月2日中時4版及5月3日中晚3版，消息皆來自台南，內容則是將5月3日編研會的青年國是座談報導成是民學聯的活動，並說這是爲5月4日的熱身活動。看在未參加民學聯的編研會團體眼中，這是民學聯強佔它們努力的成果，而看在不主張推動國會全面改選的民學聯團體眼中，這是編研會濫用它們的名義，想把民學聯努力的成果全部帶往國會全面改選的推動上，可是在台南的學運團體是既參加民學聯，也參加國會全面改選的推動。組織不健全，代表性無法確立，誰是誰非的問題扯也扯不清楚【註六】。

衝突過後，接著是各校園的選戰，台大在經歷6年的抗爭後，終於在1988年實行普選，代聯會也改名爲學生會。首屆學生會的選舉，也是台大首次的普選，台大的改革派在人選上並未像自由之愛時由成員投票產生，而是召開社團協商會議，選舉結果改革派的羅文嘉獲得勝利。在成大及中興法商都發生學運團體抗議選舉過程不公的事件。至6月，爲衝突善後的事才真正展開，即6月4日～5日的淡水學運研討會，由在衝突中保持中立的中央及中原負責主辦，會中雖然決定由衝突的兩造台大與輔大在暑假合辦編輯研習營，但由於衝突的背景涉及整個學運的問題，是無法用這種純技術的方式來解決，營隊是辦了，可是團體間的敵意依然存在。既然面對學運自身的歷史任務，無法進行對話，學運的整合當然會失敗，只好任由各學運團體各自去發展，政治自由化中的學運突破期就此落幕【註七】。

【註 釋】

註一：見“大學新聞”第617期第一版的報導，1988年4月12日。

註二：這種公式化的思考方式，是學運中的常見現象，它提供了學運分子認識複雜的現象世界所需的武器，但也顯示了學運在理論思考上資源的貧乏。學運中對這種公式化思考方式的諷刺，曾出現過一篇很有名的文獻，即〈如何在七天之內成爲一個左派〉，見“大學論壇”第68期，1988年3月。

註三：募款金額數字來自“民進報”第9期，1988年5月7日～13日的報導。在地下刊物盛行的時代，學運團體曾在校園內進行募款，所得數額大約只有數萬萬元，而且會刊登收支明細表，如自由之愛、春雷、怒濤及東潮等。此時編研會的青年國是座談系列，所需經費約5萬元，由協辦者新新聞贊助。從三月學運開始，學運的募款數額超過一百萬元，到1991年，制憲聯盟與全學聯所得到的運動募款，各自皆超過一百萬元。從這裡也可以看出學運規模成長的一個側面。

註四：列名的學校有台大、政大、輔大、淡江、北醫、文化、實踐、中興法商、中央、中原、東海、成大及高醫。由於民學聯在籌備階段，加盟者有那些團體並沒有明確的資料。

註五：台大：大新、大論、女研、大陸、代聯會、台研、青東、環保、噬菌體、國際、濁水溪
清大：研聯會
政大：國思社
東吳：時研社
文化：校園改革促進會
其中清大及東吳並未列名民學聯的活動中。

註六：在我們的訪談中，一位當時的參與者曾表示：5月2日的演講是由成大的團體負責，但負責者臨時表示因借不到場地而原活動取消，不過當日有些台大成員至台南，發現原訂場地並未有其它活動，當日活動的負責者在取消原定的青年國是座談後，在原定活動的同一時間不同地點，以民學聯的名義舉辦同性質的活動，但邀請的演講者並不完全相同。

註七：國民黨學生在1988年5月1日成立中華民國學生社團聯誼會，而民進黨學生則在5月14日成立民進學聯，這是學運整合外，另外一種學生力量的凝聚，因此當時媒體會將編研會、民學聯、民進學聯及中華民國學生社團聯誼會合稱為全國四大「學運團體」。不過從八〇年代學運所具有的自發性格來看，後兩者附屬於政黨的團體並不能稱為學運。又民進學聯共有30餘位成員，其中台大學生約佔一半，這與台大在醞釀期中會有大量的異議分子投入黨外雜誌的傳統有關。民進學聯在學運中並沒有什麼影響力，它本身在成立後也沒有很強的活動力。

第三部

蛻變期

(1988. 7~1990. 2)

第十二章 後蔣經國時代

——新支配體制與學運的多元發展

後蔣經國時代是個內涵並不明確的概念，它在一般用語中泛指八〇年代末期的台灣政治轉型，並沒有清楚的時間界定。從時間的含蓋面來看，它有廣義及狹義的兩種分法。廣義的說法，是從政治權力的結構變動角度出發，它與政體轉型是相重疊的，政治自由化的開始即是後蔣經國時代的開始，如此，它可從1986年開始算起【註一】。狹義的說法，是從政治領袖的繼承角度出發，指蔣經國去逝後，新政治領袖的產生，1988年7月，李登輝正式擔任國民黨主席，繼蔣經國後，成為黨國體制的最高領導人，算是後蔣經國時代的開始。這兩種分法各有優劣，但從學運史本身的發展而言，狹義的說法正好符合學運的蛻變期，較能顯示學運對外在世界的認識方式，因此本書採用狹義的分法。

後蔣經國時代前後約只有18個月的時間，是政治繼承問題尚還模糊不清的時代。模糊不清，一方面顯示了強人統治體制的瓦解，另一方面也蘊含著新支配體制的胎動。這個時代有幾個特性：首先是本土化，以李登輝為國家元首的象徵，預示著國民黨政權本土化時代的來臨，這不僅表現在黨政系統人事甄補本土化的政策傳統，資深民意代表退職條例的通過，更是將本土化政策推向制度化的階段。其次是資

本主義的深化，經濟自由化與金錢遊戲是兩個相互滲透的現象，資本所具有的支配性赤裸裸地表現出來，這對學運的衝擊是在抗爭對象上不只局限在黨國體制與法律制度的改變。最後是政治自由化所帶來開放的空間，不過這種空間仍然有許多限制，如台獨的言論及結社自由權即是最顯著的例子，這蘊含著學運力量往台獨禁忌突破的發展可能性。在後蔣經國時代，校園控制政策有了明顯的改變，以往以懲戒為主的鎮壓方式，已證明嚇阻不住學運的成長，而逐漸轉向軟性精緻的方式，以行政的干擾或不做為增加學運運作的成本為主，這種貌似開明的作風對學運的體質構成了考驗。新控制政策約略有下列幾種方式：(一)校方的改革走在學運團體的前面。校園自由化的程度與校園運動有密切的關係，通常校園運動愈活躍的地方，校園自由化的程度也愈高。蛻變期的轉變是，校園自由化不再依賴校園運動的衝擊，校方改採主動開放的措施，這對校園運動相對不活躍的學校而言，構成動員上的難題。校方的改革走在學運團體的前面，使學運在校園中失去資源動員的運動議題，雖然校園開放的空間增加了，可是剛從萌芽中站穩腳步的學運團體還沒有足夠的力量撑起這個空間，對學運團體來說這種開放反而是校園運動空間的縮減。東海學生政府的建立即是最典型的例子，它是由校方從上而下主動建立的，不僅不能提供學運抗爭的資源，反而更加鞏固既有的控制體制。在校園運動空間縮減的擠壓下，學運向校園外移動，形成社會實踐更加確立的一個因素。(二)校園自由的法制化：最簡單的例子即是將校園的街頭行動以法規管理，如言論廣場的設立，在輔大、東海、台大、政大及成大都有這種例子，另如校園集遊法的訂定，在台大及中央都有。這些法規的訂定並不是透過由下而上的民主程序，而是校方行政的單方面做為，法規的內涵著眼於使校園活動便於行政的管理，而不是使法規符合校園活動的需要。

對校園運動不活躍的學校，法制化其實是對自由化的束縛，使學運團體在校園中的行動處處受到行政的干擾。但對校園運動活躍的學校，法制化由於不符合實際的發展，形同虛設，徒然損害法規範的正當性【註二】(三)是行政支援的撤退：這對學運中甫成立的學生政府打擊最大，如果各校中的學生政府是學運力量由下而上建立起來的，校方即把許多原由行政機構處理的事務交給學生政府，學生會的會費收取即是一例，原來會費是在註冊時由校方代收，當改由學生自己收取時，因缺乏龐大行政力量的支援，會費的收入急速下降。

在蛻變期，外在世界有很大的改變，學運本身的改變可用多元發展一詞來涵蓋。學運的多元化取決於二項因素：一是學運整合的失敗，使得學運沒有一個共同的方向與組織，而趨於多元化。另一是政治自由化所帶來的開放空間，使得各種新團體可以成立，並對不同議題有實踐的場域。

學運的多元發展促使大學改造、社會實踐及政治抗爭這三大運動場域在學運中隱然浮現。大學改造是八〇年代學運最主要的運動場域，在蛻變期中，大學改造的內涵已擺脫法律制度層面的抗爭，特別權力關係不再成為抗爭的首要焦點，而特別權力關係也慢慢開始被學運所遺忘，但它仍然束縛著學生，只是沒有那麼緊而已，這種情況一直持續到九〇年代。內涵的豐富化及學生政府的建立是本時期大學改造的兩大特徵，尤其是學生政府的建立，成為全島性的風潮，一如突破期的校園言論自由運動。就八〇年代台灣學運抗爭的成果而言，學生政府的建立及自由化的校園可說是最大的成就。在社會實踐上，寒暑假的下鄉活動成為學運規律化的活動，而確定了這個運動場域，但是學運團體仍然沒有擺脫透過社會人士中介的方式，在行動模式上則從參與調查發展成直接成為抗爭者。社會實踐在實際上提供了學運團體最

佳的組訓方式，學生一方面藉此接觸社會脈動，拓展視野，另一方面在參與中學習抗爭經驗，而不必背負發動抗爭得失的責任。在政治抗爭上，主要在校園政治禁忌的突破上，如二二八的紀念活動，學運大規模參與校園外的政治運動，是從三月學運才開始的事。統獨的問題也在此時開始在學運中公開發論，但刺激的誘因並不是來自政治抗爭的行動，而是來自社會實踐中的接觸，如台大大新及北醫文化社皆是在勞工調查後，舉辦統獨的辯論。這時統獨的問題還不在行動上，而是認識與討論的階段，但是學運團體卻因在社會關係上，所親近的團體在統獨上的不同，而導致彼此間潛在的強烈敵意。反對運動中的統獨矛盾由此反射到學運中。

在突破期時，學運因媒體的報導而逐漸壯大，這種對媒體的依賴關係，到蛻變期時更形固定化。媒體也建立學運新聞的編制，學運與媒體記者的關係更加密切。依賴使得媒體成為學運最大的資源，媒體動員的效果成為學運抗爭的最大希望，學運分子開始更了解媒體的性格，知道媒體戰是抗爭的重要戰場，有時這種重要性高到絕對的程度，於是媒體報導遂成為學運的判準，學運也逐漸從媒體中去認識自己，以媒體的標準做為自己的標準。抗爭議題與方式的選擇有時成為以討好媒體為標準。媒體的重要性，使得有些跑學運的記者遺忘了自己的工作守則，而鬧出學運與記者間的糾紛，最令人難忘的例子是在1989年，某晚報的記者在經常沒有實際的採訪下，而胡亂報導學運消息，而激起了學運團體的憤慨，各學運團體發起對這位記者的聯合抵制，不給他任何消息，最後這位記者透過其他記者向學運團體求情而告落幕。不過這種事媒體並不會報導。

第十三章 大學改造(一)

——內涵的豐富化

所謂內涵的豐富化，是指學運對大學改造的內涵不再只局限在大學法所含蓋的法律制度層面中，而有新議題、新團體與新型式。所謂新議題，是指關於大學的政經地位、及大學的特殊性問題。所謂新團體，是指校園自由化後新興起的社團，尤以單一議題性社團為主，各社團各有自己關心的焦點，也無法用大學法來含蓋。所謂新型式，是指學運中的劇場運動，將劇場這種藝術的型式運用在實際的運動中，而轉化了以衝突性為主的抗爭方式，豐富學運文化的想像力。

在蛻變期之所以出現這種內涵豐富化的現象，一方面是因為大學法無法做為學運資源動員的唯一議題，在政治菁英互動的程序中，缺乏足夠群眾力量的學運很難為大學法做持久戰，尋找新議題開拓資源以維繫學運本身的活力是不可避免的。另一方面是校園自由化的影響，校園學生的力量也跟著解凍，在既有的學運缺乏成熟的運動路線與組織的情況下，當然無法將新興力量納進既有的運作秩序中，而任由它們隨心所欲地發展，這種發展當然也會對學運形成衝擊，而大大改變了學運對大學改造內涵的思考。

〔註 釋〕

註一：見鍾白揚：〈誰的後蔣經國時代？〉“大學新聞”第616期，1988年3月28日。

註二：如以台大為例，言論廣場設在振興草坪，使用時間限定在中午且不可使用麥克風。可是學生一般經常舉行戶外演講的地方是校門口、傅鐘下與小福前，並沒有人會到振興草坪演講，使得言論廣場形同虛設，學生還是照舊在原來的地方舉行「非法」的演講。

第一節 大學法抗爭

1987年12月初教育部公布大學法草案（簡稱教育部草案），促使“自由之愛”復出，後以「五四衝突事件」收場。但是大學法的修訂仍在持續著，1988年6月，行政院通過大學法草案（簡稱行政院草案），並送立法院審議。1989年1月立法院開始審查大學法，採行政院草案及立委提案并案審查的方式【註一】。大學法修訂重新浮上檯面，再度成爲學運的議題。

在蛻變期大學法的抗爭顯示出幾個迥異於突破期的特性：

(一)大學法不再是學運中抗爭的主要焦點，而只是諸多議題中的一項而已。但是大學法仍是學運中的共識，如果說八〇年代學運有什麼共識的話，那麼該說是大學法。

(二)教授團體的加入，大學法成爲學生與教授共同聯手抗爭的議題。由於學生沒有一個固定的團體推動大學法，以及沒有提出自己的修正草案，而教授有固定團體的推動及自己的草案（簡稱教授草案），至九〇年代大學法抗爭轉由教授主導。大學法抗爭的階段性轉變可以清楚地描述成：在突破期是學生主導，教授配合；蛻變期是學生與教授的聯合行動；到九〇年代初變成教授主導，學生配合。

其實教授對大學法修訂的關心遠早於學生，在1984年7月，亞洲協會與淡江大學即合作邀請專家與教授對大學法做全盤檢討，工作持續約兩年在1986年10月形成一分修正草案，不過草案的官方色彩甚濃【註二】。這時教授對大學法尚停留在研討的層次，而沒有實際的行動。

在白色恐怖時代，教授的實踐是以言論爲主，而且是個別式的參與。1970年代初的大學雜誌雖然形成了一個教授的團體，但並沒有持續多久，而且只停留在言論的層次。至八〇年代初的消基會開始表現

出教授以集體的方式跨出言論層次的企圖。不過真正教授的結社是在政治自由化時代才開始，而以各校的教授聯誼會爲基礎，如台大、中央及成大。教授聯誼會自由派的改革色彩相當濃厚，不同於國民黨控制下的教授團體。促使教授結社行動產生的因素，除了教授本身的理念外，也受到政治自由化空間開放與校園運動衝突事件的刺激。約到八〇年代末至九〇年代初，全國性固定的教授團體才告出現，如澄社（1989）、大學教育改革促進會（簡稱學改會，1989）及台灣教授協會（簡稱台教會，1990）其中學改會是以各校教授聯誼會的網絡爲基礎發展起來的，在性質上類似一種行動時動員網絡，也是推動大學法修訂的主力。

至於教授集體性的抗爭行動，在八〇年代各群體中是較晚產生，在環保運動中雖然有許多教授的加入，但教授在其中並沒有明顯的集體性。在大學法的抗爭中教授的這種集體性才表現出來，到九〇年代的運動中，教授的這種集體性行動有後來居上的趨勢，如1990年5月的知識界反軍人干政運動聯盟，教授的這種改變與學運的發展是息息相關的，基本上這是源於教授與學生在社會關係中的高度親近性。^{學生對教授的親近性}

1989年6月2日，透過學改會的網絡得到829位教授的聯署，教授們也就大學法修訂前往立法院請願。這是繼1987年3月24日的自由之愛、1988年5月4日的民學聯北區工作室、1989年3月24日的大學法行動聯盟及1989年3月31日的民學聯北區工作室，第五次關於大學法修訂向立法院請願的行動，也是教授集體性行動的首度展現。

教授這種溫和性的行動並沒有產生多大的實際影響力，可是在大學法審議過程中，資深代表不顧民意完全遵照國民黨指示的表現，激化了教授的抗爭意志。1989年9月28日，學改會與各學運團體聯合組成「新大學行動聯盟」，發動「九二八」大遊行，教授由此走上街頭。「九

二八」大遊行後，教授逐漸取得大學法修訂的主導權，在1989年的年底大選中投入選戰，推薦優秀的候選人，希望透過國會本身的改革為大學法的修訂爭取到更佳的结果【註三】。

(三)學運對大學法的抗爭，已不只局限在太學法本身，而將大學法與國會改造及關心弱勢者結合起來，延續編研會與民學聯在1989年上半年的思考，不同的是在蛻變期並沒有因此產生衝突。

1989年2月24日，台大學生會、太新、大陸、大論、環保、女研、三研、傳真、勞工、農服、濁水溪、醫學人文、自然保育、男一舍及女一舍等台大15個學生團體共同組成「大學法行動聯盟」，準備持續推動大學法抗爭，這是八〇年代學運單一學校內各學運團體從事議題性結盟行動的代表。聯盟的決策由學生會與太新負責，並提出五項主張：公立大學法人化、校園行政組織運作民主化、教授聘任制度合理化、明確保障學生權、及廢除軍訓教官制度。該聯盟於3月13日~19日在太大學辦大學法週活動，3月24至立法院請願，約有200人參加，除提出大學法的修訂原則外，並要求國會全面改選，這是延續“自由之愛”的運動方向。

民學聯北區工作室此時已由輔大轉移至由北醫主導，透過民學聯的校際網絡，在3月31日前往立法院請願，要求工農子弟學費補助，這是從關心弱勢者的立場出發，著重於大學在政經結構中的地位，而提出對大學法的修訂主張。民學聯的主張豐富了大學法的內涵，把大學改造由對大學的法律制度探討，延伸至大學的政經地位。工農子弟學費補助請願，除民學聯的加盟團體參與外，「大學法行動聯盟」中的太大學生會及勞工社亦有參與。

1989年6月29日，立法院教育委員會審查大學法，在資深民代佔多數的情況下，幾乎未經討論就迅速通過了行政院草案的18個條文，此

舉震驚了學生與教授，要求停止繼續審查大學法，俟新國會產生後再行修訂。行政院草案的內容，對學生的各種要求如學生自治、學生參與校政、大學法人化及教官退出校園等並沒有列入，同時根本也沒有提及工農子弟學費補助的事，而資深民代竟能迅速審查通過，證明由大學法提升至國會全面改選在運動上是具有必然性與連貫性的。

(四)學運對大學法的抗爭行動方式已不局限於演講、座談及溫和的請願，採取的是較具衝突性的行動方式。

1989年3月24日的請願，「大學法行動聯盟」即採取焚燒教育部大學法草案的激烈方式，而產生在現場與警方對峙的衝突場面。

不過，最重要的抗爭行動應該還是「九二八」大遊行。「九二八」是教授與學生首次合作的抗爭，抗爭的發動者在教授是學改會，在學生是台大的學運團體，尤其是太大學生會。

1989年7月初，台大的學運團體即利用大學聯考的時機，在台北的各考場散發關於大學法修訂要求的傳單，但此舉並沒有引起什麼注意。在暑假時，以太大學生會為核心，從事學生自治組織及學運社團兩條校際網絡的串聯。前者的串聯形成學自聯，在8月以5所學校學生自治組織具名前往立法院請願【註四】，請願的內容並沒有什麼創新，但是由於學自聯在請願過程中強烈拒斥由資深民代接見，迫使立法院改派增額代表接見，而引起了媒體的注意。在學運社團的串聯上，由於太在「五四衝突事件」後，即沒有再經營校際網絡，而是透過中興法商的學運成員進行校際聯絡的。

在1989年的8月，學生與教授就為九二八的遊行開過幾次聯合的籌備會，但是各學運團體私下認為聯合籌備會的決策方式不夠民主，學生與教授的關係還是傳統的封建關係，決策由教授主導，遂醞釀召開學生自己的會議。在學生與教授的聯合會議中，確定了遊行的任務編

組，學生總指揮也是整個遊行的副總指揮由台大的范雲擔任，糾察隊長由中興法商的邱毓斌擔任，文宣組長由北醫的林致平擔任，活動組長由台大的徐偉智擔任，而各組相應的也有一位教授負責人。而在學運團體自行召開的會議中，另外成立危機處理小組，成員三名分別是：北醫林致平、高醫徐光南及台大劉大福，全部屬於民學聯的成員，但是由於九二八遊行採取溫和理性的方式，在過程中並沒有產生強烈的對峙衝突場面，所以危機處理小組沒有機會發揮功能。

九二八大遊行對大學法修訂提出七大主張：一、保障學術自由。二、公立大學法人化。三、學術主管民主方式產生。四、設校務會議委員會。五、學生參與相關事務。六、軍訓教育正常化。七、系所合一。另外在學運團體自行召開的聯合會議中，也通過要求文宣組製作一份以大學在資本主義體制中地位分析的傳單，要求工農子弟學費補助，但由於傳單散發的情況不好，故對大學的政經地位問題，並沒有因此次的遊行引起廣泛的注意。遊行是從9月28日中午在國父紀念館集合開始，約至傍晚結束，目標是分別向立法院與行政院呈遞請願書，向國民黨中央黨部則呈遞抗議書，遊行隊伍對外行文使用「新大學行動聯盟」的名義【註五】。整個遊行過程堪稱平順，這可能是跟學生與教授首次發動校園外的街頭運動有關，希望以溫和理性的形象爭取更大的社會支持【註六】。

九二八大遊行約有一千餘位教授與學生參加，學生佔大多數。教授是透過學改會的網絡動員的，學生由各學運團體動員，有的團體在遊行前於該校內進行各種造勢活動，這算是學運草根動員的最初型態。這種草根動員並不依賴媒體，不過還沒有到達組織性的群眾動員的地步，在三月學運時，這種草根動員的方式在各校中非常常見。中央在9月25日及26日分別舉辦「大學法座談會」及「什麼是大學法？我們一

起來關心」兩場活動。陽明醫學院則由甫成立的學生會負責，在9月25日及26日兩天在校內發起簽名活動，並義賣圍兜兜以突顯「幼稚園大學」的主題，學生會因該活動還與校方發生爭執，26日學生會與橘井合辦「美麗新大學」的演講。東吳蘇菲亞社則在27日於文學院前演出「歷史如何變成傷口」行動劇，為隔日的遊行造勢。台大在校園中的造勢活動則包括在各宿舍舉行密集的說明會、義賣圍兜兜活動、一人一元為教育部長配眼鏡活動、簽名、校門口說明會等。另外9月24日，台太學代大會以48：16通過罷課案，如果大學法修訂不符學生要求，學生將不惜罷課，這是學運第一次將罷課擺進運動的思考中，後來在三月學運中罷課才首度實現。25日，黃武雄等10位教授針對九二八的遊行發表〈給台大全體師生的一封信〉【註七】。另外有學自聯的聲明在報紙上發表。

在九二八大遊行結束的當晚，各學運團體召開了一個檢討會，除了工作上的疏失及聯繫溝通不良所形成的誤解是當然必須被批評的事項外，批評的另外一個焦點是認為遊行不夠激進，由於這只是學運分子自己的提法，一般參與遊行的學生因沒有參加檢討會，故無法得知他們的意見。在遊行前後的籌備會與檢討會中，各學運團體間還是有著強烈的爭執，團體間的敵意仍然存在，在檢討會中台大學生會曾提議定期聚會，促進各團體間的溝通與了解，卻被打消即是一個明證。但是這種爭執並沒有表面化為衝突，在形式上仍維持著團結，這種合作方式一直維持到三月學運。不過，必須注意的是，這時民學聯的學運分子多半是經歷過「五四衝突事件」那段不愉快經驗的成員，而台大則已經新陳代謝過，「五四衝突事件」的那一代成員多已離開學運了，新一代的幹部在記憶中對衝突事件是很模糊的。

遊行後，在東吳、中興法商、輔大、中原、中央、清大及海洋等

學校，皆發生參與遊行的學生遭教官及校方約談的事件。但最嚴重的事則是發生在師大，教官根據當天現場的照片，指認出兩位舉師大木牌的參與學生，在經過約談後，校方將洪世昌及葉淑美兩位參與遊行的學生處以大過。「新大學行動聯盟」為學生遭威脅及記過的事情，曾在10月8日舉行記者會，並於10月9日前往教育部抗議。這種支援性的抗爭行動在整個八〇年代學運史中發生的次數並不多，而且同樣是以不了了之收場。

從歷史發展的角度來看，九二八大遊行無疑是三月學運的前置性作業，無論是學運團體間的關係、學生與教授間的問題、群眾動員的模式及組織分工的編組等，都可以在半年後的三月學運中看到。同時，九二八大遊行是三月學運前學運規模最大的一次事件，由於三月學運是一次膨脹過度的運動，從中無法了解學運真正的實力，故九二八大遊行無疑是最能展示八〇年代學運群眾實力的一次，而且大學法也是八〇年代學運中唯一的運動共識，因此它所具有的代表性意義是無可置疑的。由於「新大學行動聯盟」並非常設性組織，所以九二八遊行是一種議題性結盟行動。

九二八遊行以群眾的街頭運動，嚇阻了立法院繼續審查大學法。但一年後，立法院重新審查大學法時，學運對此幾乎欲振乏力，而由教授主導。在三月學運後，學運有了新的發展及更大的社會資源，但對自己曾經走過而未完成的道路似乎遺忘地很快【註八】。

【註釋】

註一：立委草案只是大學法部分條文的修正案，1987年11月由跨黨派的立委們所提出，又稱林時機案。該案是所有草案中吸收學生意見最多的，一般認為這是目前最進步的一分草案，因此“自由之愛”在復出時，根據階段性的策略考量，在教育部草案與立委草案中選擇了後者，見“自由之愛”第五期，〈修法已良久，只是不自由〉，1987年12月10日。

註二：見賀德芬：〈大學法修正沿革〉，收於賀德芬編：《大學之再生》p.p.200～208，台北，時報，1990。該文對大學法修訂的抗爭有簡略的敘述。

註三：見賀德芬：〈大學法修正沿革〉一文。

註四：包括台大學生會、陽明學生會、北醫學生會、輔大學聯會及清大代聯會五校的學生政府，及台大的社團代表台研社。由於各校學生政府的運動性格不一，有的只使用學生政府負責人的名義。這點很類似於大革會成立時，有些社團為避免直接使用社團名義引起在校內的困擾，而以地下社團的名義加入。

註五：請願書及抗議書全文可見賀德芬編：《大學之再生》，p.p.250～253。

註六：溫和理性並不能說是學生與教授的運動性格。這點必須從1988年「五二〇事件」後，運動者重建街頭運動的社會形象角度來看，才能清楚理解。由於「五二〇事件」的流血衝突，遭媒體抹黑，事後街頭運動都強調溫和理性，如1988年10月25日的農民遊行、11月12日勞工的二法一案大遊行、到1989年8月26日無住屋者夜宿忠孝東路達至最高峰。至於溫和理性是否就是「正確的」街頭運動方式，及五二〇事件後這種形象重塑的工作是否真能解決該事件中所出現的各種問題，則是屬於不同層次的問題，在此無法申論。

註七：他們是：黃武雄、郭博文、張則周、張忠棟、瞿海源、蕭新煌、張國龍、賀德芬、黃榮村及夏鑄九。

註八：學生與教授對大學法修正意見的文獻資料，可參見賀德芬編：《大學之再生》，台北，時報，1990年3月。至於學運參與者對大學法的研究，以周志宏著：《學術自由與大學法》，最為完整，台北，蔚理法律，1989年10月，該書原為作者在輔大法研所的碩士論文。

第二節 新議題

大學生的社會屬性一直是學運關心與討論的問題，在蛻變期這種探討逐漸跟大學與社會整體間的聯繫合在一起。以往這兩者在學運的思考中並不是那麼密切結合著的，對大學生的社會屬性界定在中產階級的預備隊上，而對大學則視為黨國意識型態機器再生產的一環，尤其是偏重黨化教育的批判那一部分，較少關注大學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的角色。但到蛻變期，由於資本主義的深化及政治自由化後的開放，黨國體制的控制鬆動不少，而使學運對大學的認識角度能轉向大學在政經結構中的地位，這種切入角度是比對黨化教育的批判，更能結合大學生的社會屬性。

從資本主義體制再生產的角度來看大學，大學遂從國民黨黨國意識型態機器轉化成資本主義意識型態國家機器，大學生中產階級預備隊的屬性，由此遂成為資本主義權力集團的預備隊。由這種角度擴張到台灣政體轉型的看法，國民黨政權遂從外來政權變成資產階級政權，此種擴張的看法也是學運中強調左派的這個傳統所一貫主張的。不過，必須注意的是，這些還只是學運對現實的認識方式，相當缺乏實際的調查分析，所以在對話上也顯得十分困難，很容易陷入意識型態左右符號的爭鬧中。但是，學運必須檢討的是，對台灣的轉型一直以「再結構」的概念來把握，可是「再結構」到底是什麼樣的結構，即它的具體內容為何，必須有實際的調查分析，才能解決具體的運動路線問題。

由於學運對大學的政經地位問題還停留在認識方式上，故對此沒有產生有力的運動，甚至還錯過了運動的機會【註一】。以這種認識方式而進行運動的，只有民學聯。由於對台灣的社會矛盾界定為階級矛

盾，民學聯對學運有了不同的看法，它自我界定為某種社會運動的預備隊，強調組成一個進步知識分子的隊伍，所謂進步確切地說是指左派，這裡又可以看出它與另一傳統的不同，另外一個傳統強調的是新知識分子集團，但沒有那麼確定的內涵。但到九〇年代，全學聯成立後，因為三月學運所展現出的學生做為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全學聯遂放棄民學聯那種預備隊的想法，而又回到大革會時強調學生成為獨立的社會力量【註二】。另外，民學聯曾在1989年3月發起工農子弟的學費補助，基本著眼點即在改革資本主義社會中教育機會不均等的問題，因為大學生只具有消費性而不具有生產性，這對中下階層家庭而言是個極為沈重的負擔，而剝奪了不少工農子弟受教育的機會，由此大學教育更可能被中產階級子弟所壟斷，而更鞏固了大學做為資本主義意識型態國家機器再生產的機制。1989年3月22日，由民學聯北區及成大經緯與西格瑪社共同發起工農子弟學費補助的簽名活動，而在3月31日前往立法院請願，這可能是在蛻變期對大學政經地位問題唯一的一次行動。

大學法及大學的政經地位雖然是不同層面的問題，但都從大學的普遍性角度切入，而私立大學及大學社區的問題則是由大學的特殊性角度入手。

關於私立大學的特殊地位，在突破期時就有討論，不過是在大學法修訂的架構中來談，主要的問題是在特別權力關係適不適用於私立大學上。由於特別權力關係在法律上是屬於行政法（公法）的概念，在一般的認識中公立大學才屬於它規範的領域。這種法理上的探討，關係著公私立大學的法律地位，也牽涉到公私大學學生的在學關係，跟當時爭取大學自治與學生自治是緊密地扣連在一起，其目的是要削弱特別權力關係的控制。用九〇年代學運的語言來說，它的論述策略

是將公私立大學做不同的法律定位，私立大學是屬於私法的領域，由此排除在特別權力關係的適用領域外，而私立大學的在學關係因此也屬於私法上的契約關係，大學自治與學生自治可透過大學本身的組織規程修改來達到，國家並不能介入這種私法的領域中。而對公立大學，則是要求大學公法人化，如此才能將在學關係由特別權力關係中的營造物關係轉變為公法人中的契約關係，學生自治才有所保障，大學公法人化，是爭取公立大學的自主地位，排除國家以特別權力關係對公立大學的行政控制，使公立大學由國家機關的分支中掙脫出來。不過，學運對這種經由法理的探討而進行抗爭並不熱衷【註三】。

然而在蛻變期，私立大學的問題卻不是要排除國家的介入，而是要求它更積極介入，即私校的經費補助。1989年10月8日，由東海學生會召集成立「全國私立大學院校學生聯誼會」（簡稱私校聯），共有東海、輔大、文化、東吳、淡江、北醫、大同、中原、靜宜、逢甲、中醫及中山醫12所學校的學生代表性組織參加。私校聯的組成異質性很高，有國民黨學生、改革派學生及較中立的學生，因此它所具有的運動抗爭性不強，選擇的主要是屬於私校共同的經費補助問題。11月21日，私校聯前往教育部請願，提出三大要求：一、公私立大學每名學生平均經費補助比例應為三比一。二、縮小公私立大學學費的差距。三、軍事學校經費應從教科文預算中劃出。這主要是因為台灣私立大學的財務不健全，而使公私立大學在校務發展上出現明顯的差距，因此危害到私校學生權益而有的請願行動。

所謂的大學社區問題，是指大學生活圈內的各種議題，跟學生一般食衣住行的日常生活是緊密相聯的，並不局限在校園內。

在1987~1988年間，由改革派主導的東海學生活動中心，即為反對電鍍廠設立在校園附近而污染環境，曾向台中市政府請願過，並在

校內舉辦說明會，算是八〇年代學運史中最早關於大學社區問題的紀錄。到蛻變期，這種事件也跟著多了起來，不過，學運對此的討論很少，幾乎也沒有文獻資料可供參考，當然更不用說形成一套論述。

這種大學社區運動的事件當以中原的淨化大學社區遊行事件最為成功。在1989年初賭博性的電動玩具大量湧入中原大學的生活社區，成為許多學生日常的休閒活動，且吸收了大量的學生做工讀生，而與社區生活建立緊密的聯結。由於電動玩具店出入分子複雜，導致治安敗壞，幾個月內即發生40餘件案子，令各方頗為困擾。導火線是一名化工研究所學生藍仲詒意外死亡，死因不明引起各方揣測，有說是因檢舉電玩遭報復，有說是因與飆車人士溝通被打死，不管如何，皆指向社區治安敗壞。中原化工系學會為此曾向縣議會請願但無結果，後來在校內舉辦座談會，引起熱烈的參與，訓導長在當場還遭到強烈的批評，各校友會及社團都非常關心這個問題。中原的學運社團少中本欲藉此成立「淨化校園聯盟」，但發現關心的各團體在行動上還相當保守，無法形成組織網絡，同時，一般同學也很難接受大學社區的理念，還是局限在校園事務的思考中。少中認為如此發展，該事件終將不了了之，遂發起遊行，向管區的警察局抗議。遊行在1989年5月11日早上舉行，剛集合時只有一、兩百人，但到後來共有約800人參加，有的老師為此主動停課，校方也很高興學生能出面為它解決這個頭痛的問題。遊行是從學校走到管區警局，訴求主題是清除電玩，群眾到警局後因聲勢浩大，而將訴求升高為要求分局長下台。結果是不久以後，社區內的電玩店全遭肅清，分局長也被撤換。

不過，學運社團與學生群眾間的隔閡依然存在，可見學運團體與學生群眾間的聯結在整個八〇年代並不受議題性質的影響，關於大學法這種理念式的議題，與治安敗壞這種生活權益式的議題，所具有的

群眾動員力相差並不大，但彼此的動員關係並沒有不同。所以，討論學運的草根經營問題，並不能單純地從議題性質的層面考量，還必須兼顧組織的操作，這方面正是在長期戒嚴下台灣人民所欠缺的經驗。

中原的這次遊行可說是八〇年代學生首次發動的校園外街頭抗爭。

另外在1989年5月24日，淡江也發生「抗議房租聯合不合理漲價」的活動，由學生活動中心學鐸報、女聯會、歷史學會、文社及詩社等聯合發起，在校園內遊行，但並沒有產生什麼結果。這是由於資本主義的深化發展，形成房地產狂飆，而反映到學生在校園外租屋房價上漲的抗議行爲。不過，台灣學運在面對資本主義體制擴張而侵害到自身權益問題時，還沒有足夠的力量進行抵抗。

關於在校園內的是跟學生的交通問題有關。陽明在1989年10月19日，校方爲解決日益嚴重的校內汽機車問題，舉辦座談會，並在會後宣布6項處理原則，12月23日學生會即針對原則制定過程的缺陷，及實行的缺失，發布三點反對意見：一、反對深夜12點的門禁措施。二、反對記過處分。三、反對濫用座談會扭曲意見。12月26日，學代大會並通過「要求學校暫緩實施汽、機車管理辦法」。可見學生政府的建立不是只具有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的形式意義，它在實質上可防止校方以特別權力關係，任意侵害到學生生活上的權益。另外，清大在1990年1月22日，爲抗議校內機車被拖吊，而有26名研究生以遊行向校方抗議，是爲清大首次的校園遊行抗爭。

台灣各大學的不同型態，對學運的發展有什麼影響，是一個有趣的問題。按經費來源，可分爲公立與私立兩種，不過公私立大學間學運的發展並無不同，這可能是因在教育法規中對特別權力關係做子擴張解釋，使兩者都受到黨國的控制，另外私立大學財務不健全，必須

依賴國家的補助，這兩點使公私立大學並無根本上的差異。如按院系設置的情況，可分綜合式及專業式兩種，綜合式的如台大、輔大、東海、成大。專業式的可分成醫學院系統、師範系統、神學院系統及理工系統等。其中神學院系統不受政府管轄，獨立發展。一般而言專業式的大學學運不若綜合式的興盛，在學運中流傳的看法是跟有沒有法學院有關，在設有法學院科系，尤其是政治、社會與法律相關科系的學校較易有學運，在台北的中興法商學運發展不錯，但台中的中興大學卻不順利，如在台大，法學院學生一直是學運的重要成員，另如清大，人文社會科學院也是學運的重鎮，但這並非絕對的，如政大即是最好的例子。不過像師範系統，及理工系統如交大、大同等，學運不振則是事實，這跟沒有法學院，或者是因跟工業化社會中，大學與分工產業間具有職業上密切聯繫而導致校園的穩定，是必須再深入研究的問題。如按大學的空間區位，則可分都會型及社區型兩種。所謂都會型大學是指大學位在都會中心，學生的生活與消費也匯集至都會中，無法自成一個系統，如台大即是最典型的例子。而社區型大學是指大學的生活與週邊自成一個系統，通常在都會生活圈之外或是邊緣，台灣的大學多半屬於這一種，如東海旁的東海別墅區與校園形成一個獨立的社區即是典型的例子。都會型大學較易受社會的感染，尤其是台北市，首都的政治空氣常成爲大學生活的一部分，這可以視爲台大學運爲什麼較偏重政治議題的一個因素，但並非是絕對的，如東吳法學院在區位上與台大法學院及醫學院同樣，最接近統治核心機構，但並未產生台大那種現象。對不在台北市的大學而言，首都的政治空氣對它們而言是很疏離的，這也可視爲它們不偏好政治議題而往社會議題發展的一個因素。

〔註 釋〕

註一：1991年3~4月間的華隆案，因當事人時任交通部長的張建邦，與淡江大學關係密切，而牽涉出淡江實習銀行的弊案，張建邦家族及淡江大學主管都有涉案。華隆案實是政商關係盤根錯節的表面化，它不僅關係著國民黨內部派系盤根錯節的較勁，同時也將大學與資本主義體制的緊密聯繫關係暴露出來，實習銀行本是教育的輔助工具，卻變成財團資本累積的工具，更顯示了大學的政經地位對教育本身的影響。這個含涉了政治權力分配、大學政經地位及教育本身三層問題的華隆案，本是學運極佳的議題，但學運對此卻無任何反應。與本案最直接相關的淡江學運，那時正積極推動將學生活動中心改組為學生會，而與校方不斷交涉中。

註二：關於民學聯與全學聯看法，見全學聯在1991年8月東京世台會上所提的論文手稿。

註三：這種法理探討見周志宏：〈析論學生權利之保障〉。但也有主張私立大學亦是公法人的，見曾建元：〈公立大學法人化問題釋疑〉。對特別權力關係適不適用於私立大學，如從法理上探討則不適用，但如果把特別權力關係不視為法理上的概念，而視為政治控制的概念，則它是一種父權體制的法律控制，如此則適用於私立大學，台灣的大學是屬於後者，見吳介民及曾建元前揭文，兩者都從台灣現行的法條中找到特別權力關係擴張適用於私立大學的證據。以上三文俱收於賀德芬編：《大學之再生》。

第三節 新團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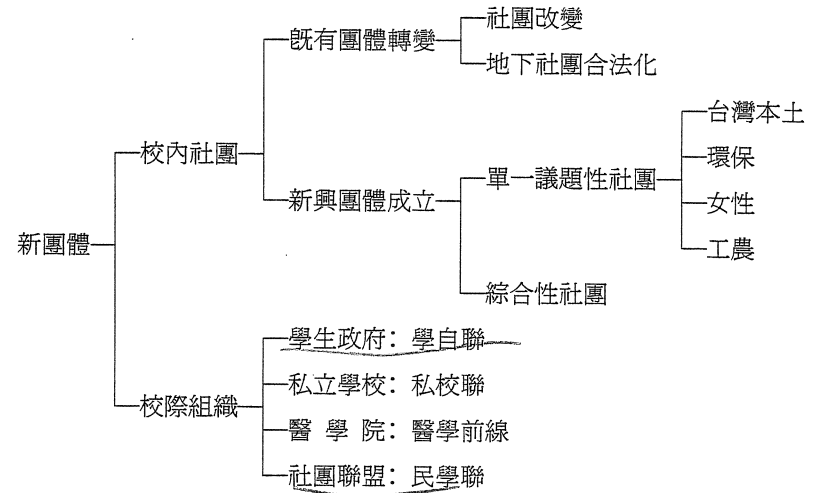
校園自由化開始後，學生的結社也逐漸解禁，新的社團如雨後春筍般地冒出，學運社團在各校中紛紛出現，不再是孤立的少數。然而，由於各校自由化的程度不一，並不一定所有的新社團都能順利成立。台大的情況算是比較好的，社團的成立幾乎沒有受到什麼限制。而有些學校則會受到一些刁難，但尚不致受到壓制，如東海的大度山社成立時必須用青年中國社的名稱。但是有的學校就沒有那麼幸運，如逢甲甚至到1992年初要成立台灣歌謠社，還被校方禁止。權利是爭取來的，校園自由化的程度跟校園運動的力量成正比的，校園運動愈強，自由化的程度愈高。

新團體包含校內的社團與校際的組織。校內的社團可分成四種類型。第一種是原有社團的轉變，因為自由化的開放風氣，使得一些社團投入運動的行列，這可以說是改革意識與行動在既有的社團生態中有了進一步的擴張，這些包括高醫的南杏、高青及三研、成大的三研、東吳的大研及中央的三研。中央的三研社在1990年改名為福爾摩沙社。第二種是原有的地下社團合法化，如北醫的抗體及決堤合組文化社，根管治療成立河洛社，中興法商的「校園民主促進會」成立台研社（未向校方登記），東海的東潮成員分別成立大度山社及人間工作坊，台大的濁水溪及中央的怒濤也登記為合法的社團沒有改變名稱。第三種是單一議題性社團，大約可分成四大類：一是強調台灣意識，與台灣本土文化有關的社團，如台大的台研社、掌中劇及歌仔戲社、輔大的台研社、北醫的河洛社、成大的台語文社等。這種台灣本土文化議題的社團到三月學運後成為各校的風潮，在各稱上多半叫台研社或台語文社，北醫的河洛及中央的福爾摩莎在名稱上算是特殊的，有的學校則

各種名稱的社團都有，如台大的台研社與台語文社是不同的社團。二是環保，如台大的環保社，東海的環科社及清大的環保社。三是女研，如台大的女研社，婦女運動的議題在八〇年代只有台大成立社團，而各校則是在學運社團中成立女性研究組，這些小組到九〇年代逐漸形成社團。四是工農，如台大的濁水溪及勞工社，這類議題的社團在學運中很少，而且到九〇年代初有勢微的傾向。第四種是比較綜合性的社團，如東吳的蘇菲亞、淡江的當代中國、台大的傳真、清大的後清華工作室、逢甲的逢星等。約略而言，前兩種是既有團體的轉變，後兩種則是新興的學運力量。

在校際組織上則是同性質團體的聯合，如學自聯是各校學生自治組織的聯盟，包括北醫、輔大、台大、陽明及清大等校。私校聯是私立學校學生代表性組織的聯盟【註一】，夜學聯是夜間部學生的聯盟。醫學前線又稱六醫聯盟，是醫學院團體的聯盟，包括陽明的橘井、台大的青杏、北醫的綠杏、高醫的南杏及中山醫的杏園，其中北醫的綠杏是由抗體的成員負責，他們在1989年3月18及19日兩日在台中集會，成立聯盟，4月1日再度集會商討合作事宜，欲促進醫學教育本身的改革【註二】，但並沒有實際的活動。蛻變期中真正有活力的校際組織只有學自聯與民學聯兩個。

茲將新團體類型化圖示如下：



在成立時間上除原有社團的轉變是有段醞釀的過程，比較難確定詳細的時間點外，其它約分兩個時段，一是在突破期，另一是在蛻變期，這與校園自由化的先後是密切相關的。台大的自由化時間較早，從1987~1988年間各類新社團就已經成立了，如軍退會(1987,9)、掌中戲團(1987,10)、環保社(1987,10)、婦女自覺促進會(1987,10，後來改稱女研社)、台研社(1987,12)及勞工社(1988,6)。其它的團體則多是在蛻變期才成立，如中興法商台研社(1988,9)、清大的後清華工作室(1988,9)、東海的大度山(1988,9)、北醫的文化社(1989,5)及東海的人間工作坊(1989,9)等。東吳的蘇菲亞社約在1988年春季成立算是比較特殊的一個。

在這些團體中有幾個在學運中扮演過很重要的角色的，如北醫的文化社是民學聯北區的主導者，也在1990~1991年選上北醫的學生會。中興法商台研社與法商青年是彼此重疊性很高的兩個社團，在校際網絡中頗有影響力，是蛻變期中在兩大傳統外的第三勢力主導者。東吳

的蘇菲亞社，原意為愛智，本為一學術性社團，以社會系學生為主，深受新馬克思主義影響，成立時是想在校園中傳播這種理念，還不是行動團體，到1988下半年由於感到社團發展的困難，新馬克思主義內容對一般同學太過艱澀，而改採本土關懷，討論台灣史，這種意識上走向現實，使蘇菲亞社逐漸變成行動團體。清華的後清華工作室是地下團體，它發行的“清平調”也是清華首份的地下刊物，一般而言，清大的學運是從後清華工作室成立開始算起。東海的人間工作坊在1989年9月成立，是原東潮比較激進的學生組成，它曾在1989年12月在東海別墅區內租下一間茶藝館，叫悲情城市，社員無償勞動，白天做生意，晚上打烊後社員即聚在一起討論，這種共同生活使得社團產生內部的高凝聚力，1991年6月人間工作坊選上東海學生會長，它也是中區最有力量學運團體【註三】。

這些新團體由於各有關心的焦點，使得大學改造的內涵更加豐富，也使學運多元化起來。其中特別值得提出的是關於台研與女研這兩股從八〇年代末到九〇年代還在持續成長的力量，台研所挑戰的是大中國意識，女研所挑戰的男性中心父權體制，對台灣的主流意識型態都有根本性顛覆的潛能，台研社與女研社在各校園中普遍成立的現象，是不可忽視的青年文化變遷，台灣意識與女性意識在校園中的滋長與生根，是校園文化批判中最有力的趨勢。不過新團體的成立未必個個都能順利而穩定的發展，許多社團仍然面臨著傳承與生存的基本問題，而團體的數目眾多也帶來學運在媒體上的聲勢浩大，一個抗議行動的聯署社團即可以填滿一張傳單，而採用社團制的聯盟型態也因此增加了組織的成本，學運的行動由此轉變成計畫式有準備的型態，不再是小團體偶發式的抗爭，學運開始慢慢脫離事件化的型態，而以團體間的聯合準備為主，隨著議題層次的升高，準備的時間也逐漸拉長，學

生對運動的認真程度也跟著加深，由此也提升了學運的抗爭技術水平。

【註 釋】

註一：關於私校聯見本書CH13-2新議題。

註二：關於醫學前線成立的經緯與基本構想，見方鴻明：〈醫學前線、生命前鋒〉，“新文化”第四期，1989年5月。

註三：學運中這種學運分子共同生活的居所是一個常見的現象，許多學運重要的決定都在這種地方發生，這些居所包含著學運發展的許多記憶與秘密。通常這些居所會有一些私下指認的名稱，並不是正式化的建制，如成大西格瑪社在七〇年代末的「六樓」（因地方在樓房的第六層）、「輔新事件」成員在迴龍的「公社」（因為同吃同住像人民公社一樣）、台大醫訊與大論成員在1986時的「杭州賓館」（因為在杭州南路）、台大自由之愛時的「和平工作室」因為在和平東路）、中興法商在蛻變期時的「火燒島工作室」及北醫文化社的「廢人工作室」。這種名稱，遊戲的性質濃厚，並不是真正的工作室。像東海人間工作坊的悲情城市算是特殊的一個，悲情城市因為三月學運，成員疏於經營而宣佈結束。

第四節 新形式 ——學運中的劇場運動

小劇場運動可以說是藝術界相應於社會開放所出現的現象，而許多小劇場的成員則多半來自學生，因此一位劇評家就曾表示，小劇場運動是八〇年代各種社會運動中，除學生運動外，唯一由年輕人主導的運動【註一】。小劇場運動與學生運動可說是八〇年代重要的青年文化現象，兩者原先的發展並沒有直接的關係，約到蛻變期兩者才有相互滲透的關係，於是學運中出現了劇場運動。學運的劇場運動是指劇場成爲學運的一種行動方式，它包含了劇團的戲劇表演直接成爲學運的行動方式，及學運社團採用劇場的型式做爲行動，學運中的劇場運動與藝術界的小劇場運動彼此是有相重疊的部分，但兩者間不能相互化約，做彼此的從屬關係。

學運的行動方式依性質大略可分成兩類：一是抗爭行動，指學運向抗爭對象施加壓力要求改變現狀的行動。二是宣傳與動員，這兩者嚴格來說是有區分的，但是學運的動員方式基本上是依靠宣傳，而不是組織的力量，故在此不做區分。這指的是要求群眾加入抗爭或接受學運的想法。在一個運動中這兩類行動皆是裡面的一個過程，而且彼此會有部分重疊，產生相加相乘的效果。蛻變期前，抗爭行動的主要方式有街頭遊行、街頭演講、請願絕食、靜坐與聯名簽署，而在宣傳與動員上主要有出刊物、發傳單、演講及座談會等。這些傳統的行動方式，在抗爭中著重的是行動的衝突性，打破禁忌，因此也帶著受難的形象，而宣傳與動員則依靠語言與文字在觀念上的說服力，比較顯得靜態。這些行動在白色恐怖末期及政治自由化時代都產生了一定的效果，使學運有了一定的規模，但到了後蔣經國時代，由於自由化的

氣氛，傳統的行動方式也顯出它的局限，學運要持續成長除了原有的方式外必須有新的想象，而劇場是一種新的型式，它不僅是動態的，而且活潑，不單純地只具有被壓迫的受難形象。另外蛻變期的開放自由氣氛，使學運相當程度地免於受鎮壓的恐懼，學運從恐懼的束縛中解脫出來，使得它本身恢復了年輕人應有的活潑性格【註二】。

1988年8月的農村巡迴工作隊，學運團體即以劇場的方式向農民介紹農運的理念。這種學運團體以劇場型式爲行動，多半是用於宣傳與動員，如1989年6月14日，東海人間工作坊在校內演出「重現天安門報告劇」，及東吳蘇菲亞社於1989年9月27日在校內演出「歷史如何變成傷口」爲大學法遊行造勢。以劇場爲抗議行動，或成爲抗議時一個部分，有1989年5月27日，成大西格瑪社與台語文社合作的追悼學生自治行動劇，事起於校方不承認有30%投票率的學生會章程全校複決，卻承認僅有15%投票率的學生活動中心幹事團選舉，在5月17日，西格瑪社抵制幹事團的選舉結果，但沒有成功，27日的行動劇模仿廟會的活動，以祭禮的儀式悼念成大學生自治的死亡。另如1989年8月26日，東海人間工作坊在台中住權會發起的台中公園夜宿活動中演出「蝸年泡」。1989年9月28日的大學法遊行中，以台大傳真社爲主的成員也曾在立法院前演出行動劇。

至於劇團的表演直接成爲抗爭行動，則以1989年5月的「反幽靈劇團」在台大演出的「圖騰與禁忌」爲代表。一般而言，學運中的劇場運動在行動方式上並不具有衝突性，可是「圖騰與禁忌」卻延續了學運中這種行動的衝突性。由於「圖騰與禁忌」不僅是劇團的表演，且表演本身含有學運抗爭行動的特質，而使得它成爲八〇年代學運中劇場運動的代表作。

「圖騰與禁忌」是「反幽靈劇團」在1989年5月4日所演出的劇名，

地點是台大學生活動中心。該劇團是由台大異議社團的成員組成，其中不乏活躍的學運分子及小劇場參與者【註三】。他們在蔣介石巨大的銅像前，一方面拉起「以黨國興亡為己任」與「置大學死生於度外」的白布條，另一方面攀上銅像，為它戴上「世界偉人」的帽子，並披上「可敬的ROC一三三三三任總統」的布條，現場並配合著反諷國民黨校園黨部的行動劇。國民黨學生則以「台大之愛」的名義張貼標語表示抗議，並動手拉扯布條而與演出者發生衝突，一些旁觀同學則表示「不要看的滾出去」，行動劇最後在校園遊行中結束。事後校方欲依校規將參與者台大學生會長羅文嘉及濁水溪社成員許世杰處以退學或開除，但此舉立刻引起社會輿論界的反對，5月30日作家孟東籬、王津平及老兵返鄉運動發起人何文德在台大校門口發起絕食靜坐，要求「聲援兩岸學運，抗議台大議處羅文嘉」。而反幽靈劇團復在5月31日於同地點演出「圖騰與禁忌續集一血祭羅文嘉」，參與者並聯名向校方表示願為活動集體負責。在校內外巨大的壓力下，校方最後將羅、許二人各處申誡一次，「罪名」是擅自變更活動內容。

「圖騰與禁忌」的活動很容易令人聯想到1989年4月優劇場的「重審魏京生」，因台大學運分子的參與演出，而在表演中要求重審二二八及雷震案等，現場因此還發生台上與台下的相互對罵，並引起文化界一陣辯論。不過並沒有證據可以顯示「圖騰與禁忌」的靈感是來自「重審魏京生」。因此，我們須將「圖騰與禁忌」放在校園自由化後，傳統學運抗爭行動所面臨的難題，這個脈絡中加以分析。

傳統的學運抗爭，是不斷突破行動的禁忌，從散發匿名傳單、刊登未審文稿、一直到校園的街頭遊行與演講，這種行動方式儘管展現的型式並不相同，但在本質上皆延續著學運反體制的精神。所謂自由化在行動上是指一連串突破禁忌的過程，從這個觀點就不難理解，為

什麼在校園自由化後，學運的行動會從校園基本人權上升到國民黨黨國體制，1989年2月28日的向總統府請願及「圖騰與禁忌」即是針對黨國體制的統治象徵符號所做的反叛，1990年的三月學運選擇中正紀念堂為集結抗爭地點，並改稱為中正廟，即是沿著這樣的傳統發展出來的。這一條突破禁忌的脈絡是清晰可辨的，因為校園控制的根本因素來自國民黨的黨國體制，因此校園的自主與解放即必須徹底與黨國體制絕裂。八〇年代學運從校園運動出發，到三月學運徹底否定了黨國統治的符號，而走完了與黨國體制絕裂的過程。不過隨著資本主義的持續擴張，大學做為資本主義體制下分工與再生產的一環問題日益顯出來，因此與黨國體制的絕裂並不能完全解決校園所受到束縛，這是九〇年代學運所必須面對的問題。

自由化突破禁忌的行動不一定只會指向黨國統治本身，也會向私領域滲透。如在「圖騰與禁忌」後的1989年5月11日，大新社舉辦「仲夏夜之夢遺」電影欣賞會，將A片與國歌同時放映，主辦者同樣受到校方的移送懲戒，不過不論是社會或校園內並沒有出現同樣的反對聲浪。當然我們可以解釋說一般人很難將社會的性壓抑與國民黨的黨國統治直接聯結起來，不過卻不能忽視這股自由化往性禁忌突破的胎動。

「圖騰與禁忌」所反映學運的另外一個變遷，是對校方的懲戒行動。以往懲戒是校方壓制學運的一種有效方式，學運在行動前也常以是否負擔得起懲戒的代價做為一項評估的標準，自由之愛也曾因懲戒的壓力而加速了自身的瓦解，這些都看得出懲戒對學運的影響，也顯示學運對校園控制體制的合法性有某種程度的默認。但到「圖騰與禁忌」時則完全否定了校規的合法性，由此懲戒再也不是壓制的有效工具，校規也不再具有它合法的尊嚴。

第十四章 大學改造(二)

——學生政府的成立

第一節 學生政府與學生運動

如果說言論自由的爭取，是突破期時校園運動的主軸的話，那在蛻變期時，校園運動的主軸是爭取學生政府的成立。事實上，學生政府的成立，是沿著突破期時的學生自治運動而來的，它是八〇年代學運抗爭的成果之一，而且是很重要的成果。

「學生政府」是學運自己所使用的名詞，表達了學運對大學改造的一種強烈願望。在特別權力關係下，學生只有服從的義務。而學生政府的提出，表達了學生也是大學社群中的公民，有參與社群中公共事務的權利。這種願望透過「學生政府」的形式展現，蘊含著學運對一所理想大學制度的追求。學運認為，學生、教授及行政官僚是構成大學的三種組成分子，且三者間的關係是彼此平等的，所以它要批判以行政官僚支配的特別權力關係，及父權式的傳統師生倫理關係。學生政府做為凝聚學生集體意志的機制，要求釐清學生權的範圍，不涉及教授與行政官僚的學生事務，由學生政府以民主的方式來處理，而全校性事務的校政發展，學生和教授、行政官僚有同等參與的權利，此時學生政府的角色是整合出學生的共同意見，及決定學生參與校政

【註釋】

註一：這是鍾明德所做的觀察，見之敏與宗旨文：〈劇場〉，東吳青年第88期，1991年6月，又該文在該期編輯中未標頁碼。

註二：歷年來五一一台大學生日的活動正可反映這種變遷。1985及1986兩年是充滿著悲壯的氣息，1987年是夾雜著歡樂與不安，代表著自由化的不確定性。從1988年開始擺脫受難的形象，完全是一種節慶式的歡樂，1989年則由「反幽靈劇團」演出象徵台大學運抗爭歷史承先啓後的行動劇。到1990年三月學運後，因大新與大陸兩社為參選學生會僵持不下，慶祝活動演變成雙方的政見發表會，這個抗爭傳統的精神已不存在了，只剩下誰是這個正統承繼者的爭論。

註三：「反幽靈劇團」在1989年8月，為喚起社會對殘障者的關心，而想在中正紀念堂廣場演出「老爸爸的眼淚」，但在管理處獲知該團曾演出「圖騰與禁忌」後，拒絕出借場地。

的方式。簡單來說，學生政府就是要學生群體以民主的方式，一方面處理屬於自己的事務，另一面參與大學的校政。就學運的觀點來說，大學的自治與民主化是合一的，大學的自治並不只限於將大學從國家機關的分支中掙脫出來，行政主管由教授選舉產生，（這是國民黨版本的大學改革，基本上大學還是由行政官僚支配，只是改由具有教授身分的官僚負責運作行政官僚系統，這就是國民黨所謂的「教授治校」。）而應該是由大學的構成分子，以參與民主的方式來處理大學的事務，同時大學中的各群體也以同樣的方式進行自治。

八〇年代學生政府的成立，是依照西方民主政府三權分立的原則，來改革既有的學生代表性組織。在學生政府中，行政部門的首長（通常稱為學生會長）由全校學生普選產生，行政幹部（通常稱為學生會幹部）由首長提名，經學生議會通過。立法部門即學生議會（通常稱為學代大會），議員（通常稱為學代）由各選區選出，選區的劃分或以各院為選區或以系為選區，各校不一，不過並沒有那個學校是採西方的單一選區制度，都是採台灣現有的中選區制，以各選區的人數多寡訂定當選名額。學生議會有自主集會權及組織權，並自行選出議長，議會負責立法、人事同意、監督行政、及預算審核。司法部門負責學生事務的仲裁，成員由行政首長提名經議會通過後任命，這是學生政府中較少受到注意的一個部分。行政首長及學生議員每年改選一次。學生政府的成立，通常都有一個「制憲」的過程，由學生自己制定一部屬於該校學生群體的「憲法」，名稱各校不一，或叫學生憲章，或叫組織章程，不過在內容上都包含了學生與學生政府間的關係，及學生政府的組織。而且「憲法」通常會交由全校學生複決。

學生政府的成立，並沒有完全達到學運的理想，主要是有幾個困難：

(一)學生對校園公共事務的參與程度仍然不夠，很少學校的普選投票率超過50%，而且到九〇年代甚至有逐漸下降的趨勢。

(二)學生的流動性太高，學生政府很難建立一個穩定的行政系統，諸種改革措施很難有效的持續推行。學生的流動性，也會使學生降低參與校園事務的熱誠。

(三)校方的態度仍將學生政府視為一種社團，因此學生政府在大學制度的位階中與一般社團無異，同屬於課外活動組的管轄，並沒有與校方行政系統處於平等的地位，直屬於校務會議。學生政府只是將學生的一部分課外活動權利，由校方的手中爭取過來，至於與學生關係最密切的課堂活動，學生政府則沒有合法的地位向校方表達屬於學生群體的意見。八〇年代學運抗爭的成果，只解放了學生在課外活動中所受到的束縛，而真正控制學生的教育內容則沒有改變多少。學運所極力批判的教育做為意識型態國家機器，在實踐上只採取刊物言論的方式，並不能真正改變學生群體在教育中所受到的意識型態支配。其實這種支配主要是透過課程安排與授課內容，大學的民主化內容之一，即是學生對教育內容有參與決定的權利，而不是單方面被動的接受。由於學生政府只局限在課外活動的部分，對教育內容沒有參與的權利，也使得學生對學生政府的參與降低。

一般而言，各校的學生政府運動性格不強，只有台大算是個特例。究其因約可歸納成兩點：一是學運社團很少接掌學生政府，雖然學運社團曾大力鼓吹成立學生政府，可是在籌組過程中，學運社團卻未積極參與，而逐漸與之疏遠，輔大是典型的例子；或是學運社團爭取失敗，而轉換運動方向，東海是典型的例子。由於學運社團沒有主導學生政府，使學生政府多半是由一些在意識上不如學運社團激進，卻又是非國民黨的改革者所擔任。台大的特殊性是，學運社團的成員一直

在積極參與學生政府，甚至接掌它。二是學生政府的民意性，由於是代表全校的學生，必須顧及他們的反應，所以在行動上無法像學運社團般地隨心所欲。而且各校的學生政府，多半是在該校開始校園運動一、兩年後就成立了，由於缺乏校園的抗爭傳統，學生的改革意識還不夠普遍，建立在這樣民意基礎上的學生政府，自然不會有太強的運動性格。台大的特殊性是，在學生政府成立前，校園運動就已經建立激進的抗爭傳統，因此學生政府的激進性格，仍然可以獲得大量的支持。

學生政府的成立是八〇年代校園民主運動重要的一環，不過對校園民主一個最普遍的批評，是它不夠激進，只是為學生權益著想的學生福利運動。持這種想法的學運觀點認為，「真正的」學運是學生從事校園外的行動，不管是政治抗爭或是社會實踐。校園運動在八〇年代的窘境正是這樣：它一方面是學運的發源地，也是學運抗爭成果所獲最多的地方，但另一面卻又常受到譏笑，被認為不夠激進，理想性不夠，沒有與草根人民結合。校園運動所爭取到的的確只有學生的權益，不過倒不是像批評者所說的那樣，與校園外的運動比起來顯得一文不值。首先，校園運動在八〇年代與勞工的工會運動一樣，是屬於台灣人民掙脫國民黨控制的草根反抗，學生權益的爭取，旨在打破校園戒嚴體制，與打破政治與經濟的戒嚴體制，是有相同嚴肅的意義，都是在向統治者要求歸還被剝奪的權利，使不管什麼身分的人，都享有一樣的權利。其次，學生與草根人民的結合，並不是學運分子走出校園就可以達成的，所謂結合是群體間的結合，如果沒有校園運動的支撐，走出校園只是學運分子少數人對運動場域的選擇，而不具有學生群體的意義。問題只是在於學運只有校園運動是不夠的，必須有校園以外的戰場，可是在校園運動不夠蓬勃時，就要求學運以校園外的戰場為

主，其實是在挖掉學運的根，因為在校園與社會間尚有巨大的落差時，如果沒有蓬勃的校園運動彌補中間的差距，學運分子走出校園同時是脫離校園，離開自己的草根，如此學運分子也不該叫學運分子了。最後，社會自主與草根民主並不是空懸的理想，在實踐上必須落實到每個草根中，校園也是一種草根，校園的抗爭必須被視為草根反抗的一種，校園民主必須被視為草根民主的一個實踐場域（雖然學生政府還沒有達到草根民主的理想），而校園自主更必須被視為社會自主的一部分。

各校的學生政府間也有串聯，即學自聯，這是從1989年暑假開始的，最初有台大、清大、輔大、陽明與北醫五所，至1990年寒假以後，加入者劇增，包括政大、師大、文化、淡江、交大等，皆是有心推動學生自治的各校學生。他們每月定期聚會一次，由各校輪流召集，召集者並負責該次的討論題綱，在這種富有彈性的組織模式下，各校共同摸索可合作的議題與行動方式。1989年九二八大學法遊行，及1990年三月學運時319的動員集結，學自聯皆扮演過吃重的角色。學生政府對學生的動員效果，一般來說要比學運社團好，主要在於學生政府的合法全校代表性，而能獲得更多學生的支持與認同，不過，如果學生政府的行動太過激進，受到的批評也此學運社團更多。

由於學生政府每年有定期的改選，所以由誰執政，對學生政府的走向及功能有很大的影響，一般而言，由改革派主政，較容易發揮出學生政府的功能，而改革派在選舉過程中遭到抹黑更是司空見慣的事，通常的抹黑方式是指改革派候選人與黨外／民進黨掛鉤，藉此打壓各校園中自主的改革力量，改革派候選人在選舉過程中的心裡壓力也非常大。在改革派主政下的學生政府，通常有下列幾點特性：

(一)在運動空間中的防禦性：學生政府的全校代表性，往往能有效

抵禦校方特別權力關係加諸在學生身上的任意傷害，而具保衛學生權。如陽明在1989年下半年對校園交通問題所做的努力，而防止了校方企圖以記過為手段對學生汽機車行駛所做的限制。另如在「圖騰與禁忌」中，學生會長的身分，使校方不敢施以嚴厲的懲戒。改革派在選舉中獲勝，通常也能保護既有的運動成果，而免於校方進一步的鎮壓，1986年「李文忠事件」後，校方空前的懲戒措施，一個重要的原因就是改革派在選舉中失利。國民黨這種「以選舉成敗論英雄」的態度，在對校園學生及政治異議分子上是相同的。不過，學生政府的這種防禦性，最常見的方式是透過校園法規的修改，將運動成果落實下來。

(二)提倡學習權：學生對大學改造的一個特殊意見是學習權。學運認為，學生不單純是校園中學習的客體，對教學內容及品質應該有參與決定的權利。許多改革派成員參選學生政府的原因之一，是想運用學生政府的力量推動教學評鑑。不過，一般而言，這項努力在八〇年代的學運中比較局限在一般所謂的學生「課外活動」的範圍。

(三)從事台灣意識的啓蒙：以學生代表性組織從事改革理念的啓蒙，較一般社團效果為大，這似乎從醞釀期的經驗就可看出。到蛻變期，學生政府在啓蒙上重要的貢獻是推展台灣意識，最明顯的例子是1990年各校二二八的紀念活動，許多皆是由學生政府主辦，如北醫、輔大及台大等。另外，當改革派執掌學生代表性組織時，舉辦有關台灣現實問題的系列演講是常見的現象。

(四)校園改革人才的甄補：對於學運社團與學生政府間關係，在八〇年代流傳著兩個互斥性的說法。一種是說由於學生政府需要大量的人力，當學運社團實力不足時接掌學生政府，會因不堪負荷，導致原社團的衰微。另一種看法認為，由於學生政府的事務較中性，而能吸引大量中性的學生加入運作，在改革派的主導下，這些中性學生因學

生政府的運作經驗而獲得改革意識的啓蒙，逐漸投入改革的行列。一般而言，除台大的學運社團一直積極參選學生政府外，其它各校的學運社團很少有接掌學生政府的經驗。就台大的經驗而言，學生政府並沒有拖垮學運社團。不過可以肯定的一點是，各校學生政府的成立，將一些潛在的改革者集結起來，而形成校園中一股新興的力量，若能與既有的學運力量相結合，將可鞏固學運的大後方。

第二節 由學生代表性組織推動

——清大、輔大、陽明、北醫、交大、師大、淡江、東海、東吳、中央、高醫、及台大

在蛻變期由學生代表性組織推動成立學生政府，多半未受到校方的阻力，所以並沒有產生激烈的抗爭，這主要是源於1989年7月，救國團廢除以往由救國團團委員會制定通用於各校學生活動中心組織章程有關。由此各校的學生活動中心改制為學生會的阻力並不來自校方，而是校園學生參與的不足，這也是欲在校園中建立草根民主運作模式最大的困難。

(一)清大

清大組織規程在1988年9月開學後，又開始受到重視，校方希望學生能在10月底提出一些建議，為此議事會成立特別委員會以研擬方案。10月，後清華工作室出刊地下刊物“清平調”，提出一分相對草案。“清平調”與沈君山草案最大的不同是：前者是「學生自治、教授自治、學生與教授共同治校」，後者是「大學自主、教授治校、學生自治」【註一】。議事會的特別委員會在10月23日完成報告書，11月2日議事會將學生的決議送交校方。1989年5月，清大組織規程定案，採沈君山草案的「大學自主、教授治校、學生自治」的精神，學生自治組織獲得法源的基礎，但清大要成立真正的學生自治組織仍還有一段長路，代聯會在1989及1990的改選中均曾面臨無人參選的窘境，學生自治的空間是有了，但要如何填補仍是問題。

(二)輔大

輔大學聯的籌備會經歷一波三折後，終於在1988年12月13日，召開成立大會，並選出章程起草委員，開始學生「制憲」工作，1989年

3月「制憲」完成，5月進行第一屆學聯會長的選舉，由標榜無黨無派的林維國當選，輔大學生政府開始運作。1990年5月改選，仍由代表改革力量的吳正煌當選。

(三)陽明

陽明的學生政府在1989年9月正式成立，取代原先的學生活動中心，學生政府採行、立法及司法的三權分立，行政部門稱為學生會，首屆學生會長是許宗達，立法部門的學代大會也在1988年9月第一次召開。陽明學生政府的問題仍是校園學生參與的不足。

(四)北醫

北醫的學生政府在1989年1月成立，同時它也是自成立以來唯一一直由改革派在選舉中不斷獲勝的學校。第一屆的學生會長是王漢琅，第二屆是文化社成員游家孟，北醫的學生會還沒有被國民黨主政過。在蛻變期中，北醫校園的抗爭事件，除了1988年下半年為學生會的成立而與校方的爭執外，就是1989年4月29日，數百名學生靜坐抗議，要求董事會針對國泰集團收購股權的事件，提出校務發展計畫，這是因為財團利益的介入導致校務發展不健全，而影響學生學習的權益。這也是私立大學特有的問題。也因此北醫學生會曾是私校聯盟中相當積極的成員。

(五)交大

1986年，交大成立班代諮詢會，開始有學生議會。1989年，諮詢會與學生活動中心聯合成立「交大學生會工作室」，負責章程的草擬。成立學生會的目的是希望能把學生活動中心從救國團的組織中解放出來，成為真正的學生自治機構。交大學生會的成立，並未有抗爭發生，校方也沒有阻撓，並且還特別在1989年5~6月之際准許學生舉辦室外的「學生會公聽會」，這是交大首次的校園戶外演講，但參加的學生不

多。交大學生政府的困難，不是來自校方，而是來自學生群眾的冷漠，熱心學生自治的學生，可以平順地成立學生會，可是最大的問題是如何喚起參與感。1990年5月，班代諮詢會三讀通過，學生會的章程，採行政、立法、司法三權分立。

(六)師大

師大的學生代表性組織可能是各校中最奇特的，它有學生活動中心，但是由老師組成，學生活動中心之下設有學藝、康樂、聯誼、服務、勵志及綜合等6個委員會，委員會分別由6種不同性質的社團組成，各委員會負責人才是由學生擔任。雖然委員會間是平行的，但代表性不同，前5個都是由社團組成，但綜合委員會（綜委會）卻是由各系學會組成，是唯一具有全校性的學生組織。原本綜委會由系學會理事長組成，但1989年校園改革的風潮也吹進師大的校園，綜委會重新修訂章程，將委員由理事長改為依各系人數比例選舉產生（理事長為當然委員），而擴充了綜委會的代表性，使委員大會具有學生議會的雛形。新章程在1989年5月1日經委員大會三讀通過，5日校方核准後實施，改革後首任的綜委會主席是蔡菁芝。在他一年任內推動了些改革工作，也數度與校方產生磨擦。

首先的磨擦是「公費請願事件」，由於物價上漲，公費生也希望政府能提高公費數額。1989年7月，綜委會與陽明醫學系學會開始商討爭取提高公費，8月師大綜委會、市立師院學生活動中心、省立師院學生活動中心、北醫醫學系學會、高醫醫學系學會、台大醫學系學會及陽明醫學系學會共同聯署一分請願書，9月25日，綜委會委員大會通過公費爭取事宜，向立法院呈遞請願書。這在解嚴後是件極普通的事，不過校方卻擔心綜委會的全校代表性，而以校規要求學生不要使用學校的名義（按校規規定，未經學校許可，以學校名義從事請願、遊行，

記大過），最後使得綜委會的聯署名稱變成「師大學生之一蔡菁芝」（省北師的情況相同）。此事雖未有學生與校方間的公開衝突，但卻具體而微地表示了，校方對綜委員自主性提升的自發行爲，懷有強烈的不安。

其次是「海報事件」，綜委會在1989年9月25日，繪製海報宣傳28日的大學法遊行，並署名「綜委會敬邀」，海報經校方通過後張貼。但隔日，校方卻又改變態度，認爲海報上貼有「新大學行動聯盟」的傳單，及既然綜委會已決定不參加遊行，「敬邀」二字易起誤解。雖然綜委會後來決定不署名，再提出申請，但校方仍不通過。事後校方解釋說海報的主體「新大學行動聯盟」爲非法團體，故海報不應張貼。不過綜委會卻認爲結社是人民的基本權利，故無合不合法的問題，又校方不應將海報與遊行混爲一談。但在特別權力關係下，海報還是不准張貼。

師大學生會也在1989~1990年間開始籌備，但起步並不順利，籌備會經歷兩次流會，進度很慢，而且校方並不支持學生對會長採普選制的看法。三月學運後，校方主動開放言論廣場，校內人員可自由在佈告欄上表達自己的看法，不過佈告欄是設在教室旁。1990年6月5日出刊的“師大青年”344期，將師大學生會籌備的困難與言論廣場的設立，與台大的情況相比，讀來恍若兩個世界。

(七)淡江

1989年，淡江學生活動中心成立「學生自治組織章程改革委員會」，負責學生「制憲」的工作，經歷一年的工作後，草案在1990年3月28日交付全校複決。但由於許多負責者在複決前全力投入三月學運，而疏於宣傳，故複決時投票率未超過最低標準。然而，在6月的學生活動中心改選中，改革派的江政寬也因三月學運的風潮而獲勝。在1991年4月間，正當華隆案波及淡江大學時，學生活動中心卻成功地將自己改制

為學生會。投票率低是淡江的問題，早在1988年，學生活動中心首次實施普選，就因投票率未達法定標準而宣告無效，至1989年降低法定標準，才使該年的普選生效。不過投票率低，不能代表淡江校園在蛻變期時平靜無波，一些學生為自身權益的抗議時常發生，如1989年6月2日，在外租屋的學生發起抗議房租飆漲的遊行，同時還有「淡江大學外宿學生權益促進會」的成立。另在1988年11月，一些住在學校宿舍的學生，為了校方欲將宿舍（松濤館）的費用提高，而要求補收費用，而發起抗議行動。1989年10月，還有抗議女聯會收費不公的活動，並因此成立「抗議強迫入會行動聯盟」，此事肇因於女聯會規定淡江女學生為該會當然會員，所以全校女學生皆該繳納會費，會費是在註冊時收取，但抗議者卻認為這種強迫入會制違反憲法所保障的基本人權。

(八)東海

東海的學生活動中心改制為學生會，是在1989年6月，但在1988～1989年的籌組過程卻由校方一手主導，而使大度山社憤而退出「制憲代表」的選舉。由於東海的學生政府成立有這種特性，使得它擁有各校學生政府中最充沛的資源，如設備完善的辦公室，及鋪有地毯的專用學生議會場，同時在成立時，在媒體上大加宣傳，做為校方開明的樣板，並號稱是全國第一所學生政府，不過這並不符合事實，北醫、陽明及輔大都比東海要先成立學生政府。東海這種作風，並沒有對校園文化產生多少改變，並引來改革派的抗議，1989年12月，校園中不斷出現抗議的大字報【註二】。

(九)東吳

東吳學生會的改革在1989年上半年展開，制定新的章程，採三權分立，原先的班長與社長大會改為學生議會，1990年5月學生會長改由普選產生，學生政府的規模於焉奠立。首屆普選的學生會長由改革派

的蔡旺達擔任。整個改革過程算是平順的，未有抗爭事件產生，主要是負責推動的是屬於國民黨中開明的學生。

(十)中央

1988年10月，學生活動中心大會召開，出席者由社長及班長改為學生代表。11月大會修訂章程，賦予議會自主組織權（設秘書處及常務委員會），學生議會在中央於焉出現。不過校方顯然對學生的這種自主改革並不歡迎，在1989年3月，宣佈已開始運作三年的學生活動中心大會為非法機關，大會章程未經校方訓委會通過，另行公佈校方自行擬定的新章程，取消議會的自主權，又重回原先學生活動中心行政支配議會的型態。曾擔任大會主席的歐文傑以傳單，批判校方的反民主作風，但校方以傳單未審稿，將他記申誡處分。因為校方擁有特別權力關係的「合法」支配權，而在一瞬間將學生多年辛勤的改革成果化為烏有。

(十一)高醫

在1988年上半年，高醫兩大學生代表性組織代聯會與學生活動中心聯合提出學生會籌組草案，開始推動高醫成立學生政府。但到下半年，組織人事更迭後，學生會的籌組變由代聯會負責，學生活動中心則態度並不積極，校方對學生會的籌組也不支持。不過在代聯會的努力下，章程草案在1990年5月2日經班代大會通過，不過在5月10日校方的訓委會中卻否決了學生的草案。至九〇年代初，高醫還是沒有成立學生會。

(十二)台大

台大學生政府的成立，是經過長久的抗爭過程，最早可溯追到1982年10月的「普選事件」。至於實際的「制憲」可從1985年5月成立的直委會開始算起，不過最早的一部「學生憲法」，卻是1985年底醫學院的

「醫代會組織章程」。直委會所制定的八〇年代第一部校園學生選罷法，在1986年4月公布，但真正實行卻是到1988年5月，抗爭6年的普選終獲實現。遲延兩年的原因在於校方的阻撓，當普選已成校園共識及已有具體實行方案時，校方仍不接受，最後是在學生的堅持下，校方才被迫答應，代表改革派的最後一任代聯會主席陳志柔，將改選的活動朝普選的方向進行準備，而使校方不得不同意在1988年5月實行普選。

1988年5月，實行普選，代聯會也更名為學生會，為適應新的變化修改原有的章程乃是必然的，學代大會成立了「章程修改委員會」（章委會），但委員會以國民黨學生佔多數。第一屆的普選，改革派推出羅文嘉，以壓倒性優勢獲勝，台大的校園選舉也是各校中最具有「兩黨競爭」的雛形，改革派與國民黨學生間有比較清晰的區別。改革派在1988年暑假自行擬定草案，是為「台大學生會自治規程草案」，簡稱「學生憲章」。開學後，「學生憲章」以章委會草案的替代案方式進入學代大會的議程中，兩者間最大的差異在於「學生憲章」根本否定特別權力關係的適用性。至此學生憲章的抗爭進入議會鬥爭的程序。

從1988~1989年，第一屆普選的學生會，由於行政與議會部門皆具有全校的代表性，而舊有的規範已無法適用，兩者間時有磨擦發生，益發顯得重新「制憲」的需要。

1989年5月，學生會長改選，改革派以社團投票的方式，決議推出范雲，由於「學生憲章」的理念尚未被校園群眾充分理解，改革派藉普選的方式宣揚「學生憲章」。改選中一段受到廣泛爭議的問題是，校方設下參選人的成績及懲戒限制，並主動向外界透露改革派候選人成績不符標準，因而宣布選舉中止，不過學生議會的決議認為成績的限制是種不合理的校規，學生參與校園公共事務不應有資格限制，同時

學生會長的改選屬於學生自治的範圍，校方無權干涉，而堅持繼續辦理選務，事後結果改革派在選舉中獲勝，「學生憲章」的理念也被廣泛接受，事後校方雖然在形式上不承認選舉的合法性，但在實質上卻又不得不接受學生會長的代表性。整部「學生憲章」在1990年5月，學生會長改選的同時交由全校學生複決通過。可是，改革派在這次選舉中分裂，而由國民黨學生林奕華當選，在本身不支持「學生憲章」的情況下，又重回舊有的特別權力關係的格局。經過長年抗爭的學生政府，在艱辛的「制憲」過程後，卻有一個不完美的起點。

〔註 釋〕

註一：參見周友誠：〈體制內與體制外的分歧〉，“清華園訊”新二十五期，1988年9月24日。（該期刊物日期登載有誤，按刊物內容應在11月）

註二：關於東海學生政府的問題，參見方孝鼎：〈論東海大學學生政府之局限性〉，“實踐筆記”第一期，p.p.60~61，1990年1月。又學生政府的每年定期改選，使它並不必然永遠是校方行政體系的延長，東海人間工作坊在1991年6月推出蕭武昌參選會長獲勝，在一年的任期中不斷以學生會的代表性向校方施加改革的壓力，如要求國民黨黨部退出校園等。形式民主的問題不在於要不要摧毀這個形式，而在於是誰來填補形式的內涵。八〇年代學運抗爭所形成的學生政府，到九〇年代初的發展逐漸出現運作上的困難，一個根本的問題在於各校園的改革力量還不足以支撐這種民主的形式。

第三節 由學運社團推動 ——成大、中原、逢甲、文化、及淡專

(一)成大

成大學生會籌備會研擬的章程草案在1989年5月交付全校複決，但投票率只有30%，未過50%的低限而不被校方承認，不過校方卻承認投票率僅有15%的學生活動中心選舉有效。此舉引起西格瑪社的抗議，在5月27日以行動劇悼念學生自治。

在蛻變期，為爭取學生自治，成大首次出現校園遊行，由一向推動學生會成立出力甚大的經緯社發起，事前經過一番波折後才獲校方准許。1989年5月4日，約有60餘名學生從光復校區經成功校區再至行政大樓，動員網絡是透過學生會籌備會，訴求三點：發表〈成大校園民主化宣言〉、成立臨時學生代表大會、及修改學生手冊不合理條文。

雖然爭取學生自治未獲成效，但學運社團卻因天安門學運打開言論的空間。由西格瑪及經緯等社在1989年6月2日自行設立民主牆，藉此檢討國民黨聲援活動中的各種政治宣傳。

另外，成大也非常積極地籌辦跨校性的學生自治研討會，在突破期時的1988年5月辦過一次。到蛻變期的1988年12月，成大學生籌備會再度舉辦「全國大學學生自治研討會」，共有文化、中央、中興、台大、高醫、輔大及陽明等校的學生參加。

(二)中原

中原的少中學會在1988年11月3日，未經校方許可於學生活動中心前舉辦戶外演講，提出自己研擬的校園改革六大法案，包括建立學生政府（中原學生自治會組織章程）、廢除審稿制度（修改輔導學生社團編印各種報刊實施辦法）、確立罪刑法定精神（修訂獎懲辦法）、還我

言論自由（修訂海報張貼管理辦法）、民主牆園地使用規則及自由廣場管理規則。事後校方在24小時內將少中會長郭明宗記小過兩次。1990年6月，少中以自己研擬的校園改革法案為訴求推出許家華參與學生活動中心的選舉，並模仿三月學運的四大訴求，提出一、解散學生活動中心，成立學生會。二、廢除班聯會，重建代聯會。三、定期召開校園事務座談會。四、提出校園改革時間表。結果以些微差距落敗。

(三)逢甲

在蛻變期，逢甲對學生政府的問題還停留在以言論宣傳的層次，即使是這樣，還是受到校方的壓制，而有1989年的「逢星事件」，及1990年的「逢青事件」。

逢星社是個地下社團，並在校外發行“逢星”的刊物，要求校園民主，校方因此將該社成員楊猷琪記大過處分。此事引起全國各校學生團體的抗議，1989年3月包括台大學生會、台大環保社、中山醫中山新聞社、東海東潮、北醫學生活動中心、中興法商青年社、輔大新聞社、清大後清華工作室、中央怒濤社等30餘個學運團體聯名抗議，但沒有其它具體的支援行動。5月，逢星社又在校外租場地，舉辦「爭取學生權修改學生手冊」的活動，獲得數百名學生的聯署，不過校方卻認為該社作法已逾越學生立場，並且數百人比起全校近兩萬名學生仍是少數的意見，而不予理會。

「逢青事件」則是跟審稿制度有關，1989年底逢青社為拒絕不合理的審稿，經社員決議全體總辭，集體退出逢青。1990年3月，他們以自費出版原定的“逢甲青年”第二十七期，並更名為“新逢甲青年”，刊物以「逢甲—封建與改革」為專題，集中探討學生自治的問題，並呼籲成立學生政府。

(四)文化

文化學生活動中心在1988年年底首度進行普選，但因投票率不足法定標準而無效，最後還是採班代的間接選舉。1990年12月，草山學會推出丁靜雯參加活動中心的改選，除了提出成立學生會等一般校園中常見的改革訴求外，比較特別的是提出「大學社區生態」的想法，希望建立「社區意識」，如租屋資訊的流通、設立社區問題投訴管道、及重視女性及殘障者的問題等，在間接選舉下以些微差距落敗。

(五)淡專

淡專的校園運動從1988年開始，改革派學生成立淡專改制學院促進會，之後又運用“淡訊”鼓吹校園改革，要求成立學生政府。1988年底，學生活動中心改選，採普選，由於教官介入選舉，地下社團牛津論壇發動全校投廢票，結果出現三千多張廢票(佔投票的80%)，而使選舉無效。1989年1月重新選舉，由改革派的歐哲豪當選。

第十五章 社會實踐

所謂社會實踐，是學運中用來指校園外非政治性議題的社會參與行動。學運中的社會實踐跟傳統的學生社服最大的不同在於它所具有的抗爭性，社會實踐是一種學生的抗爭行動，它要求的是對社會不平等關係的批判，而不是從服務中求取學生的人格自我成長。不過下鄉行動卻又是兩者間相同的地方。

八〇年代學運的社會實踐有三點共同的特色：一是寒暑假下鄉行動的固定化；二是從參與式調查走向直接介入抗爭；三是透過社會團體的中介進入參與的地點。

社會實踐在學運史上最早出現於1986年7月的鹿港反社邦運動的參與，到1988年上半年才蔚成學運中的一股風潮。到蛻變期，寒暑假下鄉行動的固定化，使社會實踐確定成為學運中的潮流，它是學運繼大學改造運動後，第二股興起的潮流。

第一節 社會參與方向的轉變

從1988年開始形成風潮的社會實踐，到1989年有了改變，這種改變是從農運到環保運動。在1988年學運的社會實踐，以農運的參與規模最大，也最受注目，但從1989年開始，卻由環保運動所取代，而以

總名為「清流計畫」的行動為代表。由農運到環保的改變，主要的理由是農運的沒落。由於社會實踐本身是參與社會抗議，所以它受到外在情勢起伏的影響相當大，這種方向上的轉變並不是學運所能掌握的。因為社會實踐在性質上含有著如此的被動性，所以，總括八〇年代學運的情況而言，社會實踐對學運的意義主要是在組訓上。

1988年7月民學聯與農盟合辦了農村巡迴工作隊【註一】，活動分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7月11日至14日在台中興農山莊的講習課程，內容除有關台灣農業問題外，另安排了行動劇場及演講技巧等宣傳實務的課程，第二個階段則是實際的下鄉，分三個梯次6個工作隊【註二】，共有9個學校80餘名學生參加【註三】。農村巡迴工作隊強調的不是調查，而是主張學生直接成為運動的一分子，並且策劃8月16日蕉農北上抗議，後因颱風而取消。雖然此次行動是學運涉入農運規模最大與程度最深的一次，但是在「五二〇事件」後農運的衰微，並沒有因學生的參與而有起色，於是農村巡迴工作隊反而成為學運參與農運的尾聲，學生並沒有成為農運的幹部，不過這種參與卻提供了學運團體很好的組訓機會。1989年開始的清流計畫在行動模式及結果上都沿襲著農村巡迴工作隊，只是將下鄉地點由農村改為污染的河川。1988年10月25日農總在台北舉行「提高農民利益」遊行，鑑於「五二〇事件」的經驗，學生組成「一〇二五學生蒐證觀察小組」，另外在12月4日，「台灣農民組合六十一週年大會」在彰化舉行，學生亦曾在會中演出行動劇，這些算是八〇年代學運參與農運的落日餘暉。

在農村巡迴工作隊的同時，另一個引人注意的是學運對工運的參與。一般而言，學運與工運的關係比較不深，參與工運的學運團體也只有少數幾個，並不像農運或環保那樣的廣泛，大約也只有幾個零星的例子可供記載。在1986~1987年之際，高醫與成大的學運團體即透

過立委王義雄的服務處，與南部的工會幹部有所交往，稍晚在1987年暑假時，台大的大論社透過勞支會在台北縣做了一些工會調查，勞支會同時也與輔大大傳系的“新莊報導”合作，在刊物上開闢勞工報導【註四】。學運在實際上參與到工運的抗爭，是在1988年2月間的年終獎金風波，這是台大的「桃竹苗工會訪察隊」。在1988年7月，包括東海、逢甲及中山醫的中區民學聯，曾聲援七和兵工廠遭非法資遣的女工，7月12日，他們又在台中客運總站前幫「中客勞方聯線」散發傳單，但最重要的是在7月26日，參與台中港碼頭工人的抗議行動，學運分子遭警察以「擅入港區罪名」拘捕驅逐，由於這個衝突事件，使得中區民學聯的主導團體東海東潮，成為少數幾個被人記得曾參與工運的學運團體。

另外幾個讓人記得的團體是北醫文化社及台大的大新與女研，其中尤以台大的大新與女研，從1988年2月到1989年5月在新埔目睹了遠化工運的興起與衰弱，是學運團體中參與工運時間最長的一個例子。北醫的參與是在1988年8月，那時文化社尚未成立，不過這些後來文化社的成員組成「桃竹苗工會訪察隊」聲援當時轟動的苗客事件【註五】。台大的大新與女研在1988年7月曾組成「台大新埔勞工服務隊」，從7月28日至8月28日在新埔展開調查與服務一個月，其間並與教會合作進行工人子弟的教育，並聲援過苗客的抗爭。女研社在11月起與遠東製衣廠女工工會合作，共同研讀勞基法，希望透過對勞工法令的了解使女工們認識到自己所受到的父權與資本的雙重剝削，企圖將學運、工運及婦運相結合，不過實施的狀況離預期的相差很大，只有一些工會幹部參與了這個活動。這個並不起眼的「小活動」卻顯示了學運社會實踐的基本困局，除了寒暑假下鄉短期的參與外，學運團體想要在平常長期結合一個地區的基層人民，卻會面臨著在生活空間上的區隔，而

無法真正深入基層人民的生活中。因此，社會實踐雖然在蛻變期時開始強調學生深入基層，成為草根人民抗爭的組織者與宣傳者，但實際上這些下鄉活動對學運團體的組訓功能是遠超過對草根人民組織抗爭的功能。學運團體因社會實踐而生存壯大起來，但基層人民的抗爭卻沒有因學生的下鄉而茁壯。1989年2月，台大的大新與女研又組隊下鄉，大新前往桃園，親歷了桃客的年終獎金抗爭，女研則仍在新埔。5月遠化罷工事件是八〇年代自由化風潮下台灣工運的一個句點，台大的大新、女研及北醫、中央的學運團體皆有前往聲援或觀察。

學運在新埔參與工運的案例，大抵不脫一般社會實踐的模式，參與調查、現場抗爭的聲援及幫忙一些文宣的工作等。不過重要的是新社服的提出，這是基於對社會實踐經驗的反省所提出的運動走向。新社服想透過調查與服務來解決1988年社會實踐經驗中所顯示的學運主體性與理想性的危機。反杜邦模式一直是社會實踐的典範，也因此成為往後社會實踐行動企圖超越的對象，批判超越的方式從學運中流傳對文化社參與方式的事後詮釋中可以看出，即社會實踐不該只局限在調查，而應結合人民進行抗爭。農村巡迴工作隊即是在要求學生直接成為抗爭者【註六】，可是這種模式卻產生了一些問題，新社服將其歸結為三點：主體意識的混亂、學運中的馬基維里主義及媒體、學生、運動者三者的相互關係對惡劣體質的深化作用【註七】。簡言之，新社服認為學運在社會實踐中要求自己直接成為抗爭者，造成學運分子自我認同的混淆而失去主體性，自己到底是學運分子還是某種社會運動的工作者成為一項困擾，同時在對現實缺乏足夠的了解下直接介入抗爭，使學運淪入各社會力量派系的鬥爭邏輯中，變成資源爭奪的角逐者而失去學運的理想性。新社服即在一方面克服這種主體性與理想性的喪失，另一方面補足調查所具有的參與不足缺點，它要求既調查又

服務，參與調查是讓學運能掌握住現實，從中尋求自我的定位而維持主體性，服務是補足調查的缺點，回應學運中結合基層的要求【註八】。

【註釋】

- 註一：在一般的說法中視農村巡迴工作隊為民學聯與農盟合辦的活動，但在「1988年暑期農村巡迴工作隊暨生活營初步計畫草綱」這份文件中並未使用民學聯的名義，而是用中央、輔大、高醫、成大、北醫、實踐、文化及東海九校的名義。其中除實踐與文化外，其它七校的學運團體皆是民學聯籌備時的加盟團體。
- 註二：三個梯次分別是7月11日～20日、7月21日～27日及7月28日～8月3日。6個工作隊分別是(一)桃園、新竹、苗栗。(二)南投、台中、彰化。(三)梧棲。(四)雲林、嘉義。(五)台南、高雄。(六)宜蘭、花蓮、台東。
- 註三：9校是北醫、輔大、中央、中原、逢甲、中山醫、高醫、成大與東海。
- 註四：勞支會與學運合作的重要中介者是曾參與過學運的賴勁麟，見林柏冰：〈參與了？不參與？如何參與？〉“台灣新文化”第19期，p.p.49～51，1988年4月。隨著學運分子逐漸離開學運進入社運或政治團體工作，往往成為社運或政治團體與學運間的中介者，在八〇年代由於這種例子不多，而且在身分上沒有重疊較不易發生問題。但到九〇年代，學運分子轉往社運或政治團體工作的數目漸增，有時甚至會出現身分的重疊，這形成學運必須面對的問題。而學運分子身分上的改變，是否會造成原有運動意識的斷裂與重塑，把觀察的時間拉長，比較能對八〇年代的學運做出歷史評價，目前尚不到評價的時刻。
- 註五：苗客事件前後長達一個月，一些工運分子因此遭到起訴。1988年11月12日在台北由各工運團體主辦的「二法一案大遊行」中的一案即指苗客案，二法是勞基法與工會法。該次遊行也有學生參與，但沒有學生自己的隊伍。
- 註六：在一些有關農村巡迴工作隊的報導中，都強調了不做調查，直接向農民宣傳及組織，對調查的批評是調查報告只適合城市的知識分子，對農民沒有用處。見徐衛亭：〈救國團式社會服務跌停板〉，“前進”第143期，p.p.59～61，1988年6月16～22日。
- 註七：見“大學新聞”第622期社論：〈新社服的提出〉，1988年10月1日。

第二節 環保運動的參與

總括八〇年代學運來說，環保運動的參與是社會實踐的主流，在九〇年代初期，社會實踐幾乎只剩下環保運動。這種現象並不難理解，由於社會實踐僅是對某種社會運動抗爭的參與，所以它必然會隨著外在情勢的波動而起伏，工運與農運的由興盛而沈寂，相形之下環保運動仍維持著它的活力，因此環保運動所能提供給社會實踐的場域無疑在時間上是較能持久的。除了外在情勢外，尚必須考慮到學運自身的特質，由於校園是學運天賦的運動場域，社會上的議題能否轉化成校園運動的議題，是會影響到學運的接受程度，準此，環保是比工農運更適合於校園，在學運的各種單一議題性社團中，關於農運與工運的分別只有一個，即台大的濁水溪及勞工社，可是環保的社團卻是在許多學校都有的，如台大、清大、東海及成大【註一】。

學運參與環保運動，在意識上揉合著對經濟掛帥的批判與台灣本土意識，從1986年參與鹿港反社邦運動開始就有了這種特色。左翼的學生很容易從環保運動中持續對資本家的批判，將污染視為資本對大自然所做的剝削，而危害到人民的生存。強調台灣意識的學生，也可以台灣地小人稠付不起污染的代價，找到環保運動的正當性。參與環保運動的學生在意識上混合著這兩種態度。

在各種環保的抗議中，學運以對反核四的參與時間最長，從1988年4月的反核遊行開始，到九〇年代初都還持續著，而且是最重要的社會實踐行動。不過在蛻變期，反核行動在學運中並不是那麼引人注意，下鄉的隊伍只有台大環保社在1988年7月7日至11日到萬里，與「萬里反核自救會」合作進行了說明會與遊行。可是台電為建核四而到各校進行宣傳的「核能科技列車」活動，卻遭到學運團體的抵制與抗議，

註八：對新社服最完整的論述，見〈新社服的提出〉一文。又台大對工運參與觀察的調查成果，並未集成成書，一些已發表的零散文字見〈工人的覺醒〉，“大學新聞”第616期，1988年3月28日；〈台灣第一個女子工會〉，“大學新聞”第617期，1988年4月12日；〈苗客罷駛〉，“大學新聞”第622期，1988年10月1日；〈麵包與自主的引線〉，“大學新聞”第628期，1989年3月15日。

在台大與東海，學運團體以集體離席的方式，使宣傳會場的參加人數少到慘不忍睹，在中興法商，學運團體則在校門口舉行抗議說明會，與台電的活動大打對台。台電在1989年4~5月間到各校的宣傳活動並不成功。

在蛻變期中最主要的社會實踐行動是1989年寒假開始一直到1990年寒假的「清流行動」。「清流行動」是針對台灣河川污染狀況所做的大規模參與調查，含蓋從北到南的河川，它可以說是民學聯與高雄社運工作室在農運中合作的延長，在農運沒落後，尋找新的社會實踐場域而有的行動。

「清流行動」前後長達一年，共有四次在假期中的下鄉行動，參與的各校團體與學生數目不下於農村工作隊。「清流行動」的模式跟農村工作隊大抵相同，最重要的差異是在前者只是參與調查，而不像後者強調學生直接成為抗爭者。四次的下鄉行動分別是：

(一)1989年2月「將軍溪／急水溪學生工作隊」，這是由成大與清大學生跟高雄社運工作室共同策劃的【註二】，第一梯次的生活營只有成大與清大的學生參加，到第二梯次在台南縣這兩個河川流域區的參與調查時，則有成大、輔大、高醫、中央及清大等五校30餘學生參加。由於將軍溪的污染嚴重影響到養殖戶漁民的生計，高雄社運工作室與學生曾協助成立當地的環保團體，即台南漁權會，這種行動模式類似他們在農運參與中協助成立農盟。此外，學生還在將軍流域區舉辦兒童環保營。

(二)1989年4月初春假「高屏溪／基隆河學生工作隊」，由高雄社運工作室與各大學社團合辦（主要是民學聯的團體），共分四個工作隊：將軍溪—中原、中山醫及逢甲三校11名學生參與；後勁溪—中央12名學生參加；高屏溪—文化、逢甲及高醫三校16名學生參與；基隆河

—輔大及逢甲兩校近20名學生。

(三)1989年8月由高雄社運工作室舉辦的「北港溪／後勁溪學生工作隊」，活動時間約一週。在北港河流域，有北醫、中山醫、高醫及成大四校13名學生參與，並與當地的雲林農權會合作。在後勁河流域，有北醫、中山醫、成大、高醫、東海及靜宜六校25名學生參與，並與當地的後勁溪清流行動委員會合作。

(四)1990年2月由實踐筆記主辦，民學聯協辦的「九〇年寒假學生清流工作隊」，活動時間約一週，前三天為講習活動的生活營，即台南縣環保生活營，課程內容除有關環保運動外，尚包括台灣社經結構的分析、學運史及無住屋運動等。後四天分成6個工作隊進行，分別是茄拔兒童環保營、善化隊、仁德隊、將軍溪隊、急水溪隊與後勁溪隊。共有來自北醫、輔大、中央、中原、東海、中山醫、成大、高醫、台大、政大及文化十一校共103名學生參與【註三】。這是所有「清流行動」中規模最大的一次，與1988年暑假的農村巡迴工作隊同是八〇年代學運的社會實踐中規模最大的行動了。

這四個梯次的「清流行動」都沒有發表調查報告，有調查報告的是草根工作室在1990年9月30日出版的《1990大肚河流域暑期學生清流工作隊報告》，這也是學生對台灣河川污染調查的唯一一分報告【註四】。除了「清流行動」外，學生還有一些零星的河川污染調查，但並不是民學聯與高雄社運工作室合作這個脈絡下的產物，如1989年7月，中央怒濤、中原少中與桃園社會動聯盟合作的老街溪污染調查，這個下鄉活動與「清流行動」最大的不同並不在於合作團體的改變，而在於運動思考上，即老街溪的參與調查強調的是落實校園與當地環境的結合，這等於重新回到鹿港反杜邦運動對社會實踐的思考，即在校園與民間社會間從事架橋的行動【註五】。1990年暑假草根工作室的大肚

溪工作基本上也是沿著這種思考下的產物。另外，1990年2月，中興法商、陽明與清華三校約15~20名學生組成「後勁反五輕學生工作隊」，前後工作了一週，在當地舉辦說明會，並演出土地劇場，這是非民學聯加盟團體的社會實踐行動。

除了這些下鄉的隊伍外，學運團體還參加了1989年3月12日由綠色和平組織發起的向林務局抗議的遊行。這是因為台灣森林在經濟誘因下被大肆砍伐，生態環境遭到嚴重破壞，1988年3月即有教授及各團體聯署要求搶救森林，1989年行動由聯署發展成遊行，這兩次行動皆有學運團體參與。

至於校園的環保運動也在這個時期興起，不過並沒有形成一股風潮，除了各校環保社的成立外，可茲記載的如對台電核列車的抗議，及台大環保社在1988年12月21日發起要求校方重視學生環境權的簽名活動，23日並舉辦「校園環境權說明會」。

另外無住屋運動也在1989年興起，一些學生團體也參與了8月分別在台北及台中的夜宿街頭活動。不過，學生中對無住屋運動參與最深及時間最長的當推台大城鄉所的學生。1990年暑假，無住屋團結組織再度進行夜宿街頭時，曾透過學自聯邀請學生擔任糾察的工作。

〔註 釋〕

註一：在我們對學運分子的訪談中，即有參與過「清流行動」的成員表示環保議題對學生而言是比較容易入手去切入社會的議題。這是否跟學運與環保同屬於西方所謂的「新社會運動」，在性質上有若干相同的屬性，尚有待證明。學運對女性運動與無住屋的都市運動等，這些「新社會運動」也的確有相當高的接受性，然而必須考慮的是工農運動在台灣的沈寂，所以到底是因為「新社會運動」的同質性，還是學運迫於現實狀況不得不然的選擇，尚難定論。

註二：整個「清流行動」中，成大只有西格瑪參加，另一曾加盟民學聯的經緯社則沒有參與。

註三：在我們的訪談中，參與者曾表示清大及淡江也有學生參加。本處是根據《1990大肚溪流域暑期學生清流工作隊總結報告》的記載，見該書p.2。

註四：“怒濤”第七期的大事記中也有少量的記錄，但只局限怒濤有參與的部分。整個八〇年代的社會實踐參與觀察，總共只發表過三本報告書，分別是《台大學生社邦事件綜合報告書》、《輔大、成大後勁學生工作隊調查報告書》及《1990大肚溪流域暑期學生清流工作隊總結報告》，其中第一本有公開出版，後兩本皆是學生自行印製的。

註五：從鹿港反杜邦運動起的社會實踐軌跡是十分有趣的，農村巡迴工作隊是對反杜邦運動的否定，強調直接抗爭而不調查，「清流行動」又是對農村巡迴工作隊的否定重新回到參與調查。在反杜邦中強調的校園與社會的架橋行動，在後來的下鄉行動中被否定，要求學生離開校園進入社會基層，可是最後又回到校園與社會的聯結這個問題上。學運中很喜歡談「揚棄」，常常表示自己的行動「揚棄」前人的模式，可是從上述社會實踐的例子來看，學運並沒有「揚棄」什麼。所謂「揚棄」是指既保存又否定，學運只有否定，而不能稱為「揚棄」。從學運的歷史來看，儘管學運一次又一次地宣稱「揚棄」了前人的成就，可是到頭來卻發現他們又回到了原點，社會實踐就是最好的例子。

附記：學運參與環保運動的調查文字，除了已發表的三本報告書外，其它零星的文字見：中興法商「福爾摩莎」，1990年4月號，這是中興法商參與後勁反五輕的報告。張高傑：〈我愛後勁，不要五輕〉，及陳旻昇：〈給一瓢清淨的大肚溪水〉，皆刊於東海“人間札記”，第三期，1990年10月。〈基隆河工作報告〉，及傅皓政：〈從環保觀點看基隆河〉，皆刊於“輔大新聞”第275期，1989年5月15日。“輔大草原1990”。孫嘉穗：〈黑色將軍溪，談學生與社會運動〉，成大“西格瑪”，第二期，1989年5月20日。

第三節 校園運動與社會實踐

——兼及民學聯：學運與社運

校園與社會是八〇年代學運最重要的兩個運動場域，而兩者間的關係更是從學運發軔時就一直受到討論的問題。至蛻變期，由於校園運動與社會實踐皆成爲確定而有規模的行動，討論遂更形熱烈。所不同的這種討論多半是口頭上的，訴諸文字公開發表的並不多見，這是因爲討論已經變成一種行動，各學運團體對問題的看法實際上就是它們所做的事，而並不需要再用文字對外宣示自己的立場，或者是提倡某種的想法。言論本身可以就是行動，只有在運動者的主觀企圖具有現實性的情形下才有可能，籠罩在臺灣人民身上的白色恐怖逐漸褪去，言與行不再是割裂不相干的事物，知識分子的活力逐漸恢復，「言語的巨人與行動的侏儒」不再成爲他們的顧影自憐。正是因爲言論可以就是行動，遂使在言論上具有優勢能力的知識分子，在運動中的角色日形重要，「論述分析」與「詮釋權的爭逐」成爲運動中必要的一環，媒體也因此成爲運動的一個主要戰場【註一】。

對於學運分子而言，校園與社會關係的討論涉及到運動路線的問題，究竟學運的基地在那裡（即誰是學運的群眾）？學運的戰場是什麼（即誰是學運抗爭的對象）？對問題的不同答案，當然會影響到各學運團體的發展。譬如說一個純粹的校園運動團體，它只會爭取學生群眾的支持而向校方抗爭，但對一個把基地與戰場皆定位於社會的團體，它並不企盼爭取學生群眾的支持，而會給合社會上的弱勢群眾向資本案或國民黨進行抗爭，校園對它來說只是人才甄補的地方而已，像民學聯就有濃厚的這種傾向。討論時的意見當然不會只有這種兩極化的現象，也會有團體認爲校園與社會皆是學運的實踐場域，而同時進行

校園運動與社會實踐，事實上許多學運團體都這麼做，像台大的一些團體，不過它們卻是非常的「實踐派」，對兩者間關係保持什麼樣的立場常令其它團體十分納悶，這倒很符合這個傳統的「嚐試」精神。或許一個古老的想法也會閃過這時學運分子的心頭，（由於學運成員流動性太高，幾年以前的事就已是古老的，他們常把才幾年以前的辯論稱爲「古典辯論」，雖然他們也在做同樣的辯論。）即將校園與社會相結合，而沒有彼此間的界線，但情況一如古老時代，只是想法而已。

民學聯是學運中標舉社會實踐的團體，在八〇年代學運的社會實踐裡也以民學聯爲代表。可是民學聯到底是什麼卻令人頗爲疑惑。簡單而言，民學聯是一個校際的組織，在意識型態上比較認同社會主義，在運動方向上強調社會實踐，（因此在蛻變期，有無社會實踐，常成爲學運中對各團體意識型態屬性的一項判準），它是在1988年2月底由大革會改組而來的，採區域制，是蛻變期時與台大並稱的最重要的兩股學運力量之一。這是一般對民學聯的認識。可是在1988年2月成立的是民學聯籌備會，沒有任何報導曾經指出它在後來有正式成立過，所以很難指認在各校中的學運團體那些是民學聯的加盟者，那些不是。有時一些常參加所謂民學聯活動的團體，或一些在校際網絡中常被視爲民學聯的加盟者，也會否認自己屬於民學聯。這種否認常會引起一些誤解，有些學運團體會把這種否認當成是政治語言，不過沒有一個客觀標準足以查證誰是誰不是倒是一個事實，這很像自由之愛情況，充滿了自由心證色彩，然而卻沒有人否認它的確存在的事實。

儘管如此，仍然可以對民學聯的團體特質做一些描述：首先就校際網絡來說，它是大革會這個以地下團體爲主的網絡的鞏固，不過這時地下團體已紛紛地上化了。大革會在運作停頓後改組爲民學聯，但仍沒有挽救這個校際網絡的問題，至編研會的串聯才重新刺激了這個

網絡的活力，不過在編研會與民學聯間成員高度重疊的情形下，它面臨著原先加盟者對團體認同的危機。五四衝突後，編研會解散，但民學聯卻仍存在著，它透過寒暑假下鄉的社會實踐，將校際網絡鞏固下來，而成爲主要的校際學運團體。其次，各校的團體可以說是在民學聯中因社會實踐而結合，可是卻不能因此說加盟者只是一個社會實踐的團體，那些加盟者在所屬的校園中也會從事校園運動。民學聯雖然在1989年1月舉辦過「台灣學生議會設置運動研討會」，討論過校園選舉聯線的想法，但是卻看不出它對校園運動有什麼特別的地方。在蛻變期不管是不是民學聯的加盟者，在校園運動中多半皆以建立學生政府爲主軸，同時，這些加盟者並沒有因爲同是民學聯而在校園運動上相互奧援。準此，在不考慮加盟者的各別情況下，可以將民學聯的團體性格定位在校際性的社會實踐團體，如此它的重心是社會實踐而不在校園。最後，民學聯在社運與學運的關係上是自我定位在社運的後備隊，即它已經把自己視爲某些社運的儲備幹部，所謂建立一支進步知識分子的隊伍道理在此。因爲有這個看法，在社會實踐上才有對參與調查的批判，而強調直接對社會群眾進行組織工作，發動抗爭。也才有1989年11月，由學生、社運工作者及文化工作者組成的「實踐筆記」【註二】。不過這種發展後來遭修正，到九〇年代全學聯則否定了這種社運後備隊的想法。這種轉變的歷程，在學運資源匱乏的時候，附屬於社運團體，企圖從社會實踐中壯大自己，這時是社運的後備隊，至學運資源充足時，主體意識遂跟著成長，而要求學運與社運團體間平等的結盟。可是這個蛻變史中，居關鍵地位的資源擴大因素，卻不是來自社會實踐，而是1990年三月學運及1991年5月獨台案救援運動的所謂政治運動。

學運中的社會實踐原起於校園運動的挫折，這個性格一直留傳在

學運中。如中央怒濤與中原少中，在社會實踐中都是表現相當優秀的團體，可是它們在校園運動中卻不順遂，中央與中原都沒有因爲它們的抗爭而建立起學生政府，同時團體的成員還因此受到校方的懲戒而傷痕累累，這無疑會使團體強化對社會實踐的重要性。不過這並不是典型性格的例子，因爲它們在寒暑假進行社會實踐，而在學期中進行校園運動。比較典型的例子可舉中興法商、東海與中山醫三者。中興法商在1988年要求成立學生政府沒有結果，蛻變期時青年社與台研社即以校園外的運動爲主，不僅是社會實踐也包括政治抗爭。東海的東潮在1987~1988年間興起的時候，是一個校園運動的團體，並提出學生政府的構想，可是在1988~1989年學生政府的建立在由校方主導下，東潮轉向社會實踐，因此東潮的繼承者人間工作坊，也以社會實踐爲學運方向，但強調校園才是學運的基地【註三】。中山醫的杏園社曾在1988~1989年間攻佔學生活動中心，並將其改制爲學生會，但一年的努力下來發覺成果未如預期，徒然耗費精力，後投入社會實踐中【註四】。不過並不能說社會實踐就完全是校園運動挫折下的產物，如北醫的文化社在校園中能掌握學生會，同時也進行社會實踐，另如台大大新也是一例子。但是學運在蛻變期有一種流傳的說法卻是校園運動已經過時了，因此社會實踐是優於校園運動的，可是在觀察各團體由校園運動轉向社會實踐的大環境背景後，這種說法是很難成立的。

學運團體並不會單線式地由校園運動轉向社會實踐，也會有逆向發展，清大的後清華工作室即是一例，它本來是在新竹從事李長榮化工污染案的參與調查，但因爲校方的改革不夠，而在1988年9月轉入校園運動，出版清大第一分地下刊物清平調，提出學生自己對學生政府的方案，而成爲清大學運的開端，後清華工作室成員後來轉變爲環保社及台研社。東海的人間工作坊也是一個例子，在1989年初成立時延

續了東潮的社會實踐，但增加了校園經營的部分，1991年5月參與學生會的選舉成功，並在1991年下半年以學生會的力量要求國民黨校園黨部遷出校園，這是繼台大後第二個國民黨校園黨部因學運抗爭的壓力而遷出校園的例子。

〔註 釋〕

註一：「論述」從1988年起成為運動界流行的語彙，一般認為這跟西方後現代主義（或後結構主義）的思潮在台灣的流行有關。沒錯，「論述」是這股思潮著作中常見的語彙，不過純從西方思潮的引入來解釋這個現象是不夠的。這裡尚必須考慮到台灣歷史本身發展的特性，如因為政治自由化所帶來的開放空間，使言論變成一種行動，因此「論述」在運動中的地位大為提升，而使得運動界容易接受「論述」這個詞彙，而這並不一定跟後現代主義有什麼關係。況且也有人質疑台灣是否就真的屬於後現代情境。跟「論述」密切相關的是「詮釋權的爭逐」，「詮釋權的爭逐」正如傅科所說的本身即是一種權力鬥爭，有濃厚的政治意含，這類文獻應該把它視為運動的原始文獻，因為它跟運動時的文宣品有同樣的地位，只是包裝得更加精緻，但是並不能代表運動本身。由於「詮釋權」的重要，使知識分子不必在行動上積極介入，就能在運動中享有一席之地，有時因為知識分子離行動太遠，而使得對運動的詮釋純粹只是表達他個人的想像，或是讀書心得而已。詮釋權的重要而提升了媒體在運動中的地位，這種地位不是為爭取宣傳的動員效果，而是在意識型態霸權。

註二：實踐筆記可以說是台灣學運中大革會這個傳統跟社運界與文化界數年來合作下的產物，成員包含那些人並無法確實知悉。它以出版刊物的形式出現，從1989年11月起至1990年5月止共出了四期。

註三：輔大的學運社團跟東海東潮的情況類似，但不能說是校園運動的挫折，而是在學生政府籌組中放棄積極地介入，而投向社會實踐。

註四：中山醫的例子足以證明許多學運團體的一項看法，即因為沒有學生政府龐大的行政負荷，而獲得了團體的成長。不過，因為掌握學生政府而使學運壯大的例子也找得到，如台大及1991~1992年東海的發展。另外，並不是走社會實踐就一定能使團體獲得壯大，如東海的大度山，中央怒濤與中原少中都有過青黃不接的窘境。究竟要走什麼路才能使團體壯大，就學運史來說，並沒有標準答案，攻佔學生政府或採取社會實踐都有成功與失敗的例子。

第十六章 政治抗爭的萌芽

學運中的政治抗爭興起較晚，但卻後來居上，至九〇年代初儼然為學運的主流。繼校園運動的大學改造與社會實踐的社會改造，政治抗爭則指向政治改造，包含國家認同與政治民主化，由是三大實踐場域構成了學運的全幅圖象。一個指向台灣整體改造的學運，遂告浮現。

第一節 學生政治意識的崛起——校園政治禁忌的突破

八〇年代學運的政治意識在發軔時，與參與黨外助選有密切的關聯，至1983年黨外雜誌黃金時代來臨時，大量異議學生投入黨外，但是那時「黨外學生」與校園運動者間是有清晰的分野，這時「黨外學生」對校園是一種「事件式的參與」，如1985年5月11日台大的「普選遊行」及1986年的「李文忠事件」等，在平時關係並不密切。所以，往後學運中的政治意識，並不是完全直接由黨外輸入的，而是有學運自主的發展的成分。這也是為什麼在1990年3月時，學運與民進黨會有不同的步調。以及九〇年代初以政治運動為主流的學運，無法完全為民進黨所吸納，不可忽略的一個因素。

台灣學運的兩個源頭台大與輔大，在源起時都強調學生政治意識啓蒙的重要性。不過那時所謂「政治」是針對校園群眾的冷漠，指的

是對公共事務的關心與參與，跟後來學運中的「政治」只局限在國家的範圍中有所不同。學運的政治意識是從校園運動的持續推進，與台灣本土意識的萌芽發展而來，因此它的方向是沿著政治民主化與國家認同的方向發展。校園運動是由各校園議題，匯集到大學法，再上升為國會改造，然後是憲法的問題。大學法同時也向社會改造發展，到九〇年代初又回憲法的問題，但重點是社經結構的調整，此即社會權的要求。台灣本土意識則逐漸發展成對台灣的認同，而形成對中國認同的挑戰，最後成為要求主權的獨立運動。這兩條線索並不是各別獨立發展的，而是相結合的，最後都匯集到憲法的問題上，故而九〇年代初憲改運動是學運的主流，不過這是受到外在局勢變遷下的結果。

在蛻變期，學運的政治抗爭才剛萌芽，主要在於校園中政治禁忌的突破，所以基本上它是一種校園運動的型態，跟九〇年代初走出校園有很大的不同。校園政治禁忌的突破最先是反對運動人士進入校園演講，這大略在突破期時即已開始。蛻變期時則以對蔣家統治圖騰的批判與二二八的紀念為主。前者即是1989年5月的「圖騰與禁忌」【註一】，後者則是在1989年及1990年連續兩年學生在二二八的紀念行動，其中尤以1990年在各校園中形成普遍的活動，而成為三月學運前各學運社團的熱身。

學運與二二八的關係最早可追溯到1983年2月28日當天，以台大五人小組為核心的行動團體到彭孟緝家噴漆抗議【註二】，不過這只能算是一次零星的行動，就當時的學運情況而言，是相當突兀的。此後學運在相當長的時間中，對二二八沒有任何反應，到1989年，由於政治自由化的開放，及學生政治意識的崛起，才開始對二二八有所反應，所不同的是學運不再是憤怒性的抗議，而是一種內省，這從當時一些學生刊物的二二八專輯中可以看出【註三】。

1989年2月28日，台大有一連串的紀念，而開啓了學運中對二二八事件的紀念風潮。當天中午大論社聯合12個社團在文學院前舉辦林茂生追悼會【註四】，下午10餘名學生前往總統府請願，呈遞〈台大學生為二二八事件給李總統登輝先生的一封信〉，請願隊伍在介壽路曾遭到阻擋，最後由2名代表進入總統府呈遞請願書。這可能是學運首次以總統府為行動的對象。傍晚，大論社在校門口舉辦「走出歷史陰影」的紀念二二八說明會，管區派出所認為這是校外活動，應按照集遊法提出申請方可舉辦，遂使場面一度因此爭執而陷於混亂，後由校方確認此為校內活動才平息。

到1990年2月時，關於二二八的活動已不再局限於台大，許多學校都有紀念活動，不過多半是以演講為主，其中以台大及輔大較具規模。台大的活動總名為二二八和平系列，由台大學生會主辦，前後約一週，除了學生會出版的“台大學生報”製作了二二八的紀念專輯外，在一週的活動中包括了書展、資料展，「悲情城市」的電影放映、紀念晚會及座談會。輔大是由學聯會主辦，是在2月28日當天，上午展開要求國會全面改選，譴責政治暴力的全校簽名活動，中午則是悼念二二八死難同胞的校園遊行，下午舉辦露天演講會。另外在北醫由學生會舉辦了兩場演講【註五】，並在校園中設立民主牆供同學自由發表對二二八的看法。東海則是由長老教會的長青團契主辦，除了演講外，並有追思禮拜及在校園中拉起「愛、公義、和平」的白布條做精神象徵。清大、文化及中興法商等校也都舉辦了關於二二八的演講或座談。

基本上學運對二二八的活動，在行動上並不強調抗爭的衝突性，而且是以校園群眾為主要訴求對象。由此來看到彭孟緝家噴漆抗議或到總統府請願並不能說是八〇年代學運對二二八的主流意識。將二二八轉換成校園的議題，雖然跟學運一慣要求行動方式的激進化有很大

的不同，但必須考慮到二二八並不是學運發展出的議題，這跟學運由本身運動出發，為求運動目標的實現，而行動愈趨激進化是不相同的。1985年「二二八和平促進會」成立，明顯地標示了二二八禁忌解除運動的開始，學運在4年後才加入了這個運動的行列，這是在社會對二二八已經有一定開放氣氛下的產物，因此可以說二二八對學運比較是一個外塑的議題，彼此的內在關聯是校園中台灣本土意識的滋長，學運就其本身而言是從這一個角度切入二二八的。所以，雖然二二八紀念活動的舉辦具有突破校園政治禁忌的效果，可是這個效果是來自「社會包圍校園」的校園啓蒙，而不是學運的抗爭行動，因而它表現為一種校園文化批判的型態。這種校園文化批判，一方面是針對台灣本土意識的缺乏而做的提倡，這在八〇年代學運中已有悠久的傳統，另一方面則是要求走出歷史的陰影，建立健康的政治文化。當然學運這種以校園為主的紀念活動，並不會成為媒體注目的焦點，也不是台灣二二八解禁運動中的焦點，然而一個曾經影響台灣各層面那麼久的事件，並不會只依靠媒體或政治菁英間的共識就能解決的，沒有來自各社會草根的解禁努力，是無法支撐起整個台灣走出歷史的陰影，學運的表現只是各草根努力的一環，而它必須是長久而廣泛的才能達成願望。

〔註 釋〕

註一：關於「圖騰與禁忌」見本書CH13—4，本節不再敘述。

註二：關於這次的行動，可參見“新新聞”第259期，p.p.64~66，由陳柔縉紀錄的，當事人劉一德的口述：〈那一夜我們到彭孟緝家噴紅漆〉。

註三：當時學生的刊物中有一些零星地對二二八的意見，集中的專輯當推台大傳真社的“傳真報”第18期，二、三版的「二二八專輯」，1989年3月18日，

及台大學生會的“台大學生報”第16期，二、三版的「二二八紀念專輯」，1990年3月26日。這兩個專輯都是以反省檢討的方式來對待二二八，而不是做某種的政治訴求，除了對二二八事件衍生的半山及省籍問題做了一番探討外，見郭一凡：〈半山，這一變奏曲〉及陳俐甫：〈台灣人原罪論與台灣社會世代變遷〉（皆刊於“台大學生報”），並從社會科會的相對剝奪感概念來分析二二八的起因，見黃晁晟：〈怨懟與剝奪感〉（刊於“傳真報”）。另外也檢討了諸種二二八的詮釋史觀，見劉康：〈苦悶的台灣〉及無花：〈二二八的歷史解釋意涵〉（皆刊於“台大學生報”）。另外，有些校園刊物也會登載關於二二八的文字，不過多半沒有人以專輯的形式出現，顯得較零散，而且有些只是演講的紀錄。如中興法商的“福爾摩莎”，刊登張炎憲的演講紀錄，又該期沒有出版日期及刊物期數。

註四：林茂生是二二八事件時的台大文學院院長，在該事件中失蹤。

註五：北醫的演講者皆邀請政治人物，一場是林正杰，另一場是林濁水，這與其他學校以學術文化界人士為主的演講，有些不一樣。

第二節 新青年與獨派學生的串聯

新青年是在1988年3~4月間成立的，是由八〇年代初一些活躍的異議學生發起組成的，有周柏雅、陳鴻榮、賴勁麟、張清華、蕭裕正、林錫耀、林郁容等人，以臺大畢業的佔多數。他們曾在1988年1月29日~31日在台中的的黎巴嫩山莊舉辦過生活營，邀請各學運團體參加【註一】。生活營之後他們希望能組一個青年社團，性質上強調台灣本土意識，及學運與政治、社會運動的結合。這些發起人雖然多半出身學運，但在新青年成立時他們多半已經沒有實際參與學運了。新青年在實際上是一個介於聯誼性與運動性之間的團體，雖然個別成員在各個領域都有不錯的表現，可是對整個團體卻很難定位。然而卻由於新青年中人才衆多，令人不敢忽視它，許多學運份子因為具有新青年的身分，而在校際網絡中享有一定的影響力，使得新青年儼然是學運中的一大派系，可是三月學運卻又證明它有點名過其實。不過就海外台灣人的認識而言，新青年儼然是台灣學運的代表者。這種現象對學運來說正反映了學運成員脫離學生身分的尷尬，它不正自明地答覆了一個八〇年代學運中爭論不休的問題，其實學運的基地在校園。

新青年剛成立時只進行著一些內部研討的活動，第一次參與運動是1988年的「五二〇事件」。在該事件中新青年曾動員學生參與，並安排學生在現場的秩序與演講，因為「五二〇事件」的轟動性，新青年也隨之震動海內外。不過，新青年卻從沒有成爲一個運動中的檯面團體，在許多事件中它的角色基本上皆與「五二〇事件」相若，比較是幕後第二線的工作，如協助動員、文宣與現場安排等。這也增加了新青年的神秘性，使外界對它更好奇，也不清楚它的真正狀況。

「五二〇事件」後，許多新青年成員分別投入各個社會運動中，

散布全島各地，團體的運作因而更難維繫。此後新青年中具學生身分的成員則較爲積極，這約是蛻變期的時候。

新青年在學運上是想成立一個校際網絡，串聯獨派的學生。基於此它在1988年9月策動舉辦了第一屆台灣社會研習營，但不是由新青年出面主辦，是由台大學生會、勞工社及濁水溪社合辦。在1989年4月6日~8日又舉辦了1989年學生組織訓練營，此次營隊中討論了學運與台獨運動的關係。新青年成員也有以個人的方式到各校去接觸，不過這種個人式的活動並不限於新青年成員，如李文忠也曾積極串聯獨派學生。然而不論是那種方式，獨派學生的校際串聯在八〇年代並不成功。

最能夠代表獨派學生串聯的行動是1989年鄭南榕的自焚事件。4月7日鄭南榕因爲國民黨禁止台獨言論，在司法單位的拘提行動中自焚抗議，震動了整個台灣社會。4月10日由台大、成大、中興法商、東吳、文化、逢甲、中山醫及淡專等校的學運團體組成「爭取百分之百言論自由學生行動委員會」，並發表〈言論自由、思想無罪〉及〈自由的悲歌〉兩篇聲明【註二】。14日，行動委員會在台大校口舉行靜坐抗議，有台大及中興法商兩校約30餘名學生參加，行動從早上八點到晚上七點，期間會有不明人士以硫酸攻擊靜坐隊伍。19日台灣神學院舉行「紀念鄭南榕先生殉難追思靜坐會」，台獨議題在學運中的興起，使神學院與團契的學生參與學運，到九〇年代初與教會系統關係密切的學生團體，逐漸成爲一股新興的學運力量。在1989年5月19日，鄭南榕的出殯遊行中，學生自己組成一支隊伍，由成大的羅正方擔任指揮，約有200餘人，這可以做爲八〇年代獨派學生動員實力的指標。新青年也參與了整個過程。

統獨之爭是八〇年代反對運動中的大事，對學運不可能沒有任何影響。不過，八〇年代學運中沒有這種統獨之爭，最主要的是學運本

身的發展並未到達必須在國家認同上做完全的釐清，一般而言學運對這種統獨之爭只是在接觸了解的階段。可是卻由於兩大學運傳統在社會關係中分別親近獨與統的團體，因此常有將兩大傳統間的爭執，繪聲繪影為統獨之爭。當然不能否認個別學運成員有清楚的統獨認同，可是這種私人的政治立場很難跟學運的發展做完全的扣連。

學運對反對運動中的統獨之爭，是透過社會參與才接觸到的，學運團體對於它社會參與的中介者其實多半缺乏足夠的了解，學運也不是很清楚這種反對運動中的派系鬥爭【註三】。不過也不能過分強調學運的「無辜」，畢竟對許多學運團體而言，與社運或政治團體的合作，本身包含了壯大學運自己的企圖。當然也會有學運團體強調對統獨兩派的等距外交，結果幾乎不用想就知道是統獨兩派對它都不信任，這聽起來像是一則嚴肅的笑話。對於反對運動的派系而言，有時會將親近它的學運團體視為派系的政治地盤，但學運團體並不一定這麼想，可是不了解情況的人或者是敵對者，並不會體察這種差異。對八〇年代的學運團體而言，想要在缺乏足夠的資源下保持自己的自主性，是必須承受來自各方的壓力。

1988年暑假台大的「新埔勞工服務隊」及北醫的「桃竹苗工會訪察隊」在工運的參與中，實際接觸到反對運動中的統獨之爭，他們因此都分別舉辦了統獨辯論【註四】。這是學運引入統獨之爭的開始，不過還只停留在吸取反對運動想法的階段，往後學運中很少辯論這個問題，如果在運動上這是學運的重大問題，這種現象是令人無法想像的，因此可以推論說所謂學運的統獨之爭，是根據各學運團體在社會關係上的不同親近性，而將反對運動的派系鬥爭投射到學運中的結果【註五】。所以問題的重點倒不在於誰是獨誰是統，而是在於為什麼學運團體彼此間會有不同的親近性，除了偶然性的人際關係外，還有什麼有

意義的因素？這就必須回到學運本身的意識上，基本上它是在知覺層次上，對台灣意識與社會主義傾向強度的不同，一般而言台灣意識傾向較強的會親近獨派，而左派傾向較強的會親近統派，但並非是因支持統一，而是支持社會主義。其中也有討論社會主義台獨的情況，不過並沒有任何資料可以顯示這種意見的具體內容。

對這種傾向不同最好的例子，即是台灣學運對1989年北京學運的態度。在這場長達數月的學運中，國民黨努力藉此宣揚它統一與反共的立場，學生自然也是被動員的一環，這種中國民族主義的動員，曾在七〇年代被稱為台灣的「學運」。到八〇年代自發性的台灣學運崛起，對這種「學運」是持批判的態度。由國民黨控制的台大學生活動中心幹事會，在1989年2月27日發起「聲援大陸知識分子民主改革」的全校簽名活動，並發表〈民主自由之愛〉宣言，但此舉立即引來台大兩大學運社團大新與大陸社的反對，表示唯有真誠推動民主才有資格談聲援民主改革，並要求必須了解實際情況後才能談聲援。中興法商的台研與青年社則舉辦了演講，表示看待中國學運如同看待緬甸、韓國等「鄰國的學運」，此外並要求台灣本身的改革。東海人間工作坊則錄製了天安門報告劇，演唱國際歌，突出社會主義的意識型態。

自己都沒做，還去關心隔壁！
但

〔註 釋〕

註一：黎巴嫩生活營與淡水生活營在時間上約是同時，且主辦者分別是親近民進黨與工黨的知識分子，更偶然的是兩個生活營又分別是以政治運動及社會運動為主題的。可是在淡水生活營上有各種社會實踐的計劃，但黎巴嫩生活營中卻沒有關於政治運動的計劃，它很像理念的傳播。從八〇年代的學運來看，黎巴嫩生活營並沒有淡水生活營那麼重要。又黎巴嫩生活營原名為「大專學生民主運動研習營」，因在台中黎巴嫩山莊舉行，俗稱黎巴嫩生活營。

註二：聯署的團體有：

台大——大論、濁水溪、勞工、噬菌體、學生會執行部、大新、女研、環保及台研。

成大——經緯、台研、台語、台灣歌謠。

中興法商——台研、青年社。

東吳——蘇菲亞、台灣文化。

文化——學權會。

逢甲——逢星社。

中山醫——前進陣線、書社及新聞社。

淡專——牛津論壇、畢聯會及環保。

民進學聯及原權會。

註三：學運不僅對統獨兩派不清楚，甚至對兩派內的支派也不清楚，許多學運成員將新青年視為新潮流的外圍即是一個明顯的例子。在我們的訪談中，一位政治工作者對新青年曾做了這樣的描述：新青年在成立時第一任社長為周柏雅，這時態度比較中立，1989年3月江蓋世接任社長後，新青年與台獨聯盟較接近，到1990年3月林郁容接任後又轉向新潮流，1990年12月張清華任社長後則轉向台獨左派，不久後新青年運作停頓。事實上並無證據可

以顯示新青年與新潮流具有組織關係，但也不能否認有些新青年成員同時也是新潮流成員。另外學運在下鄉時，也會碰到地方派系的問題，有時在對這種關係缺乏了解時，學運會採取謹慎的態度，而強調學生的集體性與自主性，鹿港反杜邦運動的台大調查團即是一例，見林志修：〈從反杜邦到自由之愛〉，“大學新聞”第611期，1987年11月5日。但有時經過中介，學運會發現自己已涉及地方派系間的鬥爭，如一位曾參與1988年的暑期農村巡迴工作隊的學運成員，在訪談中告訴我們，當他到農村時，發現中介者只是在運用學生做派系鬥爭，後來，他因此還與中介者產生激烈的口頭爭執。

註四：台大由大新社主辦，邀請邱義仁與蔡建仁對談，對談全文刊於“大學新聞”第622期，1988年10月1日。北醫由北醫人報主辦，邀請邱義仁與杜繼平對談。所不同的是北醫的是校園內公開的活動，而台大的則只是社內活動。

註五：像自立晚報在1988年10月1日，一則標題為「統獨之風，吹向校園」的報導，就是以這種方式來劃分學運團體的統獨歸屬，而遭到各學運團體的反駁，參見范郁文專訪：〈讓學生自己說話〉，“大學新聞”第623期，1988年10月17日。這並不是媒體「干預」學運的唯一例子。在八〇年代學運史上，幾次媒體「干預」學運的重大例子有：1987年下半年，大革會與台大代聯會不斷舉辦關於大學法修訂的活動，卻常被自由時報報導成這兩個團體在互爭大學法議題的領導權。1988年的「五四衝突事件」也是一個例子。另外在1990年全學聯籌組時，對採用何種組織型態，各學運團體的主張並不一致，當時的民衆日報報導說，台大主張社團制，民學聯主張會員制，這與事實剛好相反。這種媒體的「干預」對學運的影響是，常更加強化各團體間的敵意與不信任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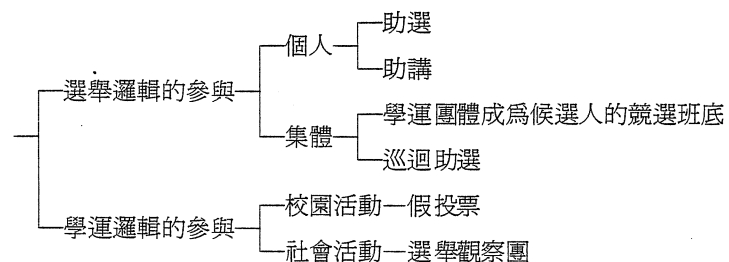
第三節 學運與校園外公職的選舉

八〇年代學運的起源與選舉是有密切的關聯，同時學運第一個抗爭策略「事件化理論」也是受到選舉的啟發。儘管如此，往後學運的發展與選舉並沒有什麼重要的關係。綜觀從美麗島事件後，學運與選舉的關係可分成兩個時期，而以1989年的大選做為分界線。在這之前學生是以零星、個別的方式參與選舉，所擔任的角色也並不重要，通常是一些雜務性工作，如製作文宣、散發傳單或張貼海報等。從1989年開始，一方面是政治自由化的開放，使學生對參與反對運動不再有那么多的顧忌，另一方面也因學運的興起，學生的集體性與自主性也相對提高，此時也才有學運在選舉中的角色，集體的參與也才開始出現，同時校園與選舉也不再是毫無關係的。

雖然從1989年學運才在選舉的參與中開始有集體性，但原先那種零星式的助選行為依然存在，如民學聯的主要幹部們以個人身分在台北市為民進黨的一位候選人助選。這種個人式的助選，隨著學運地位的日益提升，也使學生逐漸脫離打工小弟的境遇，成為某一部門工作的負責者，通常是文宣。在1989年底的大選中，也有學生登台助講，不過為數很少，而且沒有受到注意，助講要到1991年二屆國大選舉時，才受到較多的注意。造成二屆國大選舉時對學運分子助講邀請的潮流，來自於兩方面，一是由於學運地位的提升，「學運」的標幟具有一定的社會公信力，另一是由於二屆國大選舉新人輩出，許多皆缺乏既有的地方基礎，而常以密集的社區演講或座談建立起與地方選民的關係，因此助講人才自然比以前需要得更多，因此一時間使學運登上選舉的檯面。從打工小弟到檯面助講，反映了反對運動對學運觀感的變遷。

對學運來說，有意義的是那些集體性的參與，這是從1989年才開

始的。我們可以將學運參與選舉分成兩大型態，一種是助選，它是受到選舉競爭邏輯的支配，學運在這種型態下自主性較低，而且是受到選舉的動員而有的參與，我們稱它為選舉邏輯的參與。另一種是比較有學運的自主性，它本身並不完全受選舉競爭邏輯的支配，而把選舉視為一個已搭建的行動場域，學運可以在此場域中依照自身的特性選擇參與的方式，選舉的勝負並不在考慮內，這種型態使學運在選舉的競爭中顯得較為中立，也擺脫派系的糾葛而較有自主性，我們稱它為學運邏輯的參與。茲將學運的參與圖式如下：



在1989年底的大選中，學運團體成為候選人的競選班底，可以東海大度山社為代表，該社團集體為民進黨的楊嘉猷競選台中縣長，但選舉後社團受此震盪，成員大量流失。巡迴助選，可以東吳蘇菲亞社為代表，它組成一個合唱團，為他們所支持的候選人助唱宣傳，這種型態是選舉邏輯的參與中自主性較高的，學運團體在其中的選擇空間較大。至於假投票，則以台大學生會為代表，這也是學運邏輯的參與的開始。一般而言，選舉與校園並沒有什麼關係，因此以校園為基地的學運在選舉時是很尷尬的，如果要參與，不僅會捲入選舉的派系糾葛中，這對沒有特定派系認同的團體是很為難的，如果不參與，就只

有去享受那分在熾熱選戰中的「寂寞」了。校園假投票等於搭建起一個學生不受派系糾葛的參與空間，它不僅不用對選舉疏離，也可以不依靠派系就把學生對選舉的看法表達出來。後來的學生選舉觀察團也有同樣的效果。這次的假投票，台大學生會稱它為模擬選舉，投票日在1989年底大選投票的前幾天，也因此對選舉產生了一些衝激。假投票的項目包括台北市立委、台北縣長、政黨及時事議題等，當時的電視記者還會把它當做一件有趣的校園活動報導出來，可是在結果顯示出對國民黨不利時，我們就再也無法從電視中得到它的消息。當然候選人會選擇有利於他的部分而大加宣傳，如林正杰在台北市南區立委的假投票中得到第一高票，而將假投票的結果做成傳單加以散發，尤清也在台北縣長的假投票中獲得壓倒性的優勢（在約總數三千多票中，得到77.10%）而助長了不少聲勢。由於假投票所具有的政治效果對國民黨不利，使得國民黨學生批評假投票是在為民進黨造勢，然而一些「形象牌」的國民黨候選人也在假投票中名列前茅，只是沒拿到第一高票而已。

選舉觀察團的構想在1989年就會提出，台大改革派在1989年6月學生會長改選時，即把它列為政見之一，不過這個構想在該年並未實現，但它對學運往後對選舉的參與無疑是有高度的啟發性。以校園活動的方式雖可避免學運捲入不必要的派系糾葛中，但卻沒有辦法增加學生對台灣選舉現實的認識，可是如果想克服這個問題，又會陷入選舉邏輯的參與中。觀察團在這點上提供了具有啟發性的答案，它一方面保持了學運自身的特性，而不會捲入選舉邏輯的支配中，另一方面提供了學生認識選舉的管道。在1989年提出的選舉觀察團的構想，至1991年才實現，不過時過境遷，組成觀察團的成員與當初提出構想者之間，並沒有什麼直接關係。1991年台灣學運共有兩個不相聯屬的觀察團，

一是由中區全學聯及東海學生會合組的「中區大學生選舉觀察團」，強調反賄選及宣揚社會權的憲改理念【註二】，另一是由台大研協及大新合組的「台大學生選舉觀察團」，著重在賂選及地方派系的調查【註三】。選舉觀察團基本上是將學運中社會實踐的參與觀察套用至選舉身上，參與者多半是有社會實踐傳統的學運社團，如東海人間工作坊及台大、大新。

【註 釋】

註一：該觀察團曾出版《第三條路》的宣傳小冊子，而調查報告則刊於“島嶼邊緣”第2期，1992年3月。

註二：該觀察團曾出版過一期選情快訊，選完舉辦過一次研討會，但還沒有調查報告出版。

第四部

野百合學運

(1990.3~1990.6)

第十七章 三月學運(一)

——導論

第一節 三月學運的性質

以野百合為精神象徵的1990年三月及五月學運，其實是以三月學運為核心的，五月學運及校園的變化都直接由三月學運衍生出來的。

由於三月學運的規模及影響皆超出學運既有的格局，因此不能只從學運史的角度理解，必須將它放在整個國民黨統治台灣的歷史脈絡中。首先，三月學運是國民黨統治者，在政治權力繼承的過程中首次面對群眾抗議的變數，它的意義是台灣統治者的產生不再只是國民黨的家務事，台灣人民開始企圖表達自己的意見，這在三月時是對由資深國大選舉的方式不滿，在五月則是對由軍人組閣不滿。雖然在結果上並沒有什麼改變，可是對照過去四十年來一片歌功頌德的情景，改變不可謂不大。其次，三月學運在國民黨政府允諾召開國是會議下收場，而國是會議正是九〇年代台灣一連串憲改爭議的起始。這種大規模而廣泛的憲政爭議，使台灣社會對憲法的概念開始有了現實性，憲法不再只是書本上的觀念，或是一組只具象徵性的條文。三月學運因此可說是九〇年代台灣憲改及使憲法在台灣現實化的觸媒。最後，就群眾運動的角度而言，由於台灣社會長期處在戒嚴體制下，除了統治

者為了表現人民對它的政治效忠所做的法西斯式的群眾動員外，鮮少有群眾抗議產生。自發性的群眾抗議約在七〇年代中葉才產生【註一】，可是卻要等到八〇年代的自由化時代才形成風潮，而三月學運是八〇年代中規模最大的一次群眾運動，同時也是目前台灣定點式群眾運動的代表【註二】。

既然三月學運對台灣社會具有多方面的重要意義，那它在性質上是屬於什麼樣的運動呢？這可從兩方面加以敘述：

(一)三月學運是以學生為代表的全民請願運動【註三】

支撐三月學運的力量並非僅來自學生本身，而是來自整個台灣社會，如果沒有社會大量的捐款與物資支援、媒體大篇幅的報導與肯定、及廣場上超過學生數目的市民熱情而尊重學生自主運作的參與，單憑學生的力量是無法形成這麼大規模的運動。想想在廣場六天中為維持學生基本生活所需的數百萬元物資與經費，豈是學生所能負擔得起的？三月學運的形成是建立在整個台灣社會對資深國代濫權的強烈批判上，要求資深中央民意代表退職以建立合理的政治結構，在三月學運前已成爲全民的共識。學生只是將這種共識表達出來，並更推進一步，要求統治者答覆未來台灣將會變成什麼樣子，召開國是會議及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的訴求就是反映了這種推進。如此的推進並沒有脫離當時社會的氣氛，而且正好符合了轉型期的台灣，企圖將未來的不確定性轉爲確定的社會人心，它相當能表達出當時社會對未來懸疑不安的感覺。由於三月學運反映了當時整個社會的感受，而不是反映某一股特定社會力的要求，所以它是一個跨黨派與跨階級的全民運動。

三月學運是全民向國民黨統治結構不合理的抗議，不過這卻是一個自我限制的抗議。三月學運雖然否定國民黨的統治體制，卻是在默認國民黨統治地位下進行抗議的。換言之，它是要國民黨的統治者自

己否定自己的統治體制，而不是更換統治者以改變統治體制。其中始終沒有蘊含取而代代之的概念，不能把它形容成一種「革命情境」。由於三月學運構成李登輝能否順利當選總統的變數，會使有些人對它產生類似「革命情境」的感受，但在實際上兩者間卻有很大的差距。因為自我限制的關係，使廣場會為「李登輝情結」與「李煥陰影」的詭譎氣氛籠罩，無法產生明確的抗爭方向。在李登輝已可當選總統時，整個社會對廣場靜坐的支持即大為降低，使它不得不收場，最後的結果變成是一種請願性質的運動。

儘管學生相當不滿意李登輝的回應，但又同意收場，顯示學生做為全民代表的性格。三月學運時學生身處在全民代表的位置上，使他們必須依照社會的氣氛，而不是自己的意志來結束靜坐活動。因此，三月學運是還沒展現學生自己特性的運動，學生也沒有表示屬於學生自己的意見，而是拾取社會既成的看法與感受【註四】。所以對廣場上的學生不能用「學生」這個概念來指稱，應該說是「具有學生身分的社會公民」。

學生能成為全民的代表，在於它在現實社會中沒有特定利益糾葛的清新形象，而贏得社會的信賴，代表全民向統治者請願。資深國大濫權是個人利益侵害全民利益，三月學運是對這種醜陋的利益爭奪所做的否定，故它含有理想道德與現實利益兩者間鬥爭的特質，而能象徵純粹的理想道德者才有資格做全民代表，因為資深國大的濫權是那麼「純粹」地在爭逐現實利益，唯有純粹的理想道德才有足夠的力量對抗它。在各社會群體中，唯有學生因缺乏特定的社會屬性，在形象上能超然於現實利益鬥爭之上，成為社會中純粹理想道德的最佳代表。這也是為什麼在廣場上那條區隔學生與非學生的糾察線，總令人覺得怪怪的，甚至很不舒服，卻沒有人敢挑戰它，因它以有形的形式劃分

理想道德的純粹性與非純粹性，而純粹與否卻由人的身分決定，具有學生身分的才是純粹的理想道德者。人們主觀上很難接受這樣的劃分方式，沒有人會承認自己沒有理想道德，或者自己的理想道德不如別人，可是糾察線表示人在身分上的差異，卻是絕對客觀無法跨越的。由於學生在身分上對理想道德形象所具有獨占優勢，使得學生這個身分的人成為當時抗爭必然的主體，所謂三月學運的必然性，是指在1990年3月台灣所面臨的情境，必然是由學生擔任抗爭主體，而不是指台灣歷史發展到1990年3月，必然會產生以學生為主體的大規模抗爭行動。這同時也意謂著三月學運並非唯一的與獨特的，而是可複製的，只要有相同的情境發生，學生必然會成為抗爭主體。

(二)三月學運是台灣社會對台灣實體性的認同

國民黨統治台灣的最高指導原則是把台灣做為反攻大陸的復興基地，由此建立以大中國為主體的動員勸亂體制。如是台灣本身並不構成目的，它存在的意義也不是建立自己身上，台灣必須在大中國的意識中才有意義。動員勸亂體制即是對台灣實體性的否定，把台灣視為一種工具，本身並不具有意義。

全民對動員勸亂體制的否定，蘊含了對台灣實體性的追求。國會資深代表遭全民的唾棄，並不在於他們個人的罪大惡極，而是在於他們所守護的動員勸亂體制，壓抑了台灣社會對實體性的追求，使生活在台灣的人民感受到自己只是一種工具，而違背了追求主體意識的一般人性。那裡有壓迫，那裡就會有反抗，就是指這種人性對主體意識的追求。

三月學運表達了全民對動員勸亂體制的不滿，而導致憲政體制的調整。憲政體制重構的力量是來自台灣本身，而不是源於大中國，這也是為什麼到九〇年代討論憲法不再是學者專家的專利，社會各階層

都會表達自己的意見。憲法在台灣的現實化指的就是這種現象，因為憲法開始與社會各階層的生活產生聯繫，憲政體制的調整關係各階層的利益，所以他們必須表達自己的意見。憲法能夠在台灣現實化，是在於各股社會力為追求一個以台灣本身為架構的憲政體制，並沒有將中國大陸的社會力放進台灣憲改的思考中。三月學運的訴求雖然沒有明確寫出「台灣」兩個字，可是卻相當有共識地默認了「台灣」兩個字的存在，召開國是會議是召開「台灣」的國是會議，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是訂定「台灣」的政經改革時間表。就連由李登輝首肯的國是會議，在學生沒有明確表達它的形式與內容時，也沒有中國大陸的代表，更沒有討論中國大陸的憲政體制，而這點也沒有引起台灣社會的質疑。另外，在三月學運廣場上，曾有人上台高唱象徵大中國的「龍的傳人」而被群眾噓下台，但演唱代表台灣的台語歌或「美麗島」等，卻被普遍接受【註五】。而三月學運的精神象徵「台灣野百合」，不正是代表了對台灣實體性的認同嗎？【註六】這種種現象顯示了台灣與中國大陸是兩個不同的實體，台灣並不需要依靠中國大陸才有意義，它本身的存在就具有意義，就是一種目的。就是因為三月學運含有這種全民對台灣實體性的追求與肯定，才能產生九〇年代憲法在台灣社會現實化的發展方向。

〔註 釋〕

註一：參見吳介民：《政體轉型與社會抗議》，p.39，台大政研所碩士論文，1990年6月。

註二：如果將台灣的群眾運動形式做簡略的分類，可分成定點式與遊行式兩種，所謂定點式是抗議的地點固定，群眾由各方匯集至這個定點，一般的靜坐

抗議皆是使用這種方式。遊行式則沒有固定的抗議地點，群眾則是匯集在一個移動的遊行隊伍中，民進黨在1991年4月17日的反老賊大遊行，可以說是這種形式的代表。

註三：參考南方朔：〈這一場運動非常的中國〉，“新新聞”第159期，p.p.79~81，1990年3月26日~4月1日。這篇文章是三月學運後各種詮釋中，最能從學生群眾參與者的主觀感受出發，對運動進行批判的。由於該文的立場相當於學運對運動的自我批判，而對三月學運後對學運建立主體性的思考，提供了豐富的啓發。相對於最不照顧學生群眾參與者的主觀感受，可以官鴻志的《台北學運總論》為代表，刊於何金山、官鴻志、張麗伽及郭承啓合著：《台北學運1990.3.16-3.22》，p.p.18~27，1990年5月，台北，時報文化（以下簡稱《台北學運》）。該文把反對運動中的派系鬥爭強加在學運身上，這種立場本身即否定了學運在主觀上對主體性的追求，在這種觀點下，學運內的一切爭執及所努力的結果，都只不過是各政治派系操縱下的結果，學運的主體性只是一種夢幻。它最大的問題即是沒有掌握到三月學運最原始的精神動力：學生企圖在破敗的舊體制中創造出新的東西。就是因為這個企圖最後沒有達成，才使得事後各種批評性的文字能有大量出籠的空間，由於該文的基礎是這個失敗的結果，而不是「為什麼學生的原始企圖會失敗」，使得它對結果的詮釋脫離了三月學運本身的脈絡，把政治派系的鬥爭當成三月學運的主體，形成一套鉅視性的派系世界觀的論述方式。

註四：參見南方朔：〈這一場運動非常的中國〉。該文評論到：「學生們唯一可惜的是，他們只是『代轉』這分『請願書』，而沒有在『請願書』上加註些學生知識分子應當加註的意見。」見“新新聞”第159期，p.79。

註五：在廣場上由於太過頻繁地演唱台語歌，而引起學生群眾內心的不安，這種不安是來自於對福佬人沙文主義可能浮現的疑懼。對學生而言，省籍矛盾是上一代歷史的恩怨，他們並不贊同族群間的壓迫，任何的沙文主義都不是他們所想像到的。

註六：依一位參與野百合製作的工作者所留下的記錄，當初為尋精神象徵的第一個共識就是必須是本土的，最後終於決定是台灣野百合，因為它是台灣的特產。見《台北學運》，p.p.62~65。

第二節 三月學運在台灣學運史上的意義

以三月學運爲主的野百合學運，是八〇年代與九〇年代台灣學運的歷史分界線，這不只是在時間上的偶然，更重要的是三月學運實現了許多在八〇年代學運中對學運的想像，換言之，學運的自我意識，不再停留於想像，而是實際發生的事。三月學運成爲八〇年代學運的終結，也可以說是台灣學運成年的洗禮儀式，這同時蘊著九〇年代學運的發展【註一】。

三月學運在台灣學運史上的意義可分下列幾點敘述：

(一)學運開始有學生群衆的認同參與，由此學運進入群衆運動的型態，學運才有真正的草根經營問題。

學運做爲一種展現社會力的運動，最重要的就是必須有群衆，如此才有力量去改變世界或實現理想。對於任何抗爭性質的運動而言，最大的資源就是群衆的參與。八〇年代的學運基本上是小團體或者是小團體間聯合的運動，群衆是站在支持或是旁觀的位置，而不是參與行動，因此要求群衆的行動參與成爲學運中一個沒有明說卻是有共識的期望。在蛻變期中對學運基地與戰場的辯論，要解決的就是群衆在那裡及敵人是誰的問題。而小團體間的聯合行動，及在運動宣傳上強調已有多少所學校及團體的加入，無疑皆是在增加對群衆的號召力，使行動有更多人的參與。這種對群衆的需要是運動的無上律令，而學運要到三月學運時才實現了這個無上律令。

就學運來說，所謂群衆是指校園的學生，尤其是那些不屬於學運團體的學生而言，這點在三月學運時充分表現出來。由於群衆是學運團體所不熟悉的人，同時卻又支持學運團體的領導（在三月學運時，負責決策與指揮的學生都是學運團體的人），如何將這種暫時性的結盟

變成一種穩定的關係，即群衆的參與不是只有這一次，而且學運團體要能夠掌握群衆參與的主動性（對群衆有組織動員的能力），學運才會是股真正有力量的運動，就這就草根經營的問題。

由於學生在身分上具有高度的流動性，使學生間的聚合具有蟬蛻式且聚夕散的性質，形成學運草根經營上的難題。三月學運後的五月學運，繼承廣場群衆決議而籌組中的全學聯，也無法把握能夠動員多少學生群衆參與，這充分顯示出草根經營的困難。在九〇年代，群衆依然參與學運的行動，如1991年5月的獨台案救援運動，可是卻沒有學運團體能夠真正把握住群衆，他們對群衆這麼熱烈地參與，跟三月學運時感覺是一樣的：連自己都嚇了一大跳。群衆的參與使台灣學運從三月學運開始，隱約浮現著一種暴起暴落的型態。

(二)三月學運時各股學運力量都維持在一個共同的架構下運作，這種合作團結型式，表示學運整合是有可能的。由於三月學運時的團結，使八〇年代學運發軔時就有的夢想——學生成爲一股獨立的社會力終於實現。

八〇年代的學運是由各個小團體獨立發展所共同構成的，各團體間的傾向也不盡相同。在這些小團體間依照人脈的關係，大略可以辨識成在運動上強調社會主義，及強調從台灣現實出發的兩大傳統。兩大傳統人脈間的壁壘分明，其實是多於它們在運動路線與意識型態間的差異，甚至可以說突顯運動路線與意識型態的差異，是學運本身爲了對這種人脈間的壁壘分明現象，尋求鞏固與合理化的解釋。無疑地，學運內的確是有派系的存在，所謂派系即是一種缺乏明確組織的人際關係【註二】，而派系內各有許多獨自運作的小團體或是學運社團，團體間的磨擦有時並不亞於派系間的紛爭。在三月學運前，除了這兩大股主幹力量外，還有就是清晰認同台獨的學生成員，這就是形成三月

學運領導部門的學運生態圈【註三】。

自從1988年學運整合失敗後，學運圈幾乎沒有打算要在一個共同的架構下合作，1989年的大學法遊行是唯一的合作經驗，但為各方留下些許不愉快的回憶。敵意是存在的，只是沒有表面化，三月學運基本上是在這種氣氛下維持著團結。形成團結的誘因是來自學運圈外部的壓力，如大規模難以掌握的群眾、軍警暴力鎮壓危機、及媒體可能對學運的抹黑，廣場上充滿著太多未知的變數，迫使負擔成敗責任的學運圈必須攜手合作。這種合作並非盡釋前嫌，而是在相互不了解的敵意中，生怕對方做出意料之外的舉動，而小心翼翼地保持走鋼索式的恐怖平衡。

在這種微妙的情境下，學運的派系之爭才沒有在廣場上表面化，而維持著團結，再加上不受外力操縱的自主運作，使得三月學運發揮出學運前所未有的威力，令人感覺到學生是可以成為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就是這種團結自主的模式，使廣場在對李登輝的回應不滿意，卻又不得不結束的情況下，決議成立全學聯，以完成三月學運的未竟之業。

(三)八〇年代的學運是一種身分制運動，三月學運把這種特性推到極致，同時也蘊含了學運走出身分制的格局，切割出八〇年代與九〇年代台灣學運的差異。

學生身分的有無是定義八〇年代學運的一個絕對標準，而且在八〇年代，學運所努力的是改變學生在社會關係中的不平等性。對八〇年代學運可以概括定義成：由學生所參與的運動，其目標在改變學生本身的地位。如以學運的三大運動方向而言，大學改造在表示學生也是大學的主體，社會實踐表示學生也是中一般生活中的市民，政治抗爭則表示學生也是國家中的公民。學生不僅是學生而已，同時也是人。

應該擁享有人所兼具的各種身分，換言之，學運要掙脫父權體制束縛於學生身分上的枷鎖，使學生回復到人本身的地位。從這個角度而言，八〇年代學運背後蘊含著一股人文主義的精神。

三月學運時要求學生成為抗爭主體，及堅持學生的自主運作，處處表現出這種身分制的特性，並以有形的糾察線清楚地標示出來。由於三月學運是由全民的力量所支撐，身分制因此也轉化成代表的概念，學生的身分變成全民的代表與理想的代表，客觀上可辨識的界線轉化成含有主觀上抽象的認同理念，學運也走出身分制的界線邁向九〇年代【註四】。

(四)最後也可能是最重要的即學運正當性的確立。

在國民黨統治下的台灣，學運想要發展面臨著兩個正當性的危機：一是國民黨政權鑑於在中國大陸的失敗經驗，對學運始終懷有高度的恐懼，而塑造出學運亡國論的意識型態，深深宰制了一般人對學運的基本態度。二是在父權體制下學生被視為不成熟，需要輔導，缺乏足夠自主獨立的能力，學生只要好好把書唸好，不要管其它的事，因此學生才淪為次等公民。三月學運適時阻止了資深國大濫權所可能引發的進一步政治危機，而廣場上學生自主運作所表現出的秩序與紀律，都以事實粉碎了這兩種意識型態。三月學運後，學生也不用再費心去為自己辯護為什麼要關心社會。

1989年北京的天安門學運，國民黨基於反共的宣傳效果，而給予高度肯定。這種對學運的肯定本身就具有瓦解威脅學運正當性的力量，而為三月學運提供了一個有利的條件，使得三月學運時人們不必花費太大的心力去為學運的正當性辯護【註五】。

第十八章 三月學運(二)

——廣場學生自治領的發展

〔註 釋〕

- 註一：九〇年代的學運分子在對自己的行動做詮釋時，總不會忘記表示「自三月學運以來…」，具體的例子如中區大學生選舉觀察團的《第三條路》及台灣學生教授制憲聯盟的《主權、制憲、社會改造》等小冊子。
- 註二：如此講絕沒有貶抑學運的意思，派系本是人類社會的常態現象，只要有人群的地方幾乎都有派系，學生豈能例外。又民學聯是代表學運中左翼這個傳統，但它並沒有固定的組織型式。從左翼運動對組織的要求而言，民學聯的確算是鬆散的，但以台灣學運中判斷組織嚴密與否，是看團體內部的凝聚力，民學聯由於有清楚而單一認同符號：左，使它的凝聚力高於其它團體。
- 註三：三月學運後三大派系論曾盛極一時，最具體者見郭紀舟：〈含苞待放的野百合〉，“中國論壇”第349期，p.50，1990年4月10日。《台北學運》一書即是以這三大派系論為骨幹所寫成的，嚴格來說，並無三大派系存在，只有兩大，決策小組成員中非兩大的成員通常是兩大派系都可以接受的人。
- 註四：一位學運成員曾指出：八〇年代的學運要從「資源動員理論」的觀點來了解，而九〇年代恐怕要從歐洲新社會運動的主體認同角度來看。見〈期待本土風貌的學運〉座談會中吳介民的發言，“中國論壇”第351期，p.29，1990年5月10日。
- 註五：三月學運中的「天安門情結」是個複雜的現象，其中以學運情結為主，包含對學運的肯定、血腥鎮壓的疑懼及要求改革的情緒。不可否認「天安門情結」對群眾動員是有著正面的效果。社會上對三月學運的「天安門情結」主要是因為台灣從未發生過類似的場面，人們只好以對天安門學運的理解去掌握三月學運，這是人以自己的經驗記憶來了解未知事物的通用方式。媒體的「天安門情結」除了這種通性外，也含有新聞宣傳的意義，不過將三月學運中的人物比擬為天安門學運的人物，皆引起當事者極大的反感。

三月學運時焦點是在中正紀念堂的學生靜坐廣場，這個享有國民黨統治下治外法權的領土，是由學生依「自主、隔離、和平、秩序」的原則運作著，它堪稱國中之國的「學生共和國」，有自己的法律與規則，社會上一切既成的規範在此都要被重新檢驗過。象徵國民黨統治圖騰的中正紀念堂，也因學生自治領的威力，被改稱為中正廟與民主廣場，蔣氏家族統治台灣近四十年的恐怖陰影，至此一掃而盡。就算三月學運最後沒有得到任何結果，光憑廣場學生自治領本身，就已經創造了歷史。

一週不到的時間

廣場學生自治領的運動節奏可分四大樂章：前奏是學生突破李登輝情結下的運動難題，獨自發起抗爭行動，這是3月16日傍晚前學運圈的動態；序曲從3月16日至3月18日午夜，學生群集於中正紀念堂正門口外的靜坐，這時學運的聲勢尚未居社會力主導的位置，社會對它充滿著觀望的氣氛，這是苦撐待變的階段；主旋律是從3月19日將地點轉移至國家劇院前廣場開始，由於學運圈大規模動員的結果，使學生人數暴增，穩定了學運的局勢，並取得當時社會力主導的位置，在時機上恰好扼住總統選舉的咽喉而形成創造歷史的氣氛，直到3月20日午夜領導部門考慮撤退的問題；尾聲是從3月21日開始討論會見李登輝事

宜，經由自治領校際投票的決議宣布撤退，直到3月22日傍晚最後一批善後工作人員撤離廣場為止，為時6天的「學生共和國」終告結束。

第一節 前奏：學生開始抗爭

1990年第七屆總統改選，由於國民黨內部對李登輝所採用副總統一人選及決策方式有所歧見，而爆發國民黨統治台灣以來，領導階層大規模權力鬥爭的表面化，形成經渭分明的主流派與非主流派。在雙方僵持不下中，出現兩派各有一組人馬在總統選舉中候選，時間從二月一直持續至三月初，社會一片人心惶惶，股市連日長黑，鉅大的信心危機籠罩在台灣身上。

領導階層的政治危機引發了台灣在二二八事件後潛存的族群矛盾，透過由上而下的政治動員，將社會力擾動起來。三月學運前的台灣社會，正處於這種臨界於高度準備動員的情境中，沒有人知道未來會發生什麼事，所有人都在吸吮著對命運不確定感的氣息。對運動者來說，危機就是轉機，端視它如何將社會力推向自己所希望的方向上運行。

3月8日，台大學生會出面邀集一些社運團體共同會商危機應對之策。學生的基本想法是反對無民意基礎的資深國大選舉總統，希望停止這次的選舉，召開制憲會議後，再選舉總統，這是屬於將社會力推向民主化政體轉型的方向。當日的會議達成初步的共識，決定以「還政於民，重建憲政」為運動基調，在3月18日於中正紀念堂舉辦群眾大會，並選出張忠棟擔任召集人【註一】。

不料隔日(3月9日)，高層政爭出現戲劇化的轉變，非主流派的林洋港在國民黨大老們的協調下，宣佈退出總統選舉，並與李登輝握手言和。股市因此迅速上漲，懸疑不定的社會人心也舒緩下來，張忠棟

也聯絡台大學生會表示取消原定計劃。3月10日另一位非主流派的候選人蔣緯國跟著宣佈退選，政爭完全平息，社會恢復常態。

3月10日下午，各學運及社運團體按原計畫集會，會中對新局勢的變化並無產生運動上的共識，只聯合簽署了一份〈還政於民，重建憲政〉的聲明。聲明內容指出政治危機的根源在憲政體制，而非國民黨的內鬥，最大的問題是臨時條款與國民大會的存在。起草這份聲明的台大學生會並提出3月14日前往國民黨中央黨部的行動計畫，但未獲與會者熱烈支持，許多學運團體皆表示要在校園內藉此進行學生的啓蒙工作。3月11日，在學自聯的定期聚會中，多數學校表示一時間無法配合台大學生會的行動計畫【註二】。所以，3月14日變成台大學運團體的單獨行動。

對314行動的不同態度，其實反映著在政爭平息後社會力的變化，運動者的邏輯是根據社會力的變化來決定行動的策略。變化的關鍵在於「李登輝情結」，這是指一種在國民黨政體轉型時，對本土化與民主化之間的差異糾葛不清，而全部投射到期待李登輝個人的心理現象【註三】。政爭平息後，社會力由臨界動員到鬆懈的改變，即在於這種情結，因為李登輝的到權力之路已無荆棘，不過這卻是一條反民主之路——在動員勘亂的體制下，由資深代表把持的國民大會選出，不具有民主的正當性。等李登輝在五月做出由軍人組閣的舉動時，社會才逐漸從「李登輝情結」中醒過來，而學生早在三月政爭平息時就看出其中的矛盾。這並非學生的天縱英明，而是世代變遷下的結果。「李登輝情結」包含複雜的歷史情緒在裡面，國民黨統治台灣在開始時具有外來政權的性質，開放部分權力給台灣人分享的本土化措施，是具有若干權力下放的意味，因此不論就國民黨或是台灣人民來說，本土化就是民主化。推動黨外／民進黨民主運動的力量就是本土化【註四】，而

國民黨一再宣傳自己是「推動民主的舵手」，並得到人民的支持，也必須從這個脈絡中理解。當李登輝這位「第一個台灣人總統」誕生時，就孕含著民主化與本土化的分離，台灣人總統實現了本土化的一個目標，但政體本身還是不民主的。「李登輝情結」期待台灣人總統推動政體的民主化（本土化？），殊不知李登輝能繼任總統，本身就是政體不民主下的產物，這等於要求李登輝否定自己的合法性基礎，本土化與民主化間的矛盾就產生了。社會在一時間還沒有從歷史的情緒中掙脫出來，還因為台灣人總統的本土化意義，不斷加強對李登輝的支持，到1990年三月時達到高峰，而不理會他是否有在推動民主化，或是等他正式當選總統後再說。這可說是台灣社會將李登輝的合法性地位，由指定繼承人轉移至社會本身上的過程。有了這種合法性來源的轉移，儘管李登輝還是由不民主的方式當選總統，卻沒有人質疑他的正當性。因為國民大會的投票在社會力的要求下只是一項法律程序而已。對新一代的學生而言，這種歷史記憶是不存在的，他們成長在自由化的年代中，受到民主化洗禮的機會遠比本土化來得更多，所以能夠不受「李登輝情結」的干擾，而根據民主的理念對現實做出批判。世代變遷的差異，使得在三月時是學生，而不是民進黨，承擔起抗爭主體的歷史召喚【註五】。

台大的學運團體臨時組成「台大學生民主行動聯盟」（以下簡稱台大聯盟），準備314的行動。3月11日各學運與社運團體聯合召開記者會，發表〈還政於民，重建憲政〉的共同聲明，聲明中第一次出現與三月學運大致相同的四大訴求【註六】，台大聯盟並公開314的行動計畫。13日在台大校門口以焚燒黨証及舉辦演講會為隔日的行動造勢。14日的行動計畫就是要到國民黨中央黨部前靜坐一天，而不管國民黨是否有所回應，學生只是要把自己的想法表達出來，行動的訴求是要國民

黨提出廢除臨時條款、終止動員戡亂體制、解散國民大會的民主改革時間表。這是抗爭的底線，在上述目標完成後召開國民國會會議，最後舉行制憲會議【註七】。行動從上午持續至下午，並三度與警察發生肢體衝突，但學生的團隊紀律良好，士氣高昂，決策小組因此還一度考慮留在靜坐現場，做長期的持續抗爭，後在顧及原定計畫是一天的行動，成員未有足夠的心裡準備而打消。

314是學生第一次主動出擊的校園外政治行動，事後的反應出奇地好。許多學運團體紛紛向台大聯盟探詢後續的行動計畫，媒體也給予出於意料外的大篇幅報導，一種不同於朝野兩黨的聲音終於由學生的口中發出來。另一個學生沒有預料到的是國民大會兩權派在3月14日當天正式復活，引發另一場政治危機，台灣社會至此已到孰可忍，孰不可忍的地步，學生的行動偶然地卡在這個時機上，搶先在其它社會力之前，學運在群眾動員的心理準備上早於其它群體一步，這是在三月時學生能成抗爭主體的另一個因素。

314的行動把因政爭平息後不同運動策略思考的學運團體，重新找到匯聚點。採用行動抗爭與校園啓蒙兩種不同策略的學運團體由分別的行動，開始走向整合，兩線並行再整合，使學生在行動及動員上都進入戰鬥位置，這是為什麼臨時起意的316靜坐能夠持續並擴大的主要原因【註八】。學運為計畫進一步的行動，各學運團體在3月16日下午集會討論，正當各方人馬到齊準備後續的行動計畫時，傍晚三名台大學生就已決定自行前往中正紀念堂靜坐抗議，他們是：周克任、楊弘任及何宗憲【註九】。因為行動並不在學運團體的聯合行動計畫中，而被稱為「擦槍走火」，也揭開了三月學運的序幕。

〔註 釋〕

- 註一：會中對3月18日行動的規畫是由教授擔任發起人，學生與社運團體聯合參與，跟民進黨的關係並未有做清楚的界定，不過與會人士咸信民進黨應會支持配合。
- 註二：對314的行動，非台大的學運團體並非反對，而是基於自身情況的考量不想參與或不能參與。
- 註三：對「李登輝情結」的描述，另可參考南方朔：〈這一場運動非常的中國〉，開頭的幾段文字，“新新聞”第159期，p.p.79~81，1990年3月26日~4月1日。
- 註四：一篇研究文獻指出民進黨的社會基礎是本省人，即為明証。見林佳龍：〈威權侍從政體下的台灣反對運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989年春季號，p.p.117~143，1989年3月，台北。
- 註五：民進黨困於「李登輝情結」對抗爭行動無法取得共識，而錯過行動的時機。學生在三月時對國民黨及民進黨的表現都不滿意，認為「國民黨壞事做盡，民進黨沒做什麼好事」，見中國時報，1990年3月15日林照真對范雲的專訪。另三月時為什麼是學生，而不是民進黨的解釋，見“中國論壇”第351期：〈期待本土風貌的學運座談會〉，p.33。
- 註六：對四大訴求本書在下一章會有詳細的敘述，在此不贅言。
- 註七：參見《台北學運》p.p.34~35。
- 註八：關於校園啓蒙的部分本書將在下章中論群眾動員的部分再統一敘述。
- 註九：按316靜坐的發起人，在314行動結束時即向台大聯盟私下提議過靜坐活動的構想，原來說是準備在315就發動，不過許多人對他們的計畫不感興趣，因為此時各學運團正在聯絡整合中，如在過程中出現突發的行動將會影響各團體共同行動的步調。按316靜坐發動時，學運團體正在集會討論，發起人也知道他們的集會，而託人向正在開會的學運團體求援。於是當日的會議遂由教權會轉移至中正紀念堂，該次會議決定3月19日將群眾動員至中正紀念堂集結，但沒有確定行動方式。因此有部份人在會後留在廣場，其他則回校園進行19日的動員工作。學運團體對316靜坐的評估多採不樂觀的態度，但基於「同志愛」，希望協助靜坐持續到3月19日，以表示學生行動的連貫性。由於316的發動太過倉促，學運團體認為如果隔日媒體沒有報導，靜坐將撐不過一天，遂透過自己認識的記者，請他們發稿。

第二節 序曲：寒風中的煎熬(3.16~3.18)

從3月16日傍晚靜坐開始，到3月18日深夜約二天的時間中，依廣場學生主體性的成長，可分成二個階段：首先是以發起人為主體的階段，這時各學運團體及市民是站在聲援的角色，時間約從靜坐開始到3月17日午夜；其次從18日凌晨開始，由學運團體接管領導部門，確立三月學運時的基本組織架構及四大訴求，將學生與非學生區分開來，這是以學運團體為主體的階段。

廣場上學生主體性的增長，跟社會力的變動是相呼應的。由資深國大濫權所攪動的社會力，在第一個階段是四處流竄，那裡都有抗議的行動，學生靜坐只是其中的一項，彼此各自發展。到第二個階段，由於民進黨的群眾大會，吸納了許多社會力，而對學生廣場的主體性構成考驗。不過在民進黨對三月的局勢並未提出一套明確的方案，而失去承擔抗爭主體的召喚。

(一)第一階段：3.16 傍晚~3.17 午夜

316傍晚靜坐時的場面，到晚上透過學運網絡的聯繫已有一些改善，但也只有一、二十人而已。由於學運團體、社運團體及媒體記者的到場，靜坐活動已獲得最起碼的精神支援。午夜，靜坐者在可能被警方驅散的心裡壓力下，度過驚魂的一夜。這也是在集會遊行禁制的博愛特區中，首次過夜的「非法」集會。

黎明後的早晨又陷入冷清，不久學運團體成員又陸續加入，人數依舊徘徊在一、二十人之間。指揮中心上午成立，由發起人楊弘任擔任發言人，設工作小組五人，首次出現廣場組織。

午後，由於學運團體的動員、媒體的報導及當日為週末，靜坐人數小幅成長，由各弱勢團體組成的「新社會同盟」下午在廣場上宣布

發起百萬人和平靜坐【註一】。靜坐渡過生存的危機，穩定下來。

至傍晚靜坐學生人數已超過兩百名，規模的擴大改變了廣場原有的生態，以發起人為主體的組織架構已不堪負荷，形成學運團體接管的原因。晚上民進黨人士不斷到場聲援，圍觀群眾劇增至兩千人，攤販接著湧入，廣場已然成形，慢慢出現自己的邏輯，而從發起人的母胎中掙脫出來。新的組織架構就是為因應廣場的自主邏輯而成立的。

學運團體在這個階段尚延續著316的會議，持續密集地會商，加速整合的脚步，會議的地點隨廣場的變化，時而在廣場，時而在他處。民學聯在316的會議後，召開內部會議，在17日凌晨做出對局勢變化的共同態度【註二】。17日下午各學運團體再度會商，但對319的行動模式仍未有決議，不過許多學校已承諾對319的全力動員，並向中性色彩的私校聯尋求奧援【註三】。學運至此已是蓄勢待發。並不是所有學生的行動都跟廣場有聯繫，像文化大學學生組成民主聯盟，於15日前往中山樓抗議，發生群眾圍毆尾隨遊行教官的事件，17日文化法律系學生「送鐘」給國民大會。另外由政大學生為主組成的「全民逼退老賊運動總部」也在17日召開記者會，發起全民簽名逼退老賊的活動【註四】。

在學運蓄勢待發時，教授的態度是一個關鍵。17日台大自由派教授決定發起「柔性罷課」，自19日起一週將上課地點改到中正紀念堂，並定名為「民主教育週」，同時有10位教授聯名發表給校長的公開信，要求台大實施「民主教育週」的活動，但為校方拒絕【註五】。這項消息立即傳達給17日下午集會的各學運團體，晚間則在廣場上正式宣布，另外並得到清大及成大教授的支持，願與台大教授同步行動。教授的決定給予學生精神上極大的鼓舞，「民主教育週」等於在幫學運團體擴大動員的規模。

各級議會及各社會團體，從16日開始就陸續展開聲討國大的行動，因政爭平息而舒緩的社會力再度迅速地動員起來，一場比政爭更大的風暴已開始蔓延。在諸股力量中，最受人注目的無疑是國民黨與民進黨兩者。

民進黨因內部路線差異無法整合，沒有對政爭引發的危機提出前瞻性的做法，而失去領導社會力的地位。同樣的情況依然延續下來，原先規畫的群眾大會性質並不明確，至新危機產生時，才有腹案，但主軸在聲討國大，跟一般社會力並無差別。對一個追求執政的政黨而言，它沒有提出一套解決危機的政治程序，故三月時被學生取代，扮演與國民黨對決的角色。從3月16日起，民進黨正展開一連串為3月18日的群眾大會造勢與動員，大會的地點正是學生靜坐的中正紀念堂廣場，只是一個在大門內，另一個在大門外。民進黨318的群眾大會，對廣場學生自治領的形成與發展有關鍵的影響。

剛渡過一場危機的國民黨，又如何來化解另一場更大的危機呢？從國民黨的角度看，對外它一方面有來自民進黨的挑戰，並且還要避免社會力往民進黨的集中，而有失去政權的可能。對內則必須化解國民大會的奪權行動，以及避免甫平息的黨內分歧復活。17日下午，曾公開表示不會辭去校園黨部主委的台大校長孫震，率校方行政主管前往廣場探視，並肯定學生的行動，校方事後不會處罰，他這種破天荒讚許學運的態度，好像忘了就是他當初鐵腕鎮壓學運，激起更強的反抗，最後終於衝垮校園的控制，開闢自由化的空間並奠立學運的基礎，然後才有今日參加靜坐的台大學生。教育部也透過教授了解學生的要求。不過，最重要的是在17日下午由李登輝召開的，包括黨政軍特四大系統首長的高層會議，並成立「危機處理小組」【註七】。隨後，在晚間由李登輝發表一篇電視談話，電視新聞並出乎意外地報導了廣

場學生的靜坐活動，電視報導具有將社會力向廣場集中的導引作用。

由各方跡象來看，在廣場生存最艱難的第一天中，社會力就有向它集中的趨勢。就是這股趨勢，使廣場的自主性不斷增強。

(二)第二階段：3.18 凌晨～午夜

首先將廣場由發起人的母胎中解放出來的是學運團體。第一天廣場學生的增加多半來自學運團體的動員【註八】，因此學運團體也順理成章地取代發起人，接管廣場的領導。在首次的校際會議上，確定了三月學運的四大訴求：解散國民大會、廢除臨時條款、召開國是會議、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及確定組織架構：分決策委員會（七名）、指揮中心（三名）及工作小組。工作小組下轄6個組，分別是：會場組、財務組、庶務組、文宣組、糾察隊、及組織動員組。發起人並應邀於會議中說明，完成領導權的轉移。文宣組在一大早就出刊了“廣場通訊1號”，將領導部門的決議告訴群眾，除了上述兩點外，還有兩項行動準則：擴大靜坐的參與，及和平理性的態度。

在這個階段內，廣場面臨嚴酷的考驗，下午民進黨將在隔一座大門排樓的地方，舉行群眾大會。廣場會受到群眾大會什麼樣的衝擊，沒有人能夠知道。領導部門對此的想法是保持兩者間的隔離，會場組首先在清晨對廣場宣布，保持隔離的決議【註九】，上午決策委員表示要以「自主、隔離、和平、秩序」四大原則來瓦解打擊抗爭士氣的耳語，中午現場總指揮正式宣布這是廣場抗爭的四大原則。在民進黨的群眾大會尚未舉行前，學生就已做好準備。四大原則使廣場逐漸成為學生自治領，自治領並依此原則運作著，它成為學生自治領的最高綱領，直到結束都沒有違反。

隔離是要保持廣場的存在，學運團體對廣場的最初態度是起碼要撐到19日以與原先的行動計畫配合。為了避免民進黨的介入，將廣場

吸納過去，或遭抹黑與驅散，而提早結束生命，這是維護生存的方式。不過這也並非對民進黨在主觀上懷有敵意，而是從三月政爭開始，學生對局勢就跟民進黨的看法不同，所以在行動上就各走各的，沒有結盟關係。學生不想自己的預定計畫受到干擾，所以隔離政策只不過是在執行一個為實現目標全力排除干擾的心裡常識。

為了因應隔離政策，從上午開始即將學生與非學生區別出來，以一道警戒線畫出靜坐區，並實施出入者的身分查證，這是三月學運糾察線的由來。原先非學生的靜坐者，由此被排除在外，學生已取得廣場靜坐主體的角色。而這一切都是在自然狀況下完成的【註一〇】。

下午雖然有民進黨的集會，但大量的學生仍湧入靜坐區。人數的暴漲，使學運團體倍感負荷，傍晚指揮中心只好宣佈要求各校整編隊伍，並選出代表與指揮中心溝通。晚上校際會議召開，要求參與決策的呼聲高漲，學運團體面臨來自學生群眾的壓力，最後校際會議制度化，成為最高權力機構，決策委員會變成執行機構，這個改組約在午夜時完成【註一一】。廣場自主邏輯的運轉，已有足夠的力量逼使學運團體跟著它走。

下午群眾大會的群眾入夜仍不散去，形成廣場上一股莫名的恐懼。當民進黨活動申請時間剛過不久，鎮暴警察突然出現，為維持將被驅散時的秩序，學生選擇台大法學院為第二集結點，廣場抗爭的意志與紀律已達到一定的水平。不過，鎮暴警察旋即退去，為免鎮暴警察再度出現刺激廣場情緒，廣場派出三名學生前往城中分局交涉，雙方達成協議：警方不出動鎮暴部隊，廣場則每小時與警方聯絡一次。

在這個階段，學運團體多已投入廣場，但彼此間的串聯動員仍持續著，一份由各校學生自治組織簽署的聯合聲明，要求學生從19日起罷課，至中正紀念堂集結【註一二】。

在社會力方面，這天幾乎都把焦點投注在中正紀念堂與國民黨之間，民進黨的群眾大會人數之多，但卻缺乏前瞻性的領導。當民進黨結束活動後，廣場就自然不會缺少圍觀的群眾，隔離政策的實施，將這股力量由原先的威脅轉化成支持，在民進黨沒有更進一步的行動時，學生成為他們的期待。民進黨的群眾大會為什麼沒有將學生廣場吸納過去呢？尤其在雙方規模差距這麼大的情況下，僅憑單薄力量維持的隔離政策，難道能擋住民進黨的入侵嗎？可見這不是學生主觀意志能決定的。一個可能的解釋是，由於雙方差距太過懸殊，學生的存在對民進黨在群眾大會時的領導權並不構成威脅，同時民進黨也不需要那麼「單薄」的學生人數，為自己增加聲勢，故形成雙方的互不侵犯。當社會力不斷向廣場學生集中時，而民進黨又沒有明確的運動方向時，學生在中正紀念堂的領導遂凌駕於民進黨之上，但彼此還是互不侵犯，這是3月19日以後的事。

國民黨在17日下午的高層會議後，馬上展開危機的處理。18日國大黨部召開幹部會議，決定在大會中推翻幾項擴權案，但未包括兩權的行使。不過，最重要的還是民進黨的問題，李登輝為此停止拜會國大的拉票行動，以隨時應變可能的危機。黨政發言人皆分別發表對學運的談話，文工會要求學生「理性」與「節制」，新聞局則肯定學生與民進黨的區隔方式。教育部對19日將展開的罷課抗議，表示嚴重關切，但不會干涉。警方更破天荒地對集會遊行禁制區內的「非法」集會者，給予不驅散的承諾。

晚上，李登輝在官邸召開會議【註一三】，商討是否前去廣場探視學生，並派隨身親信先赴廣場探聽情勢，最後決定由教育部長轉交親筆函，內容是：

「請毛部長轉告同學們

你們關心的事我都知道，我肯定地向大家保證，改革的事，政府一定會加速做，一定會儘快給大家明確的交代，天這麼冷，請大家愛惜身體，早點回家，回到學校去吧！」

這大概是二二八事件後，台灣的統治者第一次對正在進行中的抗議，直接向抗議者表示態度。學生的回應是李登輝對訴求無明確答覆，不能滿意。國民黨的青年偶像馬英九也在19日凌晨到廣場，與學生做了短暫交談。雙方對話與溝通的管道已經打開。

雖然，統治者為什麼在學生抗議尚未形成足夠壓力時，就與它建立這麼高層次的溝通管道，是一個很難解釋的現象。不過，這些行動無疑都有「默許」的意味，並將社會注意力的方向從民進黨轉移至學生身上的效果，或者說國民黨「選擇了」學生做為危機時對決的角色。如果說國民黨懼怕學生在19日的動員效果，而希望以李登輝的「溫暖」回應，抽去學生的抗爭意志，那為什麼教育部不干涉比靜坐更具殺傷力的罷課呢？黨政系統又為什麼發表對學生抗爭方式具有「指引性」的談話呢？

各種跡像都顯示，未來的發展對廣場是有利的，至於能否形成氣候，要看學生自己的動員了。

【註 釋】

註一：「新社會同盟」由殘障聯盟、環保、婦女、無住屋等團體組成。

註二：民學聯當時擬了一份共同聲明，但未公開散發。見《台北學運》p.39。

註三：以前的會議是學運社團與學生自治組織分開，大概只有台大學生會兩者都有參加。17日的會議則是兩者都到齊了，會議成員間的異質性很高，想達成共識相當困難。台大學生會曾提出衝總統府的構想，未獲支持。從3月8日開始的數次會議，台大學生會的主觀構想一直都沒有受到與會者的支

持，不過也沒有完整的替代案出現，學運圈在三月時是行動積極，方向模糊，雖然扮演三月學運時的領導，但卻是被動性的，跟隨廣場邏輯運轉，即沒有真正的「政治領導」。又私校聯在18日有定期聚會。

註四：「全民逼退老賊運動總部」一直沒有向廣場集中，算是三月學運時另外一種學生抗議方式，不過社會力沒有向它集中。由於它曾大幅在報刊上登廣告，而引起許多人懷疑是國民黨的活動。

註五：早在3月8日的會議中，台大教授就表示要在校務會議中提罷課案，後因政爭平息取消。此時是「舊事重提」，早在16日學運團體的會議中，教授就表示要發動罷課。三月學運是學運首次使用罷課的抗爭方式。

註六：郭承啓：〈解剖影響廣場學運的外力〉，《台北學運》p.p.113~119，對國民黨在三月學運中的角色，提供不少觀察的切入點。

註七：與會人士包括：總統李登輝、行政院長李煥、國防部長郝柏村、國民黨秘書長宋楚瑜、國安局長宋心濂、總統府資政謝東閔、及總統府秘書長李元簇。「危機處理小組」由宋心濂主持。見《台北學運》p.43。

註八：參見李建昌與翁章梁，在〈期待本土風貌的學運座談會〉中的發言，“中國論壇”第351期，p.p.32~33,1990年5月10日。

註九：參見“新新聞”第159期，p.24。該期是對三月學運的專題報導，以後引用時簡稱新新聞，後注頁碼。

註一〇：從3月17日起廣場會分「學生靜坐區」與「聲援朋友靜坐區」，但18日將靜坐視為學生的參與（但教授例外，18日開始設立教授靜坐區）。此舉並沒有引起什麼反彈，可能的解釋是市民也贊成學生與民進黨隔離，無住屋團結組織就會與學生協商，替他們組織「市民糾察隊」，後因不易辨識而放棄，見《台北學運》p.94。

註一一：約在晚上八點左右，廣場即有群眾上台要求決策透明化，質疑領導部門，引起現場氣氛浮動，將原定指揮交接的時間延誤一小時。

註一二：這份聲明，由於執筆者為求宣傳的聲勢，信筆寫上「全國學生自治組織聯合會」的名義，所以《台北學運》p.48稱該組織積極回各校動員。其實並沒有這個組織存在，許多學校自治組織為此還引起反彈，不願聯署。這種並非惡意，但易起誤解的行動常會更增強學運團體間的不信任感。

註一三：與會人士包括連戰、錢復、馬英九等曾有「學運」經驗的政府首長，見《台北學運》p.52。

第三節 主旋律：我們來創造歷史(3.19~3.20)

因為學運團體、學生自治組織網絡及教授在19日皆有動員學生的計畫，使當日廣場的人數暴增，三月學運的主旋律真正展開，全台灣都在注視著廣場，創造歷史的氣氛在廣場上日益蔓延。主旋律也可分兩個階段，為求三月學運的一連貫性，我們稱為第三及第四階段。第三階段即3月19日一天，從凌晨校際會議制度化，到午夜決策中心改組，絕食的行動在這階段發生而升高抗爭的氣氛，下午因學生主體性的增強，決策中心被迫改組，以吸納更多的成員加入。第四階段是3月20日總統投票的前一天，領導部門企圖建立起與總統府雙向溝通的管道未果，學生數目未減反增，廣場無法以指揮台為唯一的運作中心，各校開始進行小組會議，由於學生主體性更強，決策委員會由七人改至十三人。

社會力依然與廣場相應，民進黨在錯過機會後，扮演著配合與等待的角色，國民大會在社會的壓力下，於19日訂出資深代表的退職期限。國大濫權的危機平緩後，全社會的焦點轉移至廣場，形成20日各界紛向廣場表態的現象，這是三月學運的巔峰。

(三)第三階段：3月19日凌晨~午夜

319凌晨，校際會議制度化，整個領導部門改組，非學運團體的成員參與廣場領導，但由於缺乏學運團體的組織性，無法取得真正的領導權，而成爲監督領導的部門。領導部門改組，由非學運團體成員爲主的校際會議爲最高決策者，決策委員會變成執行機構，決策委員會下轄指揮組及工作組，前者司職廣場指揮，後者司職廣場生活，下轄秘書、庶務、財務、文宣、糾察及生活等六個組。這些改組在“廣場通訊2號”中都有報導。

校際會議的召開，雖然從學運團體中取得決策權，但它本身並無法真正扮演起決策者的角色。成員間的異質性，及由陌生所帶來的不信任感，會議很難有效進行，擔任會議主席的師大代表為使會議有效率，而嚴格執行議事規則，但與會者反而對繁瑣的規則不耐煩【註一】。由於廣場在入睡後，學生人數有明顯的降低，一股危機意識也在校際會議中產生。東吳代表提出絕食案，想以升高抗爭迫使李登輝對話，但反對者認為目前不宜將抗爭的氣氛升高得那麼快，最後投票8：8，主席以議事規則裁決議案打消【註二】。在校際會議為決策爭論不休時，渾然不知李登輝已主動打開與廣場的溝通管道。

廣場從早上開始，人數即不斷增加，直到下午兩點，學運團體預定的群眾集結時間達到高峰。從上午七點起，廣場上各校成員即回校進行動員的工作，台大則調動該校在場近2/3的成員，回校發動罷課，而把台大校園變成如同一座空城。建中班聯會在早上決議參與廣場靜坐，並建議校方實施「柔性罷課」，下午建中學生集體加入廣場，對廣場的移動有過很大的貢獻。

李登輝的便條紙沒有馬上引起廣場學生的正式回應，決策委員會在上午十一點半才召開記者會，以一篇措詞強硬的聲明做為回應，顯然此時學生根本沒有考慮要與李登輝進行政治談判。不過廣場卻沒有等決策委員會表態，就先有了行動，東海的方堯鼎在10點50分發起絕食，並發表絕食聲明，要求李登輝與李煥於21日凌晨前答覆廣場的四大訴求，聲明獲得9個人的聯署，將廣場上道德的張力推向高峰。雙李對話成為廣場要求的政治談判方式，也埋下廣場上「李登輝情結」與「李煥陰影」間焦躁的氣氛【註三】。

下午由於各校的動員，廣場人數急遽膨脹突破千人，大門外的廣場已不堪使用。因為當時正下著大雨，學生先移往國家劇院長廊避雨，

傍晚待工作組將燈光、音響佈置妥當後才移至劇院前廣場安置【註四】。移動時由於建中學生身穿藍夾克易於辨識，而扮演隔離政策的執行者，他們圍起兩道人牆，中間空出走道，讓學生有秩序地進行隊伍的調動。一套效果極佳的音響系統此時已在廣場中設立起來，沒有這套硬體設備，很難進行廣場的統一指揮【註五】。

傍晚以後，天氣轉晴，學生人數繼續膨脹，估計超過三千人。整個廣場秩序成為：國家劇院階梯台上為領導部門【註六】，學生群眾位於台階下廣場，上台台下以糾察線隔開，並有糾察看守，除了有工作人員的證件外，其他人無法自由穿梭於台階上下。學生以糾察線與市民隔開，形成市民包圍學生的場面，出入須有證件。在市民外圍環繞著攤販，攤販線將大門內的廣場切成大小不均等的兩塊，大塊的地方靠國家劇院，由學生指揮，小塊靠國家音樂廳，台階上則是民進黨的領導階層。這種自然形成的秩序，已表明了民進黨已被排除抗爭主體之外，它是被攤販而不是學生隔離的。中正紀念堂的廣場外是依然沒有改變的台北市生活。

晚上11點，校際會議通過「野百合」為三月學運的精神象徵，它的意義如下【註六】：

- (一)自主性 野百合是台灣固有種，象徵著自主性。
- (二)草根性 野百合從高山到海邊都看得到，反映了草根性。
- (三)生命力強 她在惡劣的生長環境下，依舊堅韌地綻放。
- (四)春天盛開 她在春天盛開，就是這個時刻。
- (五)純潔 她白色的純潔正如學生們一般。
- (六)崇高 在魯凱族裡，她更是一生最崇高榮耀的象徵。

台灣野百合道盡了學生心目中的三月學運，包含對台灣實體性的認同（自主性）、全民的運動（草根性）、對抗不義的勇氣（生命力強）、

青春的活力（春天盛開）、學生的理想道德象徵（純潔）、以及參與者生命中的榮耀（崇高）。歌曲的創作也逐漸開始，廣場的創造力正在發動著，任何人都感受到它正在孕育著一個台灣從未出現的東西，沒有人知道這會是什麼，不過人們分從各地趕來，拋開舊有生活中的束縛，準備接受一場新生的洗禮。人們因三月學運，從日常生活中解放出來，面對著自己心靈中還有的那股理想與熱情的火焰，這股火焰灌溉了野百合的成長，三月學運讓許多市民，而不只是學生，感到我們有可能來創造歷史。

各校園的草根動員也在今日迅速展開，從南到北的校園中幾乎都與廣場建立了聯繫的管道，區域性的抗爭也分別展開，學運團體成員有時必須兩地奔波，中南部的學校則是南北奔波。就在學運團體的辛勞中，廣場將其觸角延伸至各校園。

在社會力方面，國民大會各界的壓力下，提出資深代表於1992年退職的提案，表現雖然無法令人滿意，但大家都已知道這隻怪獸已被馴服了。經過幾天來廣場的堅持，已成為國際性的事件，海外留學生及同鄉會的支持聲明透過各種管道送達廣場。對岸的中共也以聲明指出，只要學生行動有利統一，中共當局絕予支持。它好像忘了一年前屠殺過天安門的學運。

民進黨在與廣場學生協調後，雙方已達成互不干擾的共識【註七】。國民黨方面，東海校方與交大師生都發出了聲明，對廣場的四大訴求只回應了召開國是會議一項【註八】。台北市警察局公開表示，對廣場的原則是不干擾，並維持學生的安全，副局長王化榛還到場表示願代學生轉達意見，但被廣場拒絕。國民黨中央在秘書長的指示下，成立專案小組，處理三月學運，並與民進黨主席溝通，告之將籌備召開國是會議。國民黨統治者除了召開國是會議外，對另外三項訴求並無達

成共識，李登輝與李煥此時皆考慮出面與廣場學生溝通。【四】**第四階段：**

3.20 凌晨至午夜

凌晨，決策委員會成員因不堪連日疲勞，由原委員提名經校際會議同意下完成改組。校際會議在無法運作成決策的情況下，自然變成一個監督機關，對決策委員會行使同意權，因此它也變成提供學運團體執行廣場領導的合法性基礎。另外也增設無投票權的「教授顧問團」與「研究生諮詢小組」，工作組也因應廣場變化，增設醫療及器材音響兩組【註九】。

早上廣場人數即不斷增加，據生活組的估計，到下午3點時約有2500人，傍晚（7點）達到4500~5000人，這可能是廣場學生人數最多的時候【註一〇】。

浮躁的氣氛從上午就開始，原訂的抗爭時間表並未做出，更加強了廣場對未來的不確定感。人心的浮動也使各種耳語到處流竄，包括保守派企圖軍事政變、救國團系統大量動員學生、李煥可能接收廣場的成果、及學生行動將更激進化衝往總統府等，也不知道耳語從那裡來的，更沒有人能回答它是否屬實，各學運團體努力想查明耳語的來源，結果空忙一場。耳語使學運團體間更不信賴，結果處處提防對方，恐怖平衡反而更形鞏固，在這種恐怖平衡的情境中，不可能產生積極性的決策，只會使派系間相互消耗，權力的下放已是遲早的事了。

決策委員會為穩住廣場氣氛，決定創造一個行動，以鼓舞士氣，在早上他們決定重新打開與總統府間的溝通管道，以送邀請函的方式要求李登輝公開回應廣場四大訴求，結果無功而返。下午決策委員會向廣場報告此次行動，引起情緒反彈覺得廣場學生未受尊重，指揮中心只好派人至各校安撫，並延請研究生設計問卷以了解廣場的民意。領導部門的權威從下午開始即不斷面臨群眾的挑戰，各種安撫性措施

得不到預想的效果，傍晚安排的音樂演奏會，還遭學生當場抗議。學生主體性的增強，使指揮中心在晚上必須採取由各校討論，再派代表上台陳述意見的方式【註一一】，這時領導部門與群眾間已處在一種平衡的關係中，但是將群眾力量徹底釋放出來的「學生國是會議」提案卻未遭決策委員會詳細討論【註一二】。

決策委員會為應變廣場群眾的壓力，在晚上的會議中決議擴大參與，將成員由七名增加至十三名，並將21日的總統選舉日定為「民主之恥日」，廣場禁食兩餐。但這個決議顯然無法令群眾滿意，一位未署名的清大學生向指揮台遞了紙條，寫到：

「TO 七人小組：

我於星期日加入學運，到今天，我很高興看到參加學生的激增。但是，聽到貴小組有明天禁食二餐的決議，本人非常失望，我們清華大學有1/3的同學對此決議不表贊同，也就是說明天將有1/3的同學不會來此聲援了！明天將很悲觀！

我想，現在群眾們已經知道學生的四項要求，若不站穩立場，等於宣佈學運失敗，而今天已是總統大選前一天，時間有限，吾等苦苦等待李登輝的回應，但只得到失望，所以，我們已不能在此等待，我以為，現在（今晚）是把『眾學生』化為力量的時候了。我們必須採取主動，將眾學生由中正廟移到中山堂前靜坐，用和平的手段，來得到更具衝激性的效果，如此，則李登輝的立場由『不便到中正廟來看我們』轉化為『學生找李登輝而李登輝不回應』，而且，縱使四項要求沒有全部達成，亦能讓民眾感受到學生主動和威權挑戰的活力，學運的火花才不會熄滅！」

（按紙條中的中山堂可能是中山樓的筆誤。）

絕食發起人方孝鼎在晚上九時以體力不支須送醫為由，對廣場發

表了一席訴諸知識分子道德感的談話，而獲得全場的起立鼓掌。道德在廣場上的領導地位，於此時達到最高峰。

廣場的創造力也開始釋放出來，野百合的精神象徵已開始製作，徵求廣場之歌的創作也已開始。文宣組的“廣場通訊”已改名為“民主廣場通訊”，並由手寫的方式變成打字，除了原有的通訊外，以市民為發行對象的“市民廣場”在今天創刊，一天內連發出三期，以漫畫的方式宣傳學生的理念。市民廣場第一期中，配合著輕鬆的漫畫是對歷史的嚴肅思考，在漫畫的上邊寫著：「上一代的沈默，讓我們不得不站出來，我們的下一代，是否也必須…？」，下邊的文字則是：「兩千個學生的力量或許微薄，但是——我們所喚起的人民力量卻是巨大的！」台大女研社並發起成立「大學女生行動聯盟」，發出〈Tie a Yellow Ribbon on Your Wrist〉及〈女孩，妳可以改變歷史〉兩份文宣，要求女學生參與廣場的抗議行動。九〇年代發展起來的女學生運動，可說是以「大學女生行動聯盟」為起源。秘書處也發出一份〈靜坐學生須知〉，做為廣場生活的基本規範。參與靜坐的教授則發表一份聯合聲明，有力地反擊對廣場學生的種種批評，聲明中寫道：「天安門事件時，舉國上下都說：『他們正在寫歷史。』為什麼我們的子弟、我們的孩子們也在寫歷史的時候，我們卻要打擊他們？」。

在社會力方面，從19日開始就陸續對廣場進行表態，至今日達到最高峰。各級議會派出代表前往廣場慰問學生，但廣場基於超黨派的原則，不讓任何政治人物上台發言。行政院派出黃昆輝及馬英九前往廣場，但不被學生接受，要求院長親自前來，內政部長許水德也到廣場親口表示不會採取驅散措施，並表示行政院長李煥會親自到廣場來。總統府則發出新聞稿表示，李登輝總統已決定召開國是會議，以處理憲政體制與政治改革的問題，並訂定改革時間表。這是統治者對四大

訴求首次正式的回應。代表軍方的參謀總長也公開肯定學生的抗議是愛國行動，並建議學生儘早結束靜坐行動。這是軍方首度對進行中的運動公開表態，雖然是肯定的，但也令人嗅到一股不尋常的氣味，隔日(21日)，民主廣場通訊第四期就要求「二十七軍」不要來【註一三】。各種要求學生儘快返校上課的呼籲也跟著從四面八方而來，包括警政署、教育部、台大校長及國民黨籍的教授。

3月20日這天，不僅全台灣都在注視著廣場，外國媒體也開始大幅報導台灣學運。廣場已為國際的焦點，學生正面臨著他們前所未見的壓力。

〔註釋〕

- 註一：因為師大代表對議事規則的純熟，而曾引起學運社團的懷疑，認為是國民黨學生已介入廣場的運作。按當天主持會議的師大代表是蔡菁芝，他是師大綜委會主席，曾因1989年的九二八大學法遊行，遭到校方的反撲。許多學運社團由於對學生政府的運作未積極參與，而不了解從校園自由化後的校園民主運動中，已產生一批嫻熟議事規則的校園公共事務參與者，他們多半具有民主改革意識，不屬於國民黨，在意識上也沒有像學運社團般激進。
- 註二：按議事規則，絕食屬積極性動議，必須過半數才能通過，投票平手是屬議案打消，為了會場對議事規則的反彈，才以擱置的形式處理。按《台北學運》p.52稱絕食案是東海代表提出的，表決結果是7：7，根據我們訪談的資料，絕食案是東吳的鄭凱中提出的，表決結果是8：8。
- 註三：台大鄭文燦在18日即表示要求李登輝對話。絕食聲明中的雙李對話是否因此也是學運派系恐怖平衡下的一項產物，仍待查証。聯署絕食聲明的10人中，屬於民學聯人脈的約佔一半。
- 註四：學運團體對19日的行動方式既然未產生共識，暫時維持現狀當然就成為大家可接受的共識。
- 註五：任何到過三月學運現場的人，都會為那套音響系統留下深刻的印象，在廣場的每個角落都可清楚聽見指揮台的聲音。出借該套音響的公司，事後還

以此為廣告宣傳該公司的音響器材，但在出借時卻擔心若招驅散，將收不到租金，最後是由立委盧修一出面背書，學生才借得的。

註六：解釋文引自文宣組的〈野百合的春天〉，傳單。

註七：當學生轉進國家劇院前廣場時，即與民進黨協調達成共識，互不侵犯。民進黨從18日的群眾大會後，就在國家音樂廳的台階上舉行靜坐。學生對民進黨的態度，一位未留校名及姓名的糾察人員曾向指揮台遞了這樣的紙條：

「指揮中心：

從18日開始民進黨人民，即對我們學生運動不斷支持，包括借擴音器材借音響給我們。保護我們學生，停止自己黨的抗爭活動，對我們百般的禮讓與尊重。如果我們真要摒棄黨派介入學生運動，就應該對民進黨的以禮相對回應，禮尚往來。」

註八：東海是用校方的名義發出的，交大則是以師生的「國是建言」方式表達。或許可以因此大膽推測說，國民黨可能在19日以前就決定召開國是會議，回應學生的訴求，而從19日開始透過各種管道放出消息，測探輿情。

註九：早在18日立法院厚生會(這是由醫師立委組成的立院次級團體)，就基於學生抗議並非一、兩天能結束，在徵求廣場的同意下，為學生設立醫療服務站，由桃園敏盛醫院義務支援。學生可能對立委這個動作的「政治意義」並未真正意識到，而將其視為一般的支持活動。工作組的醫療組是由學生與教授組成，與立委的醫療服務站不同。

註一〇：這些數字是根據生活組在三月學運後的善後委員會中所寫的工作檢討。由於生活組負責每餐便當的訂製，所以它的估計是最接近廣場的準確數字。

註一一：三月學運廣場上的發言，採學生自由登記，到20日時由於登記發言的人太多，不得不採取小組討論再派代表的方式。

註一二：決策委員會因為舉行「學生國是會議」有技術上的困難，而未真正討論過它的可行性。按「學生國是會議」最先是在19日晚上，由南方朔、杭之、柯志明等人建議的，獲得一些研究生的支持而開始規劃，預定分三天，每天上午由教授就單一主題舉行聽証會，下午由學生討論，再彙整成具體的意見向社會公布。決策委員會是因柯志明的提議而對「學生國是會議」交換意見的。

註一三：「二十七軍」是中共在1989年鎮壓天安門學運時所派的部隊番號。

第四節 尾聲：撤退的號角在黎明前響起(3.21~3.22)

316的靜坐發展到320時的規模，已超出學生自己的想像，負責領導部門的學運團體在驚訝中已有點亂了手脚。廣場瞬息萬變的情勢，已把他們的精力消耗殆盡，無法真正以前瞻性的視野來領導廣場，他們其實是在努力地追隨著廣場自主邏輯的運轉，像夸父追日一樣直到精疲力竭，3月21日他們終於倒下了，臨終的遺言是和平撤退，避免學運被抹黑。在過去的學運經驗中，那種因理想而遭到挫傷的刺痛，終於在三月學運的最後迸發出來，既然學運團體無法積極地給予廣場前進的方向，在消極上也要維繫住學運得來不易的尊嚴。這成為學運派系在相互消耗中的唯一共識，而打破了派系間的鴻溝，如此溝通才變成可能。

321凌晨召開的決策委員會，已由七人擴充至十二人【註一】，再加入五人的教授顧問團體，及三人的研究生諮詢小組。會議的基調即在上述的情境中進行，衝總統府的提案雖然被提出，但沒有獲得支持，和平撤退成為與會者的共識，剩下的就是「如何」的問題。決策委員會在連日的疲勞，及難以負荷的心理壓力下，頻頻打瞌睡，已陷入癱瘓狀態，而使教授顧問團不得不取得會議中意見的主導權【註二】。最後決定以見李登輝為抗爭底線，但形式未定，並委由瞿海源教授先行與總統府接觸，了解狀況以供參考。「政治談判」的概念才真正進入運動的思考中，比李登輝主動打開與廣場的溝通管道，已足足晚了兩天多。當廣場決定以政治談判做為與國民黨對決的形式時，已喪失了主動權的時機，談判的結果不言可喻。

教授在學生的協助下，事先擬好一分聲明做為先行接觸時的底線，聲明中列有三點要求：

- 一、李登輝必須具體肯定這次學運。
- 二、國是會議中，公平邀請各界人士，深入討論國是，對於學生的訴求：廢除臨時條款、資深中央民代限期退職、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應提出有效解決方案。
- 三、全體廣場學生於總統先生明確認可以上二項要求，即結束靜坐活動，否則將堅持原則繼續抗爭到底。

總括而言是爭取學運的正當性與實現四大訴求。但在和平撤退的共識中，抗爭策略無疑已趨向保守，對實現四大訴求的方式基本上與總統府20日的回應沒有差異。教授接觸的結果是，李登輝對三點要求全部答應，並將第二點中的資深中央民代限期退職改為國會全面改選，並表示在21日下午三點在總統府接見學生代表。由於學生對見面的形式原先就無定見，主導權自然不會落在學生的手中。

決策委員會與總統府的接觸，跟20日送信在行動模式上是一樣的，都是在廣場不知情下進行的「私人行動」，因此後來造成學生群眾的反彈，而引發直接民主的出現。傳聞中會親赴廣場的行政院長李煥，在黎明前夕終於出現，結果只是虛驚一場。李登輝就此成為廣場唯一的希望，一個可以承諾四大訴求的希望。學生沒有完全清楚地意識到，自己就可以是四大訴求的承諾者。

21日從早晨開始，廣場就瀰漫著一股焦躁的氣氛，媒體逐漸出現不利於學運的言論，使得文宣組必須把精力放在對媒體的反擊上，原先活潑而有創意的“市民廣場”，從第五期開始一改往昔風格，連續三期都把火力對準媒體的抹黑。一股學運可能變質的危機意識在廣場中渲染開來，大家都努力在尋找解決的方案，以維繫學運的純潔性，熱情的市民們遞上建議的紙條，有趣的是紙條上對學運變質的診斷，竟是因攤販雲集所帶來的髒亂感。領導部門遲遲未宣布抗爭時間表，廣

場為自己的未來感到高度的不安，各種批評的意見紛紛出籠，皆指向決策部門。在文宣組所發行的“自由之聲”中，就出現了幾段這樣的話：

「我們現在需要的不只是不斷激昂的支持言論!!! 我們缺乏經驗，所知有限…但下一步該怎樣（麼）走？繼續唱歌？喊口號？靜坐？抗議？」（自由之聲NO.I）

「運動的方向操之在每一位同學手上，請大家明確表達出我們的想法與觀念，一起討論——學運的未來在你我。」（“自由之聲” NO.II）

「各校反應不一，意見頗多，決策單位應多採納。——世新」（“自由之聲” NO.II）

「決策單位意見分歧，目前為止整個運動尚無明確方向。——世新」（“自由之聲” NO.II）

「別人是下棋的老手，我們呢？下一步棋是什麼？」（“自由之聲” NO.III）

「我們把最好談判的政治籌碼都快弄丟了，還能談“生意”嗎？」（“自由之聲” NO.III）

「我們不自滿於民衆的熱情支持，更不自我陶醉於媒體的關注。我們學生不是在鬧事，只是不滿改革牛步，更不滿老國代的不明時勢。我們仍要理性、和平繼續抗爭：政經改革時間表請儘速明確答覆，不只學生期待，全民亦如是!! ——台大法律莊鳳全。」（“自由之聲” NO.III）

“自由之聲”是文宣組在21日發行的手寫刊物，匯集廣場中的各種意見。從上午到晚上陸續出現的言論中，可知道21日當天的氣氛，而從「政治談判」的角度來看廣場的發展，更是三月學運後各種詮釋中所忽視的。當學運團體事後還在從派系的觀點為三月學運尋找失敗的原因時，一般學生早在廣場的時候就已從「政治談判」的角度回答

了它。

當教授把跟總統府接觸的結果帶回廣場時，決策委員竟然無法下任何決定。教授只有向校際會議報告，但代表們在事前不知情的狀況下，不願對接觸結果進行任何決定。最後只好由瞿海源本人向廣場學生說明與總統府的接觸結果，學生群衆立即反彈，質疑為何廣場對接觸一事毫不知情，場面陷入一片混亂。為重新調整秩序，指揮中心宣佈由各校自行討論，再派代表上台發言。決策委員會經此打擊，只有向廣場表示集體總辭，以為錯誤的決策負責，廣場因此陷入一片緊張狀態。總辭後在一片慰留聲中打消，不過決策委員會卻已完全癱瘓了，到後來連將成員聚集開會都不可能了。決策委員會在無法執行任務下，自然由校際會議取代。校際代表經過改選後，以廣場最新的民意基礎，將原先的三點聲明，改成四點要求：

- 一、請李登輝總統接受學生們追求民主憲政的決心情，以及學生所提四項嚴肅要求，並對全國民衆發表。
- 二、在第八任總統就職前，國是會議必須由各階層、各黨派的代表公平組成，必須討論中止動員勸亂時期、廢除臨時條款、國會全面改選、並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
- 三、全體在廣場上的學生於李總統明確同意以上兩項要求，即結束靜坐活動。若李總統不能對上項要求作肯定的答覆，我們將堅持原則，持續抗爭。
- 四、為了確保上述主張得以落實，我們將即刻組成校際聯合組織，持續監督國是會議，必要時並隨時號召全國學生再度組織動員，在台灣未能徹底民主化之前，我們絕不停止奮鬥。

其實四點要求除了增加校際聯合組織外，其基調與三點聲明是相同的。但教授顧問團成員賀德芬對四點要求有異議，要求修改，在與

保留

校際會議的一番爭執後，將要求的第二點改爲「在總統就職組閣一個月內召開國是會議」，第四點中的「監督國是會議」改爲「高度關切國是會議」。校際會議在四點要求遭修改後，也不敢向廣場說明，只好由賀德芬自己出面了，她在說明時表示若學生不接受教授顧問團的意見，顧問團將總辭。此舉引起廣場情緒強烈的反彈，一位學生向指揮台遞的紙條上，就明白地寫著：「是否請教授不要參與決策過程的討論！只由學生自己討論及決定。」廣場學生對自主性的要求，此時不僅衝破學運團體的領導，更指向一向敬愛的教授。此時已沒有人可以決定廣場的未來，學生必須自己決定了，由各校自行討論後再產生決議，在經過長達三、四個小時的冗長討論後，在傍晚六點達成決議。現場35所學校中，22所贊成賀德芬的修正案，7所反對，6所棄權。接下來就是派代表去總統府，最後決定名額是53人，35所學校各一人，決策、指揮及工作組共十六人，絕食團二人，由瞿海源與賀德芬兩位教授陪同前往總統府。

在學生會見李登輝的同時，廣場正熱烈地教唱由黑名單工作室爲三月學運所創作的歌曲。隨後又因台視在晚間新聞中出現學運變質的說法，引起廣場又一陣的騷動，整日來在媒體抹黑壓力下的廣場學生，將一股腦的怨氣全出在台視身上，到22日早晨正式宣佈撤退後還不止息。此事件引發了五月學運中的小蜜蜂行動，及九〇年代學運的反媒體壟斷訴求。

總統府的會面，學生已無抗爭的籌碼了，錯失進入政治談判程序的時機，學生到總統府只能變成請願，帶著那分全民請願書去肯定一位剛經由全民所反對的資深民代所選出的總統，用全民的請願肯定了李登輝的民意正當性。可是這難道是學生主觀的願望嗎？當學生承受歷史的召喚時，他們可曾意識到將扮演與統治者對決的角色？四十年

來對不合理統治體制的沈默，竟是要由二十歲的學生承擔解決的責任。在總統府，由台大學生范雲代表宣讀廣場的四點要求，李登輝當場對廣場四大訴求的答覆是：解散國民大會及廢除臨時條款，並非總統的職權，這些會在國是會議中討論，而國是會議召開的時間可能比學生期待的要早，另在總統就職時會宣佈改革時間表，並肯定了學生的愛國情操。彼此間顯然有很大的認知差距，連學生最後的期盼希望李登輝親赴廣場，都以安全理由回拒。學生代表爲昭信廣場，要求會談過程必須製成錄影帶送抵廣場，獲得總統府的同意，委由新聞局執行，這大概是雙方最有共識的一點吧！

會談代表返回廣場正爲如何宣佈會談結果猶疑不決時，在群眾的壓力下要求馬上說明，指揮台已無法掌握廣場的氣氛了。最後由范雲代表宣佈會談結果：

- (一)李登輝肯定學生愛鄉愛國的精神。
- (二)李登輝重視學生四項要求，並思考作法。
- (三)國是會議舉行時間可能在就職前或組閣後一個月左右時間提出。
- (四)李登輝允諾在就職報告或國是會議中提出政經改革時間表。

之後由各校代表回校報告，但廣場浮動的情緒依然在空氣中激盪著。晚上十一點，會談的錄影帶才送到廣場。在看完帶子後，已沒有人可以決定廣場的未來，去留都必須由每一位參與者自己決定。廣場學生的主體性到此達到最高峰，沒有誰是廣場的代表，每一位參與者都是廣場的主人，他自己決定自己的命運，在各校爲去留爭論不定時，以道德的力量領導廣場的絕食團，也以內部直接民主的方式，在22日凌晨一時卅分做出撤離廣場的建議案【註四】。各校在經過兩個多小時的討論後，在二時五十分召開校際會議，由各校陳述意見，最後結果

有22所學校同意撤退，1所反對，並決定清晨再公佈撤退的決定【註五】。許多學校都將他們討論的結果寫成字條，目前殘存的字條共有13所學校，從中我們才能真正感受到，所謂「撤退」是怎麼一回事。

(一)文化大學：

- 一、對李登輝之回應不滿意，但是學生去見李時所提之訴求，李登輝之回應事實上已是他的最大限度。
- 二、文化學生依個人決定去留。
- 三、文化學生尊重大會決定。

(二)中興大學（校本部）：

1. 結束抗爭運動。暫時撤離，公開發表聲明，要求①於國是會議中，加討討（可能是「論」字的筆誤——作者案）修憲問題。②嚴重要求三台電視，廣播媒體公開為不實報導而道歉。
2. 成立跨校學運代表會。並發行一定期或不定期刊物。以下空白

(三)高雄醫學院：

台灣社會積弊重重，非一次數日間之抗爭活動即可解決。

(四)陽明醫學院：

三點聲明：

- 一、對李總統的談話——表達嚴重的不滿與對其改革誠意不信任。
- 二、去留問題：暫時離去，改以其他形式繼續抗爭。
如：①明確說明往後再抗爭日期以及方法。
②發表聲明表明對李總統不滿與繼續抗爭之決心。
③組織跨校會議，以做長期抗爭。

三、興革建議：

我們對這次學運若干地方感到不滿。因而草擬了兩分「抗議書」希望做為日後行動的改革。

國立陽明醫學院在廣場學生，對今日（21日）指揮中心若干情事，表示抗議，抗議如下：

- 一、抗議今天廣場麥克風使用不民主性，建議指揮中心訂定辦法，公平提供麥克風，讓廣場同學發表意見。
- 二、抗議主席濫用聲決處理場重大議案，又不兩面俱呈，決議過程草率。
- 三、學生以理性和平方式靜坐抗議，我們反對指揮中心使用類似「學生萬歲」之不當口號，以及利用公有麥克風宣洩個人情緒。

此外在學生代表們，和李總統見面態度上，我們認為，或許是第一次沒有經驗，但對學生辛苦的抗議立場上，應該可以更堅定。建議代表在談判中，應對立場有一共識底線，而有一更好的表現。

最後，我們願意說四大訴求是廣場同學一致目標，我們衷心的希望，能夠在民主和平、理性的過程中，達成我們的目標。團結不是盲從，學生不是萬歲。

謝謝各位。

(五)交通大學：

1. 撤離
2. 發表抗議書——針對李總統談話道歉函——二千萬人民
3. 舉行記者會
4. 大會維持快策組織重選，財務公開，並明定重回之日。

(六)輔仁大學：

1. 一致決定撤出廣場，但撤離時間願配合大會決定。
2. 發表學生聲明。
3. 嚴正譴責傳播媒體對此次學運的醜化，並要求澄清。
4. 在離開廣場前，儘速確立校際組織的連繫方式。

(七)中國醫藥學院：

1. 贊成暫時撤離。
2. 對李登輝回應表示不滿意。
3. 發佈廣場聲明：承認失敗，檢討失敗，並聲明我們會再來。
4. 對決策中心，教授團體的聲明表達不滿。

(八)中原大學：

- i) 贊成離開廣場，作為階段性抗爭的結束，但必成立跨校性組織，做為下一階段抗爭工作的準備與連繫。
- ii) 對台視有所抗議行動。

(九)中央大學：

離開廣場，但成立跨校學聯會。

(十)台灣神學院：

1. 對李登輝的聲明不表贊同，但對於同學抗爭至今，凝聚一堂深表贊同。盼望能保留實力，以待以後的持續抗爭。
2. 發表一分聲明對李登輝的抗議。
3. 盡早結束大會，立即成立校際組織，所餘經費成立基金資助學生民主運動。

(十一)東海大學：

§ 聲明如下→東海大學代表宣佈退出79.3.22日凌晨至清晨的校際會議。

§ 理由→參加79.3.22日凌晨校際會東海代表是在現場東海同學只剩10餘名時選出(原參加者近300名)所以，東海代表僅履行同學交付之主要任務→見証過程及傳達訊息。所以，東海代表不參與決策，只列席傍聽。

§ 除上述之外，尚有下列點補充聲明：

- ① 退出3.22凌晨校際會議，決不是代表東海否定校際會議。
- ② 東海大學感謝支持這次活動的社會各界及師生並向大會所有工作人員致謝。
- ③ 日後行動，東海誓仍與各校同步。
- ④ 以「見証」的身分，發現「善後」比「發起」難，希望各校同學不要苛求校際會議有十全十美表現。

§ 附註：

A. 此聲明列入校際會議正式記錄

B. 3.22日校際會議之全程紀錄，請提供一分影本給東海

(以下是東海代表的通訊地址，略去)

(十二)逢甲大學：

1. 對於學運首次能在台灣引起如此之改革風潮，實屬不易。此次行動能引起全國民眾關注與支持，實賴於學生之清流形象。對於李總統的答覆，我們認為無法保證具體行動。我們不能忍受資深國代繼續存在。主張發表下列聲明後結束活動：
「李總統表示，解散國大非其職權所及。但我們要求以黨政協調方式，由立院修訂退職條例，限期要求資深國代於三月內退職。」
2. 為延續學運之火，請立即組織全國學生聯合會。並於每週六固定在同一地點會師，繼續對國會改革表示關切。

(十三)台北醫學院：

1. 派學生代表探看絕食而入院的同學。
2. 停止階段抗爭的行動，但對李總統的回答不滿意。
3. 聲明：
① 對全民交代之場(由決策委決定…)

②感謝在場群眾的支持

③譴責扭曲此次行動的教授與媒體，要求道歉，並譴責影響學生自主性的教授。

④成立跨校組織。

⑤國是會議召開時，再來民主廣場會師。

可惜的是在廣場學生人數最多的台大和清大，以及唯一反對撤離的淡江大學並未有字條留下。從上述13所學校最後的意見，可以看出三月學運結尾時的幾個基調：

(一)首先，撤退是暫時性的。因此，三月學運的撤退在性質上是「對抗爭結果不滿意，但不得不撤退」。就是這種態度上的不情願，才有跨校組織的成立，以及在三月學運後各種批評與檢討的文字能大量出現。

(二)其次，成立跨校組織做為進一步抗爭的準備，這就是全學聯的由來。可是對跨校組織的態度，也只是做為不滿意的心理補償。校際會議對跨校組織的籌備，竟是委由已經癱瘓，及倍受廣場指責的決策委員會，承擔最重要的秘書處工作。廣場學生就是因為對決策委員會的領導不滿，才有直接民主的產生，才有撤退與跨校組織成立的決議。可是當廣場學生獲得主體性決定自己的命運時，卻又把未來交還到他們原先所抗議的對象手上。這種微妙的心裡過程，跟三月學運從抗議的發起到會見李登輝而結束的整個過程，豈不是有相同的地方嗎？學生在三月學運中不斷要求主體性，自己決定命運，但當他們可以決定時，卻決定把命運交到別人手上。就是這種主體性的自我挫傷，形成三月學運的「歷史傷口」，每一位參與者都為自己的參與感到榮耀，但在榮耀中卻有一種說不出來的刺痛，於是慢慢地在人們的言談中只剩下「三月學運」這四個字，而很少人真正願意仔細地檢討它。三月學運後，除了在報章雜誌上例行性的檢討、讚揚與座談後，長久以來對

一個40年來空前的運動，竟很少有討論的文字，也很少人知道什麼叫做「三月學運」。繼承三月學運遺志的全學聯，卻無法繼承它對學生群眾的號召力，也必須從這個「歷史傷口」中尋找答案。

(三)對被抹黑的批評感到強烈的不滿，但對熱情的支持則心存感激。許多學生在三月學運中，第一次感受到那種為理想而行動所受到的灼傷，因此他們憤怒地抗議各種的抹黑。然而學運團體是經歷多麼長時間的抹黑煎熬才生存下來，而能在三月學運時扮演領導的角色，但學運團體卻不曾運用這個機會，與廣場的群眾共同咀嚼那種生命中都有感受，於是肯定學運正當性的是李登輝，而不是學生群眾。學運團體與群眾最終也只是一個偶然的結合，經過三月學運後，學運團體還是回到原來小團體的運作方式。

3月22日黎明時的早晨，指揮中心正式宣佈撤退聲明：〈追求民主永不懈怠〉【註六】。廣場滯留的數百名學生，還因前晚台視報導不公，要求台視記者出面說明，清大的學生甚至以自備麥克風砲轟指揮台，要求接管指揮中心。但這些都只是臨去秋波，人群逐漸散去，下午四點絕食團完全撤離，廣場只剩下一株野百合。不知已撤退的市民興沖沖地趕到廣場，卻若有所失般地離去。5點10分，李登輝的座車終於來到廣場，繞行一圈後離去。傍晚，負責善後的善後處理委員會和一小群學生，在把大量的物資清點處理後，以說不出的惆悵圍繞在野百合的四周，以向圍觀民眾鞠躬說抱歉的形式，真正結束了為時六天的三月學運【註七】。

校際會議最後的決議委由決策委員會執行，決議是：

- 一、負責「全學聯」籌備會議事項。
- 二、物資經善後小組處理後由決策委員會公佈。
- 三、處理廣場精神象徵野百合，以長留廣場為目標。

於是學運團體又獲得學運的主導權。

3月23日夜間，三月學運的精神象徵「台灣野百合」在中正紀念堂廣場遭人焚毀，焚毀人至今不明。

〔註 釋〕

註一：320校際會議的決定是擴充至十三人，但除原來七名外，只另產生五名人選，第十三名至撤離時還未產生。

註二：事後曾有人指責教授的主導性太強。按教授只有發言權而無表決權，如果學生不同意教授的方案，仍有決定權，既然當時沒有否決，不管事後態度如何，決策委員會都必須承擔責任。而且教授的意見會多，是因決策委員會已經癱瘓才有的現象。見〈期待本土風貌的學運座談會〉，“中國論壇”第351期，1990年5月10日。

註三：教授前去接觸時，曾有學生表示要一起去，後遭拒絕而只由教授前去。這點並不能用「陰謀論」的方式理解為教授打算出賣學生。從政治談判的角度來看，教授只是廣場與總統府間的中介人，雙方透過中介人進入談判過程。接觸只是建立雙方的橋樑，從中介人的立場來看，如果有學生一道去，李登輝當場就有所承諾，那將如處理，到底是算數還是不算數？不過問題是教授自認是中介者，可是學生與總統府是否也這樣認為呢？

註四：絕食團中有32票支持撤離，停止絕食，1票反對，4票棄權。

註五：由於各校參與的人數不同且差距很大，所以22比1的各校投票很難真正反映出廣場主張去留人數的比例。從22日宣佈撤退後，仍有數百人滯留的情況來看，去留之間可能只是相對多數間的差距，並非如22：1所顯示的絕對性差距。

註六：撤退聲明也是由校際會議決議要草擬發表的。聲明的起草者是台大社研所博士班的郭正亮，並非《台北學運》p.90所稱的吳介民。

註七：善後處理小組才是真正最後一批撤離廣場的成員。的確如果東海代表在聲明中說得：「善後」比「發起」難。三月學運後的各種報導都有提到發起人，但都沒有提到善後小組。善後小組的「難」，不僅在於對龐大物資的清點整

理，還包括要承受圍觀者對撤退的不滿與指責。當場就曾發生有民衆，認為自己捐贈的物資是給學生搞運動的，對這樣就收場不滿而要求索回的。這種情形使得善後小組在撤離前必須以道歉的形式結束三月學運。光芒是屬於廣場，尤其是發起人與領導人，但責難卻屬於善後小組。茲為公平起見，在此留下所有善後小組成員的名單，他們多半屬於工作小組，負責廣場的生活，當工作小組知道要撤退時，因不滿此決定曾醞釀要「罷工」抗議。

召集人：范雲（台大）

物資處理：葉奉達（東吳）、陳能紹（海洋）、劉建忻（台大）。

感謝函：徐逸萍（政大）、謝志鋒（台大）。

檔案：陳建志（東吳）、伏嘉捷（台大）、陳永龍（台大）。

財務：吳克明（台大）。

校際代表監督：

王思棠（淡專校際代表）

候念祖（東海校際代表）

財務保管：黃昭元（萬國律師事務所律師）

第十九章 三月學運(三)

——廣場學生自治領的構成

如果將三月學運的廣場比喻成學生共和國，那台灣野百合是它的「國徽」，「國歌」則尚在甄選中。抗爭四大原則是學生共和國憲法的指導原則；四大訴求是它的立國目標，現場組織是政府體制，群眾動員是社群形成的動力。本章即在分別敘述這四個支撐廣場學生自治領的要素。

第一節 四大原則

「自主、隔離、和平、秩序」抗爭四大原則，不論在三月學運當時或事後，都很少人特別提到，比起四大訴求它顯然沒有那麼受到重視。不過，從廣場實際的表現來看，卻正是四大原則的實踐，顯然四大原則比四大訴求更具體，更有力量。四大訴求即是靠四大原則的力量去實現的，現場組織與群眾動員也是遵循四大原則的方向發展的。三月學運的成就與失敗，由此也必須還原到四大原則的邏輯中檢討。如果要用什麼簡單的辭句總括三月學運的話，那就是「自主、隔離、和平、秩序」四大原則。

四大原則是在18日凌晨的決策會議中，學運團體為應對當日民進黨群眾大會的變數，制定出來的。不過，早在16日靜坐發起時就有類

似的想法了。在由發起人撰寫的〈起來，福爾摩莎的主人！〉中，列出的行動準則這樣寫到：

1. 以學生為行動主體。
2. 堅持和平、非暴力原則。
3. 歡迎各社會團體響應支持，但下列幾點請配合：
 - a. 請遵守學生指揮中心指示。
 - b. 請勿攜帶麥克風、宣傳車。
 - c. 請勿攜帶各團體旗幟。
 - d. 願參與靜坐者，請繫上黃色布條。

四大原則是從這個行動準則中，為適應局勢的新變化，進一步發展出來的。

貫穿四大原則的基本精神，是學生對主體性的追求。八〇年代學運所努力的，就是把學生回復到人的地位中，具有人所應有的主體性，不因學生身分而受限制。在學運史中，學生時時要求父權體制該把學生視為獨立的人，並不時想以事實證明自己的要求是正確的。父權體制正是用學生所想改變的實存世界，來壓制學運，理想與現實間的矛盾表現了八〇年代學運的特色。就父權體制的邏輯而言，只有現實的才是合理的。因為學生的主體性，在父權體制中是不存在的，所以學生要求被當成一個獨立的人，是件不合理的事，除非學生能以事實證明自己的主體性。四大原則就是從這種邏輯中推演出來的，它要解決八〇年代學運遺留的困難，學生要求父權體制承認它的主體性，認可的標準是由父權體制來界定，學生必須以事實證明自己符合此標準。國民黨對廣場抗爭型式的肯定，不就證明四大原則是父權體制對學生主體性的界定標準。獨立是指不依賴，主體性是以自己為界定標準，肯定或否定是建立在自身的基礎上而不外求。三月學運最根本的問題

即在這裡，對主體性的追求依循他人的邏輯，而不是根據自己的邏輯，最後形成主體性的自我挫傷，對決抗爭也不自覺轉換為請願背書。八〇年代學運對主體性的追求，是在追求主體性的形式，而缺乏主體性的內容，三月學運達成了這個形式，但還未填補內容就結束了。

四大原則中的「自主」表示學生有獨立的能力，可以在不依賴的情況下自己管理自己；「隔離」表示學生是在為自己的想法而行動，並不是受任何外力操縱，而是超黨派的。「自主」與「隔離」可以視為一組相互補充的概念，因為要表示「自主」才採取「隔離」，而「隔離」可以產生「自主」。「和平」與「秩序」是另一組相互補充的概念，「和平」表示非暴力，學運不會引起國家的動亂，「秩序」則表示不會引起混亂，學生是有紀律的。因為要「和平」才必須有「秩序」，而「秩序」可以產生「和平」。這兩組概念又相結合起來，「自主、隔離」保證了「和平、秩序」，而「和平、秩序」強化了「自主、隔離」。其實這些都是相當形式化的概念，必須從八〇年代學運遭到國民黨抹黑的脈絡中，才能理解實際的內涵。「自主、隔離」對抗的是「學運背後受到陰謀野心分子的操縱，利用學生單純的熱情從事顛覆政府的活動」，「和平、秩序」對抗的是「民國卅八年，就是因為學生運動，引起社會的動盪不安，而使政府丟掉大陸的」。四大原則以具體的形式反擊這種「陰謀論」與「亡國論」的抹黑論述。由此四大原則才成為廣場的最高指導原則，使學運獲得了正當性【註一】。

廣場教授的地位、糾察線的設置、不得不撤退的決議、及頻繁更動的現場組織等現象，都必須從四大原則中尋找答案，以下分別一一加以敘述。

(一) 教授地位

教授是廣場中較特殊的一群，是唯一非學生身分者而能參加糾察

線內的活動。從18日起，廣場就有教授靜坐區的設置，人數最多時達兩百人。不過，教授沒代表參加議會，到21日才有教授顧問團加入決策，不僅沒有表決權，也不是由教授自己推派的。在制度中，教授沒有合法的地位。然而，教授又受到很高的尊重，20日開始的民主講座由教授負責，夏鑄九著名的「解讀中正紀念堂」就是在其中發表的。除了學生外，只有教授可以在台上發言。教授不像藝文界人士，只是廣場請來的外賓，而是居民，沒有公民權但受尊重的居民。這些都是社會師生關係下，學生要求自主而生的現象。

21日廣場對教授的反彈，也是自主原則下的產物，學生是不希望教授干擾學生自己做決定，不一定是不贊成或不信任教授。學生討論的結果，與教授的意見差異不大，就是因學生要堅持自主的原則，不想受別人的影響。由於主體性缺乏內容，學生最後還是必須接受教授的方案，但對學生而言，這是自己決定的，不是老師規定的。主體性只具有形式的意義，由此可知。不過，這裡還必須要考慮的一點是，在學生討論以前，教授所做的「要脅式」的談話。如果說學生最後的意見是接受教授要脅的結果的話，那可能解釋有兩個：一是學生認為教授的存在提供了學生行動的保護作用，然而實際上提供保護的是圍觀市民，而不是教授，教授與學生其實都是被保護者。另一是學生不願引起廣場上的分裂，而與教授妥協，這是在四大原則下運行的。

(二)糾察

隔離學生與市民的那條糾察線，恐怕是三月學運後爭論最多的話題。糾察線也可能是廣場上最具權威的事物，在充滿反叛權威氣息的廣場，有這種不可侵犯的權威存在，的確令人感到怪怪的。糾察線源起於18日，起先的目的在隔離民進黨，但發展到後來把所有非學生都隔離了，沒有學生證是無法自由進出的。糾察線使廣場超然於各黨派

之上，並迫使各股勢力紛紛向它表態。

從學生主觀的感覺來說，糾察線是一道在心裡上安全的屏障。線外的市民不僅數量倍於學生，且組成複雜，學生無法掌握，要自主，就要隔離。糾察線就像校園的圍牆一樣，將學生與社會隔離，它不僅是有形的，而且具有客觀性，這個客觀性就是學生身分的清流形象。

糾察線的設置必須從校園與社會間的割裂了解起，校園在圍牆的保護下，與社會隔離，而使學生對社會人士感到陌生，陌生的恐懼感才使廣場以糾察線代替校園的圍牆。八〇年代學運所努力的，就是要打破校園與社會間的藩籬，讓學生走出校園。三月學運時，學生是走出校園了，卻是背著圍牆走出來的，卸下圍牆的工作就必須由九〇年代學運來完成了。一個單純的理念，要在現實中實現，是很艱苦的，必須經過許多環節，理念才能成為現實。實踐就是這條艱苦的道路，不是口頭上說說，或遇挫折就放棄始初的理念。

(三)不得不撤退

撤退是廣場經由直接民主的方式決定的，但卻是不得不的決定。這裡呈現學運邏輯與政治抗爭邏輯間的矛盾。

撤退是學運的邏輯，和平收場獲得學運的正當性。它是在「和平、秩序」的原則下形成的，為避免廣場的分裂傷害到學運而有的共識，即撤退是從對學運有利的觀點下形成的，因此對四大訴求的實現反而是其次的。由此可看出四大原則是高於四大訴求的。可是就政治抗爭的邏輯而言，不滿總統府的回答，就應持續抗爭下去，這也是廣場直接民主討論出來的。由四大原則決定的撤退，及由四大訴求指引的持續抗爭，都是直接民主的產物，但前者最後壓過後者，就算22日上午不願撤退的學生仍留在廣場，但最後還是散去，在四大原則下，沒有人願意看到廣場學生分裂。可知學運邏輯壓倒政治抗爭邏輯，所以說

是三月「學運」，而不是三月政運。

在學運資源匱乏下，採取策略性的保存實力，見好就收的做法，是有道理的。但經三月學運後，學運的資源急速增加，如何調整學運邏輯與抗爭邏輯間的關係，就必須依靠九〇年代學運的智慧。「見好就收」是特定脈絡下的產物，並非絕對的標準。

（四）現場組織頻繁更換調整

三月學運廣場現場組織平均一天調整一次，變動迅速的原因在群眾的增加，這即是「秩序」原則下的產物。為使廣場在急速變化中仍能有序，必須頻繁調整組織，以管理新發展的情況。直接民主的產生，未引起拒斥，也是「秩序」原則下的產物。

工作小組的負責有效率，除了學生的熱情外，更是「秩序」原則的驅使。許多指揮連日睡眠不足，疲困不已，但上指揮台面對群眾馬上精神抖擻，下了台卻又恍惚不定，豈非是「秩序」原則下的責任感。選舉校際代表，遵守秘書處公布的靜坐須知，高度的自治能力，都是「秩序」原則下的產物。21日決策委員會在群眾壓力下總辭，又受到群眾慰留，也是「秩序」原則的作用，儘管決策委員會犯了重大錯誤，但為求廣場秩序的維持，不能無人領導，而有慰留，充分顯示了信任與秩序間的微妙關係。

〔註釋〕

註一：學運的正當性與學運的主體性是兩個經常混淆在一起的概念。兩者間最重要的差異是，正當性是要求他人對自己的認可，而主體性只要自己承認就可以了。三月學運的奧秘，就在學生要求他人承認自己的主體性，這其實是正當性的範疇。但學生的目的在追求主體性，所以在感覺上有挫傷，而不知主體性的實現，須經過正當性這個環節。學運獲得正當性後，如何達到主體性的目標，是三月學運的未竟之業。

第二節 四大訴求

解散國民大會、廢除臨時條款、召開國是會議、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三月學運的四大訴求。廣場的目標即在實現這四大訴求，直到撤退時學生的口中還不忘高喊著它們。可是這四大訴求是怎麼來的？又具有什麼意義？以及為什麼最後只有國是會議實現了呢？

（一）四大訴求的形成

四大訴求的首先出現，是在3月10日由教授、學生及社會團體共同聯署的聲明中。這分取名為〈還政於民、重建憲政——社會團體對當前政局的聯合聲明〉的文獻，要求李總統立即宣佈終止動員戡亂時期、廢除臨時條款、解散國民大會，及召開國是會議等四點【註一】，除了政經改革時間表外，其它的三項都具備了。這分聲明發表於三月政爭剛平息時，聯署者在這時多半沒有行動的準備，所以在剛開始四大訴求對許多團體而言，只是書面上的聲明而已。

由聲明到行動的是「台大学生民主行動聯盟」，在3月14日到國民黨中央黨部抗議，對四大訴求提出一個系統性的看法，成為解決政治危機的一個方案。台大聯盟的要求是：停止總統選舉→執政者提出廢除臨時條款、終止動員戡亂體制、解散國民大會的民主改革時間表→完成改革時間表→召開國是會議→制憲。總括而言是「停止總統選舉，召開制憲會議」，四大訴求是做為實現目標過程中的個別環節。這跟三月學運四大訴求間的差異除了系統性的有無外，就只是民主改革時間表與政經改革時間表的差異。台大聯盟的民主改革時間表是具有特定意含的，指的是解決政治結構不合理的問題。

3月16日的靜坐發起，是延續台大聯盟目標的一個自發性行動。由發起人所散發的〈起來，福爾摩莎的主人！〉的文獻中，最後的要求是

「解散國民大會，召開制憲會議」。不過在文獻的副標中卻是「解散國民大會，召開憲法會議」，這種文字上的不精確性，可以證明行動發起的匆促。就是這種匆促所造成的不精確性，使四大訴求從原先的系統中分離出來，而成為各自獨立的四項：解散國民大會、廢除臨時條款、召開國是會議、訂定民主改革時間表。由於改革時間表脫離既有的脈絡，不再具有特定的意含，而後才能改成政經改革時間表。

3月17日午夜學運團體接管領導部門，由各派系組成的七人決策委員會才將四大訴求改成解散國民大會、廢除臨時條款、召開國是會議、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其中引起爭議的是將民主改成政經，這是由民學聯與台大兩大派系外的第三勢力中興法商提出的，其意在擴大學運的動員規模，不局限在政治結構的議題上，能兼顧經濟結構的問題【註二】。

四大訴求在形成時雖然有一番曲折過程，但在學運史中它並非什麼新的發明。早在1988年4月10日的「學生政府與學生運動」研討會中，學運兩大傳統的成員在經過一番激辯後，達成共識，並發表四點聲明【註三】，就已孕含了三月學運的四大訴求，而且排列順序上也有相似的地方。不過四點聲明囿於時代限制，全部是針對國會改造而發的。聲明中的第一點要求以自由地區為未來國會設計的基礎，不就是解散國大，要求單一國會的出發點。第二點聲明排除動員戡亂法規為國會改造的法源，不正意味著對臨時條款的否定。而第三點召開國事會議，研商政治改革的方案，則幾乎相同。第四點的國會結構應照顧中下階層的比例，跟政經改革時間表中強調經濟結構的問題，又有相符之處。只是學運在1988年因五四衝突事件，而整合失敗沒有真正發動國會改造的運動，使四點聲明塵封於歷史中。

值得探討的是，三月學運後幾乎沒有人從這個角度進行論述的【註

四】。學運圈也沒有人提起過去曾有過四點聲明，儘管四點聲明與四大訴求的擬定過程中曾出現相同激烈的爭執，而當初參與討論四點聲明的成員，也在三月學運的廣場上出現，甚至還有擔任決策委員會的工作，不過事後學運圈像是不曾有過這碼子事一樣。這顯示學運發展的一個危機，運動者在主觀認識上有著高度的斷裂性，但是客觀局勢卻又是那麼具有高度的持續性，以至於許多學運的「新發明」其實都是反覆的事物，但學運卻不會從歷史的經驗中尋得教訓。這種缺乏累積性的發展，使學運很難有自己的主體性，只是各種片斷的集合，一直都在尋找運動議題中渡過，議題的選擇標準則是視它的動員性而定（在八〇年代早期所用的語言是「衝突性」）。因此，學運始終也無法擺脫外界政治社會的制約，台灣學運正如馬克思筆下所形容的德國：「如同一個笨拙的新兵，重覆在演練相同的動作。」

（二）四大訴求的意義

四大訴求其實從來也沒有在廣場上仔細討論過，所以也沒有人知道廣場是怎麼看待四大訴求間的關係。李登輝的解釋方式證明無法讓廣場滿意，台大聯盟的解釋未曾向廣場訴說過，因此也只能當成衆多解釋中的一種。

怎麼解釋可能不是廣場最重要的問題，認知上的混淆就已經令人眼花瞭亂了，尤其是對政經改革時間表。將民主兩字改為政經兩字，是經過一番爭執的，可見政經改革是具有特定的意義。不過從廣場所發的正式文件中，卻證明這番爭執只是學運派系「茶杯裡的風暴」。絕食團在3月19日的絕食聲明中寫的是改革時間表，決策委員會在19日針對李登輝的便條所做的聲明，是寫「民主」改革時間表，他們似乎忘了就是他們同一群人經過一番爭執後才把民主改成政經的。在總統府，李登輝當著學生代表的面，第一次覆誦四大訴求時也說民主改革時間

表，而得到代表們熱烈的回應說「是」。這種認知的混淆，使詮釋者必須在事後努力地咬文嚼字一番【註五】。

儘管在三月學運時曾出現了這麼一些小差錯，不過還不能據此改變四大訴求。儘管在廣場靜坐時，也曾有團體以聲明的方式具體化四大訴求，但並不能代表廣場的意見【註六】。我們必須重新還原到廣場，四大訴求就「只是」四大訴求，由此才能了解為什麼最後只有國是會議的結果。

(三) 為什麼只有國是會議

由於廣場並沒有具體化四大訴求，因此我們可說四大訴求在廣場上只停留在感性的層次，它所獲得的認同其實是一種感覺，一種要求改革的感覺。四大訴求可以拆開成兩個部分：解散國民大會與廢除臨時條款是一部分，皆是針對現實的否定；召開國事會議及訂定政經改革時間表是另一部分，要回答的是改革成什麼樣子的問題，是指向未來的，但也只是一種程序性的概念，本身沒有具體內容。四大訴求所結合的要求改革的感覺，是否定與程序的集合體，它比反對更進一層的是出現了程序的概念，即三月學運時，學生不是以反對別人來認識自己，而是想說自己是什麼但又說不清楚，不過卻可以清楚說出自己不是什麼。由於有程序概念的出現，才使三月學運成為九〇年代台灣憲改的觸媒，把憲政推進歷史的進程中，但是也因只有程序的概念而無內容，使學生在憲改中無法擔任主導的角色。換句話說，學生只是搭起一座供別人表演的舞台，自己卻無法粉墨登場。

由於廣場沒有自己定義四大訴求，所以只能扮演否定他人定義的角色，不過卻不能取代他人的定義。當李登輝選擇以自己的方式做定義時，廣場的榮耀也轉變成李登輝的榮耀，最後變成三月學運在不自覺中為李登輝背書。「學生國是會議」的構想本是要廣場自己替四大訴

求下定義，當有不同的定義時，社會才有不同的選擇，在只有一種定義時，社會是沒有選擇的。

如果說三月學運在領導上有什麼可稱做失敗的話，那應該是沒有將群眾的力量釋放出來，以此向統治者對抗。「學生國是會議」的不了了之，就是最好的例子。這證明八〇年代學運只是小團體的運動，學運分子熟悉的是小團體的運作，而不是群眾運動。三月學運時，學運團體不是在「領導」廣場，而是在「管理」廣場。平常總愛強調意識型態與路線差異的學運圈，在行動時反而忘了什麼叫運動的路線與意識型態。那句熟悉的「理論一經掌握群眾，就具有物質的力量」，在行動時也不見了。事後汲汲於詮釋權的爭奪中，咬文嚼字或大談派系世界觀，是解決不了運動的問題。

學運團體忘了在「學生國是會議」中，可以將他們所努力過的理想，變成群眾的力量。如果將政經改革時間表，能具體化成要求統治者提出改善農民、勞工、殘障者、無住屋者、婦女、學生與污染受害者的時間表，也不用在事後咬文嚼字了。這些都是學運各派系曾經努力過的問題，難道會有那一個學運團體抵制嗎？在蛻變期時，耗時最久的清流計畫，難道不能在三月學運時，以要求解決河川污染，並附上學生的調查報告的形式展現嗎？由此來看，八〇年代學運的社會實踐，只是學運團體的自我訓練。學運圈中漫長的意識型態與路線辯論，看來也只是一種團體間的相互消耗，不僅沒有解決實踐的問題，還妨害了實踐。

四大訴求在內涵上的空洞，形成最後只有國是會議的結果，而這是李登輝選擇的結果，而非廣場的選擇。三月學運的客觀結果變成是向李登輝請願，為他做民意的背書，實非學生的主觀意志所盼望的。廣場學生剛從封建體制中解放出來的主體性，旋即被封建體制所吞沒。

教授、李登輝與李元簇以不合法理否定學生的要求時，學生雖不滿意但卻必須無奈地接受，無奈是因為那些法理正捍衛著學生所反對的體制。就像三月學運的源起，是學生對社會上的「李登輝情結」不滿，但最後卻被社會上的「李登輝情結」所吞噬一樣。追求主體性是多麼艱困的事啊！

〔註釋〕

註一：這四點是由賀德芬口述的，因此在三月學運後，她說四大訴求是由她口述，學生記錄下來的。見“中國論壇”第349期，p.58〈五人教授團專訪〉，1990年4月10日。

註二：《台北學運》p.46稱政經改革時間表是由北醫呂明洲提出，根據我們的訪談，提出者是中興法商陳尚志。

註三：參見本書CH11-2。

註四：薛正良：〈落幕不是終結，是另一個開始〉。“新文化”第16期，pp.45-47，1990年5月。該篇是唯一有提到1988年學運中關於國會改造的爭論。

註五：施威全：〈學運的偶然，人民民主抗爭的必然〉，中時人間副刊，1990年3月30日。即是咬文嚼字的典型代表。

註六：3月18日由各校學生自治組織聯署的〈同學們！歷史在號名著我們！〉聲明中，對四大訴求的解釋是：

(一)解散國民大會，重建一元的國會制度。

(二)廢除臨時條款，重建新的憲法秩序。

(三)召開國是會議，全民共謀體制危機的解決。

(四)提出民主改革時間表，呼應民意的潮流。

第三節 現場組織

三月學運對組織的思考大致沿襲大革會的模式，即「三塊式」的思考：合法性部門的校際會議、決策部門的決策委員會、及執行部門的工作小組（包括指揮中心與秘書處）。另外再加上群眾及絕食團。除了絕食團是非常態性的組織外，其餘在常態性的組織上與大革會幾乎相同。這種相同並非刻意的模仿，而且三月學運的參與者恐怕對大革會也已經很模糊了，在1991年4月台大校門口的制憲靜坐抗議，基本上都遵循這種模式。而且有趣的從大革會開始，這種模式就發生決策癱瘓的問題，到九〇年代依然沒變，顯然這並非決策者個人的問題，而有結構性的因素存在。

這些部門在三月學運時，給人的基本印象是：合法性部門像塊橡皮圖章、決策部門像個遲鈍的老人、執行部門像負責而有效率的企業、而絕食團則如道德的聖者。以下分別敘述之：

(一) 合法性部門——校際會議

校際會議首先是在17日晚上出現，但確實來說應是學運團體的聯合會議。18日午夜才變成正式的組織，直到結束。校際會議前後經歷五屆，產生的時間分別是：第一屆是18日午夜，第二屆是19日午夜，第三屆是20日午夜，這是常態性的改組，每天更換一遍。第四屆是21日下午，否定決策委員會的三點聲明後組成的，進入總統府會見李登輝的也是這屆校際代表。第五屆是22日凌晨，撤退決議是這屆校際代表做的。

校際會議在初成立時是最高權力機構，但因組成複雜難以有效決議，而自然淪落為監督機構，決策委員會的決定須經校際會議的認可方能算數。因此，決策委員會在20日上午去總統府送信，及21日以三

點聲明委由教授接觸總統府，皆未經校際會議的事前認可，應屬「私人行動」。不過決策委員會每次人事改組都經過校際會議的認可。到第四屆時，校際會議才有真正的決策權，不過此時開始的校際代表是屬於委任代表，必須忠實傳達校內群眾討論的意見。而前三屆都是自由代表，校際代表可依個人意志做決定。第四屆的校際會議，通過會見李登輝的四點要求，及決策委員會總辭的慰留。而第五屆則通過撤退、發表撤退聲明、組織全學聯、及校際代表將改選等議案。校際會議從第四屆開始擁有決策權，實是決策委員會癱瘓與廣場學生主體性增加，兩者間交互影響下的結果。這個過程可描述為從民主集中制（決策委員會），經代議民主（第三屆校際會議），最後成為參與式民主，或稱直接民主或草根民主。

校際會議的代表由各校自行選舉產生，每校一名，除台大因人數眾多曾一度有兩席是例外。各校是否能加入校際會議，最初的規定是凡人數在20人以上者，有產生代表的就可加入。所以校際會議中的各校變動很大，並不固定，像第四屆有35校，第五屆就只有23校。各校不論在場人數的多寡，皆只有一席代表，因此學生共和國廣場是採取聯邦制。校際會議以大學為主，也有專科學校，至於中學則只有建中曾參加過，基本上對各類不同的學校並沒有制度上的歧視。開會時，決策與執行部門皆有人列席。由於校際會議缺乏完整的紀錄，我們無法知道每屆校際會議的組成，及那些人曾做過校際代表。代表間通常彼此不認識，這種陌生很難凝聚共識，遂只能做監督相關。只有在草根民主的壓力下，陌生感才不會形成凝聚共識的障礙。學運團體的成員只是校際會議中的少數，不太可能主導它。

(二) 決策部門——決策委員會

決策委員會是17日晚上組成的，前後共有三屆，產生的時間分別

是：第一屆是17日，第二屆是19日下午，第三屆是20日晚上。前兩屆都是七人，第三屆則是十二人，另加無表決權的教授顧問團五人，及研究生咨詢小組三人。決策委員會除了21日凌晨的和平撤退決議對廣場走向有影響外，其它多是在處理一些瑣屑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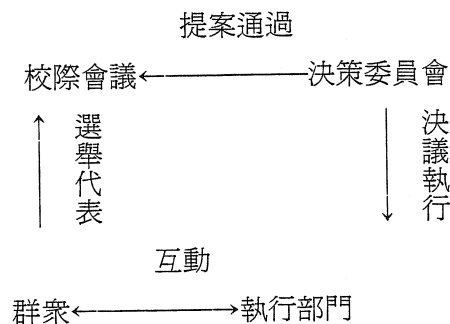
第一屆的決策委員會在17日晚間產生，以在場學校人數的多寡分配名額，台大最多兩名，其它則選較多的五校。因為這時的學生群眾是多半是學運團體動員來的，所以決策委員會的組成大抵依學運圈內的派系生態。七人是：台大范雲、周克任、東海郭紀舟、北醫呂明洲、輔大廖素貞、中興法商陳尚志、及文化林德訓。由於後來決策委員會的改組，由原來成員提名，所以這種派系生態就一直維持著。但是群眾並不照這種生態分布，因此決策委員會無法真實反應廣場的動態，最後在無力負荷下終告癱瘓。這屆的決策委員會對三月學運做了不少貢獻，如四大訴求、現場的組織架構、抗爭四大原則、及執行與民進黨的隔離政策。

第二屆的改組起因於第一屆成員在體力上的不堪負荷。台大兩名是鄭文燦與汪平雲，北醫林致平，中央何東洪，文化曾若愚，中興法商丁勇言，及成大彭建智。這屆的任期最長，直到結束，因此不難想像在21日的會議中有許多成員因體力透支頻打瞌睡。同時這屆也做了一些在事後看來非常奇怪的決議，如在20日早上，去總統府送信，企圖建立溝通管道而沒有成功這屆面臨的是群眾的迅速膨脹，所承受的壓力也最大，也很難像第一屆般地得心應手。

第三屆是20日晚，因廣場對決策委員會的質疑而擴大改組的，多增加了五人，分別是東海郭紀舟（後由王時思代理），輔大江斐琪，清大李彥甫，東吳李威霆，南神謝懷安。人數是增加了，但代表性卻沒有增加多少，甚至比第一、二屆更不符合學運圈的生態。因此改組是

沒有解決問題的，第三屆無法負荷是必然的。五名教授是瞿海源、賀德芬、張國龍、夏鑄九及鄭村棋，三名研究生是曾旭正、李建昌及吳介民（都是台大研究生），後兩名是因原來人選在現場找不到而遞補上的（原先的人選是高醫徐光南及東吳何燕堂）。列席者都是經由決策委員會提名的。這屆的決議包括和平撤退及擬定撤退基調的聲明，不過卻錯失了可以領導廣場的「學生國是會議」及廣場抗爭時間表。擔任全學聯籌備秘書處工作的也是這屆成員。

決策委員會的領導失敗是三月學運中值得探討的問題，它之所以重要一方面決策委員會相當於學運圈的縮影，另一方面是因此而有草根民主的產生【註一】。除了個別成員連日來的疲勞，體力透支不堪負荷的自然因素外，可從學運史及現場組織兩點來檢討。就學運史而言，「五四衝突」後的派系化發展，不僅形成派系間的敵意，在缺乏公共溝通的領域下，派系間不僅沒有溝通的基礎，更缺乏彼此間的了解，在敵意中各派系只能形成相互消耗的恐怖平衡，無法產生積極性的決議【註二】。再就現場組織來看，決策委員會缺乏與群眾制度上的聯繫，所以無法了解群眾【註三】，在群眾迅速膨脹下，自然無法有效應對，而趨向消極。茲將現場組織圖式如下：



從圖中可知決策委員會與群眾是疏離的，而最常與群眾互動的執行部門，並沒有與決策委員有制度上的溝通管道。在缺乏一個幕僚機構的輔助下，決策成員只有憑私人的管道收集與分析訊息，當然無法掌握廣場動態，任憑再優秀的人才也只有嘆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了。在規畫上決策委員會擁有無比的尊榮，在制度運作上卻使它必然成為無能。由於決策委員會在制度上疏離於群眾，故對群眾有種陌生的恐懼感，不敢將群眾的力量釋放出來。對「學生國是會議」的不了了之，即是在這種情況下以技術困難主動打消念頭。技術是管理的問題，而不是領導的問題，由此可知決策委員會對群眾的概念是如何管理，而不是如何領導。嚴格來說，三月學運並沒有領導失敗的問題，只有管理失敗的問題。

（三）執行部門——指揮中心與工作小組

三月學運廣場最耀眼的，無疑是執掌麥克風的指揮中心成員。指揮中心成立於18日凌晨的決策會議中，在18及19日兩天中設有總指揮的制度，18日的總指揮有三人：輔大廖素貞，北醫呂明洲，台大范雲，每人各負責一個時段八小時。到19日時，因一次八小時難以負荷，改以自由調度，此時的總指揮是中原翁章梁，台大鄭文燦，及東吳李威靈。19日以後就沒固定的總指揮，而由各學運團體自然交接麥克風。21日開始有專人安排現場節目。擔任指揮工作的成員非常多，在此無法一一羅列。

指揮最重要的工作是控制場面，在千變萬化的指揮廣場動態中，必須有很好的應變能力。指揮者雖然引人注意，但心裡壓力很大，是一件沈重的工作。在廣場的衆多指揮中，最受人注目的是台大范雲與中原翁章梁，八〇年代學運史上群眾規模最大的兩次行動，即由他們分別擔任指揮的。他們受人注目，最主要是因在廣場情緒浮動時，他

們能成功地穩住場面。直接民主的實施也是在他們執掌麥克風下達成的。

秘書處是在19日成立的，用以協調各小組的工作，在此之前各小組的是個別進行工作的。秘書處可說是學生共和國的行政官僚機構，但卻是非常有效率，毫無一絲官僚氣息。秘書長由台大伏嘉捷擔任，設有秘書協助處理事務。秘書處在制度上直屬於決策委員會，但實際運作上兩者並無關係，秘書處是隨著廣場動態自主發展的。秘書處下的各組隨時會向廣場做工作報告。

文宣組成立於17日，直到撤退，這是秘書處的各組中唯一幾乎由學運團體成員參與的。文宣組的召集人是東吳陳建志，另設編輯顧問群。“廣場通訊”是文宣組最重要的編制，從18日至21日共出四期，每天一期，前兩期是手寫，後兩期則用打字，篇幅也擴大了許多，並改名“民主廣場通訊”，採訪主任由台大周子欽擔任，文字編輯主任是中興法商邱花妹。通訊傳單組在19日才成立，由台大李世明負責，製作一些臨時的傳單，如19日的〈廣場短波〉，20日的〈野百合的春天〉，21日的〈憤怒之愛〉、〈台灣野百合的心聲〉、及〈解散國大是我們的原始要求〉等【註四】。市民廣場工作組在20日成立，由東吳游玉青負責，從20至21日兩天共出了七期“市民廣場”，前四期是以漫畫表達學生的想法，相當活潑，後三期則變成手寫的傳單，反擊媒體的抹黑。文宣組出版的作品除廣場通訊、傳單及市民廣場外，另有“自由之聲”三期及“民衆之聲”一期，都是21日由手寫的方式做成的，“自由之聲”以條列摘錄學生的意見，“民衆之聲”則摘錄民衆的意見。另外還設有民主牆及事務工作組，前者由詹聖漢負責，後者由中興法商張友群負責。構成文宣組陣容的學生團體，有台大大新與傳真、中興法商青年社、輔大輔新、中央新聞社及東吳青年等，都是刊物性社團。

財務組在17日就成立，直到撤退，負責廣場的金錢收支，每日經手的錢高達百萬元。必須要清點各方大大小小的捐款，也要將各工作小組花費的各式收據做整理，是一件繁雜須有高度耐心的工作。召集人由台大陳裕文擔任。

庶務組也是由17日開始至撤退的「元老」。負責廣場生活中的各種雜務，包括清潔、採購及日用品管理等。採購是廣場一件難事，因為廣場生活的所需品無奇不有，包括絕食團成員要求的微積分課本。組長是台大張素真，副組長台大謝明宗，清潔由台大郭文堂負責，管理是台大耿一偉，庶務則是東海羅盟盈。儘管庶務組擁有二十餘位工作人員，仍不堪負荷，而常須向廣場尋求支援。

糾察組跟文宣、財務及庶務等三組一樣，是17日至撤退的元老組。糾察組可說是學生共和國的國防部，負責廣場的安全。依“廣場通訊3號”的報導，職權包括：隔離學生與群眾、驗明參與學生的身分、維持會場秩序、保護進行絕食的同学、擔任夜間守衛與緊急事件的處理。組長是中興法商邱毓斌、副組長是台大許世杰，下設各校負責人，自行在各校中招募糾察人員。不過各校是否願意擔任糾察，並非強制，所以糾察人員依學生的自願，糾察組難以完全掌握兵源。糾察的辛苦自不待言，全天候24小時，在兵源難以掌握的情況下，糾察間的換班也很難制度化，往往一班必須執勤八、九個小時。每位糾察所負擔的心裡壓力，不會比決策與指揮成員來得少，他必須隨時注意可能突發的情況、承擔圍觀者的各種意見、及克服單獨長時間執勤的孤獨感。這種「苦工」必須結合高度的熱情與毅力才能達到，但在廣場上他們都做到了。處理李登輝的午夜信函、應對李煥的黎明造訪（糾察因表示希望李煥能光明正大來廣場，還被隨行的安全人員警告：「你給我小心一點！」）、及安全護送探訪官員離場等，都是糾察所做的事。可惜的

是，數百名曾擔任糾察的成員，並未留下名單，使他們真正成爲三月學運的「無名英雄」。

生活組成立於18日午夜，取代17日成立的會場組，組長文化張明杰負責膳食、副組長台太莊鳳全負責住宿。由於生活組必須準備便當及睡袋，所以對廣人數的掌握最接近實際的數字，也最了解人數在不同時間內的變化。

器材音響組成立於19日，又分器材組，管各種硬體設備，如發電機及20日才出現的電腦與影印機等，由吳博斌（他是廣場工作人員中唯一的市民，從靜坐在中正紀念堂外即開始幫忙，所以能爲學生所接受）。音效組則是負責那套令人印象深刻的廣場音響及燈光，由台大李志偉負責。16日晚上這些設備多半由民進黨的公職人員服務處提供，但從17日開始，廣場用租或買的方式自給自足。根據廣場財務組的支出紀錄，從17日起即有電器這個項目，在18日就自購發電機。廣場在能源生產上能夠自立，是維持其本身能自主運轉不可或缺的條件。

醫療組成立於19日，跟絕食區醫療團有密切關係，由各醫學院學生組成，負責廣場一般的醫療事務。

招待處是“廣場通訊”未列出的一個組織，約在18日執行隔離政策時就出現了。負責學生進場時的證件發給（21日開始不再發證件，憑學生證進出）、媒體記者的識別證、以及市民對廣場的正式接觸，可以說是學生共和國的出入境管理局。21日起併入糾察組。負責人是東吳蔡祺逢。

除了糾察組外，秘書處所涵括的各組工作成員合計達數百人，在廣場上有名單紀錄的即有121人，其中秘書處20人，招待處13人，庶務組22人，文宣組47人，財務組2人，生活組9人，音響器材組6人及醫療組2人。由於各工作組無固定編制，成員的流動性也很高，所以廣場六

天的運轉，到底投入多少人力維持日常例行事務，沒有辦法確定。

另有組織動員組，在18日時設立與各工作小組平行同屬指揮中心調度，但在19日的組織調整時遭裁撤。不過20日再調整時，又恢復，並與指揮中心、工作小組平行，直屬於決策委員會。在關於三月學運的衆多報導中，沒有人提到這個組，在實際上它的確也不重要，因爲組織動員的工作是由各校自行在校園中發動，廣場毫無置喙餘地。原先設立的目的是在掌握各學運團體的動員狀況，以估量廣場能否生存至19日。

（四）絕食團

絕食是廣場學生自發性的行爲，正式的領導部門對它的態度是不鼓勵也不禁止。19日上午廣場出現絕食行動，原先只有10人，到21日晚上增加到60人，短短三天內膨脹6倍。我們對絕食團的探討，可分下列四方面：

首先是絕食的意義。絕食是非武力抗爭中最激烈的一種形式，也是將抗爭的道德張力拉至極致的一種方式，因爲絕食所代表的是個人對理念的堅持程度，不惜以毀滅自己的生命爲代價，換取理念的實現。它本身是嚴肅而神聖的，如生命之神聖不可侵犯。由於絕食行動必須訴諸個人的抗爭意志，絕食所帶來的肉體折磨與精神壓力也必須由個人承受，而絕食所可能付出的生命代價更必須由個人做選擇，所以它屬於個人行動的範疇，不應屬集體行動的範疇。19日校際會議絕食案的提議，是否適當就頗值得討論了。用集體決議的方式處理一個屬於個人行動範疇的問題，是否違反基本的倫理原則？就算通過了，誰來絕食？就算有了絕食者，參與決議者是否有相同的理念堅持與抗爭意志，在絕食者不幸付出生命時，能爲共同的理念奮鬥不懈，直至實現？絕食所具有的集體性，並不在行動本身，而在那種共同的堅持。絕食

所具有的策略性意義，並不在抗爭者以道德為策略，向統治者施壓，而是在於：我們不能失去他（絕食者）。因為絕食者個人生命對社會具有不可取代的意義，才形成強大的壓力，迫使對手讓步。如果將絕食純粹視為抗爭的策略，絕食者就必須是個擁有唯一而不可取代地位的人物。

其次是為何人數迅速膨脹。三月學運只表現了部分的絕食意義，如道德感及在策略上向統治者施壓，不過這些都只停留在萌芽的階段，所以它的力量是薄弱的，要增強力量只有回歸原始的方式，以數量的優勢獲得力量。具有充分意義的絕食，並不在人數的多寡展現力量，而是以絕食為磁場不斷吸納支持者，凝聚共同意志而發揮力量。絕食團所喚起的是廣場學生的道德，它以道德吸引道德，獲得人數的膨脹，那些絕食者無疑都有道德上的熱情。可是絕食的力量並非來自道德，而是堅持的意志。三月學運在短短不到三天的絕食時間裡，就有4名須送醫急救，另4名要接受治療，可看出絕食團展現的是道德而非意志，因此無法獲得絕食該有的力量，只能以人數表示力量了。

第三是絕食團的作用。絕食團位居廣場上道德的至高點，而對廣場具有一定的領導作用。絕食團的領導性，不是制度賦予的，而是三月學運是建立在學生的道德形象上，絕食團把這種形象用具體形式表現出來，由此學生在身分上的道德性，遂由抽象轉化具體，人們可以從絕食團看到學生的道德性。由於絕食團並不在制度中，卻具有領導性，形成廣場發展的一個變數，遂在決策委員會外，學運派系另一個較勁的戰場，同樣也看得到在決策委員會出現過的恐怖平衡。絕食的發起者多半是民學聯的人脈，而引起台大的疑懼，在各種流言充斥廣場的情況下，台大更必須了解絕食團內的動向。因此遂由台大大陸社幾位較具運動經驗的成員加入絕食團，有趣的是，民學聯就是因疑懼

台大可能得到制度上的領導權，將廣場帶往不可知的方向，而想由絕食團牽制台大的「冒進」【註五】。台大加入絕食團，也是因疑懼民學聯可能以絕食團領導廣場，而走向不可知，故想以此來牽制民學聯的「冒進」。兩大派系如此恐怖平衡下，結果自然是和平。其實以絕食團人數膨脹的規模而言，兩大派系未必皆可主導絕食團，因此撤退與否絕食團的意見有相當的影響力。由於絕食團憑藉的不是堅持的意志，而是道德，故與廣場學生並無太大差異，所有形成廣場撤退的因素，同樣適用於絕食團。從結果來看，絕食團具有穩定廣場的作用，但結果未出來前，誰敢做這種保證呢？

最後是絕食團與廣場的不協調處。絕食團與廣場相協調的地方是道德及學運派系的恐怖平衡。不協調處在於絕食的嚴肅悲壯與廣場的觀悅氣氛。三月學運雖然是場大規模的對決性抗爭，但它一點也不悲壯，反而是歡悅的，充滿青年學生的青春活潑。從最外圍的市集攤販、現場觸目可見的幽默諷刺語句（最有名的是「大盜之行，天下圍攻」），到各種表演，像是場嘉年華的盛會，可是在本質上它卻又不可能是嘉年華。各種驚心動魄的流言到處都聽得到，卻又看不到具體的危險。三月學運的內在矛盾由此可知，絕食團與廣場間的不協調，也是這種矛盾的表現。21日晚上的音樂演奏，遭台下學生衝上台打斷的突發事件，也必須由這個角度來理解，而不能片面地解釋成學運不尊重藝術界。

第四節 群眾動員

廣場的學生群眾是最難了解的一部分。群眾是依各校編隊，每個學校都有自己的靜坐區，但各校內並無組織。用比喻來說，學生共和國是採聯邦制，不過只有中央政府，而無地方政府。探討廣場的學生群眾，可分群眾是怎麼來的、有多少群眾及群眾的態度三方面，下列分別敘述。

(一) 群眾是怎麼來的

廣場人數的膨脹經歷三大階段，至17日晚有兩百人，主要是由學運團體透過組織動員來的，這時群眾的同質性最高；18日突破五百人除了學運團體的動員外，可能是媒體的報導(尤其是電視)，及當天是星期日；19日下午起突破千人以上，以後一直是數千人，原因包括學運團體及學生自治組織網絡原就宣傳19日做群眾集結、教授的罷課、媒體的報導、及統治者對廣場的重視。19日後群眾的增加除了上述因素外，可能包括國民黨的動員。媒體動員的效果有多大，很難估量，但從廣場後來對媒體報導不公的重視程度來看，它是有很大的影響力。國民黨有無做學生的動員，沒有直接的證據可做依據，不過可以說的是許多人都表示看到該校黨社學生在場，也有教官帶隊的情況。

三月學運並不是只有中正紀念堂的廣場，在各校園同時都有行動，學運團體往往成為廣場與校園的管道，不斷將校園的學生輸往廣場，而使廣場人數不斷膨脹。不過，學運團體在校園中無法進行組織性動員，而是宣傳式的動員，所以群眾透過學運團體建立的管道進入廣場，學運團體也無法掌握群眾，對群眾本身來說，參與廣場是自發性的行動。以下我們來看看一些學校所建立的管道。

台大：台大的學運團體是政爭平息後，唯一堅持要發動抗爭行動

〔註釋〕

- 註一：參見汪平雲：〈群眾運動就是運動群眾〉，中時人間副刊，1990年4月7日。
- 註二：一位參與決策的中興法商成員，在訪談時對決策委員會的情形，曾做了這樣生動的描述：「鄭文燦一直在攻，民學聯一直在守。」
- 註三：一位參與21日凌晨會議的決策委員，在訪談時反省說：「我們當時錯估了群眾。」
- 註四：這分文宣未經負責人過目，而曾引起一陣虛驚，它是由在文宣組工作的蔡瑞霖自行發出的，但蓋了文宣組的章。
- 註五：據一位三月學運的參與者在訪談時表示：19日凌晨時，他在廣場上四處遊蕩無意間聽見一些屬於民學聯人脈的人在討論絕食行動的事，19日早上他發現其中有些人參與了〈絕食聲明〉的聯署。

的。14日就有台大學生會及大新等發起上百人至國民黨中央黨部抗議，16日聯絡各校團體會商後續行動，並定下19日做行動日。靜坐發起後，在17日，台大學生民主行動聯盟就發出緊急呼籲的傳單，要求學生加入靜坐，並預告19日的行動，同日教授也決定19日起罷課至中正紀念堂靜坐。18日，台大學生會公開宣傳罷課，要求實現四大訴求。19日動員廣場上該校的學生回校發動罷課，台大的動員狀況至此達到高峰。台大能成爲廣場人數最多的學校，除了動員的時機遠早於其它學校外（當台大的動員達到最高峰時，各校的動員才剛開始不久），教授們的發起罷課，及台大位居首都的都市中心，較易感染政治空氣等，也是重要因素。另外台大也是加入廣場工作成員人數最多的學校。

北醫：19日前，北醫是由文化社成員陸續加入廣場。19日開始由學生會接手，每日中午在川堂舉辦說明會及散發傳單，連續三天。說明會大約皆有近百名學生參加，會後將願前往廣場的學生，集體帶去。

東吳：東吳在3月本來是要推行廢除點名運動的，12日還成立「廢除點名制度促進會」，並在15日校慶時公開散發反對校方制度不合理的傳單，定18與22兩日分別在校本部與城區部舉行討論會，16日促進會發起簽名活動。當廣場事起，促進會自然轉化成動員機器。大研社與蘇菲亞社在校本部發傳單動員，城區部則是台文社發傳單。不少老師在課堂上也鼓勵學生加入廣場，像三月學運時竄起的謝志偉，就主動帶學生前去。

文化：本來是以到中山樓抗議爲主，15日文化民主學生聯盟在抗議行動結束後，就在校內舉辦說明會，下午並發起靜坐，以後每日都有說明會，17日還送「鐘」給國民大會。之後行動轉向以廣場爲中心，說明會也自然轉爲爲廣場的宣傳動員。

輔大：發起行動的是台研、草原文學與學聯會，台研是最早到廣

場的，學聯會並爲19日的集結積極宣傳。在校門口設有民主牆，在廣場撤退前並設有校內的七人決策小組。

師大：簽名抗議活動非常熱烈，同時校方也很支持學生的簽名活動。

淡江：當代中國、淡青、文社及學鐸等社曾聯合提出停止國大職權、提出民主時間表、訂定基本法及廢除臨時條款等四大訴求，但因許多校內社團對訂定基本法有意見，而改爲召開國是會議，如此就與廣場的訴求相同。並在校內設置民主牆。17日開始淡江就與廣場取得聯繫，並決定配合19日的動員計畫。學生活動中心在三月學運期間，每日中午舉行活動，然後再將學生帶往廣場。

清大：至17日時還只有零星的海報，18日台研與環保社的成員就開始加入廣場。真正的行動至19日展開，代聯會爲19日的集結計畫，事前做了宣傳並租好車子準備在當日中午集體前往。清大教聯會也與台大教授同步罷課。不過，清大學生在19日有自發性的行動計畫，社人所、歷史所及應數所的學生原先計畫在19日於新竹當地進行抗爭。他們申請街頭遊行，由清大遊行至市政府與市議會請願，約有一百多名師生冒雨參加。遊行後再搭車前往廣場，之後幾乎每天都備有車子將學生帶往廣場，因此清大在廣場的學生愈來愈多，22日宣佈撤退後，清大是留在廣場人數最多的學校。

中原：學運社團少中學會原本只想做校園啓蒙，在14日舉辦國是座談，場面熱烈，解散國大的要求在會中不斷出現。靜坐開始後，中原學生陸續有人前往，但人數不多，校方的態度也是不鼓勵學生到廣場抗議。

東海：16日晚，人間工作坊、大度山、東風社及長青團契等即會商準備要有抗議活動，同時也接到由台北傳來廣場靜坐的訊息，並決

定19日在校內舉行「抗議國大惡行說明會」，要求「解散國大還政於民」。17日成立「東海學生自主聯盟」（簡稱東海聯盟），18日將說明會改爲「共赴國難說明會」。19日說明會有四百多名學生參加，各社團幹部下午開始陸續北上支援，東海聯盟並決定不刻意呼籲學生北上。20日聯盟舉辦「中正紀念堂廣場報導說明會」，由廣場回校的學生親自報告，當場蕭武昌及羅裕欽宣布在校內絕食，與廣場同進退。21日聯盟以快訊方式隨時報導廣場動態。在廣場上，聯盟也負責學生的照料。

成大：約在廣場靜坐發起前幾天，西格瑪、經緯、台研、成杏、台語、三研及寫作協會等即成立「成大學生民主聯盟」（簡稱成大聯盟）。成大聯盟在校園內舉行過簽名、演講、及靜坐等活動，但反應不熱烈。在廣場逐漸發展起來後，成大聯盟決定北上支援，並以聯盟的名義動員學生，雇車集體北上。

南神：18日決定停課，學生集體北上。

高雄地區：高雄因離台北較遠，北上不易，而實行就地抗議。15日，高醫的異議社團就在校內舉辦「總統大選露天政見發表會」以諷刺這場荒謬的選舉。17日，高醫三研社即有成員北上加入廣場。19日，高師及雄中都出現抗議活動，高醫也成立推動小組，就地抗爭，行動主題定在：抗議國大濫權，響應學生和平靜坐。20日上午，高師、高醫及中山等共40餘名學生，在高雄中正紀念堂廣場展開靜坐，並成立現場的指揮中心，以後陸續有專科及中學生加入。21日同樣以安全理由，實行隔離政策，不過當晚靜坐人數達到頂峰時，指揮中心即決定在已表達抗議後，做階段性的結束。晚間十時撤離靜坐活動。

其它：全國（北區）專科學校編輯採訪學會，在18日集會發表支援聲明，聲明在19日送至廣場，除了要求國會全面改選外，並提出四項校園改革要求：廢除審稿制度、政黨退出校園、校園言論自由保障，

及追求事實真相的自由。中學中只有建中有參加校際會議。另外女大學生行動聯盟除出了傳單外，還親自到幾所女校高中散發傳單。

（二）群眾有多少

廣場上的學生群眾是流動的，所以變化很大，通常入睡後到清晨人數最少，早上開始陸續增加，到傍晚至高峰。一般報導中對人數都是估計的，比較精確的方式是由財務組每日的便當支出及生活組的統計。真正最精確的數字，一是17日晚以號碼印表示的兩百人，另一是21日中午生活組的統計。

財務組的支出表中，除16日未有便當一項外，各日都有，廣場只有在中午及晚上才食用便當，從一日的便當總支出中可以概略估算人數。17日是2千元，18日是3萬5千5百元（中午4千元，晚上3萬1千5百元），19日是11萬5千元（中午是2萬5千元，晚上是9萬元），20日是12萬6千元（這是晚餐，中午民衆贈送麵包），21日因禁食，不能以便當支出估算。從便當的支出，大略可以知道廣場人數變化的趨勢。

不過最精確的一分資料，是21日中午生活組對各校人數的統計，當時廣場計有38所學生，共兩千兩百五十六名學生。38所學校按在場人數可分成三級，第一級是100人以上，共6校；第二級50~100人，共11所；第三級50人以下，共21所。表列如下：

第一級：台大（250）、東海（242）、清大（195）、輔大（110）、玉神（110）、及中興法商（106）。

第二級：逢甲（96）、中原（95）、淡專（90）、陽明（88）、淡江（80）、中山大學（75）、交大（72）、成大（65）、東吳（65）、南神（62）、及中國醫藥學院（50）。

第三級：師大（45）、文化（42）、北醫（40）、世新（35）、基督書院（35）、中央（32）、工技（32）、海洋（25）、實踐（22）、台神（10）、

政大 (10)、省北師 (9)、台北工專 (9)、靜宜 (9)、北師 (9)、彰化師大 (8)、市北師 (8)、中山醫 (5)、藝術學院 (5)、新埔工專 (4)、及高師 (2)。【註一】

三 群衆的態度

除21日以直接民主產生的四點要求與撤退決定外【註二】，另有兩分文件可顯示群衆的態度。

第一分是上述21日中午生活組統計的廣場人數與便當數，人數是2256，便當數是1339。決策中心曾宣佈21日禁食，可是從這個數字來看，有四成的群衆並不支持禁食決議，領導的危機已經很清楚了，21日下午的直接民主，並非群衆一時情緒的表現。可注意的是38所學校中有12所學校的群衆是一致，5所支持(玉神、實踐、中央、北醫及高師)，7所反對(藝術學院、政大、基督書院、台神、彰化師大、世新及靜宜)。由此來看，神學院學生是廣場上最有團隊紀律的一群，尤其玉神人數還超過一百人。

另外一分是由研究生設計問卷調查，委由文宣組執行，時間是在20日。結果於21日公布，即〈台灣野百合的心聲〉。問卷共列有五個題目，每題答案依程度分爲五項。

第一題是「你認爲學生的四點訴求，政府會接受嗎？」，答(1)全部會4.7%，(2)大多數會13.8%，(3)少部分會64.1%，(4)全部不會13.3%，(5)沒意見4.1%。由此可見對李登輝只召開國是會議一項，群衆並不意外。這也可以爲21日群衆對會談結果，沒有產生強烈而立即的反彈現象，提供解釋基礎。

第二題是「對今天學生代表至總統府請願，由總統府副秘書長出面一事，你滿不滿意？」，答(1)非常滿意1.9%，(2)滿意3.7%，(3)尚可12.2%，(4)不滿意43.1%，(5)非常不滿意39.1%。這可以爲廣

場強烈要求雙李對話的氣氛提供基礎。不過問卷中看不出到底是那裡不滿意，所以能否爲21日李煥出現及面見李登輝後，就撤退提供解釋，有待討論。

第三題是「你認爲此次的學生抗爭活動，是否會愈演愈烈？」，答(1)會21.7%，(2)可能會46.1%，(3)可能不會32.1%，(4)不會9.4%，(5)沒意見3%。可見群衆對未來的評估分歧很大，(1)，(2)合計佔67.8%，(3)，(4)合計佔41.5%，因此21日晚的確沒人敢決定去留，而必須用直接民主。決策委員會在21日凌晨的和平撤退共識也非出於自己的想像，廣場上的確存在著強大抗爭激進化的氣氛，和平撤退即要防止抗爭激進化，以免學生分裂。由於這題不是問個人是否贊成激進化，所以能否爲撤退決議提供解釋，也有待討論。

第四題是「你認爲大眾傳播媒體就此活動有沒有作正確公允的報導？」，答(1)有1.4%，(2)大部分有23.3%，(3)大部分沒有43.0%，(4)沒有26.0%，(5)不知道9.3%。(3)，(4)合計近70%，可見21及22日兩天，廣場對媒體的抨擊是由來已久的。

第五題是「你覺得此次活動進行至今，是否仍保持中立立場？」，答(1)中立43.7%，(2)大部分中立61.5%，(3)大部分不中立4.2%，(4)不中立1.4%，(5)沒意見3.2%。接這題的統計有問題，加起來超過100%。

綜合這分問卷來看，除對未來的評估分歧較大外，在個別問題上群衆的態度是相當接近的。

第二十章 三月學運(四) ——後續發展

三月學運的影響是相當深遠的，廣場的靜坐結束後，餘波迴盪不止，約略可分媒體的論戰，全學聯的籌組。五月的重回中正紀念堂、及校園的變化等四部分，本章依次分四節敘述。

第一節 媒體成爲學運的戰場

中正紀念堂廣場靜坐結束後，各學運團體自行召開了檢討會，有的是私下的，有的是公開的。不過，更公開的檢討是在媒體上，包括校園刊物，與社會上的報紙雜誌，尤其是後者影響更大。不久，就有三月學運的專書出版。於是「三月學運」變成紙上的戰爭，媒體成爲學運的戰場，參戰者不僅限於學生。

一般來說，這些文章大約可分成三類：

第一類是比較屬於個人感受性質的，分析性也比較低，從中也很對三月學運獲得完整的輪廓。林美娜編的《憤怒的野百合》(1990年5月20日，台北，前衛出版)中所收的文章，泰半屬於這類，它使我們了解當時的氣氛，及參與者的感受。其中不乏閃爍著一些深具洞察性的看法，如糾察組長邱毓斌在〈那條繩子作爲一條『階級界限』〉中，就指出市民比學生還激進，才有那條糾察線。不僅暗示了糾察線其實

〔註釋〕

註一：各校是自行統計再報告給生活組，所以未報者沒有列入。另外這數字不包含廣場上的工作人員。

註二：翁章梁：〈關於「直接民主」〉，見“實踐筆記”第三期，pp.25~31，1990年5月16日。一文中即從群眾特性的角度來討論爲什麼廣場產生直接民主。正好可與汪平雲：〈群眾運動即是運動群眾〉，一文從領導的角度，相互補充。其實翁、汪兩文間的不同，是廣場上角色差異造成的，翁是指揮，與群眾互動頻繁，而較能從群眾的角度看問題，而汪是決策者，故會從領導的角度看問題。

反映學生對外界的恐懼感外，也質疑了學運中的一個命題：學生做為革命的主體。另如輔大白曉虹在〈走過學運……〉一文中，銳利地意識到在廣場上，學生演唱「國際歌」與隔離政策間的矛盾，並指出在文化上，三月學運對本土的認同。

第二類是屬於檢討式的，從分析的角度出發，較沒有個人感受的抒發。這類文章使我們對三月學運中的各種問題，有較深的認識，如汪平雲與翁章梁對直接民主產生的探討。這類文獻中以“中國論壇”舉辦的〈期待本土風貌的學運座談會〉，較為完整。

第三類是在探討三月學運的意義，詮釋性較強，而有論戰的情況。如林致平的〈論學運中的左傾幼稚病〉，與陳光興的〈學運的必然，人民民主抗爭的偶然〉，同時對施威全的〈學運的偶然人民民主抗爭的必然〉做批判。簡單來說，這其實是，人民民主論與階級本質化約論間的爭論，意識型態論戰的意味比較強。這類文章中也不乏具有洞識力的，如南方朔的〈這場運動非常地中國〉，界定三月學運為以學生為代表的全民請願運動，並從學生主體性的自我挫傷角度，討論廣場不情願撤退的現象，這點是其它文章都沒有談到的重要問題。另如陳信行的〈在人民的土壤上開出野百合〉，從三月學運的社會基礎討論運動本身的局限，在解釋中蘊含著意識型態的批判，三月學運在作者的眼中不過是歷史——結構下的一具木偶【註一】。

在眾多關於三月學運的文獻中，最完整的當推中時報系何金山、官鴻志、張麗伽及郭承啓四位記者合寫的《台北學運》一書。該書分成總論、經過篇、解讀篇、採訪後記及附錄五個部分，有完整的架構，豐富的史實，專題的分析，作者個人的感受，及廣場的原始文獻（不過在這方面《憤怒的野百合》一書收錄的較完整）。主體在前三部分，除經過篇外，書中各篇文章都有分別標示作者。從整個安排來看，官

鴻志無疑是該書最重要的作者，奠立全書架構的總論就由他執筆，再配合在解讀篇他與何金山合寫的〈三種路線的鬥爭〉一文，可以清楚浮現出該書的架構是從派系著手而展開全幅三月學運的圖像。不過，《台北學運》的優點是能從整個外在的大環境看三月學運，含有豐富的關於廣場與外界互動間的敘述資料，尤其是關於國民黨政權對三月學運的種種態度，可以使讀者有較遼闊的視野。

對學運圈感興趣的論戰，不論是糾察線的性質、直接民主或學運派系等，其實都只是三月學運後論戰的很小一部分。最大多數的論戰，來自媒體的抹黑與捍衛學運正當性間的爭執，許多自由派學者都加入了這場戰爭，變成三月學運的捍衛戰士，他們對抗著媒體的不實報導，御用與保守文人的口誅筆伐，就像八〇年代他們為學生與社會抗議所做的事一樣。這群捍衛戰士，甚至表現出「吾愛吾師，但吾更愛真理」【註二】的勇氣，而引起經濟學界的一番震動。雖然學運團體不一定接受他們對學運的觀點，在思想上未必同意他們的啟蒙，不過從八〇年代以來，他們卻為學運爭取到更多的社會支持。這場三月學運後的論戰，勝利無疑是屬於他們的，就連國民黨中央在推動九〇年代的憲改中，都不會忘記要提到因為三月學運而有國是會議，然後才有一連串的憲改，但對解除戒嚴與國會全面改選，國民黨就從來不曾提到黨外／民進黨的貢獻。

第二節 全學聯的籌組

三月學運在結束廣場150個小時的抗議時，宣布四大處理原則：一、擬具共同聲明，二、成立全學聯，持續關切國是，三、成立善後處理委員會，四、成立「野百合基金會」，管理民衆的捐款。第一項即〈追求民主永不懈怠〉的撤退聲明，在廣場上就發表了。第三、四項屬於行政的範圍，真正繼承三月學運目標的，當屬全學聯。全學聯也是八〇年代學運的一個夢想：學生成為一股獨立的社會力量。

廣場對全學聯的決議是，由決策委員會擔任籌備時的秘書處工作，且定4月初召開籌備會議。於是學運又回到學運圈的派系問題上，群眾在廣場取得的領導權，最後又交回學運團體手上。

三月學運後的第一件事，是24日由決策委員會發出一分抗議野百合遭焚毀的聲明。接著是29日善後委員會在中正紀念堂舉行剩餘物資的義賣，早在22日撤退時，善後委員會就將一部分物資委由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轉贈給10個慈善機構【註一】。義賣在下午進行，義賣品皆噴上野百合的標幟。不過，上午在中正紀念堂，台大學生因用反諷方式，凸顯國民黨濫用國旗作政治工具，以愛國之名行愛黨之實，而遭洪門人士的誤解，硬指學生有焚旗行為，蔡振中等兩名學生還遭洪門挾持，要求當場下跪。事後雖有教授以聯合聲明，要求當局查辦這起暴力事件，結果不了了之。

義賣活動後，秘書處才正式展開全學聯的籌備工作。3月31日秘書處第一次聚會，發表聲明指責國是會議籌備工作的不當。4月7日第二次聚會，決定召開校際會議籌組全學聯。4月15日在台北，全學聯第一次籌備會召開，決議5月20日回中正紀念堂重塑野百合，野百合將以不鏽鋼為材料，以防破壞。4月22日在台北召開第二次籌備會，決議有：

〔註釋〕

註一：陳信行與林致平的文章，同載於“實踐筆記”第三期，陳文是p.p.14~19，林文是p.p.31~36，1990年5月15日。施威全與陳光興的文章，同刊於中時人間副刊，施文是1990年3月30日，陳文是1990年4月17日。

註二：經濟學界老師輩的王作榮，於1990年3月20日在工商時報發表〈思往事，愁如織〉一文，對三月學運仍持「學運亡國論」。學生輩且曾參與三月學運的三位年輕教授陳師孟、朱敬一及張清溪，聯名於3月30日在自立早報，發表〈王作榮先生的作風不值得效法〉。而引起彼此間一番小規模的論戰。

1.善後委員會工作終結後解散；2、否決「野百合基金會」成立的決定，財務由全學聯接管【註二】；3、確定全學聯組織採分區制，分北、桃竹苗、中及南四區；4、籌備會改組為臨時會；5、全學聯正式定名為「全國學生運動聯盟」；6、野百合塑像委由楊英風工作室製作；7、重塑野百合行動將與社運團體合作。4月29日，全學聯第一次臨時會在台中召開，決定5月20日重塑野百合行動的訴求是：重視弱勢團體、反對毫無誠意的國是會議、加速老代表退職、與520開出政經改革時間表，預定5月18日開始在中正紀念堂集結。

學運內的派系問題，並沒有因三月學運消弭，在全學聯的籌組過程中依然處處可見，否決設置「野百合基金會」就是一例。但是最少一個公共溝通領域已經建立，派系間的溝通已經在一個共同運作的架構下出現，學運整合的契機於焉浮現。不過一個曾困擾學運整合的問題，依然沒有解決：運動方向與組織的問題。

在第二次籌備會中北醫的游家孟提出〈關於全學聯的一些意見〉

【註三】，獲得與會代表通過而確定了全學聯的性質與組織原則。其中關於全學聯的原則是：一、目前的形勢，要求學運必須維持大聯合、大團結的運作方式。二、全學聯必繼續做為社會公器而存在。三、傳統學運團體的持續發展，不能劃地自限，亦不能妨礙大形勢對我們的要求及賦予我們的使命。

這些原則的彈性很大，但對運動方向的問題則未有回答。團結與社會公器的原則，是承繼三月學運而來。但第三點對不同的學運團體來說，會產生理解上很大的歧異。因為每個團體過去的發展方式不盡相同，從各團體的角度出發對大形勢的評估會有不同。像三月學運在前奏時，有的團體認為要有抗爭行動，有的團體則認為只做校園啓蒙。又如在八〇年代，有的團體在校園抗爭中撐開一片空間，而使校園能

成爲一個運動的戰場，但有的團體在校園抗爭受挫後，於校園外得到發展的空間，它們對大形勢的評估也很不一樣。在大家沒有共同的運動方向下，依賴外環境的變化而從事運動，不僅沒有自我的主體性，而且會因各團體的情況不同出現不同的評估，很難取得在行動上的一致性。可以想見全學聯在籌組時，對其性質是採「且戰且走」的態度，可是在「且戰且走」的背後卻沒有方向上的導引，戰或走只能由環境來決定。於是全學聯的發展變成由環境決定，能否團結？能否成爲社會公器？是生是死，是好是壞？只有看環境給了全學聯什麼條件。

至於全學聯的組織則採民主與集中的原則。校際會議是最高權力機構。下設北、中、南、及桃竹苗四區，各區設召集人，這是民主，避免集權。但爲防權力的分散無法應變緊急事件，在校際會議下又設七人小組，由四區召集人及文宣、活動及財務三位行政負責人組成。這其實是綜合大革會與民學聯的組織原則（雖然提出者不一定有意識地如此做）。七人小組的困難正是大革會主席團瓦解的原因，學生無法負荷南北奔波的重擔，如此七人小組不可能有效率的行使權力集中的原則，集中只是形式上的。如此，只有校際制與區域制才是真實的制度。

校際制的問題是各校的代表性並不一致，各校在運動時所能動員的學生相差很大，這從三月學運的廣場即可看出，可是在校際制中各校是平等的，都只有一票。用比喻來說，校際制是聯邦制，各邦不論大小一律平等，這種平等只是齊頭式的平等，它不僅不會對校園動員薄弱的學校產生鼓勵的作用，而且對動員實力較強的學校形成壓抑。校際制的民主只是形式的，它不能反映群眾的組成，民主在此只具有一群人集體討論與決議的意義，這是代議民主制，而且是比一般的代議民主更缺乏民主內容的制度。

區域制是因爲適應自然環境所導致的差異而形成的。這種因自然限制的各區特殊性，的確是學運團結必須尊重的。不過區域制的問題在於不是尊重特殊性自主發展的原則有什麼不對，而是既然要求整合就必須異中求同，兼顧特殊與普遍。區域間是有人爲所不能克服的限制，可是彼此間還是有普遍性，不然不可能有三月學運各區學生的大集結。全學聯的區域制只有特殊性，而無普遍性，如此區域間的聯結遂無任何紐帶，區域間可以毫無關聯，只是在形式上共同掛上全學聯的藩號。九〇年代區域學運的崛起與此有很大關係。

全學聯的組織原則只具有形式上的意義，並沒有根據八〇年代學運自己的特殊性來安排。在沒有自己的特性下，組織方式遂回到既有的客觀限制上，校際與區域的差別。這些差別對學生都是外塑的，也是束縛學生團結的枷鎖，它本身就是既有體制分割學生群體的機制，使學生無法有效凝聚彼此間的群體意識，以形成一股力量來改變學生所受到的封建體制的宰制。台灣人民在長期戒嚴中缺乏組織經驗，自由化後可以結社組織時，也只能遵循封建體制的規則來組織，不管這個組織是否反對封建制。全學聯要實現的是將學生從封建體制中解放出來，成爲一股獨立的社會力，可是它的組織卻又將學生綁縛於封建制中。「組織」所應有的力量概念則完全不見，區域制與校際制並不是一種「組織」方式，而是對學運圈既有生態所做的描述，把多元化的學運發展，用全學聯的名義「詮釋」成團結。就算各派系有誠意要整合，在這種本身就維繫著既有分化現象的架構下，也無法達成。簡而言之，校際與區域是學生間客觀上的差異，而這種差異正是封建體制用來辨識學生的方式。學生把外塑的差異視爲自身彼此間的差異，並企圖以這種差異爲基礎團結起來，可是學運團結所要克服的正是這種外塑的差異。全學聯並沒有創造出可以縫合差異的機制。

五月的反軍人干政運動與校園選舉，使各學運團體無法對全學聯的問題做深入的討論。當學期結束，學運經歷世代變遷，校際代表的產生既沒有一個制度，代表性更加減弱，而全落入學運團體的手上，在三月時的群眾由此被排除在制度之外。全學聯又變回原先學運圈的校際組織模式，各校代表其實就是該校一個學運社團的代表，非該社團的同校其他學運團體、異議社團或改革派社團，也被排除在全學聯之外。

〔註 釋〕

註一：接受捐贈的單位包括：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創世基金會、露德之家、伯大尼育幼院、陽光基金會、義光育幼院、雲道育幼院、晨曦會（戒毒中心）、天主教福利會及春暉啓能中心。除捐贈品外，另有保管品，包括板凳685個、雨傘239支、帽子400個、桶子6個及雨衣59件，由伊甸殘障福利基金會保管，保管原則是學生需要時可隨時奉還。

註二：「野百合基金會」是撤退時四大決議中唯一沒有實現的。按善後委員會在籌備會中，對未來的財務處理，提出兩個可供選擇的方案：一是財務由全學聯直接掌握，但設監督委員會做監督；另一是設「野百合基金會」由學生、教授及社會公正人士組成管理委員會。善後委員會較偏好的方案是後者，並擬好一分基金會章程草案，明定「野百合基金會」的宗旨是「爭取政治民主自由、促進經濟社會平等、推展學生運動」。籌備會選擇的是前者，不過最重要的問題是全學聯並無組織章程。

註三：該文曾刊登於“實踐筆記”第三期·p.p.49~55，1990年5月15日。文中的提議只有一項受到修改，即七人小組改爲六人，由各區中產生。另有傳聞此篇文獻出於一位教授的手筆。

第三節 五月學運 ——反軍人干政運動

五月學運是針對郝伯村出任行政院長的一連串抗議行動，不過跟三月學運不同的是，它不是以學生為唯一的抗爭主體，學生只是其中的一部分，但是有它自己的行動計畫。全學聯因為五月學運，整個力量都投入其中的工作中，而無法再對本身的問題做進一步的討論。

反軍人干政運動前後共三波，第一波是五月初，攻防的重點在打消提名郝柏村的念頭；第二波以5月20日總統就職日為決戰點，攻防重點在使國民黨中常會否決郝柏村出任行政院長；第三波則是五月下旬，攻防重點在立法院對行政院長人選的同意權。以下分別敘述之：

(一)第一波行動

三月學運後，號台灣社會的焦點轉移至國是會議的憲政辯論，與高層人事的改組。國民黨的政爭由於高層人事的改組案又有復活的跡象，行政院長李煥是留是去的攻防戰成為政爭的新焦點。5月2日，傳出李登輝可能提名國防部長郝柏村出面組閣，消息傳開後，社會一片驚愕。當日晚上，台大大新社數十名成員即前往中正紀念堂靜坐，抗議李登輝無改革誠意，任命軍人組閣。同時間，全學聯正舉行緊急會議，研商對策，並派人到中正紀念堂了解靜坐狀況。

情景似乎又回到3月16日，三月學運開始時的狀況。不過，歷史的第一次是喜劇，第二次卻是鬧劇。所謂鬧劇，並不是指抗議軍人組閣有什麼不對，而是在局勢一片混沌，且全學聯正在進行學運的整合中，台大大新的自發性行動，雖有理想性，但缺乏後續行動的計畫，這是否犯了冒進的錯誤？在發起者對行動的發展缺乏思考下，全學聯於5月3日決定接掌此次行動，並定5月5日進行各校學生的集結。同日陸續有

一些學運團體趕至中正紀念堂聲援，陽明與中興法商還在廣場上演出土地劇場，喚起人們對環保的關注。社運團體也成立「全民反軍人干政聯盟」。

從502發起的靜坐活動，至505全學聯的群眾集結的三天中，情況並未如316至319的發展。靜坐的規模一直沒有擴大，其間學生除靜坐外，還曾到立法院抗議。5月5日凌晨，警方的鎮暴部隊不斷在中正紀念堂進出，雖未對學生進行驅散，但已產生很大的心理恫嚇作用。

5月5日，就像3月19日一樣，學生將靜坐場由大門外移至大門內廣場。全學聯決議此次採非暴力的行動原則，除了學生群眾的集結外，並派出「小蜜蜂」的特攻隊，以噴漆方式宣傳學生的想法，並抗議電視台與部分報紙媒體封鎖學運的消息。反媒體壟斷的議題首度在學運中出現，它是延續三月學運時對媒體的批評。505的午夜，「小蜜蜂」再度出擊時，在台北火車站有十一位隊員遭警方逮捕，但在學生群眾警察局前的抗議壓力下，不久即釋放。

全學聯基於三月學運時發起容易，收場困難的經驗，在5月5日即決定6日以示威遊行結束這波行動。6日下午，數千名包括學生與民衆的隊伍，由中正紀念堂出發，遊行至火車站後宣布解散，途中警方二度舉牌警告。第一波行動到此告一段落，由各學運團體返回各區進行說明會，以準備520重返中正紀念堂的行動。

(二)第二波行動

第一波行動結束後，全學聯繫於512及13兩日在台南召開第二於臨時會。會中決定520行動採「遍地烽火」的形式，由各區域同時分別展開行動。並確定520的訴求是：「打倒軍人統治、反對個人獨裁」、「重視弱勢團體、實現社會正義」、「反對國是會議淪為御前會議」、「520提出政經改革時間表」。「遍地烽火」的採用是因除北區外，其它各區將

學生動員到台北集結，在缺乏組織化的情況下，很難掌握動員效果，而且「旅行動員」的成本並非所有團體都能負荷的。如此與其集中台北，不如就地抗爭，以擴展各區域的學運資源，累積學運的草根實力。這種決定其實也是全學聯採區域制下的一種結果。5月17日，由教授及文化界人士組成「知識界反軍人干政聯盟」，在省立博物館展開靜坐抗議。18日台北地區七十餘位各校研究生，為表示對教授行動的支持，及改善三月學運後學生與教授間的緊張關係，從台北市議會遊行至博物館加入教授的行動。

全學聯在19日重返中正紀念堂，並將鋼塑的野百合送廣場。全學聯的行動主要是出動「小蜜蜂」，另至博物館聲援教授，教授5月20日決定加入「全民反軍人干政聯盟」發起的遊行，全學聯在與社運團體協調後，決定遊行照原來申請的路線，由中正紀念堂出發後再返回原地，舉行野百合的落成儀式。

5月20日是李登輝宣誓就職第七屆總統的日子，在就職演說中，他沒有依三月時的承諾提出民主改革時間表。當天下午，數萬人遊行街頭，反對郝柏村出面組閣。在遊行的同時，國民黨召開臨時中常會，通過李登輝提名郝柏村出任行政院長。

全學聯各區皆有學生參加520的遊行。中區全學聯同時在台中進行機車遊行，約有80餘人參加。「小蜜蜂」的行動在國民黨中央黨部前，還遭情治人員的毆打，前往華視的行動，事後還遭華視的控告，這是學運首次面臨司法的審判【註一】。

(三)第三波行動

自國民黨通過郝柏村的提名案，反軍人干政的攻防焦點就在立法院的同意權。5月27日在立法院前，即有立委與民衆進行絕食抗議。29日，立法院行使同意權的當日，院外產生示威群眾與鎮暴警察間的流

血衝突，並有人投擲汽油彈。全學聯沒有參與此波行動，學生以個人名義參加，但為數不多。下午，立法院通過郝柏村出任行政院長。不久，郝柏村宣佈要懲治「社運流氓」。

學運雖沒有積極參與第三波行動，但許多奇怪的事卻接二連三地發生在學運分子身上，有人在半夜回家的途中發生車禍、有人在校門口遭人刺傷、也有人遭毆打。這些現象偶然地在同一段時間中發生，媒體繪聲繪影地說是遭到情治單位的報復行為，不過沒有人能證實。在520大遊行前即傳出洪門要組「大黃蜂」反制學運，可以確定的是在那段時間中，的確有一些學運分子在住家門口曾遭人噴漆恐嚇。學運分子不是什麼名人，外界也不會知道那一個學運分子住在那裡。這種緊張氣氛，在郝柏村組閣後沒多久就過去了。重塑的野百合在6日，被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由廣場中央移至角落，然後下落不明。全學聯動用了一百餘萬元製造它，但無法保護它，當它在消失時，全學聯默默不語。

【註 釋】

註一：遭起訴的都是台大學生，分別是許世傑、許士杰、周克任與楊弘任。官司前後約一年，在1991年四人均獲判無罪。

第四節 校園版圖的變化

三月學運也對校園產生直接的衝擊，這表現在三方面：一是三月學運後許多新社團紛紛湧現，而且在八〇年代學運未開發的校園中也出現這種現象；二是相應於全學聯的籌組，各校及各區域也展開整合的工作，不過一般來說，這種整合並不成功；三是改革派學生大舉參選各校的學生代表性組織，這股趨勢一直延續到1990年底，許多學校也紛紛開放普選，雖然選舉結果有勝有敗，但是改革派，在校園中卻得到空前未有的支持。

(一)新團體

從八〇年代學運史來說社團（不論是學運社團、異議社團或改革派社團）是學運的基地，校園中新興社團的成立，也意謂著該校學運的萌芽與穩定發展。從蛻變期開始的校園自由化局勢，使地上與地下社團的分野變得毫無意義，未登記的地下社團一樣可以自由活動。

這些新團體許多都是在八〇年代學運未開發的校園，如中國醫藥學院籌組台灣文化研究社。靜宜成立浪淘沙生態社，中興大學（校本部）成立法學社黑森林工作室，從事校園民主的抗爭，欲將學生活動中心改制為學生會。台中師範成立明社，以師範及校園的問題為主。逢甲成立阿草俱樂部，台灣意識濃厚，在1991年底至1992年初，欲登記為台灣歌謠社，還遭校方拒絕。高雄師大成立論壇社，要求校園言論自由，曾出版地下刊物「野百合廣場」，遭校方取締，高醫學生為此還曾到高雄師大門口舉行聲援演講。政大也籌組台研社。文化成立草山學會及土豆社，前者加盟全學聯，跟民學聯有人脈關係，提倡大學社區運動，1990年6月23日為宿舍的房租問題，在校內舉行遊行示威，後者台灣意識的傾向較濃。文化的學運在八〇年代總是斷斷續續，雖

有一些個別的成員，但始終缺乏穩定的團體，三月學運後終有團體推展學運，而從九〇年代開始幾次國民大會皆在中山樓召開，文化因地緣關係，學運也日漸興盛。淡江成立淡江論壇，做為全學聯在淡大的支部。清大成立落花生工作室，做為全學聯在清大的支部。台大成立世界人權社，為學運中第一個以人權為重心的社團。海洋大學則有鄉土文化研究社及時代新聞研習社，他們為校園宿舍數量不符所需，在1990年6月發起學生夜宿青春泉的活動，時代新聞在1990年10月還發起「呼籲政府確保釣魚台主權」的簽名活動，引起熱烈的迴應。

並不是所有校園都是這樣順利的，像中興法商的青年社與地緣政治社，因拒絕參加校方的社團評鑑，而遭停社處分，不過這並沒有激起學生進一步的反抗，因為中興法商還有未登記而一向公開活動的台研社，台研社與青年社可以說是成員相互重疊的兩個社團，青年社的停社對中興法商的學運成員來說，並不算基地被剷除。陽明橘井因參與5月3日在中正紀念堂廣場土地劇場演出，遭校方以劇本未送審而予口頭警告。

新團體中最特別的是，一個由東海及中山醫學生合組的「草根工作室」，強調學運與社運的結合，在1990及1991年暑假都展開大肚溪清流計畫的社會調查，但改變了八〇年代學運中由社會人士中介的社會實踐模式，由學生自己選定地點直接進入，這也可以做為三月學運後，學生主體性增強的一個證據。另一個是由研究生組成的「憲改會」，由一群台大研究生發起，有感於三月學運時研究生無法發揮所學專長而成立的，該會初成立時擬推動制定基本法，並於1990年5月25日在台大校門口舉行說明會【註一】。

(二)校園與區域的整合

因三月學運而結合起來的「東海學生自主聯盟」與「成大學生民

主聯盟」，事後並未立即解散，還繼續開會討論。不過，沒多久，這些由社團組成的聯盟就「自然」消失了，又回到各社團獨自運作。東海的社團聯盟，在1990年6月20日還發起了東海第一次的校園遊行，抗議的焦點是因郵政總局在14日突然砍掉了校園內一部分的相思林，破壞校園生態，學生為搶救相思林而展開遊行，約有兩百餘人參加。

台大在三月學運後積極籌組「台大改革學聯」，曾召開了幾次籌備會，決定學聯採會員制，接近校園內的準政黨模式。不過，後來因為五月學生會長改選，大新與大陸兩大改革派社團因同時各推人馬參選，導致改革派內部的分裂，選舉結果兩敗俱傷，由國民黨學生獲勝。改革學聯的籌組也自然停擺。

其它像清大的落花生工作室、淡大的淡大論壇、與文化的草山學會，皆是相應於全學聯的籌組而在各校內成立的，不過它們在校園內並沒有整合到各股力量，只變成一般的社團。中興法商也曾為籌組該校的全學聯支部，舉辦過說明會，不過並沒有付諸實行，還是由原先的學運社團代表該校加入全學聯。

各校內學運整合的失敗，相對地也使全學聯在各校園中缺乏足夠的草根基礎。全學聯的校際代表也自然逐漸滑落成社團代表，可是幾乎每所學校都有數個社團，可是在校際制下，它們在名義上被其他社團代表，但實際上卻跟全學聯毫無關係。由於全學聯在實質上蛻變成社團制，但名義上卻是校際制，反而阻礙了一些新社團加入全學聯的管道。

全學聯採區域制，不過各區域的整合除了中區與北區外，幾乎停擺。北區可說是全學聯的主導者，一般所稱的全學聯，正確地說應是全學聯北區，不過由於北區的學校及團體眾多，整合工作並不順利。區域整合最成功的是中區，相應於全學聯籌備會改組為臨時會，中區

的東海、逢甲、中興、中醫、中山醫、靜宜、台中師範等七所同在大台中地區的學校，在4月27日成立「全學聯中區臨時會」，選出八人委員會，除東海兩名外，其它各校一名。不過全學聯中區臨時會的召集人（中山醫劉茂彬），卻與全學聯中區召集人（東海侯念祖），並不是同一人，雖然同名為全學聯中區，但實際上已是不同的組織。在區域自主的原則下，全學聯中央與地方間的聯結已出現裂痕。不過，全學聯中區臨時會在九〇年代，逐漸發展出不以首都台北為行政中心的區域學運模式。

（三）學生自治的進展

三月學運後，學生自治獲得長足的進展，在三月學運廣場上，學生所表現的自治能力，比任何的宣傳都有效。這方面的發展可分三點敘述：

第一點是制度上的改進，東吳學生會、政大代聯會、及高師學生活動中心，在三月學運後皆採用普選。至九〇年代，各校學生代表性組織的首長產生方式，採普選方式已逐居多數。這種普選風潮也影響到教授，台大的法學院及文學院院長，在1990年8月即開始用由各院教授直接投票產生。中國醫學院在1990年5月3日，三讀通過學生活動中心組織規程及學代選舉辦法，並於12月選出首屆學代，正式建立學生議會。不過淡江將學生活動中心改制為學生會的全校複決卻遭挫折，但在1991年經過與校方不斷地協商，終改制為學生會。

第二點是校園選舉，許多學校的學生代表性組織皆由改革派獲勝，如東吳、政大、北醫、輔大、淡江、清大、中興與高醫等，改革派在校園中獲得前所未有的支持。其中東吳與淡江的勝利，皆與該校學生在三月學運廣場上進行溝通與整合有關。東吳的廢除點名制度運動，也在三月學運後實現，校方在1990年5月27日發出通告表示，從七十八

學年度起正式廢除行政人員外點的制度，歷時兩年的抗爭終有所成。

有些學校的選舉則遇到挫敗，如台大因內部分裂，而由國民黨獲勝。中原少中與文化草山學會（1990·12選）皆推出人選，但在間接選舉的制度下落敗。另一個受挫的例子是師大綜委會主席為抗議校方對校園民主與學術自由的壓制，在1990年4月25日憤而辭職。師大在三月學運後，也開放言論廣場，但如同其它學校一樣乏人問津。

第三點是各校間的串聯，三月學運後學自聯正式成立。全名為「全國大學學生自治組織聯誼會」。學自聯在7月舉辦了營隊，在1990年下半年立法院審議大學法時，學自聯繼續在關心大學法。

× × ×

九〇年代初學運的版圖有一些改變的跡象，在八〇年代學運兩大傳統外，另有新的結盟取向。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有下列四個：中區學運、女學生運動、台語文與台研的串聯、及校園草根群眾的出現。

中區學運最早可追溯到1987~1988年間的東潮，東潮雖然只是東海的地下團體，不過卻扮演著中區各校學生串聯的工作，但在八〇年代這種區域的聯盟只能說是在醞釀的階段，它的自主性產生是在三月學運後，即中區全學聯。區域的自主性不僅是在組織的形成，更重要的是對全國性議題集中台北的抗爭方式，有著以區域發展為考量的判斷基準。1991年底二屆國大選舉時，他們組成中區大學生選舉觀察團。

女學生運動是九〇年代的產物，甚至這個名詞也是在九〇年代才出現的。由於女學生運動還在萌芽的階段，是不是會從既有的學運中發展的出另外一種學運，目前尚難斷言。不過女學生運動已逐漸形成自己的聯盟，即「全國大專女生行動聯盟」（全女聯），由各校女研社或學運團體中的女研組共同構成，有台大女研社、政大女研社、北醫文化社女研組、輔大兩性研究社、東吳女研社、清大女性社、中原女

性社、中央福爾摩莎社女研組、及東海XY社等團體。全女聯的串聯可追溯至三月學運時大專女生行動聯盟，1990及1991年的暑假皆舉辦了聯合生活營，即大專女生姐妹營。全女聯的參與者以女學生為主，所從事的也是以女性議題為主，提倡女性意識的啓蒙，要求改變性別間的宰制關係。

八〇年代學運在校園中所造成的台灣意識滋長，可從各校台研社相繼成立的現象中看出。在九〇年代初，這股力量跨校串聯，於1992年4月成立「學生台語文促進會」，有台大台研社、台語社及客家社、政大台文社、師大客家社、東吳台文社、中興法商台研社、實踐台研社、淡江台文社、清大台研社及交大台研社等。

三月學運後，學運出現大量的校園支持者，但這些草根群眾並不是原有的學運團體所能吸納的，而在有抗爭行動時，他們會形成自主的動員模式，如1991年5月獨台會案時，台大及清大都出現這種情況，台大以院系為單位，學生自行發起罷課，清大則成立救援的後援會。校園群眾自主動員系統的形成，因為組織化的程度不夠，呈暴起暴落的形態，而且在代表權上往往又為學運團體所壟斷，在學運團體平時草根經營不足，無法吸納這些群眾時，在抗爭時，由於群眾是自主動員的，往往與學運團體間有微妙的緊張關係，獨台會案救援運動就表現出這些特性，這似乎意味著從八〇年代學運所發展出的組織與領導模式到了必須檢討的時刻。基本上，校園群眾自主動員系統的形成，跟八〇年代學運的校園運動抗爭是有關聯的，它可以說是在不斷地抗爭動員中逐漸累積起來的。

讀者從本書的註釋中，已經知道直接引用的文獻及其出處，這裡不準備再一一列出那些文章的篇名，對這些原始文獻有興趣的讀者，可逕自參閱我們所編的《新生代的自我追尋》一書。這裡所列的參考文獻，包含書籍、學生刊物、雜誌、及不包括在上列三項中的單篇論文等四部分，另外剪報及運動的宣傳單在此並不列出，雜誌中關於學運的專輯我們會列出期數，三月學運散見在各雜誌及學生刊物中的專輯，我們也會特別註明。

一、書籍

1. 中區大學生選舉觀察團，1991年《第三條路——憲改觀察手冊》，台中：自印。
2. 丘為君等編著，1979年《台灣學生運動1949~1979》（上）（中）（下），台北：龍田。
3. 台大學生杜邦事件調查團，1986年《台大學生杜邦事件調查團綜合報告書》，台北：牛頓。
4. 台大「自由之愛」編輯群，1987年《台大學生「自由之愛」運動紀實》，台北：南方。
5. 台大礦災家屬慰問委員會，1984年《台大礦災家屬慰問委員會報告書》，台北：台大代聯會。
6. 台灣學生教授制憲聯盟，1991年《主權、制憲、社會改造》，台北：自印。
7. 台灣憲政改造會，1992年《1992年主權、制憲、社會改造——從台灣社會改造

〔註釋〕

註一：「憲改會」後更名為「台灣憲政改造會」，仍簡稱「憲改會」，推動基本法也變成要求制定新憲法，成員也由台大研究生變成各校研究生與文化、社運工作者。關於「憲改會」的發展，參見蔡傳暉：〈改造年代中的台灣憲政改革會〉，“憲政會訊”第一期，1991年11月。又見台灣憲政改造會編：《1992主權·制憲·社會改造——從台灣社會改造出發的制憲運動》，p.p.89~102，1992年4月。

- 出發的制憲運動》，台北：自印。
8. 何金山、官鴻志、張麗伽、郭承啓合著，1990年《台北學運1990.3.16~3.22》，台北：時報文化。
 9. 吳介民著，1990年《政體轉型與社會抗議——台灣1980》，台北：台大政研所碩士論文。
 10. 林美挪編，1990年《憤怒的野百合——三一六中正堂學生靜坐抗議紀實》，台北：前衛。
 11. 周志宏著，1989年《學術自由與大學法》，台北：蔚理法律。
 12. 政大「野火」編輯群，1987年《野火戰線》，台北：前衛。
 13. 賀德芬編著，1990年《大學之再生——學術自由·校園民主》，台北：時報文化。
 14. 草根工作室，1990年《1990大肚溪流域暑期學生清流工作隊總結報告》，台中：自印。
 15. 楊渡著，1987年《民間的力量》，台北：遠流。
 16. 楊渡著，1988年《強控制解體》，台北：遠流。
 17. 輔大、成大「學生關心後勁問題工作團」著，1988年《後勁反五輕調查報告書》，自印。

二、學生刊物

1. 大革會“大學報”
2. 中央怒濤社“怒濤”
3. 中央新聞研習社“新言報”
4. 中醫學生活動中心“中國學生報”
5. 中興法商青年社“法商青年”(1990年10月出刊的〈迎新專輯〉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6. 中興法商台研社“福爾摩莎”
7. 中興法商“春雷”
8. 北醫抗體社“抗體”
9. 北醫人報社“北醫人報”
10. 北醫學生會“北醫學生報”(1990年4月出刊的第5期是三月學運專輯)

11. 台大大學新聞社“大學新聞”(1990年5月出刊的第640期是三月學運專輯)
12. 台大大學論壇社“大學論壇”
13. 台大大陸社“望神州”
14. 台大大陸社“大字報”(1990年4月出刊的〈特刊〉是三月學運專輯)
15. 台大醫代會“台大醫訊”
16. 台大法代會“台大法言”
17. 台大代聯會“代聯會訊”
18. 台大學生會“台大學生報”(1990年4月出刊的第17期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19. 台大傳真社“傳真報”(有一期是三月學運的專輯，但該期未編期數及出刊日期，推測應是第28或第29期，約在1990年4~5月間出刊)
20. 台大自由之愛“自由之愛”
21. 台大濁水溪社“濁水溪月刊”
22. 台大女研社“新女聲”
23. 台大山地同學“高山青”
24. 交大青年社“交大青年”
25. 成大經緯社“經緯”
26. 成大啓蒙工作小組“啓蒙”
27. 成大西格瑪社“伐柯”
28. 成大西格瑪社“西格瑪”
29. 東吳青年社“東吳青年”(1990年5月出刊的第87期有關於三月學運的評論)
30. 東吳學生會“溪城”
31. 東海吹浪之鯨社“東潮”
32. 東海大度山社“大度山”
33. 東海人間工作坊“人間札記”(1990年4月出刊的第一期是三月學運專輯，6月出刊的第二期是關於五月學運的)
34. 東海學生會“東海新聞”
35. 政大“野火”
36. 政大青年社“政大青年”
37. 政大代聯會“自強報”
38. 政大國思社“中國人報”

39. 逢甲“新逢甲青年”
40. 師大青年社“師大青年”
41. 師大綜委會“綜委會訊”
42. 高醫青年社“高醫青年”
43. 高醫代聯會“代聯會訊”
44. 高醫“望春風”
45. 淡江青年社“淡江青年”
46. 淡江學生活動中心“學鐸報”
47. 清大代聯會“清華園訊”
48. 清大落花生工作室“雞噉筆記”
49. 清大環保社“人文生態”(1990年6月出刊的○○○一號, 有關於三月學運的評論)
50. 陽明學生活動中心“橘井”
51. 陽明學生會“陽明學生會訊”
52. 輔大新聞社“輔大新聞”(1990年4月出刊的第284期, 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53. 輔大夜間部“輔訊”
54. 輔大學聯會“輔大學生報”
55. 輔大學生議會“議會公報”
56. 輔大草原社“草原”
57. 輔大“野聲”
58. 實踐“勁潮”

三、雜誌

八〇年代許多黨外雜誌由於經常受到停刊的處分, 而換個大同小異的名稱再出刊, 此處提到黨外雜誌的地方, 皆以某某系列稱之, 不一一列出更換的各種名稱。

1. “八十年代”系列
2. “人民周刊”(何佳玲從1991年6月到8月有一系列各校學運的報導, 分別是19期文化, 20期輔大, 21期政大, 22期中興法商, 23期北醫, 24期東吳, 25.26.

- 27期台大)
3. “人間”(特別是1987年10月號, 官鴻志:〈青春的火焰〉是關於大革會的報導)
4. “文星”(1987年7月的第109期:「當鐘聲響起時」專輯)
5. “中國論壇”(1983年11月的第195期:「大學的危機」專題; 1987年9月的第288期:「大學面臨新的改革」專題; 1990年4月與5月的第349、350、351連續三期, 都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6. “生根”系列(特別是1982~1984年間, 經常有校園事件的報導與評論)
7. “民進報”
8. “民進周刊”(一份將學運的新聞當商品的雜誌, 許多資料的可信度皆有問題)
9. “台灣春秋”
10. “台灣新文化”
11. “自由時代”系列
12. “前進”系列(1986年的“前進廣場月刊”幾乎每期都有「開放校園」的專輯, 8月的第五期是關於「李文忠事件」的專輯)
13. “前方”
14. “南方”(要了解突破期的學運, 一定要參考)
15. “南方增刊”
16. “南北通訊”
17. “亞洲人”
18. “海峽”
19. “夏朝”
20. “博觀”
21. “勞動評論”(特別是1990年4月出刊的第四期, 汪立峽:〈三月, 野百合開在荊棘遍地的荒土上〉一文)
22. “暖流”
23. “新文化”(1990年5月出刊的第16期:「野百合也有春天」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24. “新生代”(特別是在1982年有一系列對各校園情況的描述)
25. “新潮流”系列(1986年8月出刊的第四期:「年青人, 你在那裡?」專題)
26. “新台政論”
27. “新新聞”(1990年3月出刊的第159期:「憤怒的野百合」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28. “新路線”
29. “實踐筆記”（1990年5月出刊的第三期：「野百合怒放於人民的土壤上」是三月學運的專輯）
30. “關懷”

四、零散的論文

1. 石計生著，1990年〈從學生運動到運動學生〉，台灣研究基金會：第二屆新生代論文研討會。
2. 台灣學生教授制憲聯盟，1991年〈發展中的九〇年代台灣學運〉，東京：世台會。（由鍾佳濱報告）
3. 全國學生運動聯盟，1991年（文章沒有篇名），東京：世台會。（由何東洪報告）
4. 吳介民著，1988年〈八〇年代台灣學生運動〉，國策中心：社會運動風潮與國家統治轉化研究計畫報告（未出版）。
5. 陳俊昇著，1991年〈台灣學生運動的組織變遷研究1980~1990〉，台灣研究基金會：第三屆新生代論文研討會。
6. 楊德睿著，1990年〈台灣學生運動史〉，台灣研究基金會：第二屆新生代論文研討會。

■台灣文史叢書

- J001 1947台灣二二八革命 陳婉真等著／250元
J002 台灣二月革命(附官方說法) 林木順編／170元
J003 憤怒的台灣 莊嘉農著／160元
J004 日據時代台灣共產黨史 盧修一著／180元
J005 李應元的挑戰 邱國禎、陳銘城編／150元
J006 受難者(楊逸舟自傳) 楊逸舟著、張良澤譯／120元
J007 台灣·國家的條件 黃文雄著／160元
J008 二二八民變 楊逸舟著、張良澤譯／130元
J009 被出賣的台灣(全譯本) 柯喬治著／300元
J010 啊!黑名單 陳婉真著／160元
J011 泰源風雲(政治犯監獄革命事件) 高金郎著／120元
J012 扶桑書劍記 黃英哲著／130元
J013 台灣·爆發力的秘密 黃昭堂著／110元
J014 一個台灣老朽作家的50年代 葉石濤著／170元
J015 島戀(台灣史詩) 劉輝雄著／300元
J016 台灣就是台灣(台灣國關中心企劃出版) 柯邁政、鄧津華編／250元
J017 孤寂煎熬四十五年(尋找二二八失蹤的爸爸阮朝日) 阮美姝著／320元
J018 幽暗角落的泣聲(尋訪二二八散落的遺族) 阮美姝著／280元
J019 台灣起革命的日子 鈴木明著／200元
J020 激動!台灣的歷史(台灣人的自國認識) 張德水著／270元
J021 台灣不是中國的一部分(台灣社會發展四百年史) 史明著／400元
J022 蔣渭水傳(台灣的先知先覺者) 黃煌雄著／230元
J023 台灣抗日史話 黃煌雄著／170元
J024 台灣人的價值觀 黃文雄著／250元
J025 台灣人教材 張國興著／220元
J026 辛酸六十年(上) 鍾逸人著／560元
J027 台灣總督府 黃昭堂著／250元

- J028 台灣茶文化之旅 張明雄著／200元
J029 天地人神鬼 姑娘廟民衆文化工作室編／250元
J030 磺溪一完人:賴和 磺溪文化學會·李篤恭編／200元
J031 台籍老兵的血淚恨 許昭榮著／550元
J032 漂流者之夜 秋津信著／220元
J033 辛酸六十年(下) 鍾逸人著／420元
J034 台灣開發與族群 簡炯仁著／380元

■台灣風雲系列

- W001 菅芒離土(郭倍宏傳奇) 林文義著／200元
W002 行出新台灣 王美雲編／150元
W003 台灣新憲法論 許世楷著／200元
W004 破繭的台灣 許陽明編／150元
W005 打開天窗說亮話(吳錦發論政治) 吳錦發著／200元
W006 建國路上死與生 陳婉真等著／200元
W007 七論反對黨 朱養民著／160元
W008 府城觀察 楊澤泉著／150元
W009 陳婉真和她的兄弟們 陳婉真等著／300元
W010 囚室之春 施明德著／150元
W011 外省人台灣心 外獨會編／180元
W012 政客伸冤 桂菊陽著／150元
W013 海外遊子台獨夢 莊秋雄著／200元
W014 當前台灣獨立建國的課題 張德水著／120元
W015 永遠的戰士(郭倍宏、李應元土城書簡) 林又新編／280元
W016 定根台灣陳唐山 陳唐山著／150元
W017 台灣獨立黨回歸祖國 許世楷著／120元
W018 鐵窗筆墨 江蓋世著／200元
W019 安安靜靜很大聲 林雙不著／200元

台灣研究基金會叢書④

八〇年代學運史

企 劃 台灣研究基金會

編 者 台灣研究基金會編輯部

台北市青島東路7號6樓之3

出 版 者 前衛出版社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200號10樓

電話：02-3650091 傳真：02-3679041

郵政劃撥：05625551前衛出版社帳戶

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2746號

印 刷 松霖彩色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版 次 一九九三年六月初版第一刷

一九九五年六月初版第二刷

定價：360 元

ISBN 957-8994-20-6

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內湖舊宗路2段121巷28.32號4樓

電話：02-27953656 傳真：02-27954100

